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jian Lemo IoT Technology Co., Ltd*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申請版本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料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本公司的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承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本公司的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承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最後正式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本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出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顧問或承銷商概無透過刊發本文件而於任何司法管轄區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並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登記本文件所述的證券；
- (j) 由於本文件的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且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倘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派發。

* 僅供識別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



Fujian Lemo IoT Technology Co., Ltd*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以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編纂]：[●]

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
[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四「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以協議方式釐定。除另有公佈外，[編纂]將不高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申請[編纂]的投資者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編纂]低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因任何原因未能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香港時間）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我們的同意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及／或調減根據[編纂]提呈[編纂]的[編纂]數目。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emobar.com刊發有關指示性[編纂]及／或[編纂]數目的調減通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章節。

作出[編纂]前，[編纂]須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所有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列風險因素。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承擔的責任。該等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編纂]及開支—[編纂]—[編纂]—終止理由」一節。務請閣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或無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編纂]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編纂]及出售。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預期時間表

[編纂]

預期時間表

[編纂]

預期時間表

[編纂]

目 錄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本文件由我們僅就[編纂]及[編纂]而刊發，並不構成出售本文件根據[編纂]提呈[編纂]的[編纂]以外任何證券的要約或[編纂]購買上述任何證券的招攬。本文件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提出的[編纂]或邀請。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編纂]或派發本文件。在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文件以及提呈[編纂]及出售[編纂]均受到限制，且可能無法進行，除非已根據該等司法管轄區的適用證券法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其授權或就此獲其豁免而獲准進行。

閣下應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有別於本文件所載內容的資料。閣下不應將任何並非於本文件作出的資料或聲明視為已獲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加以倚賴。載於我們網站www.lemobar.com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v
目錄	vii
概要	1
釋義	12
技術詞彙表	25
前瞻性陳述	28
風險因素	30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56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61
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66

目 錄

公司資料.....	71
行業概覽.....	74
監管概覽.....	89
歷史及公司架構.....	105
業務.....	126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191
關連交易.....	19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5
主要股東.....	221
股本.....	223
財務資料.....	229
未來計劃及[編纂].....	300
[編纂].....	303
[編纂]的架構.....	317
如何申請[編纂].....	328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III-1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乃概要，故並無載列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編纂]前務請閱讀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編纂]前務請仔細閱讀該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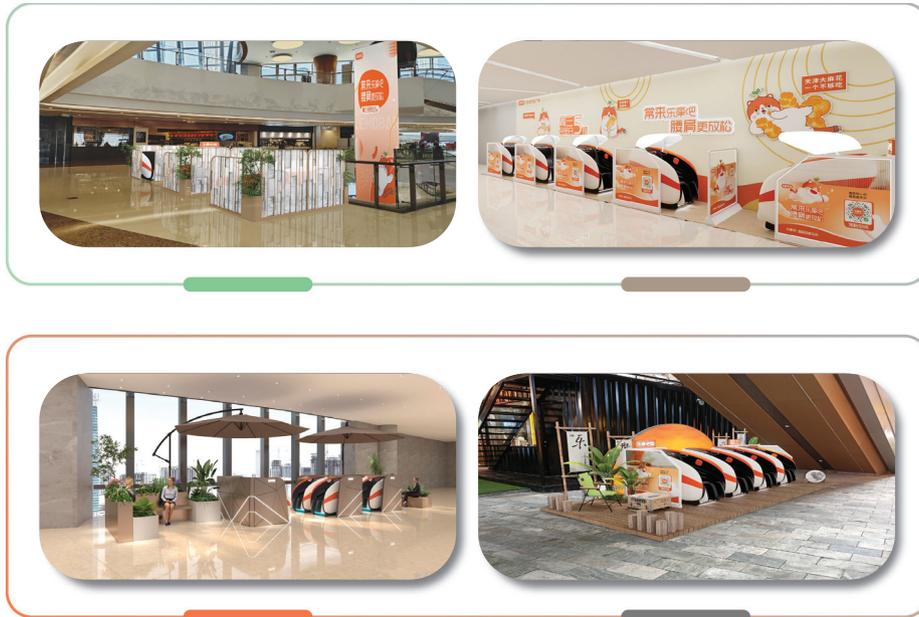
概覽

我們是中國大陸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的引領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1年至2023年的三個連續年度，按交易額計算，我們在中國大陸所有智能按摩服務^[1]提供商中排名第一，相應年度的市場佔有率分別為29.4%、33.9%及37.3%，在市場上佔據主導地位。我們於2016年推出「樂摩吧」品牌，將創新智能按摩技術和數據驅動定制化服務與傳統設備按摩相結合，為消費者在商業綜合體、影院、交通樞紐場所（包括機場、高鐵站等）等消費場景提供更放鬆、便捷、專業的智能按摩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為智能按摩服務設立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投放超過500,000張智能按摩設備，覆蓋中國大陸地區31個省級行政區及339個城市。我們的服務網點網絡由2022年12月31日的21,727個服務網點擴展至2023年12月31日的32,141個服務網點，增長約47.9%，並進一步擴展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在消費者覆蓋方面，我們擁有穩固的市場地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累計可識別服務人數超過1.5億，註冊會員人數超過28百萬名。

我們首創「智能按摩空間」概念，將傳統設備按摩轉型為智能按摩空間。傳統的設備型按摩服務依賴於按摩設備，僅為消費者提供標準化和碎片化的休息體驗。然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隨著健康意識的增強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定制化健康管理的需求正在增長。為響應這一市場需求，我們於2024年初實施了一次全面的戰略升級，推出了智能按摩空間的概念。智能按摩空間是針對不同消費情境，集先進智能按摩設備提供的定制化按摩服務與放鬆休閒體驗場景打造於一體的多維智能按摩專區。通過創新技術的應用與多維空間的設計為消費者提供更放鬆、更便捷和更專業的智能按摩服務體驗。在創新技術應用方面：我們的智能按摩空間通過第三方雲服務遠程連接至我們的數字平台LMB Links，實現遠程及數字化監控網點運營情況。同時，我們的智能按摩空間會根據不同消費需求匹配對應款式的智能按摩設備。在多維空間設計方面：以橙色為我們的品牌色和我們的IP「樂樂貓」作為基礎設計元素，結合不同消費情境的特點或當地文化風俗等多個維度進行評估，打造集具有私密性和空間設計感於一體的智能按摩服務空間。為消費者提供具有親切感與不同格調融為一體的、阻隔外界喧囂的、放鬆身心的休憩之所。

[1] 相較於傳統的按摩服務，智能按摩服務通過自動化技術和智能系統提供的按摩服務，大大節省了人力成本，確保始終如一、可靠和安全的服務，提高服務效率，降低單次按摩的價格，使之成為按摩行業的最佳選擇。為消費者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按摩選擇。

概 要



我們的業務系統



以智能按摩設備為基礎，整合我們自主研發的物聯網技術與數字化基礎建設，再加上我們專業的運維團隊支持，我們為消費者提供了一套健康休閒服務解決方案，讓消費者能夠隨時隨地享受智能健康生活。

概 要

選擇雙線的經營模式

我們的經營模式主要分為直營模式與合夥人模式。直營模式是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主要經營模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約70%的服務網點在直營模式下運營。直營模式下，我們負責為消費者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的全部工作。合夥人模式下，是與擁有本地資源和人脈的城市合夥人分工合作來實現。在該模式下，城市合夥人負責服務網點運營，而我們則提供全套智能按摩運營服務實現的解決方案，具體包括：(i) LMB Links平台的搭建與升級；(ii)「樂摩吧」品牌的打造；(iii)提供全面的服務網點運營與維護指導；(iv)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v)開放設備及其日常運營相關所需的LMB Links平台的使用權限；及(vi)提供客服協助受理消費者相關投訴的服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約30%的服務網點是在合夥人模式下運營的。通過明確的職責分工、合作與賦能，我們的城市合夥人與我們的業務目標緊密結合，創造互惠互利的增長機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與約80%的城市合夥人建立了超過五年的穩定合作關係。我們相信，系統性的「直營+城市合夥人」雙線並行的經營模式是我們區別於競爭對手的關鍵，使我們能夠有效地擴大在全國的業務覆蓋範圍，同時不斷優化及提升運營效率。

豐富的場景覆蓋及持續增長的服務網點

我們已實施行之有效的業務擴張策略，系統性地在全國範圍內拓展我們的服務網點。截至最新可行日期，我們已建立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覆蓋31個省級行政區和339個城市，服務網點覆蓋率領先於行業水平。分佈在多種高人流量、高曝光度的消費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電影院、交通樞紐及其他場景。在商業綜合體場景中，我們通常將智能按摩設備放置在開放式經營區域。在電影院場景中，我們通常將智能按摩設備放置在影廳內、影院等候區或售票廳區域。在交通樞紐場景中，我們通常將智能按摩墊放置在到達或出發的等候休息區內。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場景覆蓋方面，我們已實現以下里程碑：(i) 4,757個GFA超過30,000平方米的商業綜合體，約佔中國所有GFA超過30,000平方米商業綜合體的70%；(ii) 1,281個年票房超過五百萬的電影院，約佔中國年票房超過五百萬的電影院的50%以上；及(iii) 20個年客流量超過一千萬的機場，約佔中國年客流量超過一千萬的機場的50%以上。

我們的數字化運營平台：LMB Links

行業領先的數字化能力為我們的全國運營提供了支持。自2016年推出樂摩吧品牌以來，我們一直堅持對數字化運營平台LMB Links進行投資。利用LMB Links強大的數字化功能，我們成功建立了一個連接全國服務網點網絡的運營管理平台。LMB Links覆蓋了我們業務運營的方方面面，包括服務網點建立、定價與收入對賬、運營與維護、營銷與推廣、供應鏈管理、數據處理及業務表現分析。

概 要

我們的成就



註1：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註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發展迅速，我們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總收入分別達到人民幣330.15百萬元、人民幣586.84百萬元、人民幣442.03百萬元及人民幣614.78百萬元，同比增速分別為77.75%及39.08%。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優勢有助於我們在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立足：

- 我們是中國智能按摩服務行業的先行者和領導者，具有顯著的先發優勢
- 多年經驗積累建設出的LMB links平台是規模化網點運營及設備高效運維的有力保障
- 精心打造出更放鬆、更專業、更便捷的智能按摩，促進消費者選擇偏好的形成
- 憑藉「直營+城市合夥人」以及「線上+ 線下」等多元化經營模式，消費者覆蓋面不斷擴大，客戶黏性穩固地提升
- 富有遠見且行業經驗豐富的管理層

我們的業務戰略

我們將繼續推行以下戰略，以推動進一步增長：

- 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網絡
- 繼續迭代和提升我們的技術，提高服務質量和運營效率
- 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曝光度
- 發展戰略合作，探索新商機，發揮協同效應

我們的服務網點

我們已於中國大陸為智能按摩服務空間建立了一個廣泛的服務網點。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超過45,000個POS的服務網點，並投放超過50萬台智能按摩設備，覆蓋31個省級行政區及339個城市。我們仔細考慮各POS的地理位置及消費場景的獨特特點，從而能夠根據目標消費者的喜好對各POS進行設計及裝修，並提高POS的消費者滿意度。

概 要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經營模式、地區及消費場景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的POS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		%		%
按經營模式劃分						
直營模式	11,364	52.30	20,038	62.34	29,213	68.47
合夥人模式	10,363	47.70	12,103	37.66	13,455	31.53
按地區劃分						
一線城市	2,460	11.32	3,748	11.66	5,097	11.95
新一線城市	6,262	28.82	9,242	28.75	11,721	27.47
二線城市	4,474	20.59	7,030	21.87	9,449	22.15
其他	8,531	39.27	12,121	37.71	16,401	38.44
按消費場景劃分						
商業綜合體	12,434	57.23	18,266	56.83	22,851	53.56
影院	5,241	24.12	9,906	30.82	16,018	37.54
機場	197	0.91	320	1.00	366	0.86
高鐵站	89	0.41	107	0.33	102	0.24
其他	3,766	17.33	3,542	11.02	3,331	7.81
總計	21,727	100.00	32,141	100.00	42,668	100.00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i)在直營模式下，為我們POS智能按摩服務的零售消費者；及(ii)在合夥人模式下，向城市合夥人收取的服務費。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4.96百萬元、人民幣34.76百萬元及人民幣35.61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7.6%、5.9%及5.8%。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28百萬元、人民幣8.35百萬元及人民幣8.6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1.9%、1.4%及1.4%。據董事所深知，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前五大客戶中有六位合夥在為我們掌創共贏的有限合夥人分別於我們的主要客戶中擁有權益。除上述者外，我們的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為位於中國大陸供應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的製造商、供應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原材料及備件的製造商以及POS提供商。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6.77百萬元、人民幣149.48百萬元及人民幣114.27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採購額的[32.7]%、[35.4]%及[28.0]%。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3.68百萬元、人民幣62.73百萬元及人民幣36.6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採購額的11.6%、14.9%及9.0%。據董事所深知，我們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競爭

我們在中國大陸的智能按摩服務行業開展業務。按摩是指對身體施加壓力、摩擦或振動，以緩解疼痛、減輕壓力、改善血液循環和促進整體健康的治療方法。作為按摩行業的一部分，智能按摩服務整合先進的科技來提升按摩體驗。其利用智能設備、IoT及自動化技術，提供定制化、高效和高度定制化的按摩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大陸的智能按摩服務市場高度集中，少數幾家領先企業佔據了大部分市

概 要

場份額。該等領先企業利用其在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及交通樞紐等人流密集場所的廣泛分銷網絡，佔領了大量消費者基礎。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1年至2023年的三個連續年度，按交易額計算，我們在中國大陸所有智能按摩服務提供商中排名第一，相應年度的市場佔有率分別為29.4%、33.9%及37.3%，在市場上佔據主導地位。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運營涉及我們無法控制的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已將我們的風險分類為：(i)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在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進行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若干主要風險概述如下：(i)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為我們的POS找到合適的場地，甚至根本無法找到合適的場地；(ii)若我們未能有效維護、推廣及提升我們的品牌，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優勢可能會受損；(iii)若我們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業務以及在新消費場景中的擴張及增長，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iv)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客流量及消費水平，因此會受到季節性波動的影響；及(v)我們的LMB Links及按摩設備的可靠性及正常運行對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有效運營至關重要。

該等風險並非可能影響股份價值的唯一重大風險。閣下在決定是否[編纂]於我們的股份時，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是評估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以絕對金額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的經選定項目，其摘錄自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330,154	586,836	442,034	614,783
銷售成本	(244,819)	(341,591)	(238,284)	(369,509)
毛利	85,335	245,245	203,750	245,274
其他淨收入／(虧損)	200	(14,489)	(7,692)	(465)
營銷費用	(42,749)	(77,114)	(51,007)	(84,670)
行政開支	(18,377)	(29,222)	(21,286)	(28,133)
研發開支	(8,330)	(16,191)	(10,663)	(16,209)
營運利潤	16,079	108,229	113,102	115,797
財務成本	(1,329)	(2,008)	(1,212)	(2,543)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4,985)	(3,007)	(2,756)	(164)
除稅前利潤	9,765	103,214	109,134	113,090
所得稅	(3,284)	(15,874)	(16,400)	(19,980)
年／期內利潤及總全面收入	6,481	87,340	92,734	93,110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6,481	87,340	92,734	93,110
年／期內利潤及總全面收入	6,481	87,340	92,734	93,11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12	1.69	1.77	1.86

概 要

提供智能按摩服務一直是我們業務運營的重心。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6.13百萬元、人民幣567.71百萬元、人民幣427.65百萬元及人民幣603.8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95.75%、96.74%、96.75%及98.22%。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i)在我們不斷擴展POS的支持下，增加了POS和按摩設備，因此我們可接觸的消費者群有所增長；(ii)在新老消費者數量穩步增加的情況下，交易量有所增長；(iii)由於消費者黏性增加且更習慣使用智能按摩服務，更多消費者訂購更高端及／或更長時間的智能按摩服務，每筆訂單的交易額有所增長。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85.34百萬元、人民幣245.25百萬元、人民幣203.75百萬元及人民幣245.27百萬元。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3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共衛生事件後，服務網點擴大(尤其是直營模式)且中國大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消費活動普遍復甦令我們的收入增加。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03.7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5.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POS擴展及智能按摩服務的消費者及交易訂單增加。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毛利率分別為24.66%、41.47%、45.76%及40.04%。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6%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47%，主要是由於公共衛生事件的影響使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消費者活動表現遜於預期，在此期間我們仍產生POS及相關開支等大額成本，而市場的消費者活動於2023年恢復，更多公共場所重新開放，從而使每個POS的平均交易額增加。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5.76%減少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0.04%，主要是由於(i)為擴大業務規模及市場滲透率(擴大地理覆蓋範圍以在低線城市／區域建立更多POS)產生了初始成本；及(ii)運維人員方面的支出增加，導致毛利增長放緩。

有關我們綜合損益及全面收入表的更多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組成部分描述」。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在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我們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無要求或並非根據有關準則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即經調整淨利潤或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撇除某些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各期間及各公司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有關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訊，透過協助我們管理層의 相同方式幫助彼等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或虧損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類似名稱呈列的財務計量作比較。採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閣下不應獨立考慮有關計量，或以此取代分析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

概 要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就(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ii)[編纂]開支調整的年／期內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期內利潤	6,481	87,340	92,734	93,110
加：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2,053	7,238	5,949	4,123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年／期內經調整淨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計量)	<u>8,534</u>	<u>94,578</u>	<u>98,683</u>	<u>100,200</u>

綜合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項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的概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20,519	15,751	19,778
存貨	5,411	6,198	8,9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6,905	63,594	71,354
預付款項	39,457	76,228	93,5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211	38,891	27,804
	<u>155,503</u>	<u>200,662</u>	<u>221,4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9,752	152,184	135,920
合同負債	2,676	4,244	3,571
銀行貸款	18,271	42,425	48,612
租賃負債	4,682	8,426	6,740
贖回負債	75,062	16,009	–
其他流動負債	33	100	94
即期稅項	2,951	9,116	13,844
	<u>173,427</u>	<u>232,504</u>	<u>208,781</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17,924)</u>	<u>(31,842)</u>	<u>12,662</u>

我們於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淨負債為人民幣17.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投資者基石億享於2017年12月與本公司簽訂投資協議的贖回權產生的贖回負債。根據上述投資協議，基石億享有權要求本公司全額贖回其股份。贖回負債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淨負債為人民幣31.84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淨負債則為人民幣17.92百萬元。流動淨負債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人民幣23.75百萬元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8(b)）以及因業務擴張而增加購置按摩設備及場地佔用費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增加，且上述贖回負債部分已於2023年結清。

概 要

我們於2024年9月30日錄得流動淨資產人民幣12.66百萬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淨負債人民幣31.84百萬元，主要由於基石億享於2024年2月終止贖回權導致贖回負債為零。

綜合現金流量表經選定項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83,312	164,280	155,780	175,414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5,066)	(136,826)	(83,208)	(145,170)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6,418)	(31,774)	(44,381)	(41,3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	21,828	(4,320)	28,191	(11,087)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83	43,211	43,211	38,891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211	38,891	71,402	27,804

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現金流量」。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或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截至 12月31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截至 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淨利潤率	1.96%	14.88%	20.98%	15.15%
經調整淨利潤率 (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58%	16.12%	22.32%	16.30%
流動比率	0.90	0.86	不適用	1.06
速動比率	0.87	0.84	不適用	1.02
槓桿比率	135.65%	58.13%	不適用	29.64%

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

概 要

我們的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謝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通過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將有權直接及間接行使本公司約[編纂]已發行股本的附帶投票權。因此，在[編纂]完成後，謝先生、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將共同構成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有關控股股東的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編纂]投資

於本公司的[編纂]投資由潘建忠、李斌、基石億享、上海祁脈、王正華、戴初生、方心、陳國海各自作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進行。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背景及[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法律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存在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不合規事件。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程序及監管合規」。

近期發展

自2024年9月30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持續穩步擴張。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POS及按摩設備數量分別超過45,000個及500,000台，而於2024年9月30日則分別為42,668個及402,121台。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擴大服務網點，以獲取更廣泛的消費者基礎並深化我們業務運營的市場滲透率。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自2024年9月30日(即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報告期末)以來，我們的財務及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股息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其權益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23.75百萬元。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向其權益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20.00百萬元。

我們目前並無固定股息政策並可能在符合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不時宣派股息。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編纂]統計數據

	按[編纂] 港元計算 每股股份	按[編纂] 港元計算 每股股份
股份[編纂] ⁽¹⁾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H股[編纂] ⁽²⁾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 淨值 ⁽³⁾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概 要

附註：

1. 股份[編纂]乃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將發行[編纂]股股份的假設計算得出。
2. H股[編纂]乃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將發行[編纂]股H股的假設計算得出，包括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編纂]股H股及自非上市股份轉換的[編纂]股H股。
3.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一節所述的調整後計算得出。

[編纂]

我們估計我們的[編纂]將為[編纂]百萬港元，相當於[編纂]%（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包括(i)[編纂]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編纂]及費用）[編纂]百萬港元；及(ii)[編纂]開支[編纂]百萬港元，包括(a)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編纂]百萬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編纂]百萬港元。[編纂]百萬港元的[編纂]直接歸屬於向[編纂]發行H股，並預期將在[編纂]後直接確認為自權益扣除，[編纂]百萬港元已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支銷，及餘下[編纂]百萬港元的[編纂]預期將於[編纂]前支銷。

未來計劃及[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我們將從[編纂]收取的[編纂]約為[編纂]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編纂]已付及應付的[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我們擬按下文所載用途及金額使用[編纂]：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用於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的覆蓋範圍及滲透率；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用於持續提升和迭代我們的技術；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用於提升我們的品牌；及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用於支持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應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9月8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指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定人士或受該指定人士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北京摩魔樂」	指	北京摩魔樂影視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17年9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進行正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成都樂摩」	指	樂摩物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	---	---

釋 義

「承扶樂摩」	指	福州晉安承扶樂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6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為本公司子公司，並於2024年5月9日註銷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5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前稱福建樂摩物聯科技有限公司以及福州掌創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並於2024年8月2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指謝先生、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和樂摩共贏平台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基石億享」	指	馬鞍山基石億享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6年5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

釋 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彌償契據」	指	謝先生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於[●]訂立的彌償契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E. 其他資料 – 2. 稅項及其他彌償」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於[●]訂立的不競爭契據，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不競爭契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機關於八號或以上風球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風球前公佈，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而出現的「極端情況」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獨立的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獨立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福安樂摩」	指	福安樂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3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釋 義

- 「福建榮耀」 指 福建榮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12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新三板掛牌（股份代號：873733）
- 「福州境界」 指 福州境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2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編纂]

-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
- 「廣州樂摩」 指 樂摩物聯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1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 「指南」 指 香港聯交所於2023年11月29日頒發並於2024年1月1日生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 「H股」 指 我們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編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交易，並已[編纂]在聯交所[編纂]

[編纂]

- 「杭州樂摩」 指 樂摩物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1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釋 義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或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釋 義

[編纂]

「惠春堂」	指	福州惠春堂健康管理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4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據本公司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人士或公司

釋 義

[編纂]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月15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樂摩共創平台」	指	平潭樂摩共創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1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樂摩共贏平台」	指	平潭樂摩共贏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8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樂摩健康」	指	福州樂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7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樂摩優選」	指	福州樂摩優選生活服務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1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	---	------------

[編纂]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謝先生」	指	謝忠惠先生，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釋 義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一個中國上市公司股份的櫃檯交易系統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中國政府」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治分支機構（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部門）及其機關或（如文意所指）上述任何機構
「中國法律」	指	中國的法律法規，但不包括香港和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和法規以及台灣地區的相關法規
「中國法律顧問」	指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	---	----------

釋 義

「相關人士」	指	具有指南第4.4章賦予該詞的涵義，指本公司、我們的投資者及股東以及可能直接或間接涉及批准我們的股份[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的人士，包括聯席保薦人、[編纂]、聯交所、[編纂]、[編纂]及證監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上海樂摩」	指	樂摩吧（上海）物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2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上海祁脈」	指	上海祁脈諮詢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4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我們的非上市股份和我們的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釋 義

「子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含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蘇州樂摩」	指	樂摩物聯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釋 義

「掌創共贏平台」 指 平潭掌創共贏未來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福州市鼓樓區掌創共贏未來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4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 指 百分比

本文件中提及的法律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實體或在中國成立的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不一致的，以中文名稱為準。該等中文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若干技術詞彙的說明。因此，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該等詞彙的標準行業涵義或用法一致。

「API」	指	應用程序編程接口
「CAGR」	指	年均複合增長率
「直營模式」	指	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經營模式，在此模式下我們負責POS的選址，以及POS的設計、裝修、運營及持續維護。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
「GFA」	指	建築面積
「IC」	指	集成電路
「智能按摩服務」	指	智能按摩服務整合了先進的技術來提升按摩體驗，利用智能設備、數字化系統、IoT和自動化，提供個性化、高效和高度定制的按摩服務
「智能按摩空間」	指	在傳統的智能設備按摩基礎上，針對不同的消費情境，打造具備品牌辨識度、行業領先性、應用統一性的帶有獨立和私密屬性的多維按摩空間，賦能消費者享受智能健康生活服務與體驗
「LMB Links」	指	本集團自主開發的IT系統，即樂摩吧，其以雲架構和大數據為基礎，由消費者運營系統、設備運維系統及業務管理系統組成

技術詞彙表

「IoT」	指	物聯網，嵌入電子、軟件、傳感器及使該等物件實現收集及交換數據的網絡連接的實體物件或事物的網絡
「IT」	指	信息技術
「城市合夥人」	指	合夥人模式下負責在當地物色及設立POS的實體
「新一線城市」	指	《第一財經》([2024]年)指定的城市及就本文件而言，為成都、重慶、杭州、武漢、西安、蘇州、天津、南京、鄭州、長沙、東莞、無錫、青島、寧波及合肥
「OA」	指	辦公自動化
「OTA」	指	空中下載
「合夥人模式」	指	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經營模式，在此模式下城市合夥人負責POS的選址、POS的運營及按摩設備的維護，而我們則提供全面的按摩解決方案，包括提供有關POS選擇、設計及裝修以及營銷推廣策略的指導、提供按摩設備以及通過LMB Links提供軟件及硬件支持。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
「POS」	指	智能按摩服務的服務網點
「二維碼」	指	快速響應碼
「研發」	指	研發

技術詞彙表

「場地方」	指	獲我們POS所在場地的所有者授權與我們簽訂場地使用協議的管理公司
「SME」	指	中小型企業
「一線城市」	指	《第一財經》([2024]年)指定的城市及就本文件而言，為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
「二線城市」	指	《第一財經》([2024]年)指定的城市及就本文件而言，為佛山、瀋陽、昆明、福州、廈門、濟南、大連、哈爾濱、溫州、石家莊、泉州、南寧、長春、南昌、貴陽、金華、常州、惠州、嘉興、南通、徐州、太原、珠海、中山、蘭州、台州、紹興、煙台、保定及濰坊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與我們及子公司有關的資料。該等陳述及資料乃根據管理層所信以及管理層所作假設及管理層現時所掌握的資料作出。本文件所用詞彙「旨在」、「預計」、「認為」、「可以」、「估計」、「預期」、「今後」、「有意」、「可能」、「應該」、「計劃」、「推測」、「尋求」、「應當」、「將會」、「可能會」及該等詞彙的否定表達及其他類似表達，在與我們或管理層相關的情況下，均用以識別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有關我們現時及未來業務策略及我們於未來將經營所處環境的多項假設而作出。該等陳述反映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運營、流動性及資本資源的看法，其中若干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影響，包括本文件所述的風險因素及其他因素，其中某些因素超出我們所能控制的範圍，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或行業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表述或隱含的任何未來業績、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敬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均會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此等策略的執行計劃；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我們的運營及業務前景；
- 我們的財務狀況；
- 可動用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形式的融資；
- 我們控制或減少成本的能力；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行動及影響彼等的事態發展；
- 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
- 第三方依照合約條款及規格履約的能力；
- 我們業務未來發展的規模及性質以及潛力；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前瞻性陳述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的監管環境、政策、運營狀況及整體前景的變動；
- 中國的整體經濟、政治及商業狀況；及
- 本文件「風險因素」、「行業概覽」、「監管概覽」、「業務」、「財務資料」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章節所載有關營運、利潤率、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的若干陳述。

因其性質使然，有關該等及其他風險的若干披露事項僅為估計，倘該等不確定因素或風險的一項或多項成為現實或倘相關假設證明屬不正確，我們的財務狀況及實際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或會與估計、預計或預測者及與過往業績有重大差異。

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規定，我們並無或承擔義務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無論是由於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情況所致。由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確定性及假設，本文件中所述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或不會按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前瞻性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此外，載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視為我們對計劃及目標將會達成或實現的聲明。本節所載的警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包含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於本文件內，有關我們或我們任何董事意向的聲明或提述乃就截至本文件日期的情況作出。任何該等資料可能因未來的發展形勢而出現變動。

風險因素

[編纂]H股涉及重大風險。閣下在決定[編纂]H股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我們的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及「財務資料」一節。下文描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有關情況下，H股的[編纂]可能會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這些因素為可能發生或可能不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無法就任何有關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除另有說明外，所提供的資料均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且不會於本文件日期後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的警示聲明。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為我們的POS找到合適的場地，甚至根本無法找到合適的場地。

我們的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為現有及新POS物色合適且具有戰略意義的地點的能力。我們的業務及擴張策略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找到符合我們經營標準及在商業上可行的地點的能力。在評估潛在地點時，我們考慮各種因素，包括人流量、消費者的消費能力、鄰近配套服務及類似地點的歷史表現數據。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始終如一地按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物色符合我們戰略目標的合適場地。儘管商業綜合體、影院及機場等人流密集的區域較為理想，但它們未必總能為我們的業務模式提供必要條件，如充足的空間、優惠的租賃條款或與我們的運營要求相一致。

中國內地包括場地使用費在內的POS相關開支的波動亦可能影響我們協商有利條款的能力。在直營模式下，我們負責承擔POS及相關開支，而在合夥人模式下，有關開支由城市合夥人承擔。如[POS及相關開支]增加，可能迫使我們重新考慮潛在場地或將擴張計劃限制在不太理想的地點。若在目標地區物色合適地點方面存在困難，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強制收購、場地方的重建、裝修計劃、涉及場地方的重大變動、場地營業調整或其他干擾等外部因素可能導致我們POS的關閉或拆除。此類情況的發生將進一步使我們的POS網絡維持穩定有效

風險因素

的能力變得複雜，從而可能導致收入減少和經營方面的挑戰。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按我們在商業上理想的條件獲得我們現有的戰略性場地。若在我們已進入或計劃擴張的地區未能物色合適地點時遇到困難，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是我們成功不可或缺的一環。若我們未能有效維護、推廣及提升我們的品牌，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優勢可能會受損。

我們認為，維護、推廣及提升我們的品牌「樂摩吧」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的品牌實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始終如一地提供高質量、精心設計、可靠及創新的智能按摩服務的能力，但我們不能保證一定能實現。

隨著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品牌認知度的重要性愈加凸顯。除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可靠及創新的服務外，我們品牌的成功推廣將取決於我們營銷工作的成效。我們主要利用線上渠道推廣我們的品牌，包括在各種線上營銷平台及社交媒體展開營銷及推廣活動。滿意的客戶和消費者的口碑推薦亦往往對我們的品牌推廣起到至關重要的作用。

未來，我們計劃繼續投資於該等工作。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將導致收入增加。即使我們收入確實有所增長，也可能不足以抵銷推廣品牌而產生的開支。若我們無法有效維護及提升「樂摩吧」，我們的競爭優勢可能會受損，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若我們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業務以及在新消費場景中的擴張及增長，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已在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建立穩固的市場地位，並在商業綜合體、影院及機場等高流量場景擁有可觀的市場份額。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的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555.56百萬元、人民幣909.75百萬元及人民幣903.65百萬元。

風險因素

為利用該等機遇，我們計劃(i)進一步提高在現有主要消費場景的滲透率，包括商業綜合體、電影院和機場；(ii)通過在更多元化的消費場景中引入我們的服務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及(iii)增加我們在不同層級城市的市場份額。此擴張需要我們運營及管理系統的提升，以及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和IoT技術的成功整合。該等舉措需要大量資本投資及管理資源，而我們必須有效分配這些資源。

不同消費場景和地理位置的經濟發展水平和消費者偏好可能存在顯著差異。例如，不同消費場景的性質會影響消費者行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就智能按摩服務而言，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的消費者通常優先考慮優質服務、品牌聲譽及技術創新，而更低層級城市的消費者可能更看重可負擔性、可達性和實際效益。

我們了解及適應不同消費者行為的能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若我們未能調整策略以有效應對不斷變化的獨特市場條件，則我們的增長潛力可能會受到限制。因此，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擴展工作或未能適應現有及新市場的複雜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客流量及消費水平，因此會受到季節性波動的影響。

我們的財務表現受季節性波動的影響，因此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第三季度是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典型旺季，因為暑期期間，商業綜合體、機場等各種消費場景的人流量有所增加。相反，第四季度則是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典型淡季，因為冬季厚重的衣物會影響按摩體驗，部分消費者會覺得在公共場合脫外套不便，從而導致智能按摩服務的需求減少。

由於該等季節性波動，比較同一財政年度內不同時期的交易額及經營業績不一定有意義，該等比較亦不可作為我們日後表現的指標。另外，倘於任一年度的某一特定時期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出現大幅減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LMB Links及按摩設備的可靠性及正常運行對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有效運營至關重要。任何中斷、故障或功能異常均可能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活動、損害我們的聲譽及降低客戶的信任。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的LMB Links及智能按摩設備的安全高效運行，因為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自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6.13百萬元、人民幣567.71百萬元及人民幣603.8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95.75%、96.74%及98.22%。

我們的LMB Links進行POS管理、實時操作、性能監控、訂單管理等。我們服務網點中的每台按摩設備均連接至LMB Links，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服務網點內的按摩設備超過500,000台。任何因技術故障、網絡故障、電信故障、停電、人為損壞、自然災害、維護問題、軟件漏洞、網絡攻擊或不可預見的不利事件而導致的LMB Links及按摩設備的中斷，均可能使我們LMB Links的功能和按摩設備或受影響，從而導致我們的業務運營出現潛在中斷。

為提高LMB Links及技術基礎設施的可靠性與安全性而進行的投資或會產生巨額成本，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利潤率。概不保證該等投資將成功減低服務中斷的風險或提高整體運營的可靠性。未能維持有效的技術基礎設施或會導致監管審查，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LMB Links及按摩設備日後不會出現系統故障或功能異常。任何導致系統故障或我們的運營系統或按摩設備功能異常的事件均可能對我們接收訂單及付款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有序及高效地開展業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外部服務供應商或平台相關的風險，包括雲服務、技術基礎設施、支付服務及社交媒體平台，而該等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運營依賴於外部服務供應商的各種功能，包括雲服務、技術基礎設施、支付服務及社交媒體平台等。倘該等外部服務供應商表現不佳，我們與該等外部服務供應商的關係將告終止，或倘任何該等外部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或運營中斷、惡化或成本上升，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按我們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及條件覓得合適的替代者，或根本無法覓得。於該情況下，我們相應的業務功能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從而直接影響我們的業務表現。

風險因素

此外，規管有關外部服務供應商（如有關支付服務的外部服務供應商）的法律法規複雜且不斷變化。我們的外部服務供貨商任何實際或涉嫌未能遵守適用規則及法規的行為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凡未能或被認為未能遵守數據隱私及安全法，或對我們在收集、使用、存儲、保留、傳送、披露及其他數據處理方面的做法或政策的其他擔憂，均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

我們的業務運營主要涉及數據的收集、使用及存儲，主要用於識別註冊會員及為彼等提供服務。請參閱「業務－數據安全與私密」。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須遵守各種數據隱私及安全法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經修訂《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工業和信息化領域數據安全管理辦法（試行）》及《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行為認定方法》。請參閱「監管概述－有關數據、網絡和信息安全的法規」。我們可能受到有關數據保護及數據隱私的監管要求，而可能需要調整我們的數據框架導致產生額外成本。任何未能或被認為未能遵守數據隱私及安全法，或對我們在收集、使用、存儲、保留、傳送、披露及其他數據處理以及網絡安全方面的做法或政策的其他擔憂，均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聲譽受損及客戶信任的喪失。此外，我們的合規成本及運營複雜性均可能會隨著業務擴張而增加。倘未能密切監控相關監管的發展，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繼而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系統中斷、分佈式拒絕服務攻擊或其他針對我們系統的黑客和網絡釣魚攻擊以及安全漏洞可能會延遲或中斷對我們客戶的服務，損害我們的聲譽，並使我們承擔重大責任，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過去，我們曾面臨系統中斷和分佈式拒絕服務攻擊的潛在風險。雖然我們並無經歷過系統中斷，且已採用一系列防禦技術，但我們的基礎設施將來可能會受到該等攻擊和破壞，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適用的恢復系統、安全協議、網絡保護機制或其他防禦程序現在或將來均足以防止有關網絡或服務中斷、系統故障或數據丟失。此外，倘我們的基礎設施和系統的任何漏洞被未經授權的第三方利用，我們的基礎設施和系統亦可能遭到破壞。

風險因素

由於用於獲取未經授權訪問的技術經常變化，且分佈式拒絕服務、黑客和網絡釣魚攻擊的規模不斷擴大，我們可能無法實施足夠的預防措施或在攻擊發生時阻止其發生。分佈式拒絕服務攻擊、其他黑客和網絡釣魚攻擊或安全漏洞可能會延遲或中斷我們為客戶提供的服務。任何實際或被認為存在的攻擊或安全漏洞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使我們面臨潛在的訴訟和責任風險，並要求我們花費大量資金和其他資源來緩解有關攻擊或安全漏洞造成的問題。倘其他營銷服務供應商出現高危或高度曝光的安全漏洞，客戶可能會對我們的服務安全失去信心，這將對我們留住現有客戶和吸引新客戶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且持續地開發符合所有消費者喜好的智能按摩服務技術。

智能按摩服務行業不斷發展，要求我們設計及開發創新產品，以迎合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喜好。我們深入研究智能按摩服務技術使用的具體要求，並持續進行消費者調查，發掘各種環境下的核心需求。這些信息指導我們的產品開發工作，包括規劃新功能及技術。

即使我們成功引入新的按摩服務技術，仍存在不能滿足消費者需求或未獲得市場認可的風險。如果我們的產品未能引起消費者共鳴，或如果我們無法及時且持續地跟上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我們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可能在短期內下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整體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設備及服務質量控制機制的有效性對我們的業務成功至關重要，而未能維持高標準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財務表現。

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質量對我們的業務成功及消費者滿意度至關重要。隨著我們服務網點的擴大，維持穩定的質量控制至關重要。這取決於我們質量控制機制(包括設計、管理及實施按摩設備的服務提供、清潔度及功能的指南)的有效性。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質量控制]」。

我們無法保證製造商質量控制機制始終保持有效。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如責任人員的表現)可能會影響按摩設備的質量。如果我們未能在任何該等方面堅持高標準，我們可能會面臨消費者投訴，從而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財務表現。

此外，如果出現質量控制問題，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及資源可能會分散至解決該等問題的戰略舉措上。這種注意力的轉移會阻礙我們的運營效率及增長前景，因為時間及資源都用於糾正與質量相關的問題而非尋求新商機。因此，如果我們的質量控制機制出現任何重大失效或惡化，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過往財務業績未必能預示我們未來的表現，而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執行業務策略的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持續發展，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總收入分別達到人民幣330.15百萬元、人民幣586.84百萬元、人民幣442.03百萬元及人民幣614.78百萬元，同比增長分別為77.75%及39.08%。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不應被視為我們未來表現的指標。我們未來的增長、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取決於我們成功執行業務策略的能力，而後者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在以下方面的能力：

- 預測及應對快速變化的技術發展、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偏好；
- 發掘、吸引及按有利條款與城市合夥人合作；
- 及時開發及提高具備新功能的信息技術系統；
- 擴大業務版圖以進一步擴展消費者面；
- 提高及保持本集團及智能按摩服務的良好品牌認可度；
- 有效管理我們與外部製造商以及供應商的良好關係；
- 通過銷售增長及效益措施保持及擴大利潤率；

概不保證我們可按預期的方式或時間成功執行業務策略。我們的財務及經營業績或無法達到[編纂]分析師或投資者的預期，這可能導致H股價格日後下跌。閣下不應依賴我們的過往業績來預測我們的日後財務表現。

我們可能因外部供應商的若干潛在問題而面臨供應短缺的風險。

我們依賴我們的供應商為我們的業務運營穩定供應按摩設備、芯片和其他基本組件，這些對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至關重要。我們無法保證(i)所有供應及時穩定，且不會意外中斷；(ii)生產成本不會因為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大幅增加；(iii)該等外部供應商生產的產品不涉及任何第三方侵權；及(iv)儘管我們努力保護我們的機密商業資料，但該等外部供應商絕無洩露我們的採購計劃及商業策略。我們對我們的供應商沒有控制

風險因素

權，而且我們可能會因為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例如大流行病、自然災害、戰爭行為及社會或經濟混亂造成的供應商質量控制不足、未能按時供貨、成本上漲以及流動資金或償債能力問題，而遭遇運營困難。

此外，隨著我們的擴張，我們無法保證供應商將保持穩定的質量或有能力滿足我們的需求。如果我們現有的供應商無法及時或無法以可接受的成本交貨，我們可能難以找到替代供應商。此外，運輸延誤或物流成本增加等物流問題會進一步加劇供應鏈挑戰。如果我們的供應商在運輸材料或成品時遇到物流困難，可能會導致交付時間延長，從而影響我們滿足消費者需求的能力。

與主要供應商關係的破裂或惡化、未能重新協商採購價格或無法與新供應商建立關係將使我們面臨關鍵供應商短缺或無法獲得供應的風險。有關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擁有流動負債淨額，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並影響我們未來實現或其後維持盈利的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已分別錄得的流動負債淨額，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並影響我們未來實現或其後維持盈利的能力。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7.92百萬元及人民幣31.84百萬元。流動淨負債淨額主要是由於投資者馬鞍山基石億享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石億享」)於2017年12月與本公司簽訂投資協議的贖回權產生的贖回負債。根據上述投資協議，基石億享有權要求本公司全額贖回其股份。贖回負債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4。鑒於贖回負債因贖回權於2024年終止而變成零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淨資產為人民幣12.6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淨負債為人民幣31.84百萬元。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的描述」。

倘我們無法為我們的運營產生充足的現金流或以其他方式無法獲得充足資金為我們的業務提供支持就會影響未來可持續營利能力。我們概不保證將有來自其他來源的充足現金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倘我們訴諸其他融資活動以產生額外現金，我們將產生額外融資成本，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風險因素

在迅速發展的中國內地市場我們面臨著激烈競爭。

智能按摩服務行業近年發展迅猛，吸引了越來越多試圖抓住這一機遇的參與者。導致我們面臨巨大的競爭壓力。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智能按摩服務分部的市場規模預期由2024年的人民幣2,764.9百萬元至2028年的人民幣55,081.6百萬元，CAGR約為16.4%。隨著新參與者進入市場，這種快速發展可能會導致競爭加劇。同時，中國人口在2022年及2023年呈現負增長的情況，在此情況下，中國消費市場的競爭也可能更激烈。

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健康服務行業的知名企業，以及各種健康服務供應商，如水療及按摩診所、提供休閒服務的健身中心及其他零售渠道。該等替代性服務的存在可能會減少消費者對智能按摩服務的需求。這些日益激烈的競爭可能導致我們在維持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方面面臨挑戰，因此需要在未來加大銷售及營銷力度以及資本投資。若我們無法有效競爭，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表現可能受到訴訟或糾紛的不利影響。

在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可能不時因各種原因而與我們的其他利益相關者發生糾紛，包括但不限合同糾紛及勞資糾紛。處理合同糾紛和訴訟程序可能費用高昂且費時。如果發生該等糾紛，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注意力，連同其他內部資源可能會被大量轉移以處理該等事宜。此外，我們與相關城市合夥人、客戶、供應商或員工的關係可能因法律訴訟而受到不利影響，並將最終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業績及盈利能力。任何向我們提出的申索可能導致我們須支付金額較大的賠償金，而不論成功與否，為該等申索辯護均有可能費用高昂且費時。無論是否成功，該等申索辯護將產生針對我們的重大負面報道，並會對我們的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這會削弱消費者對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信任，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的人才。一旦未能吸引及留住必要人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都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激勵及留住人才的能力。由服務交付、維護、消費者關係處理及運營管理至與供應商及客戶關係保持，我們於整個業務運營過程中都依賴員工的專業知識及經驗。一旦失去任何關鍵人員，可能對我們維持及發展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夠為業務招聘或留住足夠數目的符合要求員工。如果由於未能跟上市場平均員工工資水平及其他因素，而導致員工流失率大增以及未能招聘及挽留足夠人員，都可能令我們的增長策略難以實施。上述任何一項都將對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合夥人團隊經營管理，難以進一步提升或管理疏漏，則我們的服務網點擴張計劃可能會受阻，且城市合夥人的收入增長將會下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廣泛的服務網點是我們業務模式的基礎。我們的收入在很大程度上受到我們的POS的數量及地理覆蓋範圍影響，並且我們未來的增長取決於我們設立新的POS及擴張我們的服務網點的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聘請城市合夥人負責尋找及設立POS，特別是在滲透率相對較低的地區。

我們成功擴張至該等新POS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與現有城市合夥人保持穩定關係及對新合夥人有效吸引及合夥人團隊不斷提升的經營管理能力。我們與在指定區域內經營的城市合夥人合作，以經營、管理成效及維護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我們城市合夥人的效率對於維持服務質量及運營成效而言至關重要。若任何城市合夥人面臨財務困難或未能有效履行其職責，則可能導致收入減少及服務中斷。該等挑戰亦可能對消費者滿意度及品牌聲譽造成負面影響。

此外，雖然我們為當地合作夥伴提供必要且全面的支持與資源，包括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輸出、使用我們的LMB Links以及若干智能按摩設備，但我們無法確保所有合作夥伴的表現一致。倘POS合夥人的業績下降，我們或需分配額外資源進行監

風險因素

督及管理，從而影響我們的運營成本及利潤率。在城市合夥人未達到預期運營標準的情況下，我們可能會考慮在該等地區建立直接運營，從而在我們的業務框架內產生潛在的重疊並加劇競爭。此轉變亦可能需要額外的投資及管理重點，從而抽調其他戰略計劃的資源。因此，與我們的合夥人模式相關的風險（包括我們城市合夥人的經營表現及財務穩定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無法挽留現有的城市合夥人或吸引新的合夥人或合夥人團隊經營管理能力難提升或下降，我們或無法維持或擴張我們的服務網點。此外，若我們的城市合夥人縮減其業務規模，則我們的擴張計劃可能會受阻，從而導致其收入貢獻下降。這可能對我們的整體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消費者不付費且不當使用按摩設備座位的相關風險。

消費者有可能在未按規定付費的情況下不當使用按摩設備座位，譬如長時間不付費使用座位，或不付費使用時造成按摩設備衛生問題或存在故意損壞設備的情況等。由於使用不當會直接導致潛在收入減少，因此該等行為可導致收入損失。同時，不付費且不當使用按摩設備的消費者還會增加付費消費者的等待時間，從而擾亂業務運營，最終導致消費者滿意度和忠誠度下降。

為幫助管理使用率及簡化運營，我們的按摩設備配備防佔座功能，可在一段時間未收到付款時啟動。此功能是我們持續努力盡量降低未付款的相關成本的一部分。然而，不付費且不當使用的普遍現象仍可能導致維護成本增加，因為被不付費且不當使用的按摩設備可能需要更頻繁的清潔和監督。運營負擔的增加可能分散核心業務活動的資源並阻礙整體效率。

考慮到不付費且不當使用的問題難以杜絕，萬一我們因為此事項需要進一步調整運營，可能增加成本並對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確保按摩設備的安全至關重要，任何安全相關事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已在按摩設備及場地方面採取若干安全措施，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直營模式」及「業務－質量控制」。

風險因素

然而，儘管已採取嚴格的安全措施，我們也無法保證已充分降低所有安全風險。消費者使用不當或意外技術故障等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仍可能導致事故發生。任何涉及我們按摩設備的安全相關事件不僅可能對消費者造成潛在傷害，還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消費者信任造成不利影響。重大安全問題可能導致負面宣傳、監管審查及產生金融負債，最終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

此外，考慮到安全相關事故難以完全避免，而且可能導致消費者投訴、潛在訴訟風險及聲譽受損。這些結果可能影響我們吸引及留住消費者的能力。因此，雖然我們致力維持最高安全標準，但我們無法保證會消除所有風險，且任何安全相關事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或預期未能有效解決消費者投訴或與我們智能按摩服務有關的負面宣傳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市場認可及品牌聲譽。任何關於我們的服務、管理、僱員或業務合夥人的消費者投訴或負面宣傳，無論是來自新聞報道、社交媒體或是在線評論，均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與消費者體驗、產品質量、服務可靠性或數據隱私相關的問題，即使毫無根據或無關緊要，也可能使公眾對本公司的看法產生不利影響。

鑒於智能按摩服務的性質，安全及衛生是我們消費者最關心的問題。任何有關不衛生條件、設備功能異常或維護不足的報告或指控均可能導致消費者不願意使用我們的服務。媒體對類似服務或消費品的負面報道亦可能導致消費者不願意使用我們的服務。

此外，消費者投訴可能會對我們的運營產生直接的負面影響。如果我們收到大量投訴，則可能表明我們在提供服務方面存在需要解決的潛在問題。這可能需要分配大量資源及時間來回應等投訴，從而分散對核心業務的注意力並導致經營成本增加。我們可能會發現，要管理消費者及投資者滿意度的情況是一項挑戰，可能會導致業務流失及消費者忠誠度降低。若我們未能有效解決負面宣傳或消費者投訴，我們的品牌價值可能會降低，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消費者留存率及整體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這可能會阻礙我們吸引新消費者及擴大市場份額的能力。

我們可能會面臨來自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侵權索賠及盜版，這可能會導致昂貴的辯護成本並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

我們可能不時面臨指控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等業務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的索賠。這可能包括與我們產品的設計、功能或品牌相關的商標、著作權或專利侵權或盜版指控。該等索賠可能源自聲稱我們的產品模仿其專有技術或商標的競爭對手或其他實體。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內部指引及程序足以防止該等索賠。如果我們無法有效解決這些指控，則可能會導致嚴重的聲譽損害、產生法律費用及運營中斷。任何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訴訟或索賠都可能分散我們管理層經營業務的時間及精力，並可能造成巨額成本。無論該等索賠的結果如何，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均可能受到負面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潛在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充分保障知識產權，因而可能令我們的品牌價值受損，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非常依賴種種商標、專利、域名註冊、著作權及保密協議，以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亦擁有大量關於技術的專業知識或商業秘密，我們相信此對我們的運營影響重大，而未受專利所保護。該等保護措施對於保護我們的智能按摩設備的獨特功能、設計及技術至關重要，而這正是我們競爭優勢的關鍵所在。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知識產權將得到充分保障，免遭假冒或未經授權的使用。市場上可能出現我們智能按摩設備仿冒產品，其可能以模仿我們的專利技術或設計為特色，這是一種風險。該等假冒產品很難及時發現及消除，從而可能導致對我們的品牌價值的潛在損害及對我們的銷售及市場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實施各種保護措施以保護我們的專有信息（包括審慎仔細地選擇供應商及嚴格的質量控制），但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措施足以防止未經授權使用、盜用或披露我們與智能按摩技術相關的商業機密及專業知識。此外，我們可能會在行使知識產權或針對未經授權的消費者採取法律行動方面遇到挑戰。

任何旨在保障我們知識產權的訴訟均可能耗時且代價高昂，並有可能分散我們高級管理層及關鍵人員對我們核心業務經營的注意力。若我們未能充分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免遭侵犯或濫用，由此造成的品牌聲譽損害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僱員及其他第三方簽訂的保密協議及不競爭承諾可能不足以防止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信息的洩露。

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以開發我們的技術及專業知識。儘管我們與我們的僱員簽訂的僱傭協議載有保密、不競爭承諾及知識產權所有權條文，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協議不會被違反，亦無法保證我們將及時或根本無法對任何違約事件提供充足的補救措施，或我們自主研發的技術、專業知識或其他知識產權不會以其他方式被第三

風險因素

方知悉。此外，其他方可能獨立地發現商業秘密及專有信息，限制我們對該等方聲稱擁有任何所有權的能力。為執行及確定我們擁有的所有權的範圍，可能需要進行費用高昂及耗時的訴訟，而未能獲得或維持對商業秘密的保護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地位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外部利益相關者（如我們的城市合夥人、僱員、供應商、消費者及參與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其他相關人員）不當行為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表現和商譽可能會受到任何外部利益相關者（如我們的城市合夥人、僱員、供應商、消費者或其他第三方）不當行為的不利影響，不論是個別行為還是與他人勾結的行為。有關行為可能導致嚴重聲譽損害，並可能使我們面臨第三方索賠及監管行動。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足以防止或解決外部利益相關者不當行為的所有實例。

此外，我們很容易受到我們無法直接控制的第三方行為的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防止或阻止所有可能發生的事件。發生任何此類事件，不論是與過去未被發現的行為有關，還是與未來事件有關，均可能導致財務損失，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這些風險一旦成為現實，可能會阻礙我們維持消費者信任和滿意度的能力，最終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和增長前景。

數字平台展示的廣告可能會使我們受到處罰及其他行政處分。

我們的收入不僅來自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亦來自數字廣告服務，主要包括在我們於各社交平台的公眾號及小程序上展示廣告。我們亦在上述平台上展示自身的廣告。然而，該等廣告展示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的監管風險及處罰。

根據中國相關廣告的法律規定，廣告商、廣告運營商及分銷商必須確保所有廣告內容公正、準確，並符合適用的法律法規。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我們須採取措施監督在我們平台上展示的廣告內容。遵守相關法律法規需要大量資源及時間，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廣告所包含的全部內容符合廣告法律法規的規定屬真實準確，尤其是鑒於有關當局對措施的詮釋及強制執行或會因應當時現行法律法規而轉變或釐定。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廣告的法規」一段。如果我

風險因素

我們被發現違反適用中國法律，我們可能會受到罰款、沒收廣告收入、停止發佈廣告的命令及發佈糾正信息的命令等處罰。如果我們受到任何上述處罰，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開展國際業務相關的風險。

由於我們計劃將智能按摩服務的提供擴大至海外市場，特別是亞洲地區，我們或需調整業務模式以符合當地法律要求及市場條件。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戰略」。該擴張可能導致經營成本增加，並面臨各種風險，包括競爭加劇、知識產權執行情況不確定及市場動態不熟悉。國際業務可能會面臨各種挑戰，例如定價環境變化。此外，我們可能會面臨財務會計及報告負擔增加、貨幣匯率波動以及與遵守中國及外國法律法規相關的複雜性。

此外，我們的擴張可能受到與國際活動相關的其他風險的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經濟及勞動條件、關稅、稅項及其他成本增加以及政治不穩定。我們在海外市場提供服務可能會受到國際貿易法規（包括可能適用於我們業務的關稅、稅費及其他限制）的重大不利影響。該等法規可能會影響我們有效且盈利地提供服務的能力。此外，我們還面臨著與若干國際市場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及可收回性風險。在進入該等新市場時，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有效地管理我們的信用風險或避免潛在損失。

我們須遵守反貪腐、反洗錢、反賄賂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

我們須遵守我們運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反貪腐、反洗錢、反賄賂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如果我們的合規程序或內部控制系統未妥善實施或運作，導致我們被指違反該等法律，政府部門或會對我們執行調查或法律程序。該等法律程序可能導致罰款或其他法律責任，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若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僱員或其他人士從事欺詐、貪腐或其他不法業務活動或在其他方面違反相關法律、法規或內部控制政策，我們或會遭受一項或多項執行行動或被指違反該等法律，可能導致處罰、罰款及制裁，從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未必足夠或有效。

我們已設計及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我們認為適合我們業務運營的組織框架政策及程序、財務報告程序、合規規則及風險管理措施。儘管我們尋求持續改善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系統在建立及維持內部監控措施方面足以有效確保（其中包括）準確報告我們的財務業績及防止、遏制和發現欺詐行為。有關我們內部控制政策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一節。由於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取決於我們僱員的執行情況，即使我們提供有關方面的內部培訓，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員已獲得足夠或全面的培訓以執行該等系統，或他們的執行不會出現故障或錯誤。倘我們未能及時更新、執行及修改或未能調配足夠人力資源以維持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繳納足夠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可能使我們遭受處罰。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為中國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於2010年10月28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國務院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3月24日生效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用人單位須為其職工繳納社會保險費，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和工傷保險。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社會保險部門可以要求用人單位限期繳付或者補繳未繳的社會保險費，並加收自到期日起未繳社會保險費金額的0.05%作為滯納金。逾期不繳的，相關行政部門將處以未償還總額一倍至三倍不等的罰款。

根據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用人單位須為其職工繳納住房公積金。單位逾期不繳或者少繳住房公積金的，責令限期繳存；逾期仍不繳存的，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有權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風險因素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中國內地相關部門的任何通知，要求我們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欠繳數額或罰款。我們無法保證不會有任何僱員就我們未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而向我們提出投訴。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不會被責令糾正未付金額或受到有關中國部門的處罰。任何此類投訴、責令或處罰均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程序及監管合規－不合規－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與我們若干物業相關的缺陷可能對我們使用有關物業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部分租賃物業的出租人未能獲得或向我們提供充分有效的房屋所有權證。請參閱「業務－物業」。

倘我們的出租人並非業主或彼等並無獲相關業主授權租賃有關物業，則我們的租賃可能無效。倘發生這種情況，我們可能面臨合法業主或其他第三方的質疑，並可能須搬離相關物業及遷往其他場地。在此過程中，我們可能產生額外開支，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此外，我們與業主訂立的部分租賃協議尚未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內地向相關政府部門辦理登記。根據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起施行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房屋租賃當事人應當依法訂立租賃合同，房屋租賃合同訂立後三十日內，房屋租賃當事人應當到租賃房屋所在地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房屋租賃當事人未辦理登記備案手續或違反上述規定的，將責令房屋租賃當事人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處以罰款。

風險因素

我們遵守中國勞動相關法律法規的嚴格監管要求。

我們在與僱員簽訂勞動合同以及為僱員福利向指定政府部門支付多項法定僱員福利（包括養老金、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方面，須遵守嚴格的監管要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僱主在簽訂勞動合同、最低工資、支付酬金、釐定僱員試用期及單方面終止勞動合同方面須遵守嚴格的規定。倘若我們決定解僱若干僱員或以其他方式改變我們的僱傭或勞動慣例，則《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可能限制我們以理想或符合成本原則的方法作出該等改變，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相信，我們目前的做法符合《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然而，有關政府部門可能會持不同意見，並對我們進行處罰。我們亦應促使我們中國子公司遵守適用的勞動相關法律法規。未能遵守可能會被政府當局罰款或處以其他處罰。

由於勞動相關法律法規的解釋及實施仍在不斷演變，我們的僱傭慣例可能無意地違反中國的勞動相關法律法規，其可能令我們發生勞資糾紛或遭政府調查。倘我們被視為違反相關勞動法律法規，則我們可能需要向我們的僱員提供額外補償，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有限的投保範圍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成本及業務中斷。

我們為我們的僱員及物業投購及維持我們認為合乎行業商業慣例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多類保單，以防範風險及突發事故。然而，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保險的覆蓋範圍將足夠或可用於支付我們日常業務中產生的損毀、債務或損失。此外，某些損失無法以商業上可行的條款獲得保險，例如因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或業務運營的任何中斷、發生訴訟或自然災害而產生的損失或損毀。如果我們被要求對任何損失或損毀負責，而保險不足或不獲承保，我們可能會承受巨大的成本及資源的轉移，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過往曾獲得政府補助，而我們日後可能無法獲得該等補助。

我們過往曾獲得中國地方政府的政府補助，特別是我們因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而獲得的財政補貼。該等補助支持了我們的研發活動，並獎勵了我們對區域經濟發展的貢獻。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將政府補助人民幣554,000元、人民幣317,000元及人民幣27,000元確認為其他淨收入／(虧損)。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經選定項目描述－其他淨收入／(虧損)」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5。

我們獲得政府補助的資格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對我們技術進步的評估、相關政府政策、於不同資助機構獲得資金的能力及其他同業公司的研發進展。政府補助的時間、金額及標準由地方政府機關釐定，且在我們實際收到政府補助之前，我們無法對其施加影響或作出準確預測。此外，部分政府財政激勵措施可能按項目基準授予，並須符合若干條件，包括遵守適用的財務激勵協議及成功完成指定項目。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滿足所有相關條件，如果我們不能滿足任何相關條件，我們可能會被取消相關補助。因此，我們目前享有的政府補助屬非經常性性質，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持續取得。減少或取消任何有關政府補助都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規管我們行業慣例的新政策的風險。

大健康行業的相關政策不時更新。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當局不會通過實施我們可能須遵守的新的嚴格行業慣例及標準加強對行業的監管。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新出台的任何行業監管政策而受到很大程度的影響。

我們面臨與自然災害、衛生流行疾病及其他突發公共衛生事件相關的風險。

我們絕大多數的POS均位於高客流量地區，例如中國內地的商業綜合體、機場、影院及高鐵站。在面對發生或正在發生的各種不可抗力事件、意外（例如水災和火災）、戰爭、恐怖襲擊、電力用量限制、自然災害（例如地震、海嘯、雪災、沙塵暴、乾旱和極端惡劣的天氣狀況），以及例如疫情或流行病的爆發（包括禽流感、豬流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其他具有類似規模或影響而無法控制的衛生問題）等公共衛生問題的廣泛傳播時，這些門店容易受到影響。

風險因素

例如，自然災害可能導致我們的POS暫時或永久關閉，從而擾亂我們的運營及擴張計劃。此外，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可能會減少消費者流量並限制對我們服務的訪問，從而導致收入大幅下降。我們認識到日後爆發自然災害或會對我們的運營造成不確定性。該等事件可能對整體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可能導致消費者需求減少及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無法預測未來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或自然災害對我們業務的影響程度。因此，我們不能保證將能夠應對該等挑戰而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在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進行業務有關的風險

人民幣匯入匯出中國的政策法規及政府管制貨幣兌換或會限制我們的外匯交易，包括我們支付股息及其他債務的能力，亦可能影響閣下的投資價值。

目前，人民幣的外幣兌換及匯款須遵守中國外匯法規。無法保證在若干匯率下，我們將會有足夠外匯滿足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現行外匯管理制度，我們進行的經常項目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毋須事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但我們須提交有關交易的憑證並於中國境內持有經營外匯業務牌照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有關交易。然而，我們在資本項目下進行的外匯交易須事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編纂]完成後，在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我們將可以外幣派付股息，而無需事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有關以外幣派付股息的外匯政策日後可能變動。此外，任何外匯不足或會限制我們獲取足夠外匯以向股東派付股息或滿足任何其他外匯需求的能力。倘若我們未能就上述任何目的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將人民幣兌換為任何外匯，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乃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運營須遵守中國稅法及法規，並可能受其變更影響。

我們須按照中國稅法及法規定期接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是否已履行稅務責任。儘管我們相信我們過往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按中國相關稅法及法規的要求行事，並建立有效監督會計賬目的內部控制措施，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不會導致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的罰款、其他處罰或訴訟。此外，中國稅法及法規可能會作出調整。中國稅法及法規未來可能會不時變更且亦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出售H股所得收益及接收H股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法，本公司向非中國居民H股個人持有人（「非居民個人持有人」）支付的股息，以及該等股東通過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實現的收益，應當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除非受適用的稅務協定或安排有所減少。我們向H股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所支付的股息，以及該等企業持有人通過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實現的收益，均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除非受適用的稅務協定或安排有所減少。此外，根據日期為2006年8月21日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任何在香港註冊並直接持有本公司至少25%股份的非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宣派及支付的股息按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對於非居民個人持有人，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來自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和紅利的所得收入以及轉讓上市公司股份的所得收入目前獲豁免繳納個人所得稅。於2013年2月3日，國務院批准發佈《國務院轉批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若干意見的通知》。2013年2月8日，國務院辦公廳頒佈《國務院辦公廳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重點工作分工的通知》。根據該兩份文件，中國政府正計劃取消對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的稅收豁免，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應負責制定及實施有關計劃的細節。概不保證未來出售H股的任何收益及其股息將毋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風險因素

向我們或我們的董事、監事或居住在中國的行政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中國針對彼等執行任何來自非中國法院的判決可能較為困難。

我們大部分的執行董事、監事及行政人員居住在中國境內，且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境內。與世界上大多數國家在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判決方面面臨的困難相似，投資者在中國境內向我們或我們的執行董事、監事及行政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中國針對我們或彼等執行從非中國法院作出的任何判決可能較為困難。

中國並無條約規定相互承認及執行許多其他國家及地區法院的判決。因此，在中國承認及執行任何該等非中國司法管轄區的法院就不受具有約束力的仲裁條文規限的任何事宜作出的判決可能較為困難或不可能。

我們受國家及地方健康以及安全指令、法律及法規的規限。

我們受多項消防及健康以及安全法律及法規的規限。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完全遵守該等規定，發生過兩次與消防有關的個別非重大事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遵守所有法規並及時取得所需的所有監管批准。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所施加的規定可能發生變化且採納更嚴格的法律或法規，我們可能無法遵守或準確預測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的任何潛在重大成本。倘我們未能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可能被處以整改令、巨額罰款及潛在的重大金錢損失。該等責任亦可能導致其他不利影響，包括聲譽損失。此外，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成本以遵守當前或未來的健康以及安全指令法律及法規。該等當前或未來法律及法規可能會損害我們的研發工作。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亦可能導致巨額罰款、處罰或其他制裁。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編纂]，亦無法保證將會形成活躍市場，且我們的H股的流動性及[編纂]可能會大幅波動。

[編纂]完成前，我們的H股向來未有[編纂]。我們概不保證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編纂]乃由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後的結果，此[編纂]未必能代表[編纂]完成後H股的交易價。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於[編纂]完成後的任何時段跌至低於[編纂]。

風險因素

我們已申請批准H股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然而，在聯交所[編纂]並不代表H股會形成活躍及流通的[編纂]，或即使形成活躍的[編纂]，亦不保證將在[編纂]後持續下去，或H股的[編纂]不會於[編纂]後下跌。此外，H股的[編纂]和[編纂]可能會因各種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證券的整體市況）而出現大幅波動。尤其是，其他從事類似業務的公司的業務、表現以及股票的[編纂]可能會影響我們的H股價格和[編纂]。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H股的價格及[編纂]可能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影響相關市場、行業及其他相關事宜的監管發展、我們的收入、盈利及現金流量的波動、投資及開支、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關鍵人員的變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所採取的行動。

我們日後在[編纂]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價格及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因為日後於[編纂]出售大量H股或與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預期會發生該等出售或發行而下跌。未來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證券，包括任何未來發售，亦可能對我們在特定時間按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籌集資金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若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我們股東的持股便可能會被攤薄。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鈎證券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亦可能高於H股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

閣下將產生即時及重大的攤薄，籌集額外資金可能導致進一步攤薄或限制我們的運營。

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H股每股的有形資產淨值。因此，[編纂]中[編纂]的買方的[編纂]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即時攤薄。倘我們於[編纂]後立即清盤，概不保證任何資產將於債權人申索後分派予股東。若我們通過出售股本或可轉換債務證券籌集額外資金，閣下的所有權權益將被攤薄，且該等證券的條款可能包括清算或其他優先權，從而對閣下作為股東的權利造成不利影響。債務融資及優先股融資（如有）可能涉及協議，其中包括限制或約束我們採取特定行動能力的契約，例如產生額外債務、進行資本支出、限制我們收購及登記知識產權的能力、限制宣派股息或其他經營限制。

風險因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我們有重大影響力，彼等的利益未必總是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我們的控股股東將透過彼等於股東會的投票權及其在董事會的代表，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產生重大影響，包括有關合併或其他業務合併、收購或出售資產、發行額外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股息支付的時間及金額，以及我們的管理層等事項。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不會以我們少數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此外，在未經我們的控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訂立對我們可能有利的若干交易。所有權的集中亦可能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動，從而可能會剝奪股東從出售本公司就股份收取溢價的機會，並可能大幅降低我們H股的股價。

派付股息受中國法律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分派溢利中派付，而中國法律並無訂明適用的會計準則。可分派溢利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溢利，以較低者為準，減去我們須收回的任何累計虧損及須從法定及其他儲備中撥出的款項。我們可能沒有足夠或任何可分派溢利以使我們能夠向股東分派股息，包括在我們的盈利年度。於某一特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均予保留，並可於其後年度分派。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我們不一定會採取與過去所採取相同的股息政策。

此外，在釐定派息率時，我們須遵守中國監管機構規定的股息分配規則。中國監管機構日後或會進一步修訂上市公司的股息分配規則，這可能會嚴重影響可用於支持我們業務發展及增長的資本金額。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派溢利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可分派溢利在若干方面有所不同，我們的子公司即使擁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年度利潤，亦可能沒有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派溢利，或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自我們的子公司收到足夠的分派。我們的子公司若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便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我們於未來（包括我們財務報表顯示業務盈利的該等期間）向股東分派股息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宣派及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我們無法保證將宣派及派付股息，因為宣派股息、支付股息及派息金額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運營、盈利、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所須、我們業務發展的戰略計劃及前景、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以及適用法律。有關股息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未來於[編纂]完成後，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可能會增加市場上的H股供應，並可能對H股的[編纂]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非上市股份目前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我們已申請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已於2025年[●]獲中國證監會批准。於[編纂]完成後，該等非上市股份將按一換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股本－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我們非上市股份的轉換將增加市場上可供出售的H股數目。因此，由於市場供應增加，可能會對H股的[編纂]造成負面影響。

本文件所載來自政府的若干事實及統計數據可能不可靠。

董事認為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及統計數據(包括但不限於來自多份政府機關或獨立第三方公開可得刊物的資料及統計數據)屬可靠。我們並無理由認為該等資料屬偽造或具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偽造或具誤導性。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的質量或可靠性。董事認為我們已合理審慎地確保所呈列事實及統計數據乃準確摘錄及轉載自該等資料。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弗若斯特沙利文除外)並無就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進行獨立核實，且並無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因此，我們不就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資料，且閣下應考慮該等資料的應佔比重或重要程度並不應過度依賴該等資料。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相信」、「預期」、「估計」、「預測」、「目標」、「擬訂」、「將會」、「可能」、「計劃」、「考慮」、「擬預」、「尋求」、「應該」、「可以」、「將」、「繼續」等前瞻性詞彙及其他類似詞彙。謹提醒閣下，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且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可能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文件所含的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對將會實現的計劃及目標的聲明或保證，且在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時應參考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述者。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不擬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內所有前瞻性陳述均以本警示性陳述為準。

閣下應仔細閱讀文件全文，不應倚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閣下請勿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刊發本文件前，新聞及傳媒可能對我們、我們的業務、我們的行業及[編纂]已進行報導。於本文件日期後但於[編纂]完成前，可能會有更多有關我們的業務、行業及[編纂]的傳媒報導。該等報章及媒體報導可能引述本文件未載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概無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且我們概不就任何該等報章或媒體的報導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倘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承擔責任，且閣下不應倚賴該等資料。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編纂]，本公司已尋求以下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的豁免。

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我們必須有足夠的管理人員留駐香港，這通常意味著我們必須有至少兩名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進一步規定，聯交所可酌情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

由於本集團的總部及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並在中國管理和經營，且我們所有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大部分時間於中國監督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經營，並非常居於香港。鑒於(i)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運營位於中國，並通過我們的中國運營子公司管理及進行；(ii)概無執行董事為香港永久居民或常駐於香港；及(iii)我們的執行董事將於[編纂]後繼續留駐中國以管理我們的業務，本公司並無且於可見將來亦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的規定留駐香港。因此，本公司並無及在可預見的將來亦不會有足夠管理層留駐香港以滿足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的規定。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同意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並作出以下安排，以便與聯交所保持定期及有效溝通：

- (a)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我們已委任並將繼續保持兩名授權代表，彼等將作為我們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兩名獲委任的授權代表分別為韓道虎先生(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鄭慧鈺女士(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雖然韓道虎先生及鄭慧鈺女士居於中國，但彼等持有有效的訪港旅行證件，並可於該旅行證件到期時續期。此外，兩名授權代表的聯絡方式(包括辦公室及手提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通信地址及傳真號碼(如有))已提供予聯交所。因此，聯交所可隨時通過電話、傳真(如適用)及/或電子郵件與本公司的兩名授權代表聯絡，以迅速處理聯交所的查詢，並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可在聯交所要求下於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本公司亦將及時通知聯交所有關授權代表及／或其聯絡資料的任何變動。我們的兩名授權代表均獲授權代表我們與聯交所溝通；

- (b) 本公司的兩名授權代表於聯交所如欲就任何事宜與董事聯絡時，均有方法及時與董事會所有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聯絡。每名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0條向授權代表及聯交所提供其詳細的聯絡資料（包括其各自的辦公室及手提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以及傳真號碼（如有））。倘聯交所擬就任何事宜聯絡董事，我們的授權代表均可隨時迅速聯絡所有董事（包括董事出游時與其聯絡的方式）。我們的每名非常駐香港的董事均擁有或可以申請有效的旅行證件，以便於聯交所要求的合理時間內到訪香港，與聯交所會面。此外，董事將向授權代表提供有效的電話號碼或通訊方式，以備彼等預計出游及／或不在辦公室時使用，並使授權代表可隨時聯絡彼等；
- (c)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綽耀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編纂]後的合規顧問，其將擔任與聯交所溝通的額外渠道。至少自[編纂]起至本公司就緊隨[編纂]後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止期間，合規顧問將就持續的合規要求及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產生的其他事項提供建議。本公司將及時通知聯交所我們合規顧問的任何變動。合規顧問亦將答覆聯交所詢問。我們將確保合規顧問能夠迅速接觸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董事，彼等將向合規顧問提供合規顧問在履行合規顧問職責時可能需要或合理要求的資料及協助；
- (d) 本公司將委任其他專業顧問（包括法律顧問及會計師），就[編纂]後的持續合規要求及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所產生的其他事項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e) 聯交所可在合理時限內透過授權代表、合規顧問、公司秘書安排與董事會面，或直接與董事會面。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我們必須委任一名人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能的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

- (i)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ii) 律師或大律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及
- (iii) 執業會計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評估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會考慮下列各項：

- (i) 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ii)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iii)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iv) 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業資格。

根據指引第3.10章第12及13段，聯交所會根據具體事實及情況考慮發行人要求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申請。聯交所會考慮的因素包括：

- (i) 發行人的主營業務是否主要在香港以外地方經營；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ii) 發行人能否證明其有必要委任不具有認可資格（定義見指引第3.10章）或有關經驗（定義見指引第3.10章）的人士出任公司秘書；及
- (iii) 董事何以認為有關人士適合擔任發行人的公司秘書。

此外，根據指引第3.10章，該等豁免（如授出）在固定期限（「豁免期」）內有效，並須遵守以下條件：

- (i) 擬委任的公司秘書在整個豁免期須獲得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或經驗且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人士協助；及
- (ii) 若發行人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有關豁免將予撤銷。

本公司已委任鄭慧鈺女士為我們的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鄭女士在法律事務方面擁有逾四年經驗並熟悉內部管理程序及本集團日常事務，但目前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任何資格，亦未必能夠獨自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因此，我們已委任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李莉莉女士（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擔任另一聯席公司秘書並向鄭女士提供協助，初步年期自[編纂]起計為期三年，使鄭女士能夠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規定的「有關經驗」，從而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列規定。除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的職能外，李女士將協助鄭女士並與其緊密合作，使其可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的相關公司秘書經驗以及熟悉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香港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此外，鄭女士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於每個財政年度參與相關專業培訓。有關鄭女士及李女士履歷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聯席公司秘書」。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根據聯交所指引第3.10章規定，有關豁免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具有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及經驗，且於整個三年豁免期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李女士必須協助鄭女士。李女士將與鄭女士緊密合作，共同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務及職責並協助鄭女士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規定的相關經驗。此外，我們將確保鄭女士獲得相關培訓及協助，讓其熟悉上市規則及其作為聯交所[編纂]公司的公司秘書須履行的職責；及
- (ii) 倘若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有關豁免將被撤銷。

該豁免的初步期限自[編纂]起為期三年。在該等三年期限結束前，本公司將進一步評估鄭女士的資歷及經驗以及是否需要李女士持續協助。我們將與聯交所聯絡，以評估鄭女士在過去三年受益於李女士的協助後，是否具備履行公司秘書職責所需的技能，以及是否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相關經驗，並決定是否需要進一步豁免。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進行並預期將繼續進行若干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將在[編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我們已就我們與若干關連人士的若干持續關連交易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住址	國籍
----	----	----

執行董事

謝忠惠先生	中國 廣東省廣州市 荔灣區 寶華路 寶華正中約6號 B2305室	中國
-------	---	----

封寶財先生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倉山區 融信大衛城 A區31號樓 3007室	中國
-------	---	----

陳興先生	中國 福建省寧德市 蕉城區 金涵畬族鄉金涵村 大松崗20號	中國
------	---	----

非執行董事

韓道虎先生	中國 上海市 虹口區 曲陽路118弄22號 702室	中國
-------	--	----

吳景華先生	中國 福建省福安市 富春大道16號 東百御璽 10幢1201室	中國
-------	---	----

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志剛先生	中國 北京市 東城區 北三環東路 環球貿易中心C棟 2007室	中國
董慧女士	中國 上海市 楊浦區 國浩路88號 新江灣城橡樹灣 92號樓802室	中國
薛家麟先生	香港 半山 堅尼地道74-86號 竹林苑 74座36樓01室	中國

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余曉洪女士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倉山區 建新鎮 花溪南路18號 秦禾紅樹林 A1棟2409室	中國
王雪珍女士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晉安區 連江北路589號 金暉新村 11座804單元	中國
陳霞女士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倉山區 華龍支路2號 螺洲新城二區 11號樓2006單元	中國

有關我們的董事及監事的履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18樓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六樓

[編纂]

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編纂]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
與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3401

有關中國法律：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市
浦東新區
銀城中路501號
上海中心大廈9層、11層及12層

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公爵大廈32樓
3203-3207室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3號寫字樓34樓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項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
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
上海市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編纂]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平潭綜合實驗區
北厝鎮金井二路
台灣創業園
17號樓5層C區-2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高新區
科技東路11號
網訊智慧中心B棟21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12室

公司網站

www.lemobar.com
(網站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鄭慧鈺女士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閩侯縣
高新大道2號
旗山花園
15號樓503室

李莉莉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12室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韓道虎先生
中國
上海市
虹口區
曲陽路118弄
22號樓702室

鄭慧鈺女士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閩侯縣
高新大道2號
旗山花園
15號樓503室

審計委員會

董慧女士(主席)
雷志剛先生
吳景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韓道虎先生(主席)
雷志剛先生
薛家麟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薛家麟先生(主席)
謝忠惠先生
董慧女士

戰略委員會

韓道虎先生(主席)
謝忠惠先生
薛家麟先生

合規顧問

綽耀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4樓402B室

[編纂]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福建海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潭支行

中國

福建省

平潭縣

潭城鎮

翠園南路西側

1幢一層24-33店面及

二層01商場室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載資料及統計數據乃摘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各類政府官方刊物以及其他公開刊物。我們已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就[編纂]編製獨立行業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政府官方資料並無經過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各自的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的獨立核實，亦無對其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我們的董事確認，在其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發佈之日起，該行業並無發生將導致規限、否認本節所載信息或對其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不利變化。

中國大健康市場分析

中國大健康市場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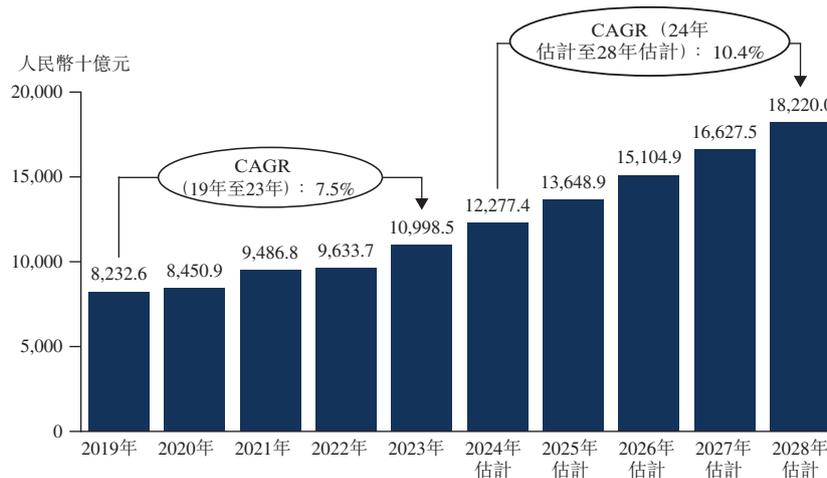
大健康市場是一個以健康為中心，涵蓋健康保健、醫療服務、醫藥、保健品、養老服務、健康保險及其他等多個領域的綜合性行業。隨著人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健康意識的增強，大健康市場逐漸成為人們關注的焦點，展現出巨大的市場潛力。在大健康市場中，健康保健是其中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尤其是隨著年輕人群中亞健康人數的不斷增加。健康保健領域側重於通過預防、監測和治療來維護和改善個人健康狀況。健康保健領域涵蓋各類旨在提升整體健康、減輕疲勞、促進放鬆的產品和服務，包括體檢、調理康復、健身、按摩等。為了滿足人們追求高質量、可持續的養生需求，健康保健領域能夠提供方便、實惠、有效的健康產品和服務，未來發展前景廣闊。

中國大健康市場規模

中國大健康市場規模從2019年的人民幣82,326億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109,985億元，CAGR為7.5%。隨著政策的大力支持、投資力度的不斷加大、健康意識和消費水平的不斷提高，中國大健康市場正進入快速發展的新階段。鑒於需求的增長，創新和智能醫療服務及產品的競爭力將不斷增強，預計到2028年，中國大健康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182,200億元，CAGR為10.4%。這將推動市場朝著更加標準化、創新和高質量的方向發展。

行業概覽

中國大健康市場的市場規模(按收入計)，2019年至2028年估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IMF

中國大健康市場驅動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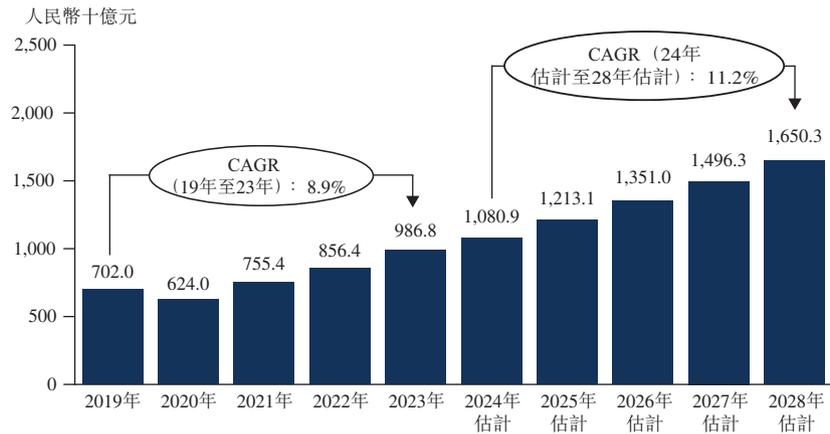
- **健康消費升級。**健康意識的不斷提高，加上收入水平的不斷提高，使得與健康相關的消費大幅增長。越來越多的人把健康放在首位，投資於健康管理、健身、營養補充劑和預防保健。中國人均大健康市場消費支出已從2019年的人民幣1,900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2,500元，CAGR為7.1%，預計未來5年將達到人民幣3,900元，CAGR為9.3%。該消費習慣升級的趨勢擴大了健康產品和服務的市場，為大健康市場提供了強勁的發展動力。
- **人口老齡化加速，養老需求增長。**中國65歲以上人口比例已從2019年的12.6%上升到2023年的15.4%，標誌著中國正在向老齡化社會過渡。與此同時，出生率的下降加劇了老年人護理的壓力。由於能夠贍養他們的年輕家庭成員越來越少，老年人越來越將自我保健放在首位，並積極尋求健康和幸福的解決方案。老年人的健康需求已經成為大健康市場增長的一個重要驅動力。

中國大健康市場中健康保健領域市場規模

健康保健是大健康市場中的一個重要細分領域，旨在通過改善整體健康、減少疲勞和促進放鬆的產品和服務，如按摩服務、體檢、康復護理、健身等，從而保持和增進人們的心身健康。從市場規模來看，中國健康保健領域增長的主要動力來自亞健康的普遍存在、定制化保健需求的興起以及社交媒體對健康意識的傳播。該等因素協同作用，為行業發展提供了強勁動力，推動了市場擴張和服務多樣化。中國健康保健領域市場規模從2019年的人民幣7,020億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9,868億元，CAGR為8.9%。隨著技術的不斷進步和消費者需求的不斷變化，健康保健領域將迎來持續增長和新的機遇。到2028年，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人民幣16,503億元，2024年至2028年的CAGR將達到11.2%，高於大健康市場的10.4%。

行業概覽

中國健康保健領域市場規模（按收入計），2019年至2028年估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IMF

中國大健康市場健康保健領域驅動因素

- **亞健康狀態的普遍化。** 隨著現代生活節奏的加快和工作壓力的增加，越來越多的中國人處於亞健康狀態。2023年，超70%的中國城市人群存在亞健康問題，其中約70%的職場白領存在頸腰椎問題、約70%存在睡眠問題、約65%存在腸胃問題等困擾，他們認為這主要是由於久坐、缺乏運動、熬夜、壓力大等因素導致。為了應對亞健康問題，消費者開始尋求更多的健康管理產品和服務解決方案，例如減壓、調理、睡眠改善和飲食營養等。智能健康設備、健康管理APP、體檢服務等產品和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推動了整個健康保健領域的擴展。
- **定制化需求的興起。** 隨著消費者健康意識的提升和生活質量的改善，定制化健康管理逐漸成為增長的市場需求。越來越多的消費者根據自身的身體狀況和生活方式尋求定制化健康方案。例如，定制化營養補充、定制化健身計劃等服務應運而生。消費者對定制化健康方案的需求促進了健康保健、健康監測和智能健康產品等的發展，進一步推動健康保健領域市場的多元化和細分化。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分析

按摩市場的定義與分類

按摩是指對身體施加壓力、摩擦或振動，以緩解疼痛、減輕壓力、改善血液循環和促進整體健康的治療方法。這種做法已在不同文化中使用了幾個世紀，如今已融入現代健康保健服務中。按摩市場可大致分為兩大塊：按摩產品和按摩服務。按摩產品

行業概覽

包括為個人使用而設計的工具和按摩配件，如家用按摩設備、手持按摩器和足部按摩器。這些產品通常旨在為消費者提供居家按摩體驗。按摩服務是指由持證治療師或自動化系統提供的專業按摩服務，可進一步分為兩大類：

- **傳統按摩服務**。傳統按摩服務是指不涉及先進技術的手工按摩手法，通常由持證治療師使用手、手指、肘部或專業工具進行。
- **智能按摩服務**。相較於傳統的按摩服務，智能按摩服務整合先進的科技來提升按摩體驗。其以智能按摩配件為載體，通過雲服務及IoT技術的應用，提供更智能化、更穩定和定制化的按摩服務。

不同按摩產品及服務的對比

對主要按摩解決方案的比較分析揭示了不同類型的按摩產品與服務之間的明顯優勢和劣勢。與按摩產品需要花費大額前期購買成本相比，按摩服務市場憑藉投入成本低、場景覆蓋廣、服務獲取便捷等優勢，已逐漸成為一種靈活的按摩服務獲取方案。其中，相較於傳統按摩服務，智能按摩服務通過自動化技術和智能系統提供按摩服務，大大節省了人工成本，保證了一致、可靠、安全的服務質量，提高了服務效率，降低了單次按摩價格，使其成為消費者更具成本效益的按摩選擇。智能按摩服務廣泛覆蓋全國各地的商業綜合體、影院、交通樞紐場所（包括機場、高鐵站等）等消費場景，方便消費者無需預約即可隨時享受服務。雖然目前互動和交流功能有限，但預計能夠進一步提升體驗。

不同按摩產品及服務比較分析

	按摩產品	按摩服務		
		傳統按摩服務	獨立按摩設備	智能按摩服務 按摩墊 聯排按摩設備
單次成本	●	●	●	●
定制化	●	●	●	●
標準化	●	●	●	●
場景覆蓋	●	●	●	●
互動交流	●	●	●	●
技術迭代頻率	●	不適用	●	●

行業概覽

附註：

- (1) 餅圖表示同一指標下不同解決方案的相對優勢程度。黑色填充部分越多，優勢越大。
- (2) 獨立按摩設備是指帶有獨立按摩倉的按摩設備。該設備一般包含大小尺寸，通常可調節身體位置。
- (3) 按摩墊是指需要加裝在椅子上的小型按摩器具，如影院觀影室的按摩設施。
- (4) 聯排按摩設備是指在商業環境和交通場所等場景中鏈接並固定的按摩設備。通常不少於5台設備連成一排。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總體按摩市場規模

2019年至2023年期間，中國按摩市場的CAGR為4.8%，預計到2028年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6,442億元。其中，智能按摩服務市場預計將大幅增長，到2028年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人民幣51億元，2024年至2028年的CAGR將達到16.4%。由於傳統按摩服務存在價格高、場景覆蓋有限、服務質量不穩定以及缺乏附加功能等問題，智能按摩服務模式通過技術手段降低人力成本並提高服務效率，在保證高質量服務的同時，提供更低的單次服務費用，讓消費者享受到性價比更高的健康體驗，進一步提升了按摩服務的普及率和便捷性，形成了更靈活的技術驅動型新興市場。

中國按摩市場的市場規模(按交易額計)，
按服務及產品類型拆分，2019年至2028年估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IMF

行業概覽

智能按摩服務的科技屬性

智能按摩服務與傳統按摩服務的主要區別在於以下四個關鍵維度，它們使得服務交付的定制化、自動化和效率更高。

- **設備智能**。智能按摩服務中使用的設備集成了傳感器和自動化等新興技術，可預測消費者需求，根據消費者的喜好和身體狀況進行實時動態調整，力求還原專業按摩大師的手法。例如，智能按摩設備可以檢測壓力點、身體姿勢和肌肉緊張程度，自動調整按摩的強度、類型和區域，以提供更加定制化的體驗。此外，智能技術的應用還能夠在按摩的同時為消費者提供健康檢測、媒體互動等附加服務，不斷優化消費者體驗。
- **服務智能**。在智能按摩服務中，整個服務體驗通過技術得到了全面增強。在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層面，根據客戶的消費數據（如壓力水平、身體狀況等）的系統，系統可以推薦適合的按摩類型或放鬆療法，進一步定制化服務，還可以分析並調整按摩服務的內涵和頻率，從而不斷優化產品和服務，提供更加精準和高效的消費者體驗。在消費者層面，消費者可以通過移動应用程序輕鬆預約、跟蹤和評價按摩服務，提升了服務的便利性和客戶體驗。

智能按摩服務應用場景

智能按摩服務通常以掃碼付費的形式提供按摩服務，消費者可以根據自身需求選擇合適的服務程序。這些服務通常在多種消費場景得到廣泛應用，如商業綜合體、影院、交通樞紐場所（包括機場、火車站）等。這些場所因其人流量大、消費者群體多樣，成為智能按摩服務的理想覆蓋地。通過智能按摩設備的普及，消費者可以在等待或休閒時隨時隨地享受便捷、舒適的按摩體驗，提升了按摩服務的可達性和靈活性。

行業概覽

智能按摩服務應用場景

商業環境場所	當前主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業綜合體是人流量密集且具備多功能的場所，消費者經常在此處逗留較長時間。智能按摩服務設備以「按摩空間」形式出現，通常會佈置在休息區、美食廣場、文娛場所附近等往來人流容易觸達的地方，且具備一定獨立性的空間，從而得到最大化利用，為消費者提供方便快捷的放鬆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影院通常會在放映廳內外兩處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智能按摩服務為觀影者在等待和觀看電影的同時提供舒適的放鬆選擇。
	未來潛在應用 (含例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子競技場所屬於高能量環境，玩家和觀眾通常會在這裡度過很長時間。人們迫切需要一種快速的方法使他們能够在比賽間隙或休息期間緩解壓力和身體勞損，以確保觀賽者和粉絲都能夠獲得舒適的比賽體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公樓是員工長時間坐在工位上辦公的地方。將智能按摩服務設備放置在茶水間、公共區域或電梯附近，能夠讓員工獲得快速放鬆的休息，提升員工身心健康和工作效率。
交通場所	當前主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機場是推行智能按摩服務的理想場所，因為此處時有長時間中轉停留、延誤和旅行疲累的情況出現。旅客通常有充裕的候機時間，且在尋求放鬆方面擁有較高的消費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火車站人流密集且繁忙，乘客經常需要長時間候車，而智能按摩服務設備能夠完美緩解旅客的出行疲勞。在候車室或售票處附近放置智能按摩服務設備能夠使其以高使用率吸引在中轉過程中尋求放鬆的乘客。
	未來潛在應用 (含例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能源充電站、高速服務區、交通休息場所等其他交通場所本質上非常適用智能按摩服務。人們通常不可避免地會在這些場所花費時間等待，這創造了一個為旅行者提供放鬆和充電的理想機會。此外，這些場所人流密集、消費者群多樣，能夠提供穩定的潛在消費者流，使其成為擴大智能按摩服務影響力的戰略場所。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產業鏈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產業鏈涉及多個環節：上游包括供應商和製造商；中游包括智能按摩服務品牌；下游包括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火車站等。中游在整個市場的發展中起著關鍵作用。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產業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經營模式

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收入來源主要包括兩個方面：一是按摩服務收入，即消費者通過二維碼或應用程序按次付費，品牌從中獲取利潤；二是其他增值服務收入，如第三方平台收入，品牌通過與第三方平台合作進行廣告投放、短視頻觀看或其他業務合作獲得潛在收入。

智能按摩服務市場提供三種主要的支付方式：通過掃描二維碼進行移動支付，因其便捷而廣受歡迎，是在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使用最廣泛的一種支付方式；在POS終端使用銀行卡進行安全交易，包括信用卡和借記卡；以及數字錢包等其他替代支付方式，方便客戶快速安全地支付，以及貨到付款，為那些更喜歡傳統支付方式的客戶提供了選擇。這些選項滿足了不同消費者的支付偏好。

智能按摩服務的合作模式主要有兩種：一種是直營模式，即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直接與場地方簽署協議，完全控制設備的部署和利潤；另一種是區域合作模式，即由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提供整體解決方案，由當地運營商尋找點位並負責在指定區域內按照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經營模式進行日常運營，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獲得分成（作為服務費）並加速跨區域擴張。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關鍵成功因素

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的成功依賴於三個關鍵因素：精準的場景選擇，高效的運營管理，以及完善的設備管理。

- **場景選擇：高效POS覆蓋高流量場所。**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需要優先佈局人流密集、高消費潛力的場所，這些POS不僅帶來了穩定的消費者群體，還能通過與場地方的合作，降低租金成本並提高盈利能力。同時，場景選擇需要結合市場特性與消費者習慣。例如，在商業綜合體的休息區設置按摩設備可以為消費者提供便利性，而在機場和高鐵站靠近登機口或候車區的佈局則能充分利用旅客的碎片化時間。通過深耕一線城市及新一線城市並逐步向其他市場下沉，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能夠擴大市場覆蓋範圍，實現全渠道滲透。
- **運營效率：數字化管理。**智能按摩服務行業需要依託數字化管理平台，實現高效運營。通過IoT技術，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可以實時監控設備運行狀態、客戶使用頻率和功能異常情況，及時進行維護和優化。數字化後台系

行業概覽

統還能夠分析各POS的運營表現，幫助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制定精準的市場擴展和資源配置計劃。此外，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可以通過動態定價模式，根據定制化按摩程序、地理位置、消費場景和成本等調整服務收費，以最大化收益。這種數字化管理不僅減少了人工干預成本，還顯著提高了運營效率，為企業提供了競爭優勢。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規模

在大健康產業的快速發展背景下，中國的智能按摩服務市場正進入快速發展階段。目前，智能按摩服務的主要應用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和火車站。受公共衛生事件的影響，過去五年市場整體增長速度較慢，市場規模從2019年的人民幣23.4億元增長至2023年的人民幣24.4億元，CAGR為1.1%。

其中，商業綜合體板塊是最大的市場，2023年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9.6億元，期間CAGR為8.1%。緊隨其後的是影院板塊，2019年至2023年的CAGR為5.0%。機場、火車站等交通場所近五年來受公共衛生事件的影響，疊加上智能按摩服務相關政策的發佈，該領域的市場規模尚未完全恢復。未來，隨著經濟的逐步復甦以及按摩設備在電子競技場所、辦公樓、新能源充電站等其他新興場景的滲透，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4年的人民幣27.6億元增長至2028年的人民幣50.8億元，期間CAGR為16.4%。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規模(按交易額計)，按應用場景拆分，2019年至2028年估計



附註：影院板塊的市場規模僅包括放映廳內產生的交易額。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IMF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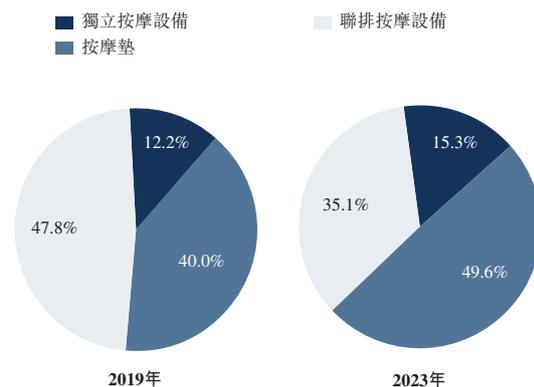
從智能按摩服務設備保有量來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正在經歷第二發展階段。隨著、大數據和IoT等技術的發展，新一代智能按摩服務設備正在快速進入市場。過去五年，受公共衛生事件影響，中國智能按摩服務設備的保有量呈現緩慢增長趨勢，從2019年的99.0萬台增長至2023年的111.1萬台，CAGR為2.9%。未來，隨著智能按摩服務向三四線城市低端市場的進一步滲透，以及電子競技場所、辦公樓、新能源充電站等新興場景的發展，疊加現有主流場景如商業綜合體、影院、交通場所逐步開放智能按摩服務的設備鋪設權限，中國智能按摩服務的保有量預計將從2024年的128.1萬台增長至2028年的184.1萬台，CAGR為9.5%。

從設備類型來看，聯排按摩設備是在機場和火車站等交通場所的主要鋪設的設備類型，2019年市場保有量佔比為47.8%。其次是按摩墊，由於影院擁有大量座位的先天優勢，按摩墊是在該領域存量最多的設備。2019年，其市場保有量佔比為40.0%。受空間限制，獨立按摩設備數量相對較少，2019年市場保有量佔比僅為12.2%。隨著政府對火車站按摩設備規範政策的發佈，以及消費者對聯排按摩設備頻繁的投訴，聯排按摩設備市場在過去五年中逐漸下滑，2023年市場保有量佔比下降到35.1%，預計未來五年將持續保持下降趨勢。相反，獨立按摩設備和按摩墊因其產品的舒適性和多功能性，以及能適用於不同市場等特點，市場份額不斷增長，在2023年分別達到15.3%和49.6%。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規模（按按摩設備數量計），2019年至2028年估計



中國市場結構（按數量計），按設備類型拆分，2019年和2023年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IMF

行業概覽

智能按摩服務市場驅動因素

- **健康支出的增加。**隨著人們整體健康意識的不斷提高，越來越多的消費者開始投資於醫院治療之外的健康和預防保健。這種轉變導致了對便捷且具成本效益的健康保健服務的需求激增，如按摩服務。按摩已成為一種廣受歡迎的放鬆和健康維護方式，有助於緩解壓力、改善血液循環以及治療慢性疼痛。隨著可支配收入的增加，消費者在健康相關支出上的比例越來越高，智能按摩服務成為傳統水療或人工按摩服務之外一種極具吸引力且經濟實惠的替代選擇。
- **消費者偏好的轉變。**在便利性、成本效益和可及性的共同驅動下，消費者的偏好正日益從傳統按摩服務轉向智能按摩服務。智能按摩服務提供靈活的按需服務，而價格僅為傳統按摩店的一小部分，因此對注重成本的消費者極具吸引力。此外，智能按摩服務廣泛分佈於商業綜合體、影院和機場等各類商業環境和交通場所，消費者無需預約即可輕鬆獲得放鬆和健康服務。這一趨勢反映了消費者日益傾向於選擇更為實用和經濟的健康服務，能夠無縫融入繁忙的生活方式中。
- **加大在現有主流市場的滲透力度與低端市場的開發。**目前，智能按摩服務在一二線城市的滲透率正在不斷提高，以滿足消費者日益增長的健康需求。然而，相較於一二線城市，三四線城市的滲透率仍然較低，這些地區的智能按摩服務市場仍處於起步階段，具有廣闊的開發潛力。同時，智能按摩服務也在不斷拓展新興場景，例如電子競技場所、辦公樓和新能源充電站等，進一步增強其市場吸引力。未來，通過深耕一二線城市提升滲透率，以及積極開發三四線城市和新興場景的雙重戰略，智能按摩服務的整體市場規模將持續增長。

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發展趨勢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未來的發展將呈現出產品運營智能化、品牌整合和市場整合力度加大、國際化增長加速、智能按摩服務需求增加等特點。企業必須在這些方面加大投入，才能保持競爭優勢。

- **運營智能精細化。**隨著技術的不斷進步，智能按摩服務越來越多地利用IoT和大數據來提高運營效率。這些技術的成熟可以實現設備的實時監控、預測性維護和數字化的決策管理，從而提供更多的服務和機會。智能化和精

行業概覽

細化運營的轉型，使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能夠優化服務質量、減少停機時間，並更好地匹配供需。此外，先進的數據分析還能幫助定制化消費者體驗，確保服務滿足個人偏好，最大限度地提高消費者滿意度。

- **市場整合推進**。隨著智能按摩服務行業的成熟，市場整合已成為一大趨勢，領先品牌日益集中，推動現有服務場景的整合，提升場景方提供的服務品質，同時向未開發的服務場景擴張。頭部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通過併購、戰略合作、提升品牌形象等方式擴展市場份額，而規模較小、競爭力較弱的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則逐漸被淘汰。這種整合創造了規模經濟，減少了市場競爭，並使得大型品牌能夠優化現有場景的運營、提升服務質量、同時更有效地探索新的應用領域。
- **國際擴展加速**。智能按摩服務行業的領先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正在加快國際擴張步伐，尤其是在東南亞等經濟增長強勁且智能經濟模式廣泛接受的地區。傳統的按摩文化加上較低的勞動力和運營成本，為進入這些市場的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提供了戰略優勢。作為行業領導者，這些品牌處於有利地位，可以利用國際市場日益增長的需求，提供新的利潤增長點，增強其全球競爭力。
- **智能按摩服務需求增加**。人們對私密性和沉浸式體驗的重視推動市場向更加封閉、寧靜的環境發展，使消費者能夠享受更加專注、不受干擾的體驗。人們尋求的不僅是快速放鬆，還有與追求更健康生活方式相一致的全面健康保健服務，這促使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整合大數據和IoT技術，以提供量身定制的保健體驗。這些趨勢凸顯了消費者對日常生活中以健康為中心的智能服務的期望越來越高，為智能按摩服務行業的下一波創新浪潮奠定了基礎。

行業概覽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競爭格局

競爭格局概述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高度集中，少數幾家領先企業佔據了大部分市場份額。這些頭部企業利用其在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和火車站等人流密集POS的廣泛POS，佔領了大量消費者群體。它們的競爭優勢來自規模經濟、卓越的品牌知名度以及對技術創新的關注，如基於應用程序的支付和定制化按摩體驗。因此，規模較小的競爭者面臨著巨大的進入壁壘，從而鞏固了這些主要企業在市場中的主導地位。

中國主要智能按摩服務企業排名

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競爭格局高度集中，領先企業擁有顯著的優勢。頭部品牌通過大規模運營、技術創新和提升消費者體驗佔據市場主導地位。每個主要參與者都具有獨特的市場定位，服務於不同的消費者群體，並提供差異化的服務以區分競爭對手。2021到2023年，公司在交易金額方面連續三年排名第一，其中在2023年，公司以人民幣9億元的交易額佔據了37.3%的市場份額，是市場的絕對主導者。

中國主要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排名，2023年

排名	公司名稱	交易額 (人民幣十億元)	市場份額(%)	主要服務品類型
1	本公司	0.9	37.3%	主要以獨立按摩設備和按摩墊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2	公司A	0.4	15.5%	主要以獨立按摩設備和聯排按摩設備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3	公司B	0.4	14.4%	主要以獨立按摩設備、聯排按摩設備和按摩墊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4	公司C	0.3	11.3%	主要以獨立按摩設備和聯排按摩設備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5	公司D	0.2	8.2%	主要以獨立按摩設備和聯排按摩設備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附註：

1. 交易額僅包括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所產生的交易額；
2. 公司A是一家提供智能按摩體驗服務的品牌，總部位於中國廈門；

行業概覽

3. 公司B是總部位於廣州，始建於1997年，是一家集研發、實驗、生產、行銷和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性健康產業企業，國家高新技術企業；
4. 公司C是一家集研發、生產、營銷和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性智能按摩設備企業，總部位於中國杭州；
5. 公司D是專注於為客戶提供科技養生的整體解決方案，是一個集研發，製造和營銷於一體的按摩設備的供應商和服務商，總部位於中國嘉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進入壁壘

- **品牌壁壘**。與小型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相比，智能按摩服務市場上的大品牌通常佔據著大量黃金POS，如萬達商業綜合體等人流量大的區域，這些點位已經被大型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提前佈局。由於這些高人流量的地理位置不僅能吸引大量消費者，還能提高品牌的曝光率和影響力，因此，小型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很難找到相同的市場機會。此外，大品牌通過長期的市場積累，在消費者心智中建立了強大的信任和認知。消費者往往更傾向於選擇知名度較高的品牌或連鎖品牌，因為這些品牌通常代表著更高的服務質量和可靠性。而小型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在品牌知名度和市場影響力方面的缺乏，使得它們在爭奪消費者的信任和忠誠度上處於劣勢。因此，想要在這個由大型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主導的市場中競爭，小型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面臨著巨大的品牌壁壘和進入難度。
- **渠道壁壘**。在智能按摩服務市場，渠道合作夥伴的關係至關重要，尤其是與知名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火車站等核心消費場景的合作。比如，與萬達等大型商業綜合體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能為企業帶來穩定的客流和高度的品牌曝光度。而這些合作關係並非輕易建立，萬達等大型渠道合作夥伴通常只與已建立強大品牌聲譽和可靠服務的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合作。尋找和建立關鍵渠道需要在市場營銷、建立關係和不斷改進產品方面付出巨大努力，這對希望進入這一競爭激烈市場的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構成了相當大的障礙。
- **技術壁壘**。按摩設備是一種高度技術化的產品，融合了機械與電子技術、現代控制技術、傳感器技術、新材料技術、人體工程學原理以及傳統中醫按摩和經絡穴位療法。新的市場進入者若要實現技術突破，需投入大量的研發資金和時間，並擁有高素質的研發團隊。
- **管理運營壁壘**。智能按摩服務的管理和運營需要高效的物流配送、專業的維護團隊以及成熟的消費者服務體系。新的市場進入者需要在短時間內建立起一整套完整的運營系統，這對其來說是一個巨大的挑戰。

行業概覽

信息來源和可靠性

我們委託獨立第三方市場研究與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對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進行分析並撰寫報告。F&S報告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不受我們的影響。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F&S報告的費用為50萬元人民幣，我們認為這反映了類似服務的市場價格。弗若斯特沙利文成立於1961年，在全球擁有超過45個辦事處，超過3,000名行業顧問、市場研究分析師、技術分析師和經濟學家。我們的董事在作出合理查詢後確認，就他們所知，自F&S報告發佈之日起至最後可行日期，行業內沒有發生可能對本節所載信息產生限定、矛盾或影響的不利變化。

在編製F&S報告期間，弗若斯特沙利文利用內部分析模型和技術收集、分析、評估和驗證了信息和統計數據。通過與行業參與者和行業專家的討論和訪談進行了初步研究。二級研究包括分析從多個公開數據源獲得的市場統計數據，如研究國家政府發佈的信息、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以及弗若斯特沙利文公司自己的內部數據庫。弗若斯特沙利文採用的方法以從多個層面收集的信息和統計數據為基礎，並可對這些信息和統計數據進行交叉對比，以確保準確性。F&S報告包含一系列市場預測，這些預測基於以下假設，沒有任何限制：(i)在預測期內，中國的社會、經濟和政治狀況將保持穩定；(ii)在預測期內，中國政府對相關市場的政策將保持一致；(iii)中國智能按摩服務市場將受到本報告所述因素的推動。

監管概覽

本節概述影響我們於中國業務活動的最重要規則及規例。本概要並不擬是適用於我們業務及運營的所有法律及法規的完整描述。以下概要乃基於於本文件發佈之日有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會有所變動。

本節載列影響我們於中國的業務活動的最重要的規則及法規概要。

有關公司的法規

根據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改，並於2024年7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所有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均須遵守公司法。公司法規範中國法人主體的設立、經營、公司架構及管理，並將公司分為有限責任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2023年修訂)的主要修訂內容涉及完善公司設立及退出制度、優化公司組織架構、完善公司資本制度及強化控股股東及管理層人員的責任。

有關外商投資的法規

我們中國公司的設立、經營及管理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管，除外商投資相關法律另有規定外，否則該等法律適用於所有中國公司，包括外商投資公司。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於2019年3月15日通過並於2020年1月1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規定外商投資的監管框架，據此：(i)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其他組織(統稱「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於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禁止投資的領域，(ii)對屬於負面清單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及(iii)未列入負面清單的領域，應當按照內外資平等原則進行管理。《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亦規定促進、保護和管理外商投資的必要機制，並提出建立外商投資信息報告制度，外國投資者或外商投資企業應通過企業登記系統以及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向商務部門報送投資信息。

監管概覽

於2019年12月30日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實施的《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列明外商投資信息報告制度的詳情。自2020年1月1日起，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開展投資活動，應由外國投資者或外商投資企業按照該辦法向商務部門報送投資信息。

根據於2024年9月6日頒佈並於2024年11月1日實施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我們的業務不屬於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資的類別。

有關產品質量及消費者保護的法規

根據於1993年9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銷售的產品必須符合相關安全標準，而銷售者應當採取措施保持銷售產品的質量。銷售者銷售產品，不得摻雜、摻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亦不得以不合格產品冒充合格產品。對於銷售者而言，任何違反國家或行業健康安全標準或其他要求的行為都可能招致民事責任和行政處罰，如賠償損失、罰款、沒收違法生產或銷售的產品以及沒收違法生產或銷售該等產品的所得，甚至吊銷營業執照；此外，嚴重違法可對個人或企業追究刑事責任。因產品存在缺陷而造成人身、他人財產損害的，消費者或受害人可以向生產者或銷售者要求賠償。責任在生產者的，銷售者在理賠後有權向生產者追償，反之亦然。

根據於1994年1月1日起實施並於2013年10月25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運營商應保證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符合保障人身、財產安全的要求，並向消費者提供有關產品或者服務的質量、性能、用途和有效期限的真實信息。運營商發現其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務存在缺陷，可能危及人身、財產安全的，應當立即向有關行政部門報告和告知消費者，並採取停止銷售、警示、召回、無害化處理、銷毀，停止生產或服務等措施。採取召回措施的，運營商應當承擔消費者因商品被召回支出的必要費用。違反《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可能會被處以警告、沒收違法所得及罰款。此外，相關運營商將被責令停業、吊銷營業執照；情節嚴重的，須承擔刑事責任。

監管概覽

根據於2019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電子商務運營商是指通過互聯網及其他信息網絡從事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的經營活動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組織，包括電子商務平台運營商、平台內運營商以及通過自建網站或其他網絡服務銷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務的電子商務運營商。電子商務運營商從事經營活動，應當遵循自願參與，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守法律和商業道德，公平參與市場競爭，履行保護消費者的權益及利益、保護環境、保護知識產權、網絡安全和保護個人信息等方面的義務，承擔確保產品和服務質量的責任，並接受政府及公眾的監督。

有關廣告的法規

根據自2021年4月29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商品運營商或者服務供應商在中國境內通過若干媒體及若干形式，直接或間接介紹其推廣的商品或服務從事商業廣告活動應符合法律規定。該法亦列明廣告商、廣告運營商、廣告發佈者和廣告代言人的義務。廣告不得含有虛假或引人誤導的內容，不得欺騙或誤導消費者。廣告不得使用「國家級」、「最高級」、「最佳」等用語。廣告商應當對其廣告內容的真實性負責。廣告載明推銷的商品或服務附送贈品的，應當明示所附送贈品的種類、規格、數量、期限和方式。違反上述要求的廣告商，可責令停止發佈廣告，並處人民幣10萬元以下的罰款。除醫療、藥品及醫療器械廣告外，禁止其他廣告涉及疾病治療功能，亦不得使用醫療術語或者可能使讀者將所推銷的產品與藥品或醫療器械互相混淆的誤導性用語。任何違反相關要求的廣告商都可責令停止發佈廣告並處以大額罰款；情節嚴重者，可吊銷其營業執照；有關部門可撤銷審查批准文件，並於一年內不會受理廣告商提交的申請。

根據自2023年5月1日起實施的《互聯網廣告管理辦法》(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令第72號)，禁止以介紹健康、養生知識等形式，變相發佈有關醫療、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介紹健康、養生知識的，不得在同一頁面或者同時出現相關醫療、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的商品運營商或者服務供應商地址、聯繫方式、購物鏈接等內容。互聯網廣告應當具有可識別

監管概覽

性，能夠使消費者辨明其為廣告。除法律或行政法規禁止發佈或者變相發佈廣告的情況外，通過介紹知識、經驗分享、消費測評等方式推銷商品或者服務，並附加購物鏈接或者其他購買方式的，廣告商應當顯著標識明「廣告」。

有關租賃的法規

根據於1994年7月5日頒佈、於2019年8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房地產管理法》，房屋租賃，出租人和承租人應當簽訂書面租賃合同，約定租賃期限、租賃用途、租賃價格和修繕責任等條款，以及雙方的其他權利和義務，並向房地產管理部門辦理登記備案。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承租人經出租人同意後，可將租賃物轉租給第三人。儘管承租人轉租，承租人與出租人之間的租賃合同繼續有效，若第三人對租賃物造成損失，承租人應當承擔賠償責任。承租人未經出租人同意將租賃物轉租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承租人經出租人同意，將租賃物轉租給第三人的，轉租期限超過承租人剩餘租賃期限的，轉租期限超過原租期的，對出租人不具有法律約束力，除非出租人和承租人另有約定。

根據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實施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房屋租賃的訂約方須依法簽訂租賃合同，且租賃合同在簽訂後30日內應到有關市級或縣級的建設或房地產部門辦理登記。倘房屋租賃登記備案內容發生變化、租賃續租或者租賃終止，雙方應當在30日內到原租賃登記備案的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的變更、續租或者註銷手續。有任何下列情形的房屋不得出租：(i)屬於違法建設的；(ii)不符合在安全和防災工程建設強制性標準的；(iii)違反相關規定改變房屋原有用途的；或(iv)法律或法規規定禁止出租的其他情形。房屋租賃雙方未能履行登記備案手續或者違反上述法規的，責令改正；逾期不改正者，將處以罰款。

監管概覽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

固體廢物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5年10月30日頒佈、於2020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9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建設產生、貯存、利用和處置固體廢物的項目，應當依法進行環境影響評價。建設項目的環境影響評價文件訂明需要配套建設的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設施，應當與主體建設項目同時設計、施工及投入使用。

水污染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5月11日頒佈、於2017年6月27日最新修訂並於2018年1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新建、改建、擴建直接或間接向水體排放污染物的建設項目及其他水上設施，應當進行環境影響評價。此外，水污染防治設施必須與項目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及同時投入使用。自2018年1月1日起，水污染防治設施必須符合經主管部門批准及備案的環境影響報告書的要求。

噪聲污染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12月24日頒佈並於2022年6月5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噪聲污染防治法》，工業生產、建設、運輸和社會活動均須遵守環境保護法規。

排放工業噪聲的實體必須採取有效措施，減少振動和噪聲，並依法取得排污許可證或者填報排污登記表。實行排污許可管理的實體，未取得排污許可證，不得排放工業噪聲，並應當按照排污許可證的要求進行噪聲污染防治。

建設單位應當按照規定將噪聲污染防治費用列入工程造價，並訂明施工單位噪聲污染防治的責任。施工單位應當按照規定制定噪聲污染防治實施方案，採取有效措施，減少振動和噪聲。建設單位應當監督施工單位落實噪聲污染防治實施方案。

監管概覽

排污許可

根據於2021年1月24日頒佈並於2021年3月1日起實施的《排污許可管理條例》，依照法律規定實行排污許可管理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者與運營商，應當依照該等條例規定申請取得排污許可證；未取得排污許可證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根據污染物產生量、排放量、對環境的影響程度及其他因素，對排污單位實行排污許可證分類管理。污染物產生量、排放量和對環境影響很小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者與運營商，應當填報排污登記表，不需要申請取得排污許可證。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危險廢物轉移管理辦法》，固體廢物不得排放到水中。中國政府實行工業固體廢物產生和處置的申報及登記制度。工業固體廢物產生者應當向當地環保部門提供有關固體廢物如何產生、產生的地點、存放和處置的相關信息。露天儲存礦渣、化學廢渣、煤灰、礦化垃圾、礦化垃圾殘渣及其他工業固體廢物必須配備特殊設施。若違反工業固體廢物或危險廢物的申報及登記要求的，環保部門將責令限其採取補救措施，並處以罰款。

產生危險廢物的企業必須向當地環保部門登記，並妥善處置廢物以符合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採用填埋方式處置危險物料或違反相關法規的任何實體須繳納相關危險廢物處置罰款。列入《國家危險廢物名錄》中的所有危險廢物，均應交由獲准處理危險廢物的實體進行收集及處置。任何未獲得危險廢物處置許可證的實體禁止對危險廢物進行收集、儲存、運輸、利用及處置。危險廢物不得與非危險廢物一同放置及處理。

有關數據、網絡和信息安全的法規

全國人大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民法典》」），於2021年1月1日起實施。根據《民法典》，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處理個人信息須遵循合法、正當及必要的原則，不得過度處理。

監管概覽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6年11月7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於2017年6月1日起實施。根據《網絡安全法》，網絡運營者必須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履行他們在開展業務和提供服務時維護網絡安全的義務。建設及運營網絡或通過網絡、技術措施及其他必要措施提供服務時，應當依照法律及國家標準的強制性要求進行，確保網絡安全及穩定運行，有效應對網絡安全事故，防範違法犯罪活動，並維護網絡數據的完整性、保密性及可用性。網絡運營者不得收集與其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收集到的個人信息發生任何未經授權的洩漏、損壞或丟失的情況，網絡運營者應立即採取補救措施，通知受影響的消費者，並及時向相關部門報告。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於2021年9月1日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列明支持及推進數據安全和發展的措施，建立及優化國家數據安全管理制度，並釐清組織和個人在數據安全方面的責任。《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根據數據在經濟社會發展中的重要程度，以及數據被篡改、銷毀、洩露或非法獲取及利用，對國家安全、公共利益或者個人或實體的合法權益及利益造成危害的程度，引入數據分類分級保護的保護制度。《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亦規定對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進行安全審查程序。

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網信辦」)及若干其他中國監管部門於2021年12月28日發佈，並於2022年2月15日起實施。根據該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以及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必須進行網絡安全審查。然而，《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並未明確界定什麼構成「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中國政府對該詞的詮釋擁有廣泛的決定權。

國家網信辦於2024年9月24日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條例》」)，並將於2025年1月1日實施。根據《條例》數據處理者凡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須依照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申請網絡安全審查。

監管概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從任何監管機構接獲任何有關需要進行關鍵信息基礎設施識別工作的通知，或有關被識別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的通知，及我們的網絡設施或信息系統均未被指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因此，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目前並不構成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此外，我們此次擬在香港聯交所[編纂]，《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並未明確規定在香港[編纂]屬於強制申報網絡安全審查的情形；根據向中國網絡安全審查認證和市場監管大數據中心（「CCRC」）進行的電話諮詢，我們擬在香港[編纂]的事項不屬於必須主動申報的情形。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收到監管機構的任何通知，表明其網絡產品和服務以及數據處理活動已被監管機構認定影響或潛在影響國家安全，均未收到監管部門針對我們開展網絡安全審查程序，或要求開展網絡安全審查的通知。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或[編纂]可能產生國家安全風險須使我們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和《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接受網絡安全審查的可能性相對較低。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並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個人信息保護法》列明個人信息的範圍和處理個人信息的方式，建立處理個人信息的規則，並闡明個人的權利和處理個人信息過程中處理者的義務。《個人信息保護法》所定義的個人信息，是指以電子或者其他方式記錄的與已識別或者可識別的自然人有關的各種信息，不包括匿名化處理後的信息。《個人信息保護法》適用於(i)在中國境內處理自然人的個人信息；或(ii)在中國境外處理中國境內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前提是處理該信息符合以下情形：(a)以向境內自然人提供產品或服務為目的，(b)分析或評估境內自然人的行為，或(c)根據法律及行政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情形。

監管概覽

工信部頒佈《工業和信息化領域數據安全管理辦法(試行)》，並於2023年1月1日起實施。該管理辦法適用於在中國境內開展的工業和信息化領域的數據處理活動，並列明該領域數據處理者的一系列數據安全保護義務，如建立全生命週期數據安全管理體系，任命數據安全管理人員，並對數據處理者處理的重要數據和核心數據進行歸檔。

根據於2019年1月23日起實施的《關於開展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專項治理的公告》及於2019年11月28日起實施的《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行為認定方法》，有關主管部門應當加強對APP強制授權、過度索權、過度收集個人信息等的監管和處罰行動。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規

專利

中國的專利主要受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於1985年4月1日生效並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及自2021年6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以及由國務院於2001年6月15日頒佈、於2001年7月1日生效並於2023年12月11日最新修訂及自2024年1月20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保護。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發明、實用新型和外觀設計的專利權的期限分別為20年、10年和15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

著作權

中國的著作權主要受於1990年9月7日頒佈、於2020年11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2日頒佈、於2002年9月15日實施並於2013年1月30日最新修訂及自2013年3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實施細則》保護。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其實施細則，規定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作品(即文學、藝術和科學領域內具有獨創性並能以一定形式表現的智力成果)，不論是否發表，均享有著作權。著作權人享有多項權利，包括發表權、署名權及複製權。

監管概覽

《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軟件著作權辦法》」，由國家版權局頒佈並於2002年2月20日頒佈、於2004年6月18日最新修訂並於2004年7月1日實施）適用於軟件著作權登記、軟件著作權專有許可合同和轉讓合同登記。國家版權局主管全國軟件著作權登記管理工作，中國版權保護中心（「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獲認定為軟件登記機構。中國版權保護中心根據《軟件著作權辦法》及《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的規定，向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申請者授出登記證書。

商標

根據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於1983年3月1日實施並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及自2019年1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通過、於2002年9月15日實施並於2014年4月29日修訂及自2014年5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經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商標局核准註冊的商標為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和集體商標、證明商標。商標註冊人享有註冊商標的專用權，受法律保護。商標法及其實施條例載明，商標註冊應根據已頒佈的商品和服務分類提出申請。商品或服務的描述應根據商品和服務分類中的類別編號及描述填寫，倘商品或服務並未列入商品和服務分類，則應當附上商品或服務說明。

域名

根據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日實施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域名註冊服務原則上實行「先申請先註冊」。域名註冊申請者應為註冊目的向域名註冊服務機構提供域名持有者真實、準確、完整的身份信息等信息，並與域名註冊服務機構訂立註冊協議。域名註冊完成後，申請者將成為相關域名的持有者。於2017年11月27日頒佈並於2018年1月1日實施的《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規範互聯網信息服務使用域名的通知》對互聯網信息服務供應商等主體的反恐怖主義、維護網絡安全等義務作出規定。

監管概覽

有關就業、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法規

根據於1994年頒佈並於2018年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於2007年頒佈並於2012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國務院於2008年9月18日頒發並於同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規定，用人單位須與全職員工訂立書面勞動合同。所有用人單位應遵守當地最低工資標準。用人單位必須建立勞動安全衛生制度，嚴格執行國家勞動安全衛生標準，向僱員提供相關教育。違反勞動合同法及勞動法的，可處以罰款及追究其他行政責任，情節嚴重的，可追究刑事責任。

根據於2010年10月28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國務院最近修訂並於2019年3月24日實施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規定，用人單位必須為其職工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等社會保險。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的，由社會保險費徵收機構責令其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自欠繳之日起，按日加收0.05%的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由有關行政部門處欠繳總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根據於2018年7月20日頒佈的《國稅地稅徵管體制改革方案》，從2019年1月1日起，將基本養老保險費、失業保險費、生育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基本醫療保險費等各項社會保險費交由稅務部門統一徵收。根據於2018年9月13日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辦公廳頒佈的《關於穩妥有序做好社會保險費徵管有關工作的通知》，及於2018年9月21日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辦公廳頒佈的《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常務會議精神切實做好穩定社保費徵收工作的緊急通知》規定，承擔社保費徵繳的地區部門嚴禁自行對企業歷史欠費進行集中清繳。於2018年11月16日，國家稅務總局頒佈《關於實施進一步支持和服務民營經濟發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其重申各級稅務機關對包括民營企業

監管概覽

在內的繳費人以前年度欠費，一律不得自行組織開展集中清繳。於2019年4月1日頒佈的《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印發降低社會保險費率綜合方案的通知》，要求穩步推進社保費徵收體制改革。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和企業職工其他險種繳費，原則上暫按現行徵收體制繼續徵收，穩定繳費方式。其亦強調妥善處理好企業歷史欠費問題。在徵收體制改革過程中，有關政府部門不得自行對企業歷史欠費進行集中清繳，不得採取任何增加小微企業實際繳費負擔的做法，避免造成企業生產經營困難。

根據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用人單位須為其職工繳納住房公積金。單位逾期不繳或者少繳住房公積金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繳存；逾期仍不繳存的，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根據於2014年3月1日實施的《勞務派遣暫行規定》，用工單位只能在臨時性、輔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崗位上使用被派遣勞動者，且使用的被派遣勞動者數量不得超過其用工總量的10%。根據勞動合同法，勞務派遣單位、用工單位若違反有關規定，由勞動行政部門責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者，每人按人民幣5,000元以上人民幣10,000元以下的標準處以罰款。用工單位如對被派遣勞動者造成損害，勞務派遣單位與用工單位承擔連帶賠償責任。

有關稅項的法規

企業所得稅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實施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於2008年1月1日實施並於2019年4月23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和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依照中國法律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範圍的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i)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應當就其所設機構、場所取得的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以及發生在中國境外但與其所設機構、場所

監管概覽

有實際聯繫的所得，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及(ii)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需要國家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寬減。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6年8月21日頒佈並於2006年12月8日實施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相關議定書，若香港企業直接持有中國公司不低於25%的股權時，所分派股息應按5%稅率進行徵稅，否則應按照預提所得稅率10%繳納預提所得稅。

增值稅

根據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及於1993年12月25日頒佈、於同日實施並於2008年12月15日及2011年10月28日修訂及自2011年1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銷售服務、無形資產或不動產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應當繳納增值稅；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另有規定外，納稅人銷售貨物的稅率為17%；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另有規定外，納稅人銷售服務的稅率為6%。根據自2018年5月1日起實施的《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原適用17%稅率的，稅率調整為16%。根據於2019年4月1日實施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增值稅一般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稅率的，稅率調整為13%。

監管概覽

有關外匯的法規

根據於1996年1月29日頒佈及於1997年1月14日及2008年8月5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人民幣可就經常項目的付款（包括股息分派、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進行自由兌換，但除非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指定銀行的批准，否則不可就資本項目（如在中國境外直接投資、貸款、投資轉移或證券投資）自由兌換。

根據於2016年6月9日頒佈並於2023年12月4日最新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資本項目外匯收入（包括外匯資本金、外債資金和境外上市調回資金等）可按意願由外幣兌換為人民幣。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有關境外直接投資的法規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9年7月13日發佈並於2009年8月1日實施的《境內機構境外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境內機構境外投資獲得核准後，應當辦理境外直接投資外匯登記。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境外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審批行政審批已取消，銀行有權直接審核辦理境外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

根據商務部於2014年9月6日發佈並於2014年10月6日實施的《境外投資管理辦法》，商務部和省級商務主管部門按照企業境外投資的不同情形，分別實行備案或核准管理。企業境外投資涉及敏感國家和地區、敏感行業的，實行核准管理。企業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資，實行備案管理。

監管概覽

根據國家發改委於2017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2018年3月1日實施的《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對於中國境內企業直接或通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以投入資產、權益或提供融資、擔保等方式，獲得境外所有權、控股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相關權益的投資活動，須按照境外投資項目相關條件向國家發改委申請核准或備案。涉及敏感國家和地區或敏感行業的境外投資項目，由國家發改委核准管理，非敏感境外投資項目實行備案管理。投資主體是中國境內地方企業或其控制的境外企業，且中方投資額3億美元及以上的非敏感類項目，備案機關是國家發改委；投資主體是地方企業，且中方投資額3億美元以下的非敏感類境外投資項目，備案機關是省級政府發展改革部門。

有關股息分派的法規

規管公司股息分派的主要法規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公司應當至少提取稅後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直至其法定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在先前財政年度的任何虧損獲彌補之前，中國公司不得分配任何利潤。先前財政年度保留的利潤可與當前財政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潤一併分配。

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頒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試行辦法》」），於2023年3月31日實施。《試行辦法》規範境內公司直接或者間接境外證券發行上市活動。《試行辦法》規定：(i)境外發行上市的境內企業，應當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報送有關材料，並應當在提交首次公開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後3個工作日內備案；及(ii)境內企業直接或間接境外上市的，在同一境外市場發行證券的，應當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報送有關材料，應當在發行完成後3個工作日內備案。發行人同時符合下列情形的，認定為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i)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任一指標佔發行人同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數據的比例超過50%；及(ii)經營活動的主要環節在境內開展或者主要場所位於境內，或者負責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多數為中國

監管概覽

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的認定，遵循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此外，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境外發行上市：(i)存在中國法律禁止上市融資的；(ii)經國務院有關主管部門依法審查認定，境外發行上市可能危害國家安全的；(iii)境內企業或者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最近三年內存在相關法定刑事犯罪的；(iv)境內企業因涉嫌犯罪或者重大違法違規行為正在被依法立案調查，尚未有明確結論意見的；或(v)控股股東或者受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支配的股東持有的股權存在重大權屬糾紛的。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國家保密局、國家檔案局發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檔案規定》」)，該規定於2023年3月31日實施。《檔案規定》規定，在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及上市活動中(以直接或間接形式)，該等境內企業以及提供相關證券服務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須嚴格遵守保密及檔案管理的相關要求、建立健全保密及檔案工作制度以及採取必要措施落實保密和檔案管理責任。根據《檔案規定》，於境外發行及上市期間，倘境內企業須向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及境外監管機構提供或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或對國家安全或公共利益具有負面影響的任何資料，境內企業須完成相關批准／備案及其他監管程序。

歷史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中國智能按摩服務供應商的引領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1年至2023年的三個連續年度，按交易額計算，我們在中國所有智能按摩服務提供商中排名第一。

本公司由福州境界、吳景華先生及陳建霖先生於2014年5月成立並分別擁有50%、35%及15%，成立時由吳景華先生最終控制（直接或透過其於福州境界大部分股權的控制權間接）本公司85%股權。吳景華先生為謝先生的相識人士。由於吳景華先生忙於其他商務事務，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業務運營或實繳資本，直至2016年，謝先生考慮開展智能按摩服務業務，為省去設立新公司的行政程序，經公平磋商後，謝先生於2016年12月向當時的股東收購60%股權成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在謝先生的領導下，我們於2016年第四季度推出「樂摩吧」品牌並開啟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一本公司的企業發展－成立及早期股權變動」。自此，我們主要專注於智能按摩服務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

業務發展里程碑

下表概述我們業務發展的主要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14年	本公司於5月成立。
2016年	謝先生於12月收購本公司控股權益並成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在謝先生的領導下，於第四季度推出「樂摩吧」品牌並開啟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業務。
2017年	於12月自基石億享取得[編纂]投資人民幣50.0百萬元。 於12月將公司名稱從福州掌創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變更為福建樂摩物聯科技有限公司。

歷史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2018年	榮獲中國電子商務協會頒發的「2018中國電子商務五十強企業」稱號和「2018中國電子商務最具影響力商業創新企業」獎項。
2019年	於12月獲得中國產業數字化大會頒發的首批「中國產業數字化轉型升級」戰略合作夥伴稱號。
2020年	於12月被福建省科學技術廳、福建省財政廳和國家稅務總局福建省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獲得由平潭綜合實驗區經濟發展局和平潭綜合實驗區財政金融局發出的福建省高新技術企業培育證書。
2021年	分別於9月及11月被福建省科學技術廳認定為福建省科技小巨人企業及福建省第十一批科技型中小企業。
2023年	於4月被福建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認定為福建省數字經濟核心產業瞪羚企業。
2024年	樂摩吧小程序累計可識別服務消費者總數超過1億人。 於8月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將公司名稱從福建樂摩物聯科技有限公司變更為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11月被福建省工業和信息化廳認定為福建省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歷史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的企業發展

以下是本公司的重大股權變動。

成立及早期股權變動

於2014年5月29日，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公司名稱為福州掌創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於成立時，本公司分別由福州境界（其由吳景華先生擁有51%及由李堅正先生擁有49%）擁有50.0%、吳景華先生擁有35.0%及陳建霖先生擁有15.0%。吳景華先生為謝先生的相識人士且為非執行董事，李堅正先生為本公司前董事，而陳建霖先生為獨立第三方。於成立時，本公司並無業務運營。

於2016年12月16日，分別由(i)謝先生收購60%股權、(ii)吳景華先生的配偶林蘭女士收購20%股權、(iii)李堅正先生收購15%股權（考慮到提高公司決策效率及減少股東變動可能對公司股權結構穩定性的影響，其中1.5%為代表陳興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持有），而有關委託安排已於2017年12月陳興先生成為掌創共贏平台有限合夥人時解除及(iv)封寶財先生（現任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以名義對價向當時的股東收購本公司5%股權。該對價乃經考慮本公司尚未繳入註冊資本及轉讓時本公司的淨虧損後，經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2016年12月悉數結清。於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由謝先生擁有60%、林蘭女士擁有20%、李堅正先生擁有15%及封寶財先生擁有5%，且謝先生成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於投資本公司後，謝先生帶領本公司於2016年第四季度推出「樂摩吧」品牌並開啟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業務。

2016年12月至2017年5月的股權變動

(i) 韓道虎先生之投資

於2016年12月，韓道虎先生（謝先生的業務合夥人及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通過以零對價向謝先生收購本公司30%股權加入本公司，該對價乃經考慮本公司尚未繳入註冊資本、本公司當時的淨虧損狀況以及韓道虎先生將帶來的按摩設備行業知識、經驗及資源，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歷史及公司架構

(ii) 潘建忠先生及李斌先生之投資

於2017年3月，經韓道虎先生介紹，潘建忠先生及李斌先生（各自為獨立第三方）分別通過以對價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按比例向本公司當時股東收購本公司5%及2%股權投資於本公司。該對價乃參考本公司前景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於2017年5月悉數結算。

其後於2017年3月，基於公平磋商及為減輕彼等於本公司的平均投資成本，韓道虎先生按零對價及人民幣70,588元對價分別向潘建忠先生及李斌先生轉讓本公司3%及1.86%的股權。

有關潘建忠先生及李斌先生的投資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投資」。

(iii) 成立掌創共贏平台及股權轉讓

於2017年4月，掌創共贏平台作為本公司激勵平台成立，謝先生為普通合夥人，擁有合夥企業86.0%股權，而李堅正先生為有限合夥人，擁有合夥企業14.0%股權。緊隨掌創共贏平台成立後，作為2017年股份激勵，當時的股東以零對價按比例向掌創共贏平台轉讓8.0%股權，作為激勵股份儲備。有關我們激勵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激勵平台」。

(iv) 林蘭女士及吳景華先生之股權委託

此外，由於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忙於其他業務，無暇參與本公司的股東決策程序，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於2017年4月將林蘭女士於本公司6.0%及11.1%的股權分別委託予謝忠惠先生及李堅正先生，以代表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持有。該委託安排已於2021年1月解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關於林蘭女士、吳景華先生股權委託事項的解除」。

歷史及公司架構

於2017年5月，本公司一次性向福州市市場監管總局完成上述第(i)至(iv)項所載股權變動登記，且於登記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序號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
1...	謝先生 ⁽¹⁾	3,166,800	31.7
2...	李堅正 ⁽²⁾	2,394,600	23.9
3...	韓道虎	2,119,680	21.2
4...	掌創共贏平台	800,000	8.0
5...	潘建忠	736,000	7.4
6...	封寶財	427,800	4.3
7...	李斌	355,120	3.5
	總計	10,000,000	100.0

附註：

- (1) 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6.0%)乃由謝先生代表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持有。
- (2) 在李堅正先生持有的股份中：(i) 128,34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股權總數的1.3%)乃代表陳興先生持有；(ii) 1,111,2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股權總數的11.1%)乃代表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持有。

於2017年11月的股權轉讓

於2017年11月1日，由於李斌先生向本公司介紹一名潛在投資者(基石億享)，韓道虎先生進一步將其於本公司2%的股權以對價人民幣0.2百萬元轉讓予李斌先生，該對價乃參考該等股權的註冊資本，並經考慮李斌先生介紹新投資者的貢獻後，經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2019年9月悉數結清。

同日，為擴大股份激勵股份儲備並解除李堅正先生與陳興先生之間的股權委託，謝先生及李堅正先生分別以對價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0.13百萬元向掌創共贏平台轉讓彼等於本公司的1%(包括謝先生代表吳景華先生及林蘭女士持有的0.5%股權)及1.3%的股權。

該對價乃參照該等股權的註冊資本，並經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悉數結清。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緊隨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序號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
1...	謝先生 ⁽¹⁾	3,066,800	30.7
2...	李堅正 ⁽²⁾⁽³⁾	2,266,260	22.6
3...	韓道虎	1,919,680	19.2
4...	掌創共贏平台	1,028,340	10.3
5...	潘建忠	736,000	7.4
6...	李斌	555,120	5.5
7...	封寶財	427,800	4.3
	總計	10,000,000	100.0

附註：

- (1) 5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股本總額的5.5%)乃由謝先生代表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持有。
- (2) 1,111,2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股本總額的11.1%)乃由李堅正先生代表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持有。
- (3) 於上述股權轉讓後，李堅正先生與陳興先生之間的股權委託安排已解除，因為陳興先生已於2017年12月通過承接李堅正先生轉讓的掌創共贏的部分合夥權益，成為掌創共贏的有限合夥人，佔本公司1.3%間接股權。

基石億享投資

於2017年12月，在李斌先生之引進下，基石億享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增資協議，以對價人民幣50.0百萬元認購本公司註冊資本約人民幣1,428,571元。對價乃經參考行業內一家可資比較公司的當時估值以及本公司於投資時的前景公平磋商後釐定，並於2017年12月悉數結算。有關基石億享的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投資-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資料」。緊隨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序號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
1...	謝先生 ⁽¹⁾	3,066,800	26.8
2...	李堅正 ⁽²⁾	2,266,260	19.8
3...	韓道虎	1,919,680	16.8
4...	基石億享	1,428,571	12.5
5...	掌創共贏平台	1,028,340	9.0
6...	潘建忠	736,000	6.4
7...	李斌	555,120	4.9
8...	封寶財	427,800	3.8
	總計	11,428,571	10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5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股本總額的4.8%)乃由謝先生代表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持有。
- (2) 1,111,2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股本總額的9.7%)乃由李堅正先生代表吳景華先生及其配偶林蘭女士持有。

關於林蘭女士、吳景華先生股權委託事項的解除

於2021年1月25日，為解除林蘭女士及吳景華先生委託的股權，謝先生及李堅正先生分別將所持有的本公司4.8%及9.7%股權以零對價轉讓予吳景華先生。

樂摩共創平台成立及增加股本

2021年11月，樂摩共創平台作為本公司第二個激勵平台而成立，謝先生為其普通合夥人，於合夥企業中擁有26.3%的權益，而本公司其他18名僱員為其有限合夥人，於該合夥企業中合計擁有73.7%的權益。緊隨樂摩共創平台成立後，於2021年12月，我們採納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而樂摩共創平台以每股註冊資本人民幣8.4元的對價認購本公司增加的人民幣415,804元註冊資本，以實施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該對價乃基於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的資產淨值釐定，並由樂摩共創平台當時的合夥人於2021年12月悉數結算。有關我們激勵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激勵平台」。緊隨樂摩共創平台增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序號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
1...	謝先生	2,516,800	21.2
2...	韓道虎	1,919,680	16.2
3...	吳景華	1,661,200	14.0
4...	基石億享	1,428,571	12.1
5...	李堅正	1,155,060	9.8
6...	掌創共贏平台	1,028,340	8.7
7...	潘建忠	736,000	6.2
8...	李斌	555,120	4.7
9...	封寶財	427,800	3.6
10...	樂摩共創平台	415,804	3.5
	總計	11,844,375	10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基石億享股本削減

根據基石億享與本公司於2017年12月訂立的投資協議的贖回條款，倘本公司於投資完成後五年內未實現上市，基石億享或會要求本公司購回其於本公司的股權。於2023年4月，由於本公司尚未實現其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因此本公司與基石億享訂立協議，即本公司以股本削減方式向基石億享購回註冊資本人民幣1,142,857元，以便基石億享行使其部分贖回權。該購回對價約為人民幣62.1百萬元，乃根據與基石億享的投資協議所載購回價格釐定，並已於2023年7月悉數結算。於股本削減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844,375元減至人民幣10,701,518元，而基石億享於本公司擁有的剩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5,714元，相當於上述股本削減完成後於本公司的約2.7%股權。

樂摩共贏平台成立及增加股本

2023年8月，樂摩共贏平台作為本公司第三個激勵平台而成立，其中謝先生為其普通合夥人，於合夥企業中擁有30.1%的權益，而本公司其他12名僱員為其有限合夥人，於合夥企業中合計擁有69.9%的權益。緊隨樂摩共贏平台成立後，於2023年9月，我們採納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而樂摩共贏平台以每股註冊資本人民幣10.58元的對價認購本公司增加的人民幣252,741元註冊資本，以實施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該對價乃基於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的資產淨值釐定，並已於2023年10月由樂摩共贏平台當時的合夥人悉數結算。有關我們激勵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激勵平台」。緊隨樂摩共贏平台增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序號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
1...	謝先生	2,516,800	23.0
2...	韓道虎	1,919,680	17.5
3...	吳景華	1,661,200	15.2
4...	李堅正	1,155,060	10.5
5...	掌創共贏平台	1,028,340	9.4
6...	潘建忠	736,000	6.7
7...	李斌	555,120	5.1
8...	封寶財	427,800	3.9
9...	樂摩共創平台	415,804	3.8
10..	基石億享	285,714	2.6
11..	樂摩共贏平台	252,741	2.3
	總計	10,954,259	10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4年8月28日，當時的股東於股東會上決議批准將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拆分為每股股份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50,000,000股股份，乃經參考本公司於2024年2月29日經獨立會計師核實並經獨立估值師評估的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04.6百萬元而釐定，餘下金額轉為資本公積。該改制已於2024年8月29日完成，本公司的中文名稱由「福建樂摩物聯科技有限公司」變更為「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緊隨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序號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
1...	謝先生	11,487,769	23.0
2...	韓道虎	8,762,254	17.5
3...	吳景華	7,582,439	15.2
4...	李堅正	5,272,196	10.5
5...	掌創共贏平台	4,693,791	9.4
6...	潘建忠	3,359,424	6.7
7...	李斌	2,533,809	5.1
8...	封寶財	1,952,665	3.9
9...	樂摩共創平台	1,897,910	3.8
10..	基石億享	1,304,123	2.6
11..	樂摩共贏平台	1,153,620	2.3
	總計	50,000,000	100.0

於2024年9月的股權轉讓

於2024年9月25日，當時的現有股東與新的[編纂]投資者訂立一系列股權轉讓協議，據此：

- (i) 封寶財先生及潘建忠先生各自同意以人民幣3,750,000元的對價分別向獨立第三方王正華先生轉讓250,000股股份（各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0.5%）；
- (ii) 李堅正先生同意以人民幣6,000,000元的對價分別向獨立第三方陳國海先生及戴初生先生轉讓400,000股股份（各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0.8%）；

歷史及公司架構

- (iii) 潘建忠先生同意以人民幣6,000,000元的對價向獨立第三方方心女士轉讓4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0.8%）；及
- (iv) 掌創共贏平台（即謝先生通過掌創共贏平台間接持有的部分股份）同意以人民幣15,450,000元的對價向獨立第三方上海祁脈轉讓1,03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2.1%）。

同日，謝先生亦與韓道虎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謝先生同意以人民幣15,000,000元的對價向韓道虎先生轉讓1,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2.0%）。

上述所有股權轉讓對價均參考[編纂]投資者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的預期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於2024年10月悉數結清。

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序號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
1...	謝先生	10,487,769	21.0
2...	韓道虎	9,762,254	19.5
3...	吳景華	7,582,439	15.2
4...	李堅正	4,472,196	8.9
5...	掌創共贏平台	3,663,791	7.3
6...	潘建忠	2,709,424	5.4
7...	李斌	2,533,809	5.1
8...	樂摩共創平台	1,897,910	3.8
9...	封寶財	1,702,665	3.4
10..	基石億享	1,304,123	2.6
11..	樂摩共贏平台	1,153,620	2.3
12..	上海祁脈	1,030,000	2.1
13..	王正華	500,000	1.0
14..	戴初生	400,000	0.8
15..	方心	400,000	0.8
16..	陳國海	400,000	0.8
	總計	50,000,000	10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激勵平台

為表揚我們僱員及城市合夥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我們分別在中國成立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作為我們的激勵平台。

掌創共贏平台

掌創共贏平台於2017年4月21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謝先生作為掌創共贏平台的普通合夥人，持有約14.2%的合夥權益，可行使掌創共贏平台所持有的表決權的控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掌創共贏平台有14名有限合夥人，其中(i)一名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的僱員，(即陳興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ii)一名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的前僱員、(iii)一名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的前供應商的實益擁有人及(iv)餘下11名有限合夥人為我們的城市合夥人的控股股東或其配偶，合共持有掌創共贏平台19.9%的合夥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掌創共贏平台持有本公司7.3%的股本。

樂摩共創平台

樂摩共創平台於2021年11月19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謝先生作為樂摩共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持有約31.6%的合夥權益，可行使樂摩共創平台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表決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樂摩共創平台有16名有限合夥人，均為本集團僱員，包括封寶財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陳興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余曉洪女士(本公司監事)、陳霞女士(本公司監事)及本集團其他12名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樂摩共創平台持有本公司3.8%的股本。

樂摩共贏平台

樂摩共贏平台於2023年8月23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謝先生作為樂摩共贏平台的普通合夥人，持有約0.2%的合夥權益，可行使樂摩共贏平台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表決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樂摩共贏平台有16名有限合夥人，均為本集團僱員，包括封寶財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王雪珍女士(本公司監事)、林忠躍先生(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本集團其他13名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樂摩共贏平台持有本公司2.3%的股本。

歷史及公司架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激勵股份已獲悉數授出，且獲選定參與者已成為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的有限合夥人。有關所授獎勵的出資額已由以下參與者以其自有資金悉數結清。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自2016年12月至2017年5月期間向福州市市場監管總局一次性完成的股權變動登記外，已就上述我們的股權變動（包括訂立及解除股權委託安排）作出及取得所有必要的同意、批准、授權或備案，且我們的上述股權變動（包括訂立及解除股權委託安排）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妥善依法完成。

我們的子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19家子公司，其中，以下六家子公司為我們分離業務分部的經營實體或已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的日期及地點	註冊資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持股情況	主營業務
福安樂摩...	2021年3月16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按摩設備維修升級
樂摩優選...	2022年11月24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線上銷售家用按摩椅 和按摩小件
杭州樂摩...	2022年11月30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蘇州樂摩...	2022年12月8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成都樂摩...	2022年12月28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上海樂摩...	2023年2月9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上述子公司自成立以來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歷史及公司架構

收購及出售事項

出售惠春堂

惠春堂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由本公司於2023年4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間接持股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向診所提供管理服務。為精簡我們的業務，本公司於2023年8月以零對價將惠春堂的98%及2%股權轉讓予謝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及蘇慶振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因為該公司並無實繳註冊資本。

於出售完成後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惠春堂由謝先生擁有98%的權益及蘇慶振先生擁有2%的權益，且本公司不再於惠春堂擁有任何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收購、出售或合併。

註銷實體

承扶樂摩撤銷註冊

承扶樂摩於2023年6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元。於緊接撤銷註冊前，承扶樂摩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專人按摩服務業務。為更好地規劃本公司的整體資源，我們於2024年5月通過自動解散方式註銷了承扶樂摩的註冊。

據董事所知及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其撤銷註冊日期，承扶樂摩並無涉及任何有關發生不合規的未決重大申索、訴訟或行政處罰。此外，我們的董事確認，撤銷承扶樂摩註冊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

本公司已獲多名[編纂]投資者的投資。下表概述有關[編纂]投資者向本公司作出的有關[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編纂]投資者姓名/名稱	潘建忠先生	李斌先生	基石騰享	上海裕脈	王正華先生	戴初生先生	方心女士	陳國海先生
註冊資本金額及/或認購/收購股份 ⁽¹⁾	人民幣800,000元 ⁽²⁾	人民幣386,000元 ⁽³⁾ 人民幣200,000元	人民幣1,428,571元	人民幣1,03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人民幣400,000元	人民幣400,000元	人民幣400,000元
投資日期	2017年5月8日 ⁽²⁾	2017年5月8日； 2017年11月1日 ⁽³⁾	2017年12月	2024年9月25日	2024年9月25日	2024年9月25日	2024年9月25日	2024年9月25日
就註冊資本及/或認購/收購 股份支付的對價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悉數結算對價日期	2017年5月27日 ⁽²⁾	2017年5月25日； 2019年9月19日 ⁽³⁾	2017年12月22日	2024年10月14日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10月15日	2024年10月21日	2024年10月14日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於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投資完成後本公司 的估值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62.5百萬元 ⁽²⁾	53.6百萬元 ⁽³⁾	400百萬元	750百萬元	750百萬元	750百萬元	750百萬元	750百萬元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姓名/名稱	潘建忠先生	李斌先生	基石礦業	上海裕脈	王正華先生	戴初生先生	方心女士	陳國海先生
釐定估值及對價的基準	經參考投資時本公司的前景公平磋商後釐定	經參考投資時行業內一家可資比較公司的當時估值以及本公司的前景公平磋商後釐定	經參考投資時行業內一家可資比較公司的當時估值以及本公司的前景公平磋商後釐定	經參考對本公司前景的預期公平磋商後釐定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每人民幣1.0元註冊資本/每股股份的概約成本 ⁽⁴⁾	人民幣6.3元	人民幣5.4元	人民幣7.7元			人民幣15.0元		
[編纂] ⁽⁵⁾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投資[編纂]用途	我們將[編纂]投資所得款項(轉讓現有股份所得款項除外)用作一般運營資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編纂]投資所得款項已悉數動用。							
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利益	我們認為，本公司可受惠於[編纂]投資者的投資，因為彼等的投資顯示其對本集團運營的信心，並認可本公司的表現、優勢及前景。我們亦相信，[編纂]投資者將以其多元化的背景、投資經驗、企業管理、投資者關係及各行業的專業知識為我們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的見解及意見，為我們引入更多具有潛力的客戶，並為我們帶來更多潛在機會。							
禁售	根據[編纂]投資的相關協議，[編纂]投資者於[編纂]時不受任何禁售安排約束。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自[編纂]起計12個月內，全體現有股東(包括[編纂]投資者)不得出售其所持的任何股份。							
授予[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投資者概無雙授特別權利。							

歷史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於2024年8月，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一本公司的企業發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 (2) 於2017年3月，潘建忠先生以對價人民幣5.0百萬元收購本公司的5%股權（「潘先生的第一筆投資」），隨後於同月，潘先生進一步以零對價收購本公司的3%股權以減低其於本公司的平均投資成本（「潘先生的第二筆投資」，連同潘先生的第一筆投資，統稱「潘先生投資」）。潘先生投資於2017年5月8日在地方當局一次性完成登記。因此，於上表中，(i)潘先生的「註冊資本金額及／或認購／收購股份」指潘先生投資後收購的本公司註冊資本總額；(ii)潘先生的「投資日期」指潘先生投資的登記完成日期；(iii)「就註冊資本及／或認購／收購股份支付的對價」及「悉數結算對價日期」分別指潘先生支付的對價總額及潘先生投資後結算對價日期；及(iv)潘先生的「[編纂]投資完成後本公司的估值」指於考慮潘先生的第一筆投資及潘先生的第二筆投資後本公司的估值。有關潘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變動詳情，請參閱本節「一本公司的企業發展－2016年12月至2017年5月的股權變動－(ii)潘建忠先生及李斌先生之投資」。
- (3) 於2017年3月，李斌先生以對價人民幣2.0百萬元收購本公司的2%股權（「李先生的第一筆投資」），隨後於同月，李先生進一步以人民幣70,588元對價收購本公司的1.86%股權以減低其於本公司的平均投資成本（「李先生的第二筆投資」，連同李先生的第一筆投資，統稱「李先生的前兩批投資」）。李先生的第一筆投資及李先生的第二筆投資於2017年5月8日一次性在地方當局完成登記。於2017年11月1日，李先生進一步以對價人民幣0.2百萬元收購本公司的2%股權，此乃經參考有關股權的註冊資本並經計及李斌先生在引入新投資者方面的貢獻公平磋商後釐定（「李先生的第三筆投資」）。因此，於上表中，(i)李先生的「註冊資本金額及／或認購／收購股份」指分別於(a)李先生的前兩批投資及(b)李先生的第三筆投資中收購的註冊資本總額；(ii)李先生的「投資日期」分別指李先生的前兩批投資的登記完成日期及李先生的第三筆投資的協議訂立日期；(iii)李先生的「就註冊資本及／或認購／收購股份支付的對價」指分別於李先生的前兩批投資及李先生的第三筆投資中支付的對價總額；(iv)李先生的「悉數結算對價日期」指李先生的前兩批投資及李先生的第三筆投資各自的對價結算日期；及(v)「[編纂]投資完成後本公司的估值」指李先生的前兩批投資完成後本公司的估值。由於李先生的第三筆投資並非按本公司的市值計量，本公司於有關投資後的估值並無意義，故並無計算李先生的第三筆投資的每股股份成本。有關李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變動詳情，請參閱本節「一本公司的企業發展－2016年12月至2017年5月的股權變動－(ii)潘建忠先生及李斌先生之投資」。
- (4) 該計算乃基於就認購／收購的註冊資本及／或股份支付的對價，以及認購／收購的註冊資本及／或股份金額計算。
- (5) 「[編纂]」乃根據「[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的假設、支付的對價，以及收購的股份數目或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時認購／收購的註冊資本對應的股份數目計算。「[編纂]」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9231元的匯率計算。

歷史及公司架構

中國法律顧問確認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除如上文所披露於2016年12月至2017年5月期間於福州市場監管總局一次性完成股權變更登記（包括潘建忠先生及李斌先生的投資）外，就本節所述所有收購及出售事項（包括[編纂]投資）而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所有股權及股份轉讓已依法完成及結算；(ii)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均已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所有條文；及(iii)本集團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從中國有關部門取得所有必要批准。

聯席保薦人的確認

基於(i)[編纂]投資的對價已於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提交[編纂]申請前超過足28日結清；及(ii)如上文「授予[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所披露，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向[編纂]投資者授予特別權利，聯席保薦人已確認，[編纂]投資符合聯交所頒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項下第4.2章。

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資料

[編纂]投資者的背景資料列示如下。

1. 潘建忠

潘建忠先生為一名個人投資者。潘先生通過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韓道虎先生介紹而結識本集團。

2. 李斌

李斌先生為一名個人投資者。李先生通過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韓道虎先生介紹而結識本集團。

歷史及公司架構

3. 基石億享

基石億享為一家於2016年5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業務。其乃通過另一位[編纂]投資者李斌先生的介紹結識本集團。基石億享分別由其普通合夥人馬鞍山幸福基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擁有0.2%權益）及四名有限合夥人（i）馬鞍山珠峰基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75.8%權益）；（ii）獨立第三方李瑞夢女士（擁有12.0%權益）；（iii）馬鞍山深潛基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10.0%權益）；及（iv）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葉其偉先生（擁有2.0%權益）擁有。馬鞍山幸福基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馬鞍山珠峰基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馬鞍山深潛基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由基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而該公司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張維先生。

4. 上海祁脈

上海祁脈是一家於2020年4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管理諮詢。其乃通過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韓道虎先生介紹而與本集團結識。上海祁脈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想智諮詢管理有限公司（「想智諮詢」）擁有1.0%權益，及由其有限合夥人上海艾想投資有限公司（「艾想投資」）擁有99.0%權益。想智諮詢由艾想投資全資擁有，而艾想投資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孫志紅女士。

5. 王正華

王正華先生為個人投資者。王先生乃通過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韓道虎先生的介紹而結識本集團。

6. 戴初生

戴初生先生為個人投資者。戴先生乃通過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吳景華先生的介紹而結識本集團。

歷史及公司架構

7. 方心

方心女士為個人投資者。方女士乃通過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韓道虎先生的介紹而結識本集團。

8. 陳國海

陳國海先生為個人投資者。陳先生乃通過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吳景華先生的介紹而結識本集團。

[編纂]

本公司[已]根據相關股東的指示[申請]H股全流通，以將若干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涉及[編纂]名現有股東持有的合共[編纂]股非上市股份，相當於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編纂]%。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股本」。

[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本公司將持有[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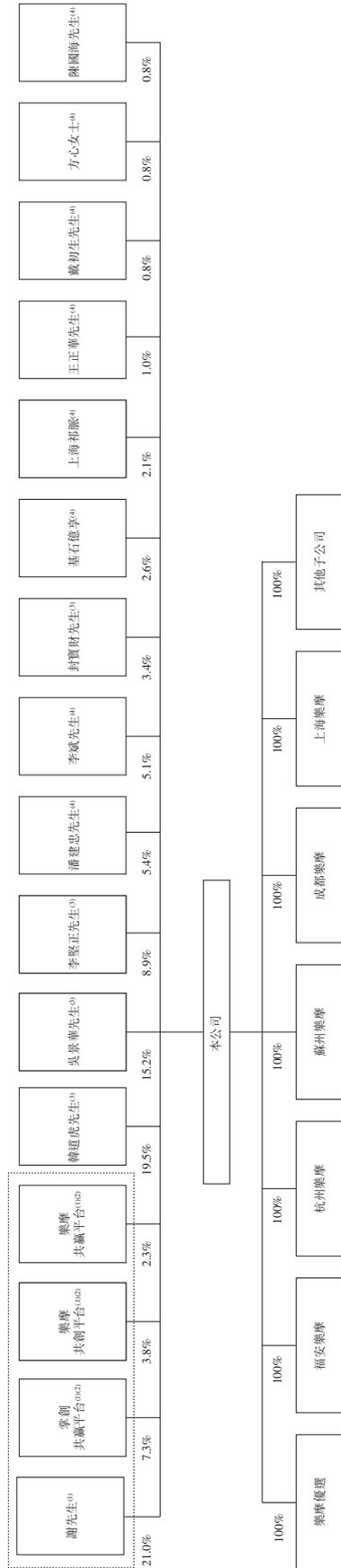
- (i) [編纂]股非上市股份（相當於[編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不會被視為[編纂]的一部分，因為非上市股份將不會獲轉換為H股；及
- (ii) 於[編纂]股H股中，謝先生、韓道虎先生、吳景華先生、封寶財先生、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所持有的[編纂]股H股將不會計入[編纂]，因為彼等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

由於上述原因，緊隨[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合共[編纂]股H股（包括根據[編纂]發行的[編纂]股H股）將計入[編纂]，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因此，董事認為，本公司將能夠滿足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的[編纂]要求。

歷史及公司架構

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本集團緊接[編纂]完成前的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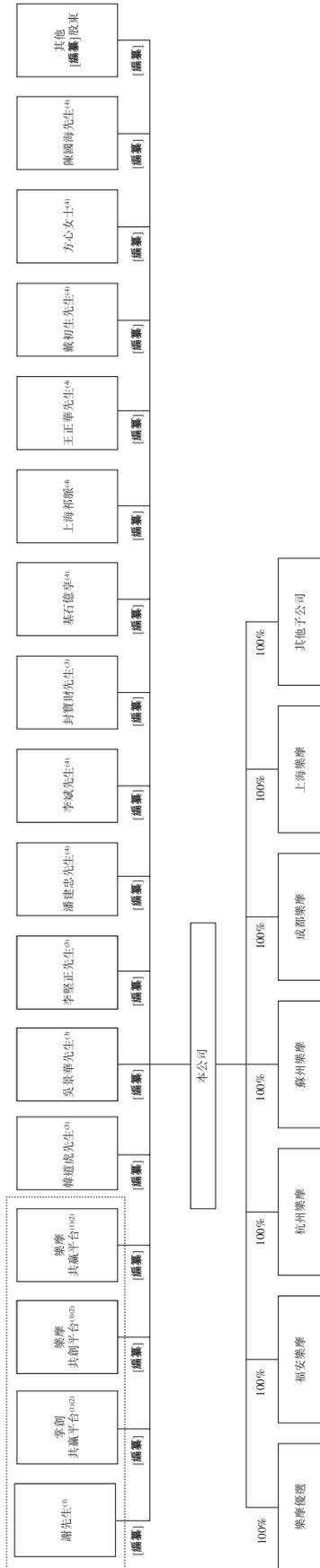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謝先生能夠通過(i)其直接持有的21.0%股份；(ii)其分別以普通合夥人身份於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持有的合計13.4%股份，行使本公司[34.4%]的投票權。
- (2) 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為本集團的激勵平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一本公司的企業發展－我們的激勵平台」。
- (3) 韓道虎先生及吳景華先生各自為非執行董事，而李堅正先生為前董事。
- (4) 潘建忠先生、李斌先生、基石億享、上海祁脈、王正華先生、戴初生先生、方心女士及陳國海先生各自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一[編纂]投資」。

歷史及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本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股權架構：



附註：

見上表附註(1)至(4)。

業 務

我們的使命

「讓人人隨時隨地享受智能健康生活」

我們的願景

- 成為消費者享受專業和貼心健康生活服務的首選品牌
- 成為以數據和技術為驅動，始終關注消費者，讓員工感受到溫暖和實現自我價值的可持續發展的好公司

概覽

我們是誰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1年至2023年的三個連續年度，按交易額計算，我們在中國所有智能按摩服務¹提供商中排名[第一]，相應年度的市場佔有率分別為29.4%、33.9%及37.3%，在市場上佔據主導地位。我們於2016年推出「樂摩吧」品牌，將創新智能按摩設備和數據驅動定制化服務與傳統設備按摩相結合。為消費者在商業綜合體、影院、交通樞紐場所（包括機場、高鐵站等）等消費場景提供更放鬆、便捷、專業的智能按摩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為智能按摩服務設立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投放超過500,000張智能按摩設備，覆蓋中國大陸地區31個省級行政區及339個城市。我們的服務網點網絡由2022年12月31日的21,727個服務網點擴展至2023年12月31日的32,141個服務網點，增長約47.9%。在消費者覆蓋方面，我們擁有穩固的市場地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累計可識別服務人數超過1.5億，註冊會員人數超過28百萬名。

我們首創「智能按摩空間」概念，將傳統設備按摩轉型為智能按摩空間。傳統的設備型按摩服務依賴於按摩設備，僅為消費者提供標準化和碎片化的休息體驗。然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隨著健康意識的增強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定制化健康管理的需求正在增長。為響應這一市場需求，我們於2024年初實施了一次全面的戰略升級，推出了智能按摩空間的概念。智能按摩空間是針對不同消費情境，集先進智能按摩設備提供的定制化按摩服務與放鬆休閒體驗場景打造於一體的多維智能按摩專

1 相較於傳統的按摩服務，智能按摩服務通過自動化技術和智能系統提供的按摩服務，大大節省了人力成本，確保始終如一、可靠和安全的服務，提高服務效率，降低單次按摩的價格，使之成為按摩行業的最佳選擇。為消費者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按摩選擇。

業 務

區。通過創新技術的應用與多維空間的設計為消費者提供更放鬆、更便捷和更專業的智能按摩服務體驗。

在創新技術應用方面：我們的智能按摩空間通過第三方雲服務遠程連接至我們的數字平台LMB Links，實現遠程及數字化監控網點運營情況。我們的智能按摩空間會根據不同消費需求匹配對應款式的智能按摩設備。

在多維空間設計方面：以橙色為我們的品牌色和我們的IP「樂樂貓」作為基礎設計元素，結合不同消費情境的特點或當地文化風俗等多個維度進行評估，打造集具有私密性和空間設計感於一體的智能按摩服務空間。為消費者提供具有親切感與不同格調融為一體的、阻隔外界喧囂的、放鬆身心的休憩之所。

我們的業務系統



業 務

以智能按摩設備為基礎，整合我們自主研發的物聯網技術與數字化基礎建設，再加上我們專業的運維團隊支持，我們為消費者提供了一套健康休閒服務解決方案，讓消費者能夠隨時隨地享受智能健康生活。

選擇雙線的經營模式

我們的經營模式主要分為直營模式與合夥人模式。直營模式是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主要經營模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約70%的服務網點在直營模式下運營。直營模式下，我們的內部運營團隊管理POS運營，包括POS場地選擇、租用協商、POS場地裝修以及POS的運營及維護。我們還採用合夥人模式，與利用其豐富本地資源和人脈的城市合夥人合作。在該模式下，城市合夥人負責服務網點運營，而我們則提供全套智能按摩運營服務解決方案，具體包括：(i) LMB Links平台的搭建與升級；(ii)「樂摩吧」品牌的打造；(iii)提供全面的服務網點運營與維護指導；(iv)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v)開放設備及其日常運營相關所需的LMB Links平台的使用權限；及(vi)提供客服協助受理消費者相關投訴的服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約30%的服務網點是在合夥人模式下運營的。通過明確的職責分工、合作與賦能，我們的城市合夥人與我們的業務目標緊密結合，創造互惠互利的增長機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與約80%的城市合夥人建立了超過五年的穩定合作關係。我們相信，系統性的「直營+ 城市合夥人」雙線並行的經營模式是我們區別於競爭對手的關鍵，使我們能夠有效地擴大在全國的業務覆蓋範圍，同時不斷優化及提升運營效率。

豐富的場景覆蓋及持續增長的服務網點

我們已實施行之有效的業務擴張策略，系統性地在全國範圍內拓展我們的服務網點。截至最新可行日期，我們已建立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覆蓋31個省級行政區和339個城市，服務網點覆蓋率領先於行業水平。分佈在多種高人流量、高曝光度的消費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電影院、交通樞紐及其他場景。在商業綜合體場景中，我們通常將智能按摩設備放置在開放式經營區域。在電影院場景中，我們通常將智能按摩設備放置在影廳內、影院等候區或售票廳區域。在交通樞紐場景中，我們通常將智能按摩設備放置在到達或出發的等候休息區內。目前，我們基於智能按摩設備的投放逐步選擇合適的POS建立智能按摩空間。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場景覆蓋方面，我們已實現以下里程碑：(i) 4,757個GFA超過30,000平方米的商業綜合體，約佔中國所有GFA超過30,000平方米商業綜合體的70%；(ii) 1,281個年票房超過五百萬的電影院，約佔中國年票房超過五百萬的電影院的50%以上；及(iii) 20個年客流量超過一千萬的機場，約佔中國年客流量超過一千萬的機場的50%以上。

業 務

我們的數字化運營平台：LMB Links

行業領先的數字化能力為我們的全國運營提供了支持。自2016年推出樂摩吧品牌以來，我們一直堅持對數字化運營平台LMB Links進行投資。利用LMB Links強大的數字化功能，我們成功建立了一個連接全國服務網點網絡的運營管理平台。LMB Links覆蓋了我們業務運營的方方面面，包括服務網點建立、定價與收入對賬、運營與維護、營銷與推廣、供應鏈管理、數據處理及業務表現分析。主要代表作用如下：

- *網點經營情況管理*：我們的每台按摩設備均配備先進的通訊技術，通過由中國大陸第三方雲端服務供應商經營的雲端連接到我們的LMB Links，使我們能夠實時監測設備運行狀態及服務網點表現，掌握其經營數據，協助公司經營決策的制定。
- *智能按摩服務優化*：我們透過LMB Links收集、分析訂單信息及用戶反饋，了解用戶需求及把握市場趨勢，以促進我們優化服務網點網絡設置及服務、提升消費者滿意度以及消費者黏性。
- *按摩設備的運維管理*：LMB Links能夠實現設備故障診斷、遠程升級、備件管理，以及監控運維的執行情況。數字化的運維能力可以提高點位的運維效率，優化設備使用並降低運維成本以確保設備和網點始終維持良好運轉。

業 務

我們的成就



註1：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註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發展迅速，我們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總收入分別達到人民幣330.15百萬元、人民幣586.84百萬元、人民幣442.03百萬元及人民幣614.78百萬元，同比增速分別為77.75%及39.08%。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是中國智能按摩服務行業的先行者和領導者，具有顯著的先發優勢

- **領先的市場佔有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由2021年至2023年，我們已連續三年以交易額計行業排名第一，分別佔29.4%、33.9%及[37.3] %。尤其是，2023年，我們的市場份額為37.3%，是行業第二名的兩倍。
- **持續增長的服務網點網絡滲透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中國大陸首家也是唯一一家在31個省級行政區設立服務網點的全國性智能按摩服務公司。龐大的點位網絡增加了我們的品牌曝光度，有助於規模效應形成。同時，依託數字化的運營網絡，我們能夠實現對全國範圍內的服務網點進行實時、有效管理，以保證點位服務質量，並根據運營數據反饋結果合理調配資源，不斷優化網點佈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覆蓋31個省級行政區及339城市，擁有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投放超過500,000台智能按摩設備。

業 務

- **多元化的消費場景覆蓋：**我們每年穩步擴大消費場景的覆蓋範圍。我們在商業綜合體、影院及交通樞紐等各種高客流量、高需求的場景具有領先地位。我們多元化的消費場景覆蓋使消費者能夠隨時隨地享受到智能按摩服務。同時，我們將消費者體驗、獲取新消費者和現有消費者的複購放在首位，所有這些都可以提高消費者的忠誠度，並增強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以市場需求為導向，進一步拓展我們各渠道的服務網點。

多年經驗積累建設出的LMB links平台是規模化網點運營及設備高效運維的堅實基礎

我們自成立以來始終致力於數字化運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累計可識別的服務消費者數量已超過1.5億，並完成了約3.5億筆交易，自2024年1月1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均交易量約為21.5萬筆。在高峰時段，我們能夠支持全國範圍內同時為50萬名消費者提供智能按摩設備的服務。系統還能夠接收並存儲高達每秒2,000次事務處理(TPS)的併發消費者數據量。

憑藉我們的規模及我們的數字化技術實力，我們的LMB Links能多維度捕捉大量訂單數據，包括交易次數、地點、時間及消費頻次等。同時，我們亦將我們通過消費者調研取得的數據上傳至我們的LMB Links。我們利用我們的數據算法分析這些數據，並利用分析結果來指導營銷策略的制定及服務內容的優化，以提升消費者滿意度、增強用戶黏性。我們亦通過LMB Links來實時監測運營信息並作定期分析，以管理服務網點、優化網點配置及制定經營目標，來實現持續的、卓越的運營。此外，LMB Links平台亦助力我們的智能按摩設備數字化運維管理。我們通過LMB Links對全國範圍內的設備進行故障診斷、遠程升級及統一的備件調配。這使我們能夠有效控制運維成本，提高設備運維效率。

精心打造出更放鬆、更便捷、更專業的智能按摩，促進消費者選擇偏好的形成

我們首創「智能按摩空間」概念，旨在為消費者帶來升級版的智能按摩服務體驗。針對一般的智能設備按摩服務，缺乏定制化、私密性、空間感及放鬆休閒程度不足的痛點，我們創造性地推出了「智能按摩空間」概念，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行業的領先地位。智能按摩空間是針對不同消費情境，集先進智能按摩設備提供的定製化按摩服務與放鬆休閒體驗場景打造於一體的多維智能按摩專區。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消費者年複購率分別約為33%及35%，選擇偏好已逐漸形成。

業 務

我們主要通過以下三方面來促進選擇偏好的形成：

- **更放鬆**：我們會邀請體驗官以消費者角度從視覺與入座的體驗方面是否感知到具備私密性、空間感及按摩休閒放鬆的舒適性為開發是否成功的判斷依據，確保達到提供給消費者是更放鬆的智能按摩服務與體驗的目的。
- **更便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31個省級行政區多渠道投放我們的服務網點，如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等交通樞紐等，設備數超過500,000台。未來我們會持續優化服務網點覆蓋情況，進一步推進消費者享受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與體驗的便捷性。
- **更專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研發團隊由[68]名專責人員組成，大部分超過5年以上相關經驗。我們會收集並分析訂單信息和消費者的使用情況，基於分析結果，洞察消費者的選擇偏好，結合先進技術的應用，優化我們的定制化按摩服務程序或附加功能的配置。如：我們會考慮在一些按摩設備配備健康檢測功能，運用大數據運算得出脈搏、心率、血氧、血壓、血管硬化程度和HRV（心率變異性）的情況，為消費者提供健康狀態的前瞻性參考等。

憑藉「直營+ 城市合夥人」以及「線上+ 線下」等多元化經營模式，消費者覆蓋面不斷擴大，客戶黏性穩固地提升

我們以「直營+ 城市合夥人」的模式運營，並通過線上和線下渠道細分我們的服務，以提高消費者覆蓋率和忠誠度。我們目前主要使用以下經營模式：

- 直營模式是我們較具規模的經營模式，我們負責該模式的服務網點運營。我們通常會在影院、交通樞紐等場所採用直營模式。通常情況下，這些場景的場地方對於服務網點運營商的資質具有較高要求。取得這些場景的點位經營權大多需要招投標程序，並投入大量前期建設成本。因此，採取直營模式經營在經營資質、資金實力及運維管理能力方面都更符合這些場地方的要求。

業 務

- 針對城市合夥人在本地具有顯著渠道拓展優勢的地區，我們也會採用合夥人模式。在該模式下，城市合夥人負責服務網點的運營，而我們則提供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具體包括：(i) LMB Links平台的搭建與升級；(ii)「樂摩吧」品牌的打造；(iii)提供全面的服務網點運營與維護指導；(iv)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v)開放設備及其日常運營相關所需的LMB Links平台的使用權限；及(vi)提供客服協助受理消費者相關投訴的服務。在選擇合夥人時，我們主要考慮合夥人是否認同我們的共創模式、是否擁有渠道資源，以及是否具備長期運營的財務與管理能力。

除了提供線下智能按摩服務外，我們也佈局了線上業務，以此作為擴大消費者覆蓋面和增強消費者黏性的另一種手段。區別於我們以隨機消費者為主要消費者群的線下業務，我們的線上業務專注於具有主動消費意識的按摩服務客戶。我們通過抖音和樂摩吧小程序向消費者銷售按摩券，客戶可根據需求主動購買，並在線下服務網點掃碼使用。我們相信，線上業務佈局有助於為線下業務引流，提高我們的品牌曝光度及知名度，提升我們在健康產業的品牌形象，豐富我們的業務構成，為我們的線下智能按摩服務持續賦能。

業務富有遠見且行業經驗豐富的管理層

我們的主要管理者韓道虎先生與謝忠惠先生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和深刻的洞見。謝先生於2016年7月加入本集團，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執行董事，並自2017年12月起擔任首席執行官。謝先生在企業領導和創業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相關經驗。韓先生於2017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主要股東及業務合夥人。韓先生在業務管理、企業領導和創業方面擁有30多年的相關經驗。有關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我們由擁有豐富行業經驗和洞察力的資深管理團隊帶領，他們在大健康、管理、互聯網和科技公司等方面平均具有10年以上的相關背景，能在提供服務方面帶來廣博的見識和行業領先的專業知識。有關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我們努力為管理層和員工提供培訓和晉升機會，以增強歸屬感和工作奉獻精神。我們的培訓計劃涵蓋各個方面，以提高管理層和員工的績效。我們通過綜合評估（包括工作業績、[培訓和評估結果]、誠信品德和工作態度）來識別和提拔優秀員工，並繼續為合適的候選人提供晉升機會。

業 務

我們重視員工，並致力於與員工共同成長。我們努力為員工創造一個溫馨的工環境，認可和重視他們的貢獻。通過培訓和晉升制度，我們還相信我們可以幫助員工實現自我價值，成為集團公認的管理層成員。

我們的業務戰略

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網絡

作為按摩服務行業的市場先行者(按交易額計)，本集團計劃繼續擴大在中國及海外的服務網點網絡，以獲取更廣泛的消費者基礎並深化我們業務運營的市場滲透率。

首先，我們將繼續擴大目前我們擁有主導地位的消費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影院及機場)中服務網點的滲透率。憑藉我們在該等消費場景已建立的佈局優勢，我們相信，場地方會基於已與我們建立的業務關係以及我們已經確立的聲譽，願意深化與我們的合作。我們認為，考慮到(i)預計將有新商業綜合體及影院開業；(ii)預計在現有商業綜合體、影院及機場分配更多空間用於智能按摩服務。這一戰略擴張將使我們的服務更容易被更廣泛的客戶所接受，並提高我們的市場滲透率。

此外，我們還打算發展在交通服務和休息區、辦公樓及電子競技場所等更多消費場景中設立新服務網點的機會。鑒於這些消費場景的人流量較大，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對智能按摩服務有足夠的需求，尤其是潛在消費者在這些場景中經常需要最大化利用閒散時間。我們相信，我們便捷的智能按摩服務能夠滿足這些潛在消費者的需求，讓服務觸手可及。

憑藉我們在中國市場的成功經驗，我們計劃在海外市場尋找更多機會，以鞏固我們的消費者基礎，實現更可持續的發展。特別是，我們注意到亞洲市場對智能按摩服務有潛在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東南亞(譬如泰國)等亞洲國家和地區按摩行業的收入將錄得穩定增長，智能按摩設備的普及化趨勢將越來越強。鑒於該等潛在市場機會，我們計劃在該等海外地區設立服務網點網絡。

業 務

繼續迭代和提升我們的技術，提高服務質量和運營效率

智能按摩服務所涉及的按摩技術及方案和LMB Links均是我們順利開展業務的最重要組成部分，因此我們計劃加大研發投入，在 (i) 數字化智能按摩技術和系統化方案；及 (ii) LMB Links 軟硬件升級方面不斷迭代和提升相關技術，以提高我們的系統兼容性和運營效率。

首先，我們將不斷加強數字化智能按摩技術和系統化方案的研發工作。例如，我們將升級我們的按摩設備並引入更多定制功能。另外，我們將投入資源研究市面上其他成熟的技術在智能按摩服務方面的應用，為消費者提供更全面的健康保健服務。

另外，我們還計劃持續升級優化LMB Links硬件和軟件，以在戰略上與我們的服務網點網絡擴張計劃保持一致。有關硬件相關技術，我們會持續著重基礎設施升級和模塊功能完善。通過有關升級，我們計劃根據不同地區的要求完善提高智能按摩設備與LMB Links的無縫連接，實現更高效的遠程控制、狀態監控及支付功能。此類軟件升級不僅可以提高運營效率，亦有助我們未來適應智能按摩服務的擴展計劃。

通過上述按摩技術和軟硬件的開發和升級，我們相信可提升服務質量並提高運營效率。

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曝光度

為了緊跟市場發展並保持在業內的領先地位，我們認為不斷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曝光度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計劃通過各種方式加強品牌提升和營銷活動。

業 務

首先，我們打算深入開展新媒體平台的定向營銷投放，提高品牌曝光度和知名度。我們可以通過線上方式接觸到大量消費者。憑藉成熟的數字化運營能力，我們可以更準確地去加強定向營銷和推廣策略。這使我們能夠通過適當的營銷渠道和內容有效地與新客戶和潛在消費者建立聯繫。我們利用微信、抖音、美團、快手和小紅書等社交媒體進行線上推廣和營銷，持續宣傳我們的品牌和產品，以獲得更多消費者主動到我們的服務網點消費。我們打算與這些社交媒體平台合作，以進一步擴大消費者覆蓋範圍。

此外，我們計劃融入更多精緻和高端的元素，融合獨具魅力的本地元素，增強品牌的視覺凝聚力以升級優化設計和形象我們的服務網點。我們認為，通過建立我們服務網點設計及形象方面的功能性及情感性，可提升消費者參與度，並加強消費者認可度、感知及評價。根據本集團直接及我們聘請的第三方研究機構定期進行的調查結果以及LMB Links產生的訂單信息分析，我們的目標是通過改善服務網點的外觀設計和標識曝光，提升我們的品牌印象。隨著中國目標消費者的消費能力不斷提高，他們對所使用的產品及服務的設計及美感要求也越來越高。因此，我們希望升級優化部分服務網點的設計裝修，以提升消費者的整體體驗，體現我們為消費者提供優質按摩服務的堅定承諾。在升級服務網點時，我們將特別注重私密、美觀和舒適度。

業務發展戰略合作，探索新商機，發揮協同效應

為了實現「讓人人隨時隨地享受智能健康生活」的使命，憑藉LMB Links平台和技術以及在大健康產業的經驗，我們不斷探索新商機，為消費者提供便捷的智能健康生活方式解決方案。

憑藉我們多年開發智能按摩技術積累的經驗和專業知識，我們不斷探索引入更多智能健康產品、服務和解決方案的可能性。我們打算開發和引入更多健康生活服務及產品，為消費者打造專業和貼心健康生活服務。

業 務

我們認為，健康產業的任何額外的智能健康生活產品／服務不僅能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還能與我們在智能按摩服務的現有業務運營產生協同效應。通過業務分部之間的資源整合和聯合品牌效應，我們認為我們可拓寬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及產品範圍以及業務聯繫，從而通過提供更全面的健康解決方案，增強我們作為希望享受健康生活方式的消費者的首選的願景。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以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為消費者提供智能按摩服務。在直營模式下，我們負責POS運營的整個流程，直接自消費者獲得收入。在合夥人模式下，城市合夥人負責POS的運營，而我們提供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包括(i) LMB Links平台的搭建與升級；(ii)「樂摩吧」品牌的打造；(iii)提供全面的服務網點運營與維護指導；(iv)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v)開放設備及其日常運營相關所需的LMB Links平台的使用權限；及(vi)提供客服協助受理消費者相關投訴的服務。在合夥人模式下，根據我們的服務協議自城市合夥人賺取服務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全國建立超過45,000個POS，並投放超過50萬台智能按摩設備。其中，約70%以直營模式運營，餘下則以合夥人模式運營。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以下各項：

- 智能按摩服務；及
- 其他，主要包括(i)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的線上銷售；及(ii)數字廣告服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智能按摩服務								
直營模式.....	245,166	74.26	472,125	80.45	356,037	80.55	516,485	84.01
合夥人模式.....	70,963	21.49	95,580	16.29	71,613	16.20	87,368	14.21
小計	316,129	95.75	567,705	96.74	427,650	96.75	603,853	98.22
其他	14,025	4.25	19,131	3.26	14,384	3.25	10,930	1.78
總計	330,154	100.00	586,836	100.00	442,034	100.00	614,783	100.00

我們的業務分部

智能按摩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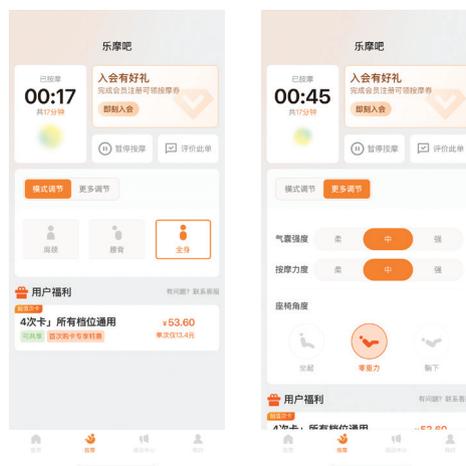
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主要是通過設立廣泛的智能按摩空間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我們戰略性地將智能按摩空間設置在人流量大且消費者需求強烈的場景，如商業綜合體、影院、交通樞紐場所（包括機場及高鐵站）。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6.13百萬元、人民幣567.71百萬元、人民幣427.65百萬元及人民幣603.85百萬元，佔同期總收入的95.75%、96.74%、96.75%及98.22%。

業 務

通過掃描智能按摩設備上的二維碼，消費者通過訪問我們「樂摩吧」小程序以啟動定制其智能按摩體驗。我們的小程序旨在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提供多種調整選項，以確保定制化及舒適的體驗。主要調整功能包括：(i)時間選擇：消費者可預先選擇按摩服務的持續時間（例如15分鐘、20分鐘及30分鐘）。



(ii)模式選擇：消費者可通過「樂摩吧」小程序選擇三種不同的按摩模式－肩頸按摩模式、腰部按摩模式及全身按摩模式；(iii)氣囊強度調整：消費者可根據個人喜好選擇三個等級的氣囊強度，即強、中及柔；(iv)按摩力度調整：消費者可根據其舒適程度靈活調整按摩力度，分為強、中及柔三個等級；及(v)坐姿調整：消費者可從三種配置(坐起、零重力或躺下)中進行選擇，自定義坐姿。該等全面的功能突顯我們致力提供以消費者為導向的按摩解決方案，提升整體消費者滿意度及參與度。



業 務

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

我們通過直營及合夥人模式運營POS。直營模式下，我們負責POS運營，包括POS場地選擇、租用協商、POS場地裝修以及POS的運營及維護。合夥人模式下，城市合夥人管理POS運營，而我們則提供全套智能按摩運營服務合夥人解決方案，具體包括：(i) LMB Links的建立及升級；(ii)「樂摩吧」品牌的發展；(iii)提供有關POS的全面運維指導；(iv)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v)授予對LMB Links的訪問權，以便對設備進行必要的操作；及(vi)提供客戶服務協助以處理消費者投訴。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直營模式是我們的主要經營模式，約70%的POS以直營模式運營。在積極擴大我們直營服務網點的同時，我們亦維持強大的城市合夥人網絡，利用其在本地區資源方面的優勢實現持續增長。憑藉多年積累的業務經驗，我們已制定清晰可靠的戰略，以針對不同區域選擇合適的經營模式，並在城市合夥人選擇、業務指導、支持及運營和維護等方面建立系統化流程。

下列為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的重大方面的概要：

方面	直營模式	合夥人模式
責任方	我們負責POS運營。	城市合夥人負責POS運營，同時我們提供全面的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
費用結算.	消費者支付的所有費用將由我們通過外部電子支付平台收取。	對於消費者使用預付卡或套餐以外的交易，城市合夥人將直接通過外部電子支付平台收取款項。我們將根據各POS產生的交易價值及我們之間協定的服務費率，通過外部電子支付平台同時向城市合夥人收取服務費。對於使用預付卡或套餐的消費者，我們將最先直接收取款項。款項將在每月結算流程中根據實際使用量支付予城市合夥人。

業 務

方面	直營模式	合夥人模式
收入確認.	收入於POS向消費者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時確認。	收入於我們向城市合夥人提供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相關的服務時確認。
人身傷害責任	我們承擔人身傷害責任	根據服務協議，城市合夥人承擔人身傷害責任（協議另有規定的則除外）
主要成本的责任方.	我們負責直營模式下產生的所有費用。	城市合夥人負責支付POS的場地使用費以及運營及維護成本，而我們承擔提供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成本。
所有權	我們仍擁有智能按摩設備、LMB Links及我們的標誌等所有相關知識產權的所有權。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經營模式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的交易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營模式.	261,216	47.02	501,365	55.11	375,943	54.13	544,563	60.26
合夥人模式.	294,348	52.98	408,388	44.89	318,555	45.87	359,086	39.74
總計	555,564	100.00	909,753	100.00	694,498	100.00	903,648	100.00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經營模式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的消費訂單數量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	%	%	%	%	%	%	
直營模式.	18,928,706	45.83	32,106,243	52.40	24,086,639	51.38	34,702,637	57.42
合夥人模式.	22,373,386	54.17	29,161,528	47.60	22,789,569	48.62	25,738,464	42.58
總計	41,302,092	100.00	61,267,771	100.00	46,876,208	100.00	60,441,101	100.00

業 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經營模式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的POS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		%		%	
直營模式.....	11,364	52.30	20,038	62.34	29,213	68.47
合夥人模式.....	10,363	47.70	12,103	37.66	13,455	31.53
總計	21,727	100.00	32,141	100.00	42,668	100.00

直營模式

在直營模式下，我們負責POS的運營，包括POS選址、使用協商、POS裝修以及POS的運營及維護。我們收取直營模式下產生的全部交易額，同時承擔所有的運營成本，包括但不限於POS使用成本、場景打造成本、設備成本、日常運營及維護成本及其他相關運營成本。以下為設立及運營POS的主要步驟：



1. **選址**。憑藉我們的LMB Links支持的數字化運營，我們會先根據我們的過往運營經驗積累及公開信息檢索來預先選定我們擬開拓的POS目標。選定目標後，我們會對該等目標進行實地調研，調研內容包括目標POS的人流量、租金水平、競爭格局及消費者偏好等。
2. **使用協商**。調研完畢後，我們會根據調研結果評判是否開拓該POS。如經評估決定開拓該POS，則制定相應的POS開拓計劃，並展開商業談判。對於一些全國聞名的連鎖大型商業綜合體、影院等，我們會通過簽署框架協議的形式同其達成戰略合作，以獲得渠道優勢。

業 務

場地方與本集團訂立的場地使用協議的主要內容概述如下：

協議期限： 一般而言，三個月至一年（商業綜合體）一至三年（影院）一至五年（機場和高鐵站）。

使用範圍： 我們獲准在場地方所擁有場地內的指定位置放置和運營我們的智能按摩設備，並且未經場地方同意，我們不得將指定位置用作其他用途。

我們負責POS的設計和裝修、按摩設備的運輸和安裝以及POS的日常運營及維護，並應承擔所有相關費用。

在我們開始運營之前，場地方將對我們的POS進行檢查。

場地使用費及結算： 我們應一次性、按月、按季度或按年向場地方支付每個POS的定額和／或可變場地使用費和管理費。可變場地使用費一般參考以下因素計算：(i)POS放置的按摩設備的數量；(ii)POS的GFA；及／或(iii)POS產生的交易額。

我們通常還需要為每個POS支付一筆定額的押金，該押金在終止場地使用協議時可退還。

3. *服務網點場地裝修*。我們通常有權設計和裝修我們的服務網點，目的是凸顯我們的品牌並保持服務網點具備的美觀感、隱私性和舒適度，以滿足消費者的喜好。我們亦將安排儲存於製造商的智能按摩設備運送至指定服務網點。交付後，我們將所有智能按摩設備連接至我們的LMB Links，以便我們能夠實時監控及操作每台智能按摩設備。

業 務

4. **服務網點的運營及維護。**在網點開始運營後，我們通過LMB Links實時監控網點的表現。在運營數據監控方面，通過LMB Links的數據儀表板，我們可以實時訪問運營信息，包括訂單信息和GTV。在遠程設備管理方面，LMB Links實現了設備信息的實時處理、設備指令的遠程執行、遠程固件管理和設備語音廣播。在設備維護方面，LMB Links支持實時設備故障診斷、遠程升級、備件管理以及維護執行的監控。

我們擁有一支專業的維護團隊，負責服務網點的維修、維護和清潔工作。此外，我們將部分運營及維護工作外包給第三方清潔服務供應商，作為補充以保證我們服務網點的服務質量。[為降低在公共場所發生意外的風險，我們也會在我們的樂摩吧小程序的界面上適當地擺放或展示安全提示]。

通過我們的LMB Links對POS進行評估後，根據POS的業務表現，我們可能會調整POS處放置的按摩設備的數量和型號或裝修，以更好地匹配消費者偏好。

合夥人模式

我們與擁有豐富本地資源和人脈的城市合夥人合作，從而推動本地服務網點的拓展及實現本地POS的高效運營。在合夥人模式下，每名城市合夥人均獲指派以負責指定地區的特定POS，以避免相互競爭。

在合夥人模式下，城市合夥人負責管理POS運營，我們則提供全面的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包括：(i)LMB Links的運維及「樂摩吧」品牌的發展；(ii)有關POS的全方位運維指導；(iii)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iv)基於LMB Links的數字化運營供給；及(v)客戶服務。據董事所深知，除根據合同責任提供的協助外，我們並無向我們的城市合夥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財務支持。

我們對城市合夥人的管理包括若干主要方面：處理新申請、管理協議、更新城市合夥人資料、監服務網點門店營運及處理合約續簽。當評估潛在的彼等時，我們評估彼等與我們的共同創造業務模式的一致性，以及彼等的渠道資源、財務穩定性、信譽及團隊管理能力。一旦找到合適的城市合夥人，我們便會透過內部系統啟動申請程序。經批准後，我們透過簽署服務協議及在系統中記錄彼等之資料，正式確立我們的夥伴關係。城市合夥人資料的任何更改將由指定的運營經理及時更新。在整個合作夥伴關係中，我們的營銷及運營團隊定期進行實地考察，以監控績效、評估運營及維護，並編製相關報告。當服務協議到期時，我們會根據城市合夥人的整體表現作出續簽決定。

業 務

在選擇城市合夥人時，我們主要考慮合夥人是否認同我們的共創模式、是否擁有渠道資源，以及是否具備長期運營的財務與管理能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42]個城市合夥人，並且在合夥人模式下擁有超過13,000個POS。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城市合夥人之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止九個月
			2024年
期初	71	68	62
期內加入.....	1	2	0
期內終止.....	4	8	17
總計	68	62	4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十一名城市合夥人的控股股東或其配偶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掌創共贏平台的有限合夥人，並共同持有掌創共贏平台註冊資本約19.9%。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企業發展－我們的激勵平台－掌創共贏平台」。

據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有城市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我們近年來在快速擴展和增長，部分原有的城市合夥人之收入創造能力和運營能力已無法滿足我們的業務需求。為了解決這一問題，我們對他們的表現和能力進行了評估，並對那些業績不佳或經營模式不再與我們的經營理念匹配的合作夥伴進行了合理優化。這一舉措旨在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提高POS利用率並增加收入。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對於29家未能達到業績目標或經營情況發生變化的城市合夥人，我們通過友好協商達成了解除合作的協議。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於相關期間自與我們終止合作的城市合夥人產生的收入少於我們於該等期間自所有城市合夥人產生的總收入的2%。

對於上述合夥人原負責的區域，我們會根據實際情況適時地引入其他合夥人經營或由我們直接經營，以保持我們的POS覆蓋量和品牌曝光度。

經過合理的淘汰機制，我們已初步建立了一支擁有良好地方渠道資源、良好運營維護能力及共同經營理念的城市合夥人團隊，並與其形成穩固的合作夥伴關係。未來，我們將向我們的合夥人持續賦能，實現協同發展。

業 務

城市合夥人與我們訂立的服務協議的主要內容概述如下：

協議期限： 一般為三年。

權利及職責： 我們的責任包括：(i)LMB Links的建立及升級；(ii)「樂摩吧」品牌的發展；(iii)提供有關POS的全面運維指導；(iv)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v)授予對LMB Links的訪問權，以便對設備進行必要的操作；及(vi)提供客戶服務協助以處理消費者投訴。

我們的權利包括：(i)保有對「樂摩吧」品牌、智能按摩設備及LMB Links的所有權；(ii)通過LMB Links收集訂單資料及其他運營數據；(iii)設計POS，有關設計的知識產權及其他合法權利均歸我們所有；(iv)收取一定金額的保證金（倘需要）、服務費及其他合作相關費用；及(v)監督城市合夥人的POS運營。

城市合夥人的責任包括：(i)承擔與渠道擴張、POS場地使用、僱員薪酬、場景設計及裝修、智能按摩設備安裝、運維、清潔、電費、稅費相關的所有運營成本以及其他POS運營開支；(ii)確保智能按摩設備的安全性；(iii)支付保證金（倘適用）；(iv)在我們的指導下運營，確保智能按摩設備的利用率達到最大化；(v)定期對賬及支付服務費；及(vi)對提供服務過程中產生的任何糾紛（協議另有規定的則除外）承擔責任。

城市合夥人的權利包括：在我們的指導下獨立開展業務活動並通過運營POS獲得收入。

業 務

智能按摩設備的所有權： 我們仍然是按摩設備、LMB Links以及所有相關知識產權（例如我們的商標）的所有者。

支付服務費： 對於消費者使用預付卡或套餐以外的交易，城市合夥人將直接通過外部電子支付平台收取款項。我們隨後將根據各POS產生的交易價值及我們之間協定的服務費率通過外部電子支付平台向城市合夥人收取服務費。服務費將於每月結算過程中進行審閱及調整。

對於使用預付卡或套餐的消費者，我們將直接收取款項。款項將在每月結算流程中根據實際使用量支付予城市合夥人。

終止： 本協議期限屆滿時終止，雙方可以另行簽訂書面協議，繼續延續業務合作。

競業禁止承諾： 服務協議期間內，城市合夥人不得直接或間接經營與本集團相同、相似或可能與本集團競爭的任何業務。

我們就衛生、維護、巡查頻次等方面制定了針對不同地理位置及消費場景的標準化手冊，城市合夥人於彼等運營及維護POS時須遵循我們的指引。此外，我們已向各地理區域指派區域經理，以更有效地向城市合夥人提供指導及培訓。

我們將考慮城市合夥人經營所在各POS的具體情況、監控城市合夥人的日常運營並評估其運營能力，以持續優化我們的合夥人模式。

我們的智能按摩設備

於往績記錄期間，通過每年推出至少三款新產品，我們已提供超過10款智能按摩設備，以供我們的POS使用。我們開發多層次的產品結構，以滿足消費者不同的按摩服務需求。目前，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四個不同的系列：樂享椅舒適休息系列、元氣蛋專業按摩系列、頭等艙智能健康系列及腰背爽觀影系列。樂享椅舒適休息系列專為無定期按摩習慣的消費者設計，旨在為隨機性消費者的個人提供放鬆休閒服務體驗，

業 務

該系列通常在商業綜合體推出。元氣蛋專業按摩系列主要針對有輕度按摩需求的消費者，該系列通常於商業綜合體及影院推出。頭等艙智能健康系列是我們的深度體驗線，專為有深度按摩需求的消費者定制，提供更私密、更定制化的智能按摩體驗，該系列通常於商業綜合體推出。此外，腰背爽觀影系列，主要用於影院場景，該系列旨在為觀影者在觀影過程中提供放鬆休息的按摩服務體驗。我們根據地理位置、消費場景、消費者流量、消費者偏好和消費者頻率等各種因素，在不同的POS戰略性地放置不同型號的智能按摩設備。

我們各系列的代表性產品型號如下：

系列	型號	圖片	描述
樂享椅 舒適休息 系列	X12		該產品的設計靈感汲取自先秦傳統長柄扇，旨在為消費者提供一個融合傳統文化美學與現代科技享受於一體的定制化休閒空間。產品配置5寸高清觸控顯示幕，參考手機屏顯示原理設計，便於顧客在躺臥時能夠清晰地看到螢幕內容。此外，產品亦配備有移動充電設施，便於客戶使用。

業 務

系列	型號	圖片	描述
元氣蛋 專業按摩 系列	B6		該產品帶自調節頭罩，仿蛋形外觀設計，提供包裹揉捏放鬆小腿按摩放鬆功能。附加功能包括健康監測和三合一充電功能，為消費者提供多方位的體驗。
頭等艙 智能健康 系列	A2		該產品採用UV烤漆的裝飾組件，外觀設計靈感汲取自「樂摩之耳」造型，加大的外型設計，提供比上一代產品更大的空間感。包裹式、揉捏與敲擊小腿按摩功能，搭配更大的觸控屏，提供更便利的交互互動體驗。
腰背爽 觀影系列...	M9		該產品以簡潔的外觀，滿足消費者背部按摩需求，附加充電功能，讓消費者在欣賞影片的時，緩解久坐疲勞，享受輕鬆愉悅的體驗。

業 務

我們的服務網點

我們已於中國大陸區域為智能按摩服務空間建立了一個廣泛的服務網點。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超過45,000個POS的服務網點，覆蓋31個省級行政區及339個城市。我們仔細考慮各POS的地理位置及消費場景的獨特特點，從而能夠根據目標消費者的喜好對各POS進行設計及裝修，並提高POS的消費者滿意度。

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服務網點的地理覆蓋範圍載列如下：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區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交易額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一線城市.....	92,025	16.56	159,456	17.53	117,978	16.99	166,855	18.46
新一線城市.....	168,155	30.27	285,624	31.40	218,041	31.40	276,014	30.54
二線城市.....	106,286	19.13	182,964	20.11	138,931	20.00	186,730	20.67
其他	189,098	34.04	281,708	30.96	219,547	31.61	274,049	30.33
總計	555,564	100.00	909,753	100.00	694,498	100.00	903,648	100.00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區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消費訂單量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		%		%		%	
一線城市.....	6,297,001	15.25	10,317,319	16.84	7,647,567	16.31	10,681,049	17.67
新一線城市.....	12,164,453	29.45	18,926,974	30.89	14,454,777	30.84	18,418,003	30.47
二線城市.....	7,910,978	19.15	12,314,904	20.10	9,380,398	20.01	12,376,022	20.48
其他	14,929,660	36.15	19,708,574	32.17	15,393,466	32.84	18,966,027	31.38
總計	41,302,092	100.00	61,267,771	100.00	46,876,208	100.00	60,441,101	100.00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區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POS覆蓋範圍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		%		%
一線城市.....	2,460	11.32	3,748	11.66	5,097	11.95
新一線城市.....	6,262	28.82	9,242	28.75	11,721	27.47
二線城市.....	4,474	20.59	7,030	21.87	9,449	22.15
其他.....	8,531	39.26	12,121	37.71	16,401	38.43
總計.....	21,727	100.00	32,141	100.00	42,668	10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POS主要位於中國大陸相對發達的地區，包括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POS的11.32%、11.66%及11.95%位於一線城市、我們的POS的28.82%、28.75%及27.47%分別位於新一線城市、我們的POS的20.59%、21.87%及22.15%分別位於二線城市，以及我們POS的39.26%、37.71%及38.43%位於其他。由於人口更密集、收入水平更高、流動性更強，較高線城市通常會產生更高的每筆訂單銷售額和消費者頻率。因此，儘管智能按摩服務在高線城市更為普及，我們仍計劃持續深化我們在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的市場滲透率。我們亦預期於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以外的智能按摩服務空間仍較不常見的城市建立更多POS，以便在未來幾年獲得更大的擴張空間。

我們的服務網點亦涵蓋各種消費場景。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消費場景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交易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商業綜合體.....	395,378	71.17	613,603	67.45	464,083	66.82	607,767	67.26
影院.....	87,333	15.72	160,704	17.66	125,767	18.11	174,234	19.28
機場.....	21,637	3.89	71,638	7.87	53,840	7.75	78,340	8.67
高鐵站.....	16,852	3.03	25,268	2.78	20,166	2.90	16,046	1.78
其他.....	34,363	6.19	38,540	4.24	30,641	4.41	27,261	3.02
總計.....	555,564	100.00	909,753	100.00	694,498	100.00	903,648	100.00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消費場景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消費訂單量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		%		%		%
商業綜合體.....	30,236,855	73.21	44,296,342	72.30	33,556,230	71.58	44,108,552	72.98
影院.....	6,627,312	16.05	10,483,009	17.11	8,242,400	17.59	11,157,520	18.46
機場.....	771,055	1.87	2,324,819	3.79	1,754,755	3.74	2,393,206	3.96
高鐵站.....	786,698	1.90	1,198,479	1.96	960,562	2.05	717,777	1.19
其他.....	2,880,172	6.97	2,965,122	4.84	2,362,261	5.04	2,064,046	3.41
總計.....	41,302,092	100.00	61,267,771	100.00	46,876,208	100.00	60,441,101	100.00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消費場景劃分的智能按摩服務POS覆蓋範圍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	%	%	%	%	%
商業綜合體.....	12,434	57.23	18,266	56.83	22,851	53.56
影院.....	5,241	24.12	9,906	30.82	16,018	37.54
機場.....	197	0.91	320	1.00	366	0.86
高鐵站.....	89	0.41	107	0.33	102	0.24
其他.....	3,766	17.33	3,542	11.02	3,331	7.81
總計.....	21,727	100.00	32,141	100.00	42,668	100.00

附註：其他包括寫字樓、高速公路服務區、公交車站、健身房、娛樂場所等。

我們的大部分POS位於高人流量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影院及機場和高鐵站等交通樞紐。除影廳內的POS僅以直營模式運營外，所有其他消費場景均以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運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以下場景設立POS：(i) 4,757個建築面積30,000平方米以上的商業綜合體，在中國大陸建築面積30,000平方米以上的商業綜合體佔比約為70%；(ii) 1,281個年票房超過500萬的影院，在中國大陸年票房超過500萬的影院佔比中超過50%；及(iii) 20個年旅客吞吐量超1,000萬人次的機場，在中國大陸年旅客吞吐量超1,000萬人次的機場佔比中超過50%。在進一步鞏固在上述消費場景的規模優勢的同時，我們亦將繼續擴大在其他覆蓋範圍較小的消費場景的市場份額，例如交通服務和休息區、電子競技場所、辦公樓等消費場景，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市場佈局。

業 務

以下圖片展示了我們在不同消費場景下的主要POS設計：

商業綜合體



影院



機場



業 務

高鐵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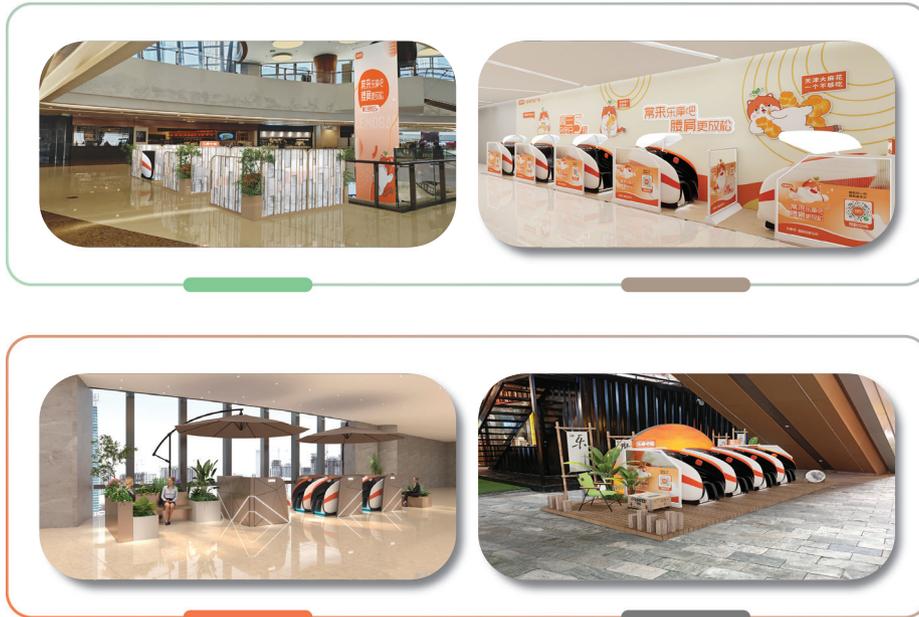
傳統的設備型按摩服務依賴於按摩設備，僅為消費者提供標準化和碎片化的休息體驗。然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隨著健康意識的增強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定制化健康管理的需求正在增長。為響應這一市場需求，我們於2024年初實施了一次全面的戰略升級，推出了智能按摩空間的概念。智能按摩空間是針對不同消費情境，集先進智能按摩設備提供的定制化按摩服務與放鬆休閒體驗場景打造於一體的多維智能按摩專區。通過創新技術的應用與多維空間的設計為消費者提供更放鬆、更專業和更便捷的智能按摩服務體驗。

在創新技術應用方面：我們的智能按摩空間通過第三方雲服務遠程連接至我們的數字平台LMB Links，實現遠程及數字化監控網點運營情況。同時，我們的智能按摩空間會根據不同消費需求匹配對應款式的智能按摩設備。

在多維空間設計方面：以橙色為我們的品牌色和我們的IP「樂樂貓」作為基礎設計元素，結合不同消費情境的特點或當地文化風俗等多個維度進行評估，打造集具有私密性和空間設計感於一體的智能按摩服務空間。為消費者提供具有親切感與不同格調融為一體的、阻隔外界喧囂的、放鬆身心的休憩之所。

業 務

以下圖片展示我們在若干消費場景中的智能按摩空間：



定價

通過多年的運營，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逐漸標準化，遵循統一服務及定價標準。同時，具體定價可根據消費者自選的按摩方案、地理位置、消費場景及成本的差異予以調整。通過我們LMB Links的IoT技術，任何POS進行有關價格調整是可行的。

- **消費者自選的按摩方案。**我們小程序容許消費者自選按摩模式，視乎消費者根據個人要求之按摩方案選擇，我們的服務費用也會相應調整。
- **地理位置。**一般而言，我們位於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的POS的服務費較高，而位於其他城市的POS的服務費較低。
- **消費場景。**考慮到較高的前期投資成本，我們在機場及高鐵站等交通樞紐的服務費普遍較高。與機場和高鐵站相比，我們在商業綜合體和影院的服務費往往較低。

業 務

- **POS所涉及的成本。**我們亦會考慮POS的場地佔用、設計裝修及運維所涉及的成本，並可能相應調整我們的服務費。例如，若POS因場地佔用費、裝修或維護而產生的成本較高，我們可能會提高該POS的服務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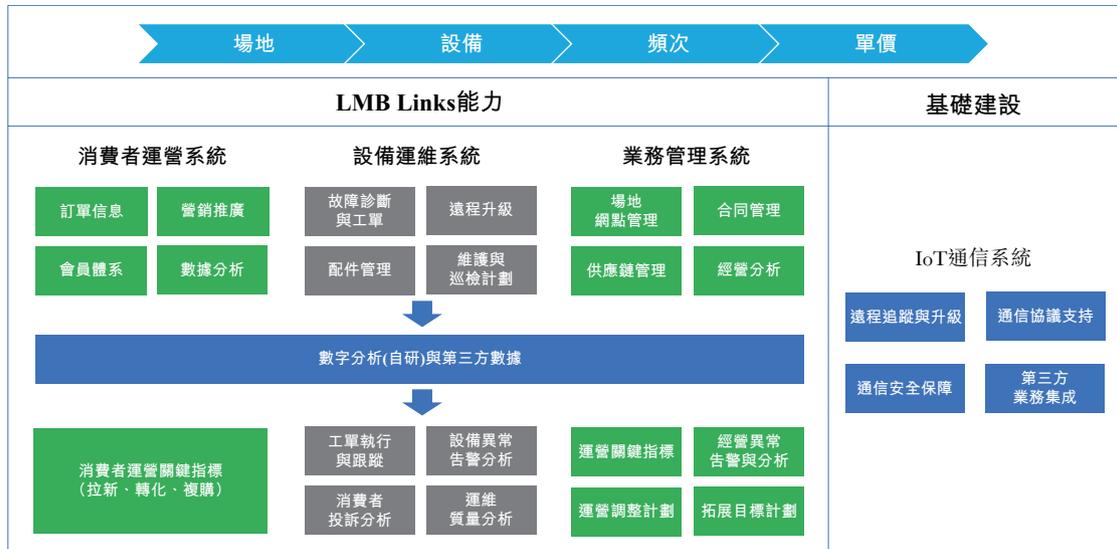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按摩設備數量變動的詳情：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按摩設備數量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按摩設備數量	於2024年 9月30日的 按摩設備數量
按經營模式分			
直營模式.....	128,732	216,654	358,488
合夥人模式.....	38,334	41,161	43,633
總計	167,066	257,815	402,121
按消費場景分			
商業綜合體.....	45,509	59,124	69,021
影院	108,328	185,469	320,526
機場	1,424	2,207	2,484
高鐵站	1,092	1,355	1,338
其他	10,713	9,660	8,752
總計	167,066	257,815	402,121

我們的LMB Links

我們的全國運營依賴於行業領先的數字化運營能力。自2016年樂摩吧品牌成立以來，我們一直持續投資於數字化基礎設施。我們已建立LMB Links，一個覆蓋了我們運營的各個環節的綜合數字化平台，包括POS選址、POS設計裝修、POS運維、營銷推廣、價格支付管理、供應鏈管理、中台運營和後台數據處理等，其使我們能夠實現運營卓越。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下智能按摩設備的運營均配備先進的通信技術，通過第三方雲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雲技術連接至我們的LMB Links。這使我們能夠實時監控設備的運行狀態並對其進行遠程操作及維護。同時，LMB Links亦收集及分析按摩設備所傳輸的運營資料，為我們提升服務水平、優化運營策略及設定運營目標提供數據支持。

業 務



以下載列LMB Links系統的簡介

- 消費者運營系統：**我們已自主研發消費者運營系統，推動消費信息、訂單管理、市場推廣及綜合數據收集。我們利用IoT技術透過消費者運營系統收集相關商業信息、設備和訂單信息。透過這些分析，我們能夠進行有針對性的營銷和推廣服務，實施定制化運營，提升客戶參與度和滿意度，進而提高客戶黏性。例如，我們收集終端客戶在一段時間內的消費頻率。倘該期間消費頻率下降，則有針對性地發送符合其消費習慣的優惠券或促銷套餐，以鼓勵其消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累計可識別服務人數超過1.5億客戶，已完成約3.7億筆交易，自2024年1月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日均交易量約為21.5萬筆。我們的董事認為高峰時段可支持全國50.0萬客戶同時使用智慧按摩設備。系統可接收併發客戶數據量高達2000TPS。此外，我們的消費者運營系統支持即時訂單管理，包括訂單生成、付款確認和服務提供，確保順利為客戶提供服務。
- 設備運維系統：**我們擁有具備設備故障診斷與維修、遠程升級、備件管理與調配以及維護計劃的設備維護系統。此外，我們擁有專業的運維團隊，即時接收系統識別的異常信息並及時進行修復。在我們專業的設備運維系統支持下，運維團隊的效率顯著提升。此外，該系統使我們能夠利用設備

業 務

運行數據制定科學的維護和檢查計劃，以優化設備性能並延長其使用壽命，同時降低運營和維護成本。

- **業務管理系統**：作為LMB Links的重要組成部分，業務管理系統集成了合同管理、供應鏈管理、服務網點管理及經營數據分析等多項核心功能。在合同管理方面，這一系統通過智能化、自動化的方式，實現了對合同全生命週期的精準管理，有效提升了合同執行效率和合規性。在供應鏈管理方面，系統能夠協助優化供應鏈流程，以降低運營成本，提高服務響應速度。在POS管理方面，系統能夠實時監控各POS的運營狀態，實現對網點的有效、即時管理。在經營數據分析層面，我們能夠通過業務管理系統深入分析經營數據，以精準把握市場動態，為決策提供有力支持，推動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其他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i)通過在我們的小程序及公眾號展示廣告產生收入；及(ii)通過京東、天貓、抖音及有贊等電商平台向零售消費者銷售各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該等業務作為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補充，有助於提高「樂摩吧」的品牌曝光度及業務結構的多元化。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03百萬元、人民幣19.13百萬元、人民幣14.38百萬元及人民幣10.93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4.25%、3.26%、3.25%及1.78%。

我們的董事認為，健康行業的該等其他業務可有助於推廣及鞏固我們於健康行業的品牌形象，從而為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帶來協同效應。因此，我們日後將繼續專注於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並於行業內繼續物色合適機會。

客戶及客戶服務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在直營模式下，為我們POS智能按摩服務的零售消費者；及(ii)在合夥人模式下，向城市合夥人收取的服務費。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4.96

業 務

百萬元、人民幣34.76百萬元及人民幣35.61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7.6%、5.9%及5.8%。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28百萬元、人民幣8.35百萬元及人民幣8.6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1.9%、1.4%及1.4%。據董事所深知，掌創共贏平台其中六名有限合夥人(合共持有掌創共贏平台註冊資本約10%)分別於上述主要客戶中擁有權益。除上述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明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客戶	收入性質	背景	業務關係 起始年份	收入金額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客戶A	服務費	一家位於山東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家用電器的銷售及維修、居民日常生活服務、技術服務及租賃服務。	2018年	6,282	1.9
2.....	客戶B	服務費	一家位於湖南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健康產品銷售及按摩設備銷售。	2017年	5,682	1.7
3.....	客戶C	服務費	一家位於重慶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銷售、按摩服務及健康管理諮詢。	2017年	5,099	1.5
4.....	客戶D	服務費	一家位於北京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按摩服務。	2018年	4,083	1.2
5.....	客戶E	服務費	一家位於湖北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按摩服務。	2018年	3,814	1.2

業 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客戶	收入性質	背景	業務關係	收入金額	佔總收入的
				起始年份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1.....	客戶A	服務費	一家位於山東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家用電器的銷售及維修、居民日常生活服務、技術服務及租賃服務。	2018年	8,351	1.4
2.....	客戶D	服務費	一家位於北京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按摩服務。	2018年	7,632	1.3
3.....	客戶C	服務費	一家位於重慶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銷售、按摩服務及健康管理諮詢。	2017年	7,241	1.2
4.....	客戶B	服務費	一家位於湖南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健康產品銷售及按摩設備銷售。	2017年	5,902	1.0
5.....	客戶F	服務費	一家位於新疆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健康諮詢、按摩服務及IoT技術服務。	2020年	5,635	1.0

業 務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排名	客戶	收入性質	背景	業務關係 起始年份	收入金額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客戶D	服務費	一家位於北京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按摩服務。	2018年	8,621	1.4
2.....	客戶A	服務費	一家位於山東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家用電器的銷售及維修、居民日常生活服務、技術服務及租賃服務。	2018年	8,012	1.3
3.....	客戶C	服務費	一家位於重慶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銷售、按摩服務及健康管理諮詢。	2017年	6,747	1.1
4.....	客戶E	服務費	一家位於湖北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按摩服務。	2018年	6,316	1.0
5.....	客戶B	服務費	一家位於湖南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健康產品銷售及按摩設備銷售。	2017年	5,909	1.0

我們的客戶關係管理

我們一直致力於客戶管理、維護及挽留。

就我們的城市合夥人而言，我們將與彼等各自訂立服務協議並制定多種手冊及標準以管理及維護我們的業務關係。有關詳情，請參閱「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

業 務

對於消費者，我們建立了會員制度，通過向會員提供充值服務提高消費者留存率。在我們的小程序註冊成為會員後，會員每週三可享受最高50%的折扣，以及其他時間的其他折扣。消費者可以根據需要通過小程序為賬戶進行充值。

我們非常重視消費者的反饋，並積極收集消費者意見，以提高我們的服務質量。我們通過不同的渠道收集消費者反饋，包括消費者調查和在線評論徵集，並評估該等回應，以不斷優化我們的業務運營。對於收到的消費者投訴，我們設有專門的消費者服務團隊，持續跟蹤投訴，並在必要時迅速採取補救措施。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消費者投訴或其他索賠。

銷售及營銷

我們致力於推廣我們的品牌形象、POS以及相關產品及服務。有關POS的營銷活動主要由本集團進行，但我們亦會支持城市合夥人就彼等經營之POS實施自己的營銷計劃。我們已通過網絡平台或社交媒體（如微信、抖音、微博、小紅書、美團及快手）更多地轉向網絡營銷活動，以接觸更廣泛的潛在消費者並擴大我們的消費者群。特別是，我們已加入包括抖音及快手在內的各種社交媒體上的「本地生活」平台，以擴大我們在中國大陸不同地區的消費者覆蓋範圍。

我們提供各種銷售套餐或預付卡，以為批量採購提供更優惠的價格。我們亦已設立會員制以增加消費者黏性。我們的會員可享受每週定期折扣及我們不時提供的其他特別折扣。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營銷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2.75百萬元、人民幣77.11百萬元及人民幣84.67百萬元。

業 務

供應商和採購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為位於中國大陸供應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的製造商、供應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原材料及備件的製造商以及POS提供商。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6.77百萬元、人民幣149.48百萬元及人民幣114.27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採購額的32.7%、35.4%及28.0%。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3.68百萬元、人民幣62.73百萬元及人民幣36.6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採購額的11.6%、14.9%及9.0%。據董事所深知，我們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我們一般與五大供應商按季度結算。

我們已採用集中採購制度，以更好地評估供應商的往績記錄、進行更有效的質量控制，並通過批量採購享有更優惠的條款。採購部每週／每月收集所有其他部門的採購需求，然後匯總本集團的採購計劃。我們嚴格挑選供應商，確保以合理成本穩定供應優質的按摩設備、相關設備及相關原材料。我們已留有一批先前已接受並通過我們資格評估的供應商。提供優質材料的能力、準時交貨及定價是我們評估供應商的關鍵因素。我們對供應商進行年度審核，以確保彼等的產品或服務質量、交付表現及供應價格持續符合我們的要求。我們會定期比較供應商的報價，並在必要時與各供應商進一步磋商以獲得更有利的報價。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明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供應商	提供的 產品／服務	背景	業務關係 起始年份	採購額 <i>人民幣千元</i>	佔總採購額 的百分比 <i>%</i>
1.....	供應商A	提供POS	由一家位於北京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電影投資、製作、發行及放映，並經營中國大陸最大的院線之一。	2020年	23,681	11.6
2.....	供應商B	提供POS	由一家於遼寧成立的私人公司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商業綜合體管理服務。	2017年	18,569	9.1
3.....	供應商C	按摩設備	由一家位於福建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醫療保健器械及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20年	11,492	5.6
4.....	供應商D	提供POS	由一家位於北京的國有企業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機場營運及管理。	2018年	6,695	3.3
5.....	供應商E	提供POS	一家位於上海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電影院營運及管理。	2021年	6,330	3.1

業 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供應商	提供的 產品／服務	背景	業務關係 起始年份	採購額	佔總採購額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供應商F	按摩設備	一家位於福建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18年	62,728	14.9
2.....	供應商B	提供POS	由一家於遼寧成立的私人公司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商業綜合體管理服務。	2017年	23,754	5.6
3.....	供應商G	按摩設備	一家位於浙江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元件及家用電器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24年	22,400	5.3
4.....	供應商A	提供POS	由一家位於北京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電影投資、製作、發行及放映。其經營中國大陸最大的院線之一。	2020年	21,018	5.0
5.....	供應商C	按摩設備	由一家位於福建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醫療保健器械及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20年	19,575	4.6

業 務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排名	供應商	提供的 產品／服務	背景	業務關係 起始年份	採購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額 的百分比 %
1.....	供應商F	按摩設備	一家位於福建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18年	36,646	9.0
2.....	供應商C	按摩設備	由一家位於福建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醫療保健器械及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20年	25,294	6.2
3.....	供應商B	提供POS	由一家於遼寧成立的私人公司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商業綜合體管理服務。	2017年	24,162	5.9
4.....	供應商A	提供POS	由一家位於北京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控股的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電影投資、製作、發行及放映。其經營中國大陸最大的院線之一。	2020年	18,860	4.6
5.....	供應商E	提供POS	一家位於上海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影院運營及管理。	2021年	9,307	2.3

業 務

採購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小件以及備件

我們委聘(i)製造商生產按摩設備及相關小件；及(ii)供應商嚴格按照我們的規格提供生產及維修按摩設備所需的備件。我們根據一系列因素選擇製造商及供應商，包括行業經驗、產品質量、價格、售後服務及支付條款。我們與我們的製造商及供應商訂立框架協議，主要內容概述如下：

期限：	一般為[一]年。
工作範圍：	於期限內，製造商及備件供應商須根據我們不時下達的訂單安排生產或供應(視情況而定)。
定價及採購承諾：	每件(i)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及(ii)備件的購買價以及每份訂單的最低數量在簽訂協議時已確定。購買價之任何變動須經我方同意。

採購用於運營我們的POS的場地

就採購用於運營我們的POS的場地而言，我們與相關場地方簽訂場地使用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直營模式」。

存貨管理

我們積極監控存貨水平，包括儲存於我們製造商倉庫及我們自己倉庫的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原材料、備件及配件。我們的製造商須提供儲存於其倉庫的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關鍵原材料及備件的庫存水平數據以便我們定期在我們的庫存系統中記錄，並監控及監督庫存水平及管理。我們的庫存系統會記錄我們製造商倉庫及我們自己倉庫的存貨水平，並追蹤存貨的進出庫水平。我們已就存貨(尤其是按摩設備)設定警戒線作為最低水平，且於存貨水平接近警戒線時將要求生產或增加採購量。採購部定期盤點存貨，檢查我們製造商倉庫及我們自己倉庫的存貨狀況，並確定是否有滯銷或過時狀況。

業 務

客戶及供應商的重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主要客戶亦為我們的供應商，因為該等主要客戶會作為我們的城市合夥人向我們採購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同時他們亦會作為供應商為我們提供運營及維護服務。我們基於以下考量訂立此類業務安排：(i)該等城市合夥人亦在我們的POS所在地區運營POS。彼等向我們提供運營及維護服務可為我們提供區域便利、幫助控制成本並提高運營效率；及(ii)鑒於該等城市合夥人獨立處理其自身POS的運維，其可利用自身經驗更好地了解及滿足我們的特定運維要求。在與相關城市合夥人進行運營和維護服務的交易中，我們保留根據各POS的表現調整服務費的權利。董事確認，我們與該等重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所有銷售及採購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公平基準進行。我們與該等重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及採購條款的磋商是各自分開獨立進行的。

於往績記錄期間，客戶A、客戶B、客戶C、客戶D、客戶E及客戶F是我們的主要客戶，也是我們的供應商。

就客戶A而言，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費用，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合共人民幣6.28百萬元、人民幣8.35百萬元及人民幣8.01百萬元。而同期支付給客戶A的維護費分別為人民幣0.13百萬元、人民幣0.18百萬元及人民幣0.15百萬元。

就客戶B而言，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費用，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合共人民幣5.68百萬元、人民幣5.90百萬元及人民幣5.91百萬元。而同期支付給客戶B的維護費分別為人民幣0.07百萬元、人民幣0.43百萬元及人民幣0.25百萬元。

就客戶C而言，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費用，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合共人民幣5.10百萬元、人民幣7.24百萬元及人民幣6.75百萬元。而同期支付給客戶C的維護費分別為人民幣零百萬元、人民幣0.32百萬元及人民幣0.18百萬元。

就客戶D而言，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費用，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合共人民幣4.08百萬元、人民幣7.63百萬元及人民幣8.62百萬元。而同期支付給客戶D的維護費分別為人民幣0.28百萬元、人民幣0.97百萬元及人民幣0.63百萬元。

業 務

就客戶E而言，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費用，截至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合共人民幣3.81百萬元及人民幣6.32百萬元。而同期支付給客戶E的維護費分別為人民幣0.05百萬元及人民幣1.26百萬元。

就客戶F而言，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全套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費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合共人民幣5.64百萬元。而同期支付給客戶F的維護費為人民幣0.08百萬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控股股東及該等六名客戶的配偶為掌創共贏平台的有限合夥人，合共持有掌創共贏平台註冊資本約10%。除上述者外，我們的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該等六名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的加工維修廠

雖然我們的智能按摩設備及其他產品由第三方供應商製造，但我們成立了小型加工維修廠，以對我們的按摩設備進行無法於現場完成的更高級升級及改裝，以進一步延長按摩設備的使用壽命並最大限度提高其價值。

我們的加工維修廠位於福建省福安市，總GFA約為1,600平方米。於我們的加工維修廠，舊按摩設備被拆解並用新皮革及／或升級備件替換，並不會產生實際生產工作。任何工業廢料均由第三方認可的廢料回收公司處理及回收。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在所有重大方面未遵守安全生產法規而被處以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

質量控制

作為智能按摩服務行業的先驅，我們以提供優質按摩體驗為己任。我們在評估供應商的時候，對潛在供應商制定了標準的篩選程序。在簽訂供應協議之前，我們亦會核實所有必要的資質，並根據市場情況及供應商表現持續更新我們的供應商名單。

業 務

對於智能按摩設備的質量控制，我們的質檢員(QC)會到製造商的工廠或倉庫進行檢查，評估多項標準，包括(i)各組件裝配是否正確及牢固；(ii)按摩功能是否正常；(iii)按摩設備交互界面是否正常；及(v)按摩設備外觀、包裝及標識是否正常等。

我們非常重視智能按摩設備的使用安全性。我們的設備設計用料需要滿足商用環境標準，旨在保證設備的安全穩定性。我們在新設備批量上市前，會委聘第三方檢測機構進行檢測是否滿足GB4706.1-2005、GB4706.10-2008等國家標準要求。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發生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質量控制系統故障事件。

業 務

研發

我們一直致力於建立我們的LMB Links，將信息系統整合和IoT技術與智能按摩設備結合起來。我們認為，創新的LMB Links是我們成功的關鍵，因此我們致力於不斷研發，以改進我們的LMB Links和智能按摩設備的核心技術。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33百萬元、人民幣16.19百萬元及人民幣16.21百萬元。有關研發開支的重大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f)。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研發團隊由68名專責人員組成，包括(i) 41名軟件開發人員；(ii) 7名[IoT技術硬件開發]人員；(iii) 19名[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開發]人員；及(iv) 1名研發支持人員。大部分研發人員擁有學士學位或以上學歷。除上述研發人員外，我們亦將為我們的研發工作聘請輔助人員及委聘外部顧問。

我們的研發團隊負責設計、開發、維護及優化(i)我們的IoT技術，以實現按摩設備的遠程控制、數據收集及分析；(ii)使用及應用設計，以改善我們的消費者界面的可用性及按摩服務的定制化；(iii)大數據分析，以了解訂單規格的累積數據，從而提升我們的按摩產品及服務；及(iv)智能運維，以實時監控我們POS的運營狀態及自動分配維修工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作為按摩服務行業技術突破的先驅之一，我們在智慧信息發佈終端、智能按摩設備的智能調節方法和系統以及按摩動作傳輸系統]等領域擁有105項註冊專利。

除了由我們自己的團隊進行研發工作外，我們還與大學合作接觸尖端硬件技術，並與製造商合作開發及優化按摩設備零配件。根據通過我們的業務運營收集的訂單資料，董事認為我們能夠更有效地識別符合近期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偏好的按摩手法。我們負責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開發]的研發人員便可制定相應按摩技術的開發計劃或方向，並於需要時與外部顧問(包括大學及製造商)合作完成研發工作。我們已與該等大學及製造商簽訂協議，確保合作產生的任何知識產權均屬我們所有或歸我們聯合所有，並予以保密。我們一般向該等研發工作的外部顧問支付固定費用。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外包研究開支分別為零、人民幣1.87百萬元及人民幣3.00百萬元。

業 務

展望未來，根據我們的業務擴展計劃，我們將專注於按摩技術及項目以及LMB Links軟硬件升級相關技術的研發工作，以改善消費者體驗並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我們將繼續在硬件和軟件升級方面開發相關技術，以增強我們LMB Links的穩定性和功能，優化整體運營效率。在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方面，我們正在開發用於POS的新產品，以滿足市場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喜好。

知識產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大陸已經註冊了105項專利、129個商標、89項軟件著作權、7項作品著作權及6個域名。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2.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由於我們的業務運營非常依賴我們的LMB Links和涉及按摩設備的硬件進步，因此我們採取了全面的措施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的總經辦負責通過制定相關策略及實施監控系統來管理我們的知識產權。在開發新的知識產權時，我們會根據總經辦定期進行的檢索及分析記錄，研究及調查該新項目是否可以註冊為知識產權，或是否有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的潛在危險。我們已向管理層及主要研發人員提供有關保護知識產權的培訓。此外，我們亦與管理層及研發團隊的主要人員簽訂不競爭及保密協議，以保護我們的研發成果。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侵犯他人知識產權，他人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或任何會對我們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知識產權訴訟。

數據安全與私密

在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業務過程中，我們會收集或生成相關的業務信息、設備數據以及用於識別註冊會員並為其提供服務的信息，並在我們的LMB Links平台上集中處理。此外，第三方廣告會展示在樂摩吧小程序的首頁。為與廣告商結算之目的，我們會統計廣告的曝光量和點擊率，並將這些統計數據提供給廣告商。此類統計數據不涉及具體用戶的個人數據，因此不被視為個人信息。

業 務

安全存儲及有效保護消費者數據和個人信息對我們的業務和聲譽至關重要。我們已採取一套安全防護措施，以保護我們所積累及存儲的數據，包括但不限於：(i)組織架構：我們已成立信息安全委員會及相關管理小組，以實時監察、評估及協調我們信息安全工作的糾正行動；(ii)政策制定：我們制定了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的內部政策，並持續進行調整和優化；(iii)內部培訓：我們定期開展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個人信息保護等內部培訓；及(iv)技術保障：我們已採取措施確保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包括設立獨立且分散的數據室進行安全數據存儲，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極端條件下的系統性能，安裝並遵照適用的中國大陸法律及法規更新數據安全軟件及防火牆，實施審核機制，及限制透過使用獨立堡壘機提取數據。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任何消費者數據洩露事件，亦無因信息技術系統功能異常而造成重大損失。據我們的中國大陸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在重大方面遵守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的規定，即，本公司尚不存在網絡安全、數據安全以及個人信息保護方面因嚴重違反有關法律、法規規定而導致業務無法持續開展且無法整改的根本性問題。

季節性

我們的業務表現可能受到季節性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第三季度是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典型旺季，因為暑期期間，商業綜合體、機場等各種消費場景的人流量有所增加。相反，第四季度則是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典型淡季，因為冬季厚重的衣物會影響按摩體驗，部分消費者會覺得在公共場合脫外套不便，從而導致智能按摩服務的需求減少。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客流量及消費水平，因此會受到季節性波動的影響」。

競爭

我們在中國大陸的智能按摩服務行業開展業務。按摩是指對身體施加壓力、摩擦或振動，以緩解疼痛、減輕壓力、改善血液循環和促進整體健康的治療方法。作為按摩行業的一部分，智能按摩服務整合先進的科技來提升按摩體驗。其利用智能設備、IoT及自動化技術，提供定制化、高效和高度定制化的按摩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大陸的智能按摩服務市場高度集中，少數幾家領先企業佔據了大部分市場份額。該等領先企業利用其在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及交通樞紐等人流密集場所的廣泛分銷網絡，佔領了大量消費者基礎。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1年至2023年的三個連續年度，按交易額計算，我們在中國大陸所有智能按摩服務提供商中排名第一，相應年度的市場佔有率分別為29.4%、33.9%及37.3%，在市場上佔據主導地位。

業 務

在中國大陸，我們主要與眾多國內外智能按摩服務品牌競爭。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好的財務、技術或行銷資源，擁有更成熟的商業化及運營歷史，享有更高的品牌知名度、市場份額和消費者基礎。請參閱「風險因素－在迅速發展的中國大陸內地市場我們面臨著激烈競爭」。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的戰略定位、強大的開發能力及遍佈全國的服務網點，我們在行業中處於有利地位，能夠抓住快速增長的市場機遇，吸引和維護消費者，並提高我們的市場份額。請參閱「行業概覽」。

獎項及認可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獲得的主要獎項及認可：

年份	獎項或認可	頒發機構
2024年 ..	福建省專精特新企業	福建省工業和信息化廳
2023年 ..	數字經濟核心產業創新企業	福建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2023年 ..	知識產權優勢企業	福建省市場監督管理局
2023年 ..	高新技術企業	全國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工作 領導小組辦公室
2023年 ..	重點上市後備企業	福建省地方金融管理局
2023年 ..	創新型SME	福建省工業和信息化廳
2022年 ..	平潭綜合實驗區守合同 重信用企業	平潭綜合實驗區市場監督管理局

業 務

保險

本集團投購各類保險以保障我們的業務運營，並不時評估保單的充足性。我們目前為全體僱員提供社會保險，涵蓋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此外，對於需要進行實地考察的僱員，我們亦購買了團體意外保險，其中包括意外傷害醫療保險和意外死亡撫卹金。根據一般市場慣例，我們並無投購任何業務中斷保險，而中國大陸相關法律並無強制規定。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作出或承受任何重大保險索償。鑒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保險範圍足夠且符合中國大陸行業標準。

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共有611名全職僱員。我們的所有僱員均位於中國大陸。下表載列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1	總經辦	8	1.3
2	營銷中心	189	30.9
3	運營支持中心	251	41.1
4	研發中心(包括相關輔助人員)	85	13.9
5	客戶服務中心	47	7.7
6	人力行政中心	15	2.5
7	財務中心	16	2.6
	總計	611	100.00

我們已與僱員訂立書面僱傭合同及保密協議，並與管理層及主要僱員簽訂不競爭協議。我們提供包括基本薪資、考核獎金及其他績效相關獎金的薪酬待遇。績效獎金主要根據員工的工作及銷售績效酌情發放。該等績效獎金按季度及年度計算。根據中國大陸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必須繳納法定的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養老金、工傷保險、生育保險、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此外，根據中國大陸相關法律法規，我們須向有關機關登記，並於指定銀行存置相關賬戶，為我們的員工繳納住房公積金。我們的薪酬待遇一般以表現為導向，管理層將會每年檢討及評估員工的表現。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薪酬待遇在市場上具有競爭力。

業 務

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培訓和晉升機會，以提升員工的歸屬感和工作熱忱。新入職的員工必須參加入職培訓，而現職員工亦會定期參加不同的培訓課程，涵蓋：(i) 運營方面的市場趨勢、產品介紹、銷售技巧及成功個案分享；(ii) 技術方面的新技術研發、專業技能及解決問題技巧；(iii) 管理方面的團隊管理、戰略規劃及個案研究或分享；及(iv) 消費者服務方面的商業禮儀、專業溝通及典型消費者投訴分析。我們的員工須接受績效評估和審核，以決定他們的晉升前景及薪酬。我們非常重視內部晉升，以此為員工提供長期的職業發展路徑和績效激勵。我們通過全面評估，包括工作表現、培訓及評估結果、誠信品德及工作態度等，發掘及提拔優秀員工，並為合適的候選人選提供晉升機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中國大陸子公司成立工會。

我們通過多個渠道招聘僱員，包括內部推薦及招聘廣告及使用獵頭公司，由我們的人力資源部根據我們的內部招聘政策及程序處理。

除直接聘用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職業介紹所訂立勞務派遣協議，主要就運營及維護職位、銷售助理職位以及業務發展職位。董事確認各就業代理均為獨立第三方。我們現時與職業介紹所訂立的勞務派遣協議的條款一般有效期為一年。根據勞務派遣協議，我們按固定費率向就業代理公司支付服務費，就業代理機構根據我們的工作需要，提供合適的派遣人員為本集團工作。派遣員工受僱於職業介紹所，因此本集團並非其僱主，因此職業介紹所負責按中國大陸法律法規安排其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條件。本公司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使用的派遣員工人數不超過本集團工人總數的10%，因此並未在重大方面違反《勞務派遣暫行規定》。

我們重視員工，並致力於與自己的員工共同成長。我們相信我們與員工的關係良好。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罷工、停工或重大勞資糾紛，亦無在招聘或挽留合資格僱員方面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業 務

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大陸租賃151項物業，其中56項物業主要用於非智能按摩服務用途，如倉庫、辦公室和宿舍，GFA約為24,900平方米。其餘95項租賃物業主要用於開設智能按摩服務POS。上述所有物業均用於上市規則第5.01(2)條所界定的非物業業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構成非物業業務一部分且賬面值佔我們於2024年9月30日總資產15%或以上的單一物業權益。據此，根據上市規則第5.01B條，我們毋須於本文件內載入任何估值報告。

尚待辦理房屋所有權證的租賃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總GFA約4,559平方米（約佔該等物業的18.34%）的28個用作非智能按摩服務用途的物業，以及95項用作開設智能按摩服務POS的物業而言，出租人未能提供足夠及有效的房屋所有權證，證明他們有權出租該等物業，亦未能提供物業業主授權分租物業給我們的證明。

據中國大陸法律顧問告知，在沒有所有權證或業主授權證明的情況下，我們對該等有缺陷租賃物業的使用可能會受到協力廠商對租賃或我們的土地使用權提出的索賠或質疑的影響。根據適用的中國大陸法律，若出租人並無出租該等有缺陷租賃物業的必要權利，則相關租賃協議可能被視為無效，我們可能須騰出該等物業。然而，根據我們中國大陸法律顧問的建議，若由於協力廠商對租賃或我們的土地使用權提出的索賠或質疑，導致我們無法繼續使用該等物業，我們作為承租人將有權向出租人索賠，法律另有規定或雙方另有約定的除外。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上述產權缺陷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理由如下：(i)據董事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關該等有缺陷的租賃物業的租賃並無就租賃及使用有關租賃物業的權利面臨申索或爭議；(ii)我們認為，倘我們被要求搬遷，我們將能夠相對容易地以可比的商業條款及搬遷費用不重大的相近價格，搬遷至不同地點；及(iii)考慮到該等有缺陷的租賃物業在地理上分佈於中國大陸各地且由不同地方政府部門管轄，我們認為我們不大可能同時就大量該等有缺陷的租賃物業面臨來自不同協力廠商的權利申索或被政府部門要求搬遷。

業 務

租約登記

根據適用的中國大陸法律，物業租賃合同必須在中國大陸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當地分支機構登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業主簽訂的租賃協議中有141份未向相關中國大陸政府機構登記，主要由於我們難以促使我們的出租人配合登記該等租約。

據中國大陸法律顧問告知，根據適用的中國大陸法律，未有登記該等租賃協議並不影響其有效性，惟中國大陸有關部門可能要求我們（作為承租人）於限期登記，否則我們可能須就每份未有登記租約支付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罰款。然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被要求登記我們的租賃協議或就該等租賃協議被中國大陸有關部門處以罰款。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未登記該等租賃協議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與我們租賃物業相關的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與我們若干物業相關的缺陷可能對我們使用有關物業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職業健康及安全事項

我們已就員工的健康及職業安全訂立一系列內部政策及手冊。我們為員工編製了職員安全手冊，作為最小化工作相關事故及傷害風險的指南，並建立了匯報及處理工作相關事故及傷害的程序，以及諸多提升員工個人安全意識的培訓課程，尤其針對維護、清潔及加工崗位的員工。

我們的員工可能會不時遭受常見工傷事故引起的傷害。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了適用的中國大陸健康及工作場所安全法律法規的相關標準，並相應為員工購買了個人意外保險及醫療保險。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經營並未經歷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事故或工傷。

業 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

環境事宜

我們受若干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中國大陸環境法律法規的限制，且我們認為保護環境對於我們的業務而言尤為重要。為最小化我們業務經營中涉及的環境相關風險，我們已為我們的業務經營推出了環境管理相關內部程序，尤其針對我們的加工設施、維修及維護職能部門及POS裝修。我們的管理層監督環境措施及政策的建立健全及實施。在我們的加工設施，職員需要嚴格遵守環境管理程序及中國大陸相關機構建立並維持的規定。有關相關環境法律法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我們定期僱用持有相關資質的第三方廢料回收公司收集並處理廢棄物。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中國大陸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概無因未能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環境法規而遭受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戰略及財務表現的重大方面造成負面影響的實際環境風險。

社會責任及管治

在我們商業信譽的核心價值觀帶領下，我們堅定不移地踐行社會責任並參與社區服務。我們致力於支持當地社區，以通過企業慈善事業及社區合作夥伴關係，創造可持續利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組織了多項社區活動及慈善活動。例如，我們組織了「愛的一平方」等募捐活動，鼓勵大眾捐贈自動體外除顫器。我們認為，上述活動有助於團結我們的業務夥伴及客戶，一同投身於履行社會責任中。

在分享本集團整體辛勤工作的豐碩成果的願景下，我們視每名員工為重要的業務合夥人。我們的價值是給予平等及尊重的待遇，並大力推動所有員工的福祉、專業及個人發展，並努力促進工作與生活的平衡，創造快樂的工作場所文化。我們亦將為員工的福祉而繼續提供培訓課程及指引，健全我們的內部政策以加強職業健康及安全。

我們擬於[編纂]後採納實施一套更為全面堅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符合行業標準並遵守上市規則的要求。此外，[編纂]後，我們亦將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合規要求、最新監管情況及實行要點定期推出內部培訓項目。

業 務

識別、評估、管理及緩解ESG相關風險

董事負責識別及評估ESG相關風險，並制定及評估戰略計劃及緩解措施。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識別、評估、管理及緩解ESG相關風險。

供應鏈管理

我們已建立供應商審批程序，通過該程序供應商須提供相關資質或認證（例如營業執照或設備生產經營許可證）。如果供應商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質量，或有不當行為，我們可以終止與彼等訂立的合同。我們非常重視供應鏈的可持續性，並一直在我們的價值鏈上推廣負責任及低碳範式。

適應氣候變化

我們致力節約能源及用水，減少我們的碳足跡。我們主要在我們的運營活動中消耗電力及石油，其乃我們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減少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並節約能源及用水，我們已採取以下目標及措施：

A. *我們辦公場所及倉庫的能源消耗及用水量指標及目標。*

我們使用每平方米年平均用電量的指標評估辦公場所及倉庫的能源消耗，並使用每平方米年平均用水量的指標評估辦公場所及倉庫的用水量。於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估計整體用電量分別約為215,000千瓦時、305,000千瓦時及338,000千瓦時，而整體用水量則分別約為1,500公升、1,900公升及2,200公升。我們將力求於未來三年內年將整體年度能源消耗及用水量水平降低3%。

*實現目標的措施。*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更換辦公室及倉庫的高耗能設備）以降低能源消耗。例如，我們持續監測辦公場所及倉庫的能源消耗，且當相關設施出現故障導致耗電量異常時及時進行維修。我們亦已採取多項措施以節約用水。我們定期檢查水箱以預防漏水。我們亦力求提升員工的能源消耗及用水意識。

業 務

B. 我們智能按摩設備的能源消耗

*指標及目標。*為響應政府舉措，我們致力於積極節約能源。我們使用所有POS的整體年度用電量的指標評估我們智能按摩設備的能源消耗水平。於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所有POS的估計整體用電量約為1,745,000千瓦時、2,709,000千瓦時及3,060,000千瓦時。我們將力求於未來三年內將我們每台機器的年平均用電量水平降低約1%。

*實現目標的措施。*我們已持續優化我們的機器設計以減少能源消耗。我們將機器置於室內及陰涼處，並根據季節轉變調整機櫃溫度，以減少冷藏／加熱商品所需能源。我們機器的製冷裝置會定期清潔，以去除灰塵並提高能源效率。我們亦於客流量低的時間將機器更改為節能模式，以減少照明及冷藏的能源消耗。

C. 工廠污染物排放

*指標及目標。*為響應政府舉措，我們致力於積極減少工廠污染物的排放。工廠排放的廢棄物主要包括固體廢棄物及有害廢棄物。在固體廢棄物排放量方面，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固體廢棄物排放量分別為228.3噸、623.9噸及672.7噸。在危險廢棄物方面，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危險廢棄物分別為零、171公斤及125公斤。我們將力求於未來幾年內將工廠污染物排放水平降低約5%。

*實現目標的措施。*未來，我們將持續優化維修及加工機器的設計，以降低能源消耗。

業 務

牌照、許可及批准

下表載列我們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取得的重大牌照、許可及批准：

1. 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序號	持有人	證書編號	頒發日期	有效期	審批機關
1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2335001955	2023年12月28日	三年	福建省科學技術廳、 福建省財政廳、 國家稅務總局 福建省稅務局

2. 固定污染源排放登記

序號	持有人	註冊編號	地址	註冊日期	有效期
1	福安樂摩健康科技 有限公司	91350981MA8RNCTU47001X	福建省甯德市福安市 溪潭鎮工業園區11號	2024年9月6日	五年

3. 軟件產品證書

序號	持有人	證書編號	頒發日期	有效期	審批機關	證書詳情
1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inRC-2021-0011	2021年3月16日	五年	福建省軟件 行業協會	軟件產品評估：等候椅二維碼 支付系統V1.0符合相關規定

業 務

序號	持有人	證書編號	頒發日期	有效期	審批機關	證書詳情
2.....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inRC-2021-0012	2021年3月16日	五年	福建省軟件 行業協會	軟件產品評估：樂摩吧應用程 序(安卓)V1.0符合相關規定
3.....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inRC-2021-0013	2021年3月16日	五年	福建省軟件 行業協會	軟件產品評估：售後管理 系統V1.0符合相關規定

4. 信息系統安全防護備案證書

序號	持有人	證書編號	備案詳情	備案日期	備案機關
1.....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35010013161 – 23001	第三級樂摩吧業務 管理系統	2023年9月19日	福州市公安局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開展業務經營所有重大方面所需的所有必要牌照、批准、許可及登記。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所載適用法律法規。經董事確認，我們並不知悉任何重大牌照在屆滿重續時遭遇任何實質性困難。本集團將持續追蹤所有相關牌照及證書的屆滿日期並申請及時重續。

業 務

法律程序及監管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涉及我們認為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包括破產或破產或破產接管程序（不論是否已實際發生或可能發生））。此外，董事並無涉及任何實際或可能會產生重大影響的申索或訴訟。然而，我們可能不時成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各種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的一方。訴訟或任何其他法律或行政程序，不論結果如何，均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巨額成本及轉移我們的資源（包括管理層的時間及精力）。

誠如我們的中國大陸法律顧問所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合規的情況而被處以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

不合規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受到廣泛的中國大陸法律法規的約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

背景及不合規理由

根據相關中國大陸法律，我們須為我們中國大陸的員工的福利，作出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供款。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並無按中國大陸法律的規定為僱員繳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經董事確認，我們未能繳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乃由於(i)員工出於共同供款的規定及自身的個人考慮，不願繳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有關人員缺乏經驗，未完全了解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要求。

業 務

潛在法律後果

據中國大陸法律顧問告知，根據相關中國大陸法律，(i)於指定時段內未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可能須每日繳交遲延支付額0.05%的滯納金，且如果不在規定的期限內付款，主管部門可進一步處以逾期金額一至三倍的罰款；及(ii)就未繳納的住房公積金供款而言，我們可能會被勒令在規定期限內繳納尚未繳付的住房公積金供款。倘於有關限期內未就未繳納的住房公積金供款作出付款，可能會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經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重大方面，相關監管部門沒有對我們的社會保險繳款及住房公積金採取任何行政措施、罰款或處罰，我們亦未收到任何指令或被告知要結清欠款。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在財務報表上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繳款所計提的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35百萬元、人民幣5.29百萬元及人民幣8.63百萬元。

修正措施

我們在執行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政策時，合乎相關中國大陸法律的規定。我們積極鼓勵並為我們員工供款。儘管如此，我們未能為部分員工悉數繳足未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因為彼等不願參與有關計劃。一經彼等同意，我們即可為彼等為相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我們將於該時起為彼等作出相應供款。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採取以下修正措施以減少將來該等不合規的出現：

- **培訓及建議。**就相關中國大陸法律諮詢中國大陸法律顧問，並加強人員對法律合規的培訓，包括聘用中國大陸法律顧問為我們的員工提供培訓，使我們了解相關法規的最新發展；
- **政策。**加強我們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明確要求按照適用的法律法規，悉數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審核及保留記錄。**指定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員工每月計算、核對員工薪酬及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繳納情況；及
- **提高對法律發展的意識。**定期了解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中國大陸法律的最新發展。

業 務

我們的中國大陸法律顧問告知我們，本公司被政府部門責令支付社會保險相關未繳足金額或罰款的風險甚微。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該不合規並未且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我們對少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的撥備充足，原因如下：(i)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僱員之間並就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產生重大爭議；(ii)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受到任何重大行政處罰；(i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收到中國大陸內地相關部門要求我們支付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未付款項或罰款的通知。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監督並確保我們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以時刻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我們的資產。

在我們的經營中，我們面臨多種風險，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鑒於本集團面臨的潛在風險，在董事會監督管理業務經營相關整體風險的同時，我們亦建立了審計委員會以檢討並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有關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責任，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一節。

此外，我們已就業務經營的風險管理編製並採納了多項措施及程序，如(i)風險控制及監管管理；(ii)業務可持續性及應急計劃；(iii)收入對賬；(iv)對城市合夥人的評估；及(v)POS場地管理及合同管理。管理層亦定期不時監控該等措施及程序的實施以確保風險管理體系健全有效。

業 務

內部控制

為籌備[編纂]，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技術公報-AATB1，我們僱用了外聘內部控制顧問以審查我們的內部控制，審查內容包括(i)企業治理層面及業務流程層面；及(ii)向我們呈報事實調查結果，及就上述流程及程序的內部控制建議改善方法。根據內部控制顧問進行的審查及建議，我們已應該等調查結果及建議實施整改及改善措施。內部控制顧問亦已完成對我們就內部控制體系所採取行動的跟進程序，並確認經跟進審查，並無發現有關企業管治層面和業務流程層面的內部控制的重大問題。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措施以確保[編纂]後持續遵守上市規則：

- 董事已於2025年1月出席由香港法律顧問組織的有關股份於聯交所[編纂]的公司的董事持續責任及職責的培訓課程。
- 我們已同意於[編纂]後僱用綽耀資本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以就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於本公司的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協助。
- 我們已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雷志剛先生及董慧女士及薛家麟先生組成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已採納清楚列明其職責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其中包括監督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以及會計及財務報告事宜，並確保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業 務

- 在我們認為必要和適當時，我們將就與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有關的事宜尋求獨立內部控制顧問、外部法律顧問及／或其他適當的獨立專業顧問的專業意見及協助。

董事確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措施充分，可有效確保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制度健全。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概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謝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通過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有權直接及間接行使本公司約34.4%已發行股本的附帶投票權。

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和樂摩共贏平台的有限合夥人包括本集團的僱員、前僱員或前供應商以及當地合夥人的實益擁有人。儘管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和樂摩共贏平台的有限合夥人與謝先生通過該等三個實體共同持有股份，但由於以下原因，有限合夥人不被視為控股股東：(i)彼等通過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和樂摩共贏平台於本公司的權益被視作來自本公司的獎勵；(ii)彼等無權控制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和樂摩共贏平台所持有股份相關投票權的行使，因為有關權力已由謝先生行使，而彼為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和樂摩共贏平台各自的唯一普通合夥人；(iii)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在未獲得其各自普通合夥人同意的情況下不得變動；(iv)該等有限合夥人本身或該等有限合夥人之間並無與謝先生訂立任何有關行使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和樂摩共贏平台所持有股份相關投票權的正式或非正式協議、安排及／或諒解（不論是口頭或書面）；及(v)該等有限合夥人並不符合收購守則所指與任何控股股東的「一致行動」的涵義。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謝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通過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將有權直接及間接行使本公司約[編纂]已發行股本的附帶投票權。因此，在[編纂]完成後，謝先生、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將共同構成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有關控股股東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歷史及公司架構」。

控股股東於其他業務中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掌創共贏平台作為少數股東直接持有北京摩魔樂（主要從事經營影院按摩設備）30%股權，北京摩魔樂的餘下股權由中映（北京）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由均為獨立第三方的張雯及董懷洲分別最終持有75.5%及24.5%）持有。我們的董事認為，北京摩魔樂與本集團就上述業務產生的潛在競爭有限且不重大，原因如下：(i)根據北京摩魔樂提供的資料，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摩魔樂的總收入低於本公司的總收入（即低於1%）並錄得輕微淨虧損；(ii)據董事所知，由於北京摩魔樂的業務萎縮，且近幾年以來並無升級其按摩設備，其設備正常使用週期屆滿且其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無進一步更新設備計劃和經濟實力，因此其收入將持續甚微；(iii)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概無參與摩魔樂的決策及運營；及(iv)據董事所知，摩魔樂的業務重點與本公司完全不同，北京摩魔樂僅在影院設有按摩設備POS，且其並無自有按摩設備品牌，亦未建立自有信息技術系統以管理該等按摩設備；而我們的智能按摩POS已覆蓋商業綜合體、影院、機場、高鐵站等全方位場景，我們的智能按摩設備也在不斷更新換代，更重要的是，我們已建立全面的信息技術平台，以監察及改善我們的業務運營。由於董事認為北京摩魔樂的業務發展不符合我們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的策略，北京摩魔樂並未併入本集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控股股東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集團的業務外，彼等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的業務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

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

經考慮以下因素後，董事信納我們有能力在[編纂]後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經營業務。

管理層獨立性

從管理層的角度來看，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經營我們的業務。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i) 各董事均了解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職責，其中包括：其必須以本公司利益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且其董事職責與個人利益之間不得存在任何衝突；
- (ii) 我們的日常管理及運營由高級管理層團隊負責，彼等均在本公司所處行業及／或彼等各自專業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因此能夠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有關高級管理層團隊行業經驗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iii) 我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本公司的若干事宜必須提交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
- (iv) 倘因本公司與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之間將訂立的任何交易產生潛在利益衝突，則存在利益關係的董事須就批准其本身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同或安排或任何其他議案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出席相關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
- (v) 我們已採納一系列有利於我們獨立管理的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如有）。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一 企業管治措施」。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整體董事會連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能夠在本集團履行管理職責，且在[編纂]後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管理業務。

運營獨立性

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運營並不依賴於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原因如下：

- (i) 本集團擁有足夠資金、物業、設備、技術及人力資源獨立經營業務，並持有我們業務所需的一切相關重大牌照、資質、知識產權及開展業務所需的許可證；
- (ii)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組織架構，由各獨立部門組成，各部門承擔特定職責；
- (iii) 本集團也可獨立接觸（其中包括）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客戶及供應商，擁有獨立權利作出及實施經營決策；
- (iv) 我們維持一套內部控制程序，促進我們業務的有效運營。有關內部控制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
- (v) 我們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慣例及指引，例如有關股東會、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規則以及關連交易的進行，促進我們業務的有效運營。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財務獨立性

我們已建立自己的財務部門，由一組獨立的財務人員組成，負責本公司的財務控制、會計、報告、集團信貸及內部控制職能，且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我們可以根據業務需要獨立作出財務決策。本公司獨立開設銀行賬戶，且未與不干預我們資金用途的控股股東共用任何銀行賬戶。我們還建立了獨立健全的審計制度、規範的財會制度和完整的財務管理制度。我們擁有充足的資本及銀行融資獨立經營我們的業務，並擁有充足的內部資源及良好的信用狀況以支持我們的日常運營。我們有途徑、有能力取得獨立第三方融資，無須依賴我們的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的任何擔保或抵押。我們將不會在[編纂]後依賴控股股東進行融資，且我們將擁有充足的運營資金獨立經營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謝先生及其配偶為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擔保」）。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附註22及31以及本文件「財務資料－債項－銀行貸款」。儘管存在擔保，我們相信我們能夠在不依賴我們的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情況下按正常商業條款自獨立金融機構獲得新融資。我們擬於[編纂]前解除擔保。倘擔保於[編纂]前無法根據其各自的條款及條件解除，則本集團將償還該等擔保相關的銀行貸款。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於[編纂]後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經營業務，且不會過度依賴控股股東。

不競爭契據

為避免我們的控股股東（「不競爭股東」）與我們之間出現任何潛在競爭，不競爭股東已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除下文所載例外情況外，各不競爭股東均已向本公司（為我們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各其他成員公司）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承諾，其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於受限制期間（定義見下文）直接或間接以其本身名義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透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經營、參與或擁有權益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於各情況下，無論作為股東、董事、合夥人、代理人、僱員或其他，及不論以盈利、報酬或其他方式）任何受限制業務（定義見下文），不論是單獨或與另一人士共同參與，及不論直接或間接或代表任何其他人士或協助任何其他人士或與其一致行動。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不競爭契據所述的「受限制業務」指直接或間接與以下對象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活動或業務：

- (a) 本文件「業務」一節所載本集團現有業務活動；及
- (b) 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訂立、從事或投資的任何其他業務，或本公司已以其他方式於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表明其有意經營、訂立、從事或投資的任何其他業務，但本文件所披露者除外。

不競爭契據下不競爭股東的責任將繼續對不競爭股東具有約束力，直至以下情況（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 (a) 股份停止於聯交所[編纂]的日期（股份因任何理由暫時於聯交所暫停[編纂]除外）；或
- (b) 不競爭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共同不再有權於本公司股東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不少於合共30%的投票權或不再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的日期。

「受限制期間」指自[編纂]起直至上述事件（以較早者為準）的期間。

各不競爭股東亦已向本公司承諾，將按本公司要求提供一切所需資料，有關資料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不競爭股東遵守承諾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情況進行年度審閱所必需。彼等已各自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本集團各其他成員公司的利益）進一步承諾，倘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被給予／識別／要約／提供與受限制業務有關的任何商業投資或商業機會（「新商機」），其將會及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按以下方式向本公司轉介新商機：

- (a) 有關不競爭股東須且應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向本公司轉介、或促使其向本公司轉介新商機，及須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就任何新商機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約通知」），當中載有本公司考慮(i)該新商機是否構成受限制業務；及(ii)尋求該新商機是否符合本集團的利益，包括但不限於新商機的性質、目標資產或公司（如適用）的身份，及有關投資或收購成本的詳情而合理所需的一切資料；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b) 本公司接獲要約通知後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尋求董事委員會（僅包括於相關新商機中並無任何實際或潛在、直接或間接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會」）批准是否尋求或拒絕新商機。於新商機擁有實際或潛在、直接或間接權益的任何董事不得為獨立董事會成員，且不得出席（除非獨立董事會特別要求其出席）為考慮有關新商機而召開的任何會議或部分會議，亦不得於會上投票或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
- (c) 獨立董事會在考慮本公司是否應尋求新商機須考慮所有相關因素。該等因素可能包括尋求新商機的財務影響、新商機的性質是否符合本集團的策略及發展計劃以及一般市況。在適當情況下，獨立董事會可委任獨立財務顧問、法律顧問及其他專業顧問協助有關該新商機的決策過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d) 其有義務盡最大努力確保首先以公平合理且不遜於最初向其提供的條件向我們提供此類機會。
- (e) 獨立董事會須於接獲要約通知後20個營業日內，代表本公司以書面形式知會有關不競爭股東有關尋求或拒絕新商機的決定；
- (f) 有關不競爭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應有權（但無義務）在以下情況下尋求該等新商機，(i)倘接獲獨立董事會拒絕該新商机的通知，或(ii)倘獨立董事會無法根據上文(d)段於該20個營業日內作出回應；
- (g) 倘有關不競爭股東所尋求的該新商机的性質、條款或條件有任何重大變動，其須按照不競爭契據中概述的方式將經如此修訂的新商機轉介給本公司，猶如該新商機一樣；及
- (h) 倘任何董事於新商機擁有實際或潛在權益，則不得出席為考慮該新商機而召開的會議（除非獨立董事會要求），並須於該等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會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不競爭契據的任何內容均不得阻止任何不競爭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 (a) 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權益，前提是：
 - (i) 該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進行或從事的任何受限制業務（或與之相關的資產）佔該公司最新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示綜合營業額或綜合資產的比例低於10%；或
 - (ii) 有關不競爭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持有的股份總數合計不超過該公司有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30%，且不競爭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不論單獨或共同行事）均無權委任該公司的大多數董事，且在任何時候該公司均應有至少一名其他股東（連同其緊密聯繫人（如適用）），其持股量應超過有關不競爭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持有的股份總數；或
- (b) 在獨立董事會向相關不競爭股東書面確認我們的獨立董事會或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已拒絕有關新商機後，尋求可能構成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業務機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不競爭契據日期，各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並無從事或參與任何受限制業務，且並無於從事受限制業務的任何公司或企業中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保護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將採取以下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編纂]後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 (i) 如果將召開股東會以考慮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建議交易，則控股股東須不得就決議案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法定人數；
- (ii)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在[編纂]後，如果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訂立關連交易，則本公司將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按年度基準審閱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年度審閱」），並提供公正及專業意見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 (iv) 控股股東將承諾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包括所有相關財務、經營及市場資料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所要求的任何其他必要資料；
- (v) 本公司將在年報中或以公告形式披露（基於）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事宜的決策；
- (vi) 如果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的意見，則聘用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及
- (vii) 我們已聘用綽耀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以就遵守上市規則（包括有關企業管治的多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已採取充足的企業管治措施以在[編纂]後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並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福建榮耀為於新三板掛牌的公司（股份代號：873733），主要從事按摩設備及相關設備的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其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吳景華先生最終控制，因此福建榮耀為吳景華先生的聯繫人，並構成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編纂]後，與福建榮耀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製造框架協議

主要條款

於[●]，本公司[已與福建榮耀訂立]原設計製造框架協議（「**製造框架協議**」），據此，福建榮耀及其子公司將向本集團提供新型按摩設備的設計及製造服務（「**製造服務**」），年期由[編纂]起至2027年12月31日。製造框架協議可續期，但是必須經投標程序並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此外，根據製造框架協議，福建榮耀承諾自相關按摩設備交付之日起提供為期三年的售後維修期間（「**維修期間**」），在此期間，福建榮耀將提供售後維修服務以及為交付的按摩設備提供備件，並將按單位收取額外費用。

根據製造框架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將與福建榮耀及其子公司訂立特定協議或下採購訂單，以載列有關製造服務的特定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根據製造框架協議就製造服務應付的對價將按具體協議或採購訂單協定的時間及方式支付。各分項合約的主要條款應與製造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一致，且各分項合約的合約總額不得超過製造框架協議的合約總價。

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製造框架協議項下擬提供的製造服務的價格以投標程序釐定。至少三名服務供應商參與投標。本公司於投標過程中考慮的因素包括(i)參與投標人提出的投標建議的條款，包括投標價格及其對投標條款的響應；(ii)參與投標人的背景、資質及財務狀況；(iii)參與投標人的相關經驗及團隊成員組成；(iv)參與投標人建議的售後維修服務的期限及範圍；及(v)招標文件中所載按摩設備的指示性單位價格乃基於過往投標合約價格及我們對相關服務的財務預算。

福建榮耀於維修期間提供的按摩設備備件的價格將參考福建榮耀及其子公司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有關備件後釐定，但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超過福建榮耀及其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

歷史數據及年度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自福建榮耀購買設備和備件的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

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製造框架協議項下的預計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70.0百萬元、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

年度上限基準

上述預計年度上限是基於以下因素及假設釐定：

- (a) 與福建榮耀擬進行的交易的模式及我們按摩設備的生命週期。由於我們按摩設備的生命週期一般為三年(與有關按摩設備的折舊年期一致)，當我們與供應商就新型按摩設備訂立按摩設備製造時，我們通常要求供應商須於首年期間內交付大量按摩設備以全面取代我們的舊型號，及配合我們推出新型按摩設備的營銷活動。隨後於第二年及第三年，我們可能僅需要現有

關連交易

按摩設備的維修服務(包括購買備件)及不時訂購少量按摩設備，以應付年內新增POS。因此，我們與福建榮耀的交易金額將於訂立製造框架協議後的首年達到上限，並將於第二年及第三年大幅下降。

- (b) 福建榮耀已交付或將交付的按摩設備型號為本公司將於2025年進行推廣的按摩設備代表型號，福建榮耀已於2024年第四季度開始交付有關設備。預計於2025年將交付的設備數量佔製造框架協議項下將交付的有關設備總數的約60%；
- (c) 於投標文件中與福建榮耀協定的按摩設備的單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告知，該單價與同類按摩設備的市場價格基本一致；
- (d) 本公司自製造服務供應商購買按摩設備的歷史數量及模式；及
- (e) 我們業務的預期增長及對我們製造服務需求的預期增加。

交易的理由

我們的業務主要集中於提供智能按摩服務，而我們自福建榮耀及其他獨立第三方採購按摩設備，使我們能夠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獲得業務所需材料，而無需建立自身的生產設施。福建榮耀為專業的按摩設備製造商，與多家知名企業有著穩定的合作關係。此外，福建榮耀在向我們提供製造服務方面擁有良好的往績記錄，且熟悉我們的要求。考慮其整體聲譽、資質及行業經驗、投標價格、對投標要求的響應及其他因素，其於所有參與投標人中排名第一，並依法通過公開投標程序中標。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就製造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而言至少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利潤比率除外)預計超過5%，因此根據製造框架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關連交易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申請

就製造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由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至少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利潤比率除外）預計超過5%，因此擬進行的交易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我們預期該等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將以持續基準進行且將持續一段時期，且董事認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定不切實際，會對本公司造成過度負擔及施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就上述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公告規定以及就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持續關連交易」一段。

除已申請豁免的公告、通函及／或股東批准規定外，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規定。

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與福建榮耀的研發協議

主要條款

本公司已與福建榮耀訂立並將持續訂立研發協議（「研發協議」），據此，福建榮耀將提供若干應用設計的研發支持以提高我們智能按摩設備的可用性。研發協議可續期，但是必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定價政策

研發協議項下擬提供的服務的價格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參考：(i)技術的複雜程度；(ii)預期將產生的成本（包括材料及人員成本）；(iii)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服務的價格，但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超過獨立第三方向我們提供的價格。

關連交易

交易的理由

我們擁有自己的研發部門，主要專注於IoT技術的開發和聚焦於按摩服務體驗的改善。在產品的研發方面，在公司制定整體研發的基礎上，將一部分設備的硬件功能研發委託外部服務商進行。我們不時需要開發若干應用程序設計，並應用有關研發成果來改善我們智能按摩設備的可用性。將該等應用設計的研發外包予按摩設備製造商對我們而言更具成本效益，因為有關技術與按摩設備的製造過程密切相關，且需要對正在生產的按摩設備進行試驗，而按摩設備製造商可利用其現有的研發技術來開發按摩設備的功能，而不是我們從按摩設備的硬件結構的基礎研究開始。

福建榮耀為專業的按摩設備製造商，成立於2007年，自成立以來專注於按摩設備的研發。其在為客戶提供按摩設備研發服務方面擁有良好的往績記錄及成熟的程序。當選擇福建榮耀作為我們的研發服務供應商時，我們已考慮其過往於類似研發項目中的經驗及相關知識產權以及其信譽、我們過往的合作記錄及我們之間的相互信任，因為保密通常對有關研發活動至關重要。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將低於5%，而總對價將少於3,000,000港元，故與福建榮耀進行的研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完全豁免所有報告、年度審查、公告、通函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c)條獨立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批准規定。

一般事項

如果本集團日後與任何關連人士訂立任何新交易或協議或重續任何交易或協議，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相關規定，包括有關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如適用）。

關連交易

董事意見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是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且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該等不獲豁免交易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聯席保薦人確認書

聯席保薦人認為(i)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是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且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該等不獲豁免交易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內部控制措施

為進一步保障股東（包括少數股東）的整體利益，本集團已就持續關連交易實施以下內部控制措施：

- 本集團已採納內部指引，規定本公司須成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以表達其意見，倘發生不獲豁免關連交易，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提供建議並出具報告以供本公司股東會批准，確保我們遵守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定；
- 本公司將出具持續關連交易監察報告以供審計委員會審閱，確保相關交易符合經批准年度上限並就刊發核數師報告及年度報告與核數師合作；及
-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年度報告中就持續關連交易是否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規管該等交易的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的協議而訂立提供年度確認；及
-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核數師將就其是否注意到任何事項導致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未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或已超出上限向董事會提供年度確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會責任並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開展業務。

下表列載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韓道虎先生.....	56歲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2024年8月 ^(附註)	2024年8月	負責戰略規劃、重大決策、 公共關係及監督本集團管 理層	無
謝忠惠先生.....	49歲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2016年7月	2016年12月	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整 體管理、重大決策及監督 管理層	無
吳景華先生.....	43歲	非執行董事	2024年8月	2024年8月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專 業意見及判斷	無

附註：韓先生於2017年5月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其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封寶財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兼 本公司總經理	2016年12月	2021年10月	負責戰略規劃，監督本集團 的日常運營及戰略方向	無
陳興先生.....	37歲	執行董事兼 副總經理	2017年12月	2021年10月	負責戰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 的技術開發	無
雷志剛先生.....	5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附註1)	2025年1月 ^(附註1)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無
董慧女士.....	4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附註2)	2024年12月 ^(附註2)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無
薛家麟先生.....	4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附註2)	2024年12月 ^(附註2)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無

附註1：雷志剛先生於2025年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附註2：董慧女士及薛家麟先生各自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韓道虎先生，56歲，為我們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戰略規劃、重大事項決策、公共關係及監督本集團管理層。韓先生於2017年5月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韓先生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韓先生在企業經營及業務領導方面擁有近30年的經驗。自1998年11月至2003年10月，韓先生於上海久工機電設備工程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全面負責其經營管理。自2003年1月至2019年7月及自2003年11月至2019年2月，韓先生分別擔任上海久工實業有限公司及安徽久工健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負責企業戰略規劃、加強運營效率及股東權益保障。自2016年12月至2018年5月，韓先生擔任安徽樂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247.SZ）董事，負責監督全資子公司安徽久工健業有限責任公司的經營管理。韓先生自2022年12月起擔任上海貝氬若寶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負責其戰略、重大決策及運營。韓先生自2023年8月起一直擔任安徽中盛溯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韓先生於2023年12月結業於中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未來科技EMBA課程。韓先生於2024年3月取得法國國立路橋學校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謝忠惠先生，49歲，為我們的副主席兼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整體管理、重大決策及監督管理層。謝先生於2016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6年12月起一直擔任執行董事。自2017年12月至2024年8月，謝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謝先生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副主席。謝先生亦於本公司若干子公司擔任董事及總經理。

謝先生在企業領導及創業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1年11月至2008年9月，謝先生擔任真彩文具股份有限公司銷售總監及副總經理，負責銷售相關工作。自2011年5月至2016年1月，謝先生為上海福健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的創始人兼董事長，主要負責整體管理、發展規劃及重大決策。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謝先生於1998年7月畢業於中國集美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專業。

吳景華先生，43歲，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吳先生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在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近18年經驗。自2007年6月至2007年12月，吳先生任職於福安市利康保健電器廠，擔任廠長。自2007年12月至2021年12月，吳先生任職於福建榮耀健身器材有限公司，歷任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吳先生自2021年12月起一直擔任福建榮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的公司，股票代碼：873733）董事長兼總經理。

吳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中國仰恩大學市場營銷專業。

封寶財先生，49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戰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戰略方向。封先生於2016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監事。自2017年12月至2022年12月，封先生擔任本公司的銷售總監，負責監督及指導各市場銷售目標的執行。自2022年12月起，封先生一直擔任營銷副總裁一職，主要負責制定市場營銷策略及監督市場營銷目標的執行。封先生於2021年10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董事，並於2024年7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總經理。封先生亦於本公司若干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或監事。

封先生在一般管理及業務運營方面擁有逾12年的相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封先生於2013年2月至2016年6月期間擔任無錫佛吉斯通用設備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其日常運營及管理。

封先生於1998年7月畢業於中國集美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專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興先生，37歲，為執行董事兼我們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戰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的技術開發。陳先生於2017年12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於2017年12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技術總監，負責領導技術研發及建立IoT平台。陳先生自2021年10月起一直擔任執行董事，及自2024年8月起一直擔任副總經理。陳先生亦於本公司若干子公司擔任監事。

陳先生在軟件工程及技術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自2008年2月至2012年2月，陳先生擔任福州通安電子有限公司軟件開發工程師，負責交通信號控制系統的開發。自2012年6月至2017年11月，陳先生擔任福州境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開發主管，負責遊戲架構搭建、技術選型及外部平台整合。陳先生自2017年12月起擔任福州沸點IoT科技有限公司監事，負責協助日常管理事務。陳先生亦自2023年4月起一直擔任惠春堂監事，主要負責監督其日常運營。

陳先生於2008年7月畢業於中國江西渝州科技職業學院（現稱江西工程學院）軟件技術專業。

雷志剛先生，51歲，於2025年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雷先生擁有豐富的法律實踐經驗。彼自2012年3月起一直在北京志霖律師事務所工作，擔任該所的主任。

雷先生於1995年6月畢業於中國蘭州大學材料科學專業，取得學士學位。此外，彼於2005年6月獲得中國中國政法大學法律碩士學位。雷先生於2006年5月首次獲北京市司法局批准成為全職律師。雷先生於2005年1月獲得由北京市知識產權局頒發的專利代理師執業證。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慧女士，40歲，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董女士現為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

董女士在金融領域方面擁有逾14年的經驗。自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董女士擔任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助理教授。自2023年2月至2023年12月，董女士為加利福尼亞大學聖迭戈分校訪問學者。董女士現任無錫商業大廈大東方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327.SH）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彼亦為上海康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602.SH）及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11月方才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批准的上市申請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女士自2020年9月起擔任九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女士亦自2022年8月起擔任蘇州貝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女士自2022年1月至2023年8月擔任上海鴻曄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女士於2005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人民大學，取得市場營銷學士學位。於2006年9月，彼取得倫敦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董女士於2010年9月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銀行與金融專業博士學位。

薛家麟先生，46歲，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2009年8月至今在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5.HK，前稱中大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擔任主席，主要負責監督，領導及制定中星集團整體業務發展；2007年11月至2009年8月31日在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擔任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訂及執行策略計劃及落實業務目標；2004年7月起一直擔任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執行印刷業務之策略及業務計劃；

薛先生於2024年3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管理研究學理學碩士學位。薛先生於2008年7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取得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3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理學碩士學位。薛先生於2000年5月畢業於美國紐約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會

我們的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下表載列有關我們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 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余曉洪女士.....	45歲	監事會主席	2017年2月	2021年10月	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表現並履行其他監 督職責	無
王雪珍女士.....	40歲	監事	2016年8月	2024年8月	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表現並履行其他監 督職責	無
陳霞女士.....	41歲	監事	2016年11月	2024年8月	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表現並履行其他監 督職責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余曉洪女士，45歲，為我們的監事兼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履行其他監督職責。余女士於2017年2月加入本公司，並自此一直擔任本公司的財務經理，主要負責財務管理。余女士於2021年10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監事，並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余女士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余女士於2012年4月至2017年1月期間擔任廈門隆立信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經理，主要負責財務管理。

余女士於2023年1月通過函授課程畢業於中國天津大學財務管理專業。

王雪珍女士，40歲，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履行其他監督職責。王女士於2016年8月加入本公司。自2016年8月至2024年7月，王女士擔任本公司的訂單主管，主要負責設備管理及OA系統銷服模塊優化。王女士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監事。

王女士在行政及銷售服務方面擁有逾1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王女士於2006年4月至2016年7月期間擔任福建東南焦點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辦公室文員，主要負責管理公司文件及人力資源相關事宜。

王女士於2003年7月畢業於中國南平工業技術學校計算機應用與維護專業。

陳霞女士，41歲，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履行其他監督職責。陳女士於2016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6年11月至2018年10月，彼擔任本公司的售後服務部部門負責人，主要負責設備使用相關問題的處理。自2018年11月至2022年5月，陳女士擔任本公司運維服務中心備件部部門負責人，負責備件的申購與使用管理及運維服務體系建設。自2021年6月起，陳女士一直擔任本公司的總經理助理，主要負責行政事宜。陳女士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女士在技術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於2007年10月至2015年3月期間為名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機構研發部人員，主要負責計算機及週邊產品的機構開發。自2015年5月至2016年11月，陳女士擔任福建波士凱爾科技有限公司助理，負責部門建設所需的各種制度和流程的標準化及跟踪各類研發項目的完成情況。

陳女士於2015年6月通過高等教育自學考試畢業於中國南京師範大學英語專業。

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運營及管理。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相關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封寶財先生.....	49歲	總經理	2016年12月	2024年7月	負責戰略規劃，監督本集團的 日常運營及戰略方向	無
陳興先生.....	37歲	副總裁	2017年12月	2024年8月	負責戰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的 技術開發	無
林忠躍先生.....	52歲	首席財務官	2022年3月	2022年3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	無
葉其偉先生.....	48歲	董事會秘書	2024年8月	2024年8月	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信息 披露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有關封寶財先生及陳興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會」。

林忠躍先生，52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林先生於2022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一直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於2022年6月至2023年12月，林先生亦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林先生亦一直擔任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林先生在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林先生於2012年3月作為董事加入西岸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自2018年2月至2019年3月，林先生擔任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826.SH）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負責監督投資者關係及投資項目管理。自2019年4月至2020年6月，林先生擔任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299.SZ）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其財務管理。自2020年7月至2022年2月，林先生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經理，負責企業管治的財務諮詢。

林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國山西財經大學（前稱山西財經學院），取得審計學士學位。林先生於2008年5月獲福建省人事廳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

葉其偉先生，48歲，為我們的董事會秘書，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管理。葉先生於2024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會秘書。

葉先生在行政管理及資產管理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葉先生自2015年2月至2021年11月任職於基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負責投資娛樂及消費部門。葉先生目前亦擔任上海麒顏商務諮詢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負責該公司的管理及業務發展。

葉先生於2012年9月畢業於中國的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擔任任何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相關。

除曾在若干自願註銷的企業擔任董事、監事或經理職務的部分董事外，就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其他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委任的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概無任何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概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5年1月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述各項因素而言，其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往及現在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業務中均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根據上市規則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聯，及(iii)在其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聯席公司秘書

鄭慧鈺女士，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編纂]起生效。鄭女士於2022年6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我們的法務主管。鄭女士於法律事務方面擁有逾4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19年3月至12月，鄭女士擔任福建創之源實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業有限公司法務專員。自2020年3月至2022年6月，鄭女士擔任上海家趣物業服務發展有限公司法務主管。鄭女士於2018年6月畢業於中國福建師範大學協和學院，取得法學學士學位。鄭女士於2018年8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李莉莉女士，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李女士在公司秘書工作方面擁有逾十年豐富經驗，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及離岸公司合規工作具有深入了解。彼現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部經理。李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於2008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董事委員會

我們的董事會將若干職責委託給各個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我們已在董事會下設立四個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4段和第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由董慧女士、雷志剛先生及吳景華先生三名董事組成，其中董慧女士擔任主席，並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段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關於應付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獎金及其他酬金的條款的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薛家麟先生、謝忠惠先生及董慧女士三名董事組成，其中薛家麟先生擔任主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韓道虎先生、雷志剛先生及薛家麟先生三名董事組成，其中韓道虎先生擔任主席。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及項目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戰略委員會由韓道虎先生、謝忠惠先生及薛家麟先生三名董事組成，其中韓道虎先生擔任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力爭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而這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為實現此目標，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致力於促進本公司的多元化文化。我們考慮企業管治結構中的若干因素，努力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促進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高董事會效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查及評估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合適候選人時，將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具體需求，考慮一系列多元化的視角，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和區域經驗及／或服務年限。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擁有不同的行業背景。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我們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編纂]後，我們的董事會由七名男性成員及一名女性成員組成。我們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促進性別多元化。我們將鼓勵現任董事會成員推薦女性的候選董事，並採取其他行動幫助董事會實現更高度的多元化，例如邀請部分中高級優秀女性員工出席旁聽董事會會議。這將使本公司的董事會在這些女性候選人被提名進入董事會之前可以更深入了解她們，並為潛在的女性候選人提供機會為董事職務作好準備。我們亦將繼續確保在招募中高級員工時保持性別多元化，以確保本公司有女性高級管理層的儲備人才及董事會可適時獲得潛在繼任者，確保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訓，並為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發展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業務運營、管理、會計及財務、法律及合規。因此，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將有機會從眾多女性儲備人才中物色具備勝任能力的中高級女性員工並於日後提名為董事。

本公司致力採取類似方法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以提升本公司整體企業管治的有效性。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和審查實行政策的可衡量目標，並監測實現這些可衡量目標的進展情況，確保其維持效力。我們亦會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管理層留駐

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申請以聯交所作為主要上市地的申請人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一般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常駐香港。就上市規則第8.12條而言，我們並無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同意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酬金

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集團收取酬金的方式包括工資、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退休計劃供款及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董事所收取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18百萬元、人民幣6.94百萬元及人民幣2.83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監事所收取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0.47百萬元、人民幣0.53百萬元及人民幣0.73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支付予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43]百萬元、人民幣[3.23]百萬元及人民幣[2.84]百萬元。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及監事薪酬的其他資料以及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9。

根據現時生效的安排，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及監事應付的薪酬（不包括酌情花紅）及彼等應收的實物福利總額估計為人民幣2.7百萬元。

我們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且彼等亦無應收任何薪酬以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因擔任本公司任何子公司的管理職位離職時的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向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和第19A.05條的規定，委任緯耀資本有限公司作為我們建議[編纂]後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擬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及十四A章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我們擬使用[編纂]的[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
-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股份價格或[編纂]出現異常波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及時就香港聯交所宣佈的任何上市規則的修訂或補充通知本公司。合規顧問亦會將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法律、法規或守則通知本公司，並就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持續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

委任期限將自[編纂]開始，至我們發佈[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報告的日期結束，且此委任須經雙方同意。

主要股東

就我們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列各人士將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¹⁾	持股量佔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²⁾	股份數目 ⁽¹⁾	股份說明	持股量佔 非上市股份／ H股的概約 百分比 ⁽³⁾	持股量佔 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⁴⁾
謝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487,769	21.0%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6,715,321	13.4%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韓道虎先生	實益擁有人	9,762,254	19.5%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吳景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7,582,439	15.2%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李堅正先生	實益擁有人	4,472,196	8.9%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掌創共贏平台	實益擁有人	3,663,791	7.3%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潘建忠先生	實益擁有人	2,709,424	5.4%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李斌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33,809	5.1%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樂摩共創平台	實益擁有人	1,897,910	3.8%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¹⁾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股份數目 ⁽¹⁾	股份說明	非上市股份／H股的概約百分比 ⁽³⁾	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³⁾
基石億享.....	實益擁有人	1,304,123	2.6%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樂摩共贏平台...	實益擁有人	1,153,620	2.3%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所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計算。
- (3) 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包括[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計算(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H股)。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謝先生擔任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被視為於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持有的該等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在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在日後導致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動的任何安排。

股 本

我們的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編纂]完成前後的股本說明：

[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股本為人民幣[編纂]元，包括[編纂]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非上市股份。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

股 本

地位

於[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將[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非上市股份目前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或授權交易設備[編纂]或[編纂]。非上市股份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

除若干符合資格的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及深港通項下若干符合資格的中國投資者以及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其他人士外，H股通常不能由中國法人及自然人認購或交易。

非上市股份及H股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並將就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享有同等地位。有關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或H股形式派付。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法規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我們的非上市股份持有人可自行選擇授權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將彼等各自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該等轉換股份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及[編纂]，前提是該等轉換股份的轉換、[編纂]及買賣已獲證券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批准／已完成備案程序。此外，該等轉換、買賣及[編纂]須符合內部審批程序的任何規定，並在各方面符合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法規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法規、要求及程序。

倘任何非上市股份將轉換為H股並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買賣，該等轉換、[編纂]及買賣將需要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的批准及香港聯交所的批准。

股 本

香港聯交所[編纂]批准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我們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及將由[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有關申請須待香港聯交所批准後方可作實。

獲得香港聯交所批准後，我們將就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執行以下程序：(i)就經轉換H股的相關股票向我們的[編纂]發出指示；及(ii)使經轉換H股獲[編纂]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編纂]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中國證監會登記及全流通申請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相關指引，申請境內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及流通的H股上市公司，應當在提交關鍵合規問題備案材料後向中國證監會登記。境內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在申請境外[編纂]時，可申請「全流通」。

我們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於聯交所境外[編纂]時申請了「全流通」備案，並按照中國證監會的要求提交了備案報告、申請H股「全流通」的非上市股份股東授權文件、股份收購合規性承諾書等文件。

我們[已收到]中國證監會日期為[●]有關境外[編纂]及「全流通」登記的備案通知，據此，(i)我們獲准發行不超過[編纂]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H股，均為普通股，我們可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編纂]；(ii)[編纂]完成後，若干股東（「[編纂]股東」）可按一對一基準將[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詳情載列如下：

[編纂]股東	轉換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持股概約百分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謝先生	[編纂]	[編纂]
韓道虎先生	[編纂]	[編纂]
吳景華先生	[編纂]	[編纂]
李堅正先生	[編纂]	[編纂]

股 本

[編纂]股東	轉換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 完成後於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掌創共贏平台	[編纂]	[編纂]
潘建忠先生	[編纂]	[編纂]
李斌先生	[編纂]	[編纂]
樂摩共創平台	[編纂]	[編纂]
封寶財先生	[編纂]	[編纂]
基石億享	[編纂]	[編纂]
樂摩共贏平台	[編纂]	[編纂]
上海祁脈	[編纂]	[編纂]
王正華先生	[編纂]	[編纂]
戴初生先生	[編纂]	[編纂]
方心女士	[編纂]	[編纂]
陳國海先生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境內程序

[編纂]股東僅可在以下有關轉換及[編纂]的登記、寄存和交易結算安排程序完成後，方可進行股份[編纂]：

- (i) 我們將委任[編纂]作為名義持有人，將相關證券寄存於[編纂]（香港），而[編纂]（香港）將以其自身名義將證券寄存於[編纂]。[編纂]作為[編纂]股東的名義持有人，將為[編纂]股東辦理轉換H股相關的所有存託、詳細記錄保存、跨境結算及公司行動等；
- (ii) 我們將聘請一家境內證券公司（「境內證券公司」）提供發出[編纂]經轉換H股的指令及收取交易報表等服務。境內證券公司將委聘香港證券公司（「香港證券公司」）進行股份交易結算。我們將向[編纂]深圳分公司申請保存我們股東持有的經轉換H股的詳細初始持有記錄。同時，我們將提交境內交易委託代碼和簡稱的申請，由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授權的[編纂]深圳分公司確認；

股 本

- (iii) 深交所將授權深圳證券通信有限公司提供境內證券公司與香港證券公司之間經轉換H股的[編纂]指令及交易報表的傳送服務以及H股的實時市場信息轉送服務；
- (iv)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編纂]股東應在股份出售前向所在地外匯管理局完成境外持股登記，並在境外持股登記後，在具有相關資質的境內銀行開立境內投資者持有境外股份的專用銀行賬戶，並在境內證券公司開立H股「全流通」資金賬戶。境內證券公司應當在香港證券公司開立H股「全流通」證券[編纂]賬戶；及
- (v) [編纂]股東應通過境內證券公司提交經轉換H股的[編纂]指令。[編纂]股東對相關股份的[編纂]指令將通過境內證券公司在香港證券公司開立的證券[編纂]賬戶向聯交所提交。交易完成後，香港證券公司與中國結算（香港）、中國結算（香港）與中國結算、中國結算與境內證券公司、境內證券公司與[編纂]股東間的結算將會分別進行。

由於轉換，相關[編纂]參與股東在我們非上市股份中的持股量將按經轉換的非上市股份數目減少，而H股數目將按經轉換的H股數目增加。

[編纂]前已發行股份的轉讓限制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在任何公開發售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該等公開發售股份在相關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編纂]前的已發行股份將於[編纂]起計一年內受有關轉讓的法規限制。

股 本

須召開股東會的情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案（其中包括）增加或減少股本或購回股份。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股東批准[編纂]

本公司發行H股及尋求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須經股份持有人批准。本公司已於2024年12月23日召開的股東會上獲得該批准。

財務資料

閣下應閱讀以下關於會計師報告所載關於我們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討論及分析，包括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相關附註。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潛在投資者應閱讀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全文，而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有關該等風險和不確定性的更多信息，請參閱「風險因素」。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1年至2023年的三個連續年度，按交易額計算，我們在中國所有智能按摩服務^[1]提供商中排名第一，相應年度的市場佔有率分別為29.4%、33.9%及37.3%，在市場上佔據主導地位。我們於2016年推出「樂摩吧」品牌，將創新智能按摩設備和數據驅動定制化服務與傳統設備按摩相結合。為消費者在商業綜合體、影院、交通樞紐場所（包括機場、高鐵站等）等消費場景提供更放鬆、便捷、專業的智能按摩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為智能按摩服務設立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投放超過500,000張智能按摩設備，覆蓋中國大陸地區31個省級行政區及339個城市。我們的服務網點網絡由2022年12月31日的21,727個服務網點擴展至2023年12月31日的32,141個服務網點，增長約48%，並進一步擴展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超過45,000個服務網點。在消費者覆蓋方面，我們擁有穩固的市場地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累計可識別服務人數超過1.5億，註冊會員人數超過28百萬名。

我們的經營模式主要分為直營模式與合夥人模式。直營模式是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主要經營模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約70%的服務網點在直營模式下運營。直營模式下，我們的內部運營團隊管理POS運營，包括POS場地選擇、租用協商、POS場地裝修以及POS的運營及維護。我們還採用合夥人模式，與利用其豐富本地資源和人脈的城市合夥人合作。在該模式下，城市合夥人負責POS運營，而我們則提供全面的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具體包括：(i) LMB Links平台的搭建與升級；(ii)「樂摩吧」品牌的打造；(iii)提供全面的服務網點運營與維護指導；(iv)供應智能按摩設備及相關備件；(v)開放設備及其日常運營相關所需的LMB Links平台的使用權限；及(vi)提供客服協助受理消費者相關投訴的服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約30%的服務網

[1] 相較於傳統的按摩服務，智能按摩服務通過自動化技術和智能系統提供的按摩服務，大大節省了人力成本，確保始終如一、可靠和安全的服務，提高服務效率，降低單次按摩的價格，為消費者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按摩選擇。

財務資料

點是在合夥人模式下運營的。通過明確的職責分工、合作與賦能，我們的城市合夥人與我們的業務目標緊密結合，創造互惠互利的增長機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與約80%的城市合夥人建立了超過五年的穩定合作關係。我們相信，系統性的「直營+ 城市合夥人」雙線並行的經營模式是我們區別於競爭對手的關鍵，使我們能夠有效地擴大在全國的業務覆蓋範圍，同時不斷優化及提升運營效率。有關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的重大方面的概要，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

呈列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即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而編製。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本集團已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採納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惟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除外。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

編製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資料時，已一致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已經並將繼續受到多項因素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載者：

我們擴展我們的服務網點的能力

我們的收入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POS的數量及地理覆蓋範圍，因此我們未來的財務表現亦依賴於我們未來維持及擴展我們服務網點的能力。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不斷擴展我們的服務網點以覆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全國所有31個省級行政區及339座城市，有逾45,000個POS。

我們的服務網點涵蓋各種消費場景。我們的POS主要位於人流量高的消費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影院及交通樞紐（如機場和高鐵站）。我們將繼續在現有的消費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影院及機場）設立POS，因為我們注意到，考慮到(i)新商業綜合體及影院預期開業；及(ii)預期會在現有商業綜合體、影院及機場獲分配更多空間用於智能按摩服務，POS的覆蓋範圍仍有擴展空間。此外，我們打算在交通服務和休息區、電子競技空間和辦公樓等更多消費場景發掘設立新POS的機會，以進一步豐富我們的市場版圖。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POS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相對發達的地區，包括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未來，我們計劃繼續深化我們在我們已建立主導市場地位的地區的市場滲透。我們亦擬於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以外的智能按摩服務空間仍較不常見的城市建立更多POS，以便在未來幾年獲得更大的擴張空間。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於更多地理位置及更高密度的消費場景擴展我們的服務網點，以維持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表現。

季節性

我們的業務表現可能會受到季節性因素的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第三季度是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典型旺季，因為暑期期間，商業綜合體、機場等各種消費場景的人流量有所增加。相反，第四季度則是智能按摩服務市場的典型淡季，因為冬

財務資料

季厚重的衣物會影響按摩體驗，部分消費者會覺得在公共場合脫外套不便，從而導致智能按摩服務的需求減少。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人流量及消費水平，因此會受到季節性波動的影響」。

我們管理運營開支及提高運營效率的能力

考慮到我們的服務網點及業務規模，我們管理及控制運營開支的能力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運營涉及的主要開支包括POS及相關開支、按摩設備折舊及攤銷、營銷費用、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及其他。

我們已開發及引入LMB Links，一個覆蓋了我們運營的各個環節的綜合數字化平台，包括POS選址、POS設計裝修、POS運維、營銷推廣、價格支付管理、供應鏈管理、中台運營和後台數據處理等。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下每台智能按摩設備的運營均配備先進的通信技術，通過第三方雲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雲技術連接至我們的LMB Links。這使我們能夠實時監控設備的運行狀態並對其進行遠程操作及維護。同時，LMB Links亦收集及分析按摩設備所傳輸的運營資料，為我們提升服務水平、優化運營策略及設定運營目標提供數據支持。

展望未來，因為我們預計將繼續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及業務規模，我們的盈利能力將取決於我們有效控制我們運營開支的能力。

我們高效管理POS及按摩設備供應鏈的能力

我們依賴我們的外部供應商為我們的業務運營穩定供應POS、按摩設備、備件和其他基本組件，因此管理及控制銷售成本的能力及與供應商維持互利關係的能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主要向供應商採購(i)我們POS經營所用的場地；(ii)智能按摩設備；及(iii)用於生產、保養及維修智能按摩設備的備件；(iv)皮革、IC芯片、IoT通信模塊等原材料；及(v)我們POS使用的裝修材料。我們提供廣泛的智能按摩服務網點並提供符合消費者需求的按摩設備的能力取決於我們與供應商發展互利關係的能力。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採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04.92百萬元、人民幣422.26百萬元及人民幣408.26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我們有策略地與不同消費場景（如商業綜合體、影院及交通樞紐）的場地方建立並維持緊密的關係，這些場地方是我們龐大的服務網點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相信，通過提供與相應消費場景相匹配的優質智能按摩服務，我們的目標是與場地方實現雙贏，進一步增加場所的人流量。我們嚴格挑選供應商，確保以合理成本穩定供應優質的按摩設備、相關設備及相關原材料。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商和採購」。

展望將來，我們會繼續執行我們的集中採購制度，與我們的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持續優化管理我們的供應鏈，以便更有效地控制我們的成本。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識別對編製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若干會計政策及估計。我們部分會計政策涉及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主觀假設、估計及判斷。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於審閱我們的財務報表時，應考慮以下因素：(i)我們選定的重大會計政策；(ii)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iii)已報告業績對有關情況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我們的管理層所作出對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估計、假設及判斷載於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附註3。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對估計、假設及判斷持續進行評估。下文載列我們認為對編製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或提供給服務而產生收入時，本集團將有關收入分類為收入。

財務資料

有關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i) 來自消費者合約之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消費者時，本集團按預期將有權收取的承諾對價金額確認收入，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該等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a) 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透過直營模式下向消費者提供智能按摩服務以及合夥人模式下向城市合夥人提供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服務產生收入。

— 直營模式

本集團經營位於本集團服務網點（「POS」）的智能按摩設備網絡，透過直營模式向消費者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收入於POS向消費者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時確認。服務費用通常於緊接消費者要求提供服務前或消費者自本集團購買預付按摩服務套餐時提前向消費者收取。

— 合夥人模式

本集團支持城市合夥人以合夥人模式經營由其管理的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將在合夥人合約期內持續提供本集團的智能按摩設備、IT技術及業務管理平台整合為一項整體服務，並用於換取城市合夥人從相關POS收取的交易額的一部分（取決於合同規定的最低金額及上限金額（如適用））。在向城市合夥人提供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服務時，本集團有權獲得的交易額分成收入即獲確認。

財務資料

本集團已設立自有小程序，消費者可通過小程序向本集團支付預付款項。本集團自消費者收取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消費者存入其賬戶的保證金（保證金可於使用前退還），以及售予消費者的預付按摩服務套餐（套餐不可退還，消費者可於固定有效期內享用指定數量的智能按摩服務）。消費者可使用該等金額在其選擇的POS支付智能按摩服務費用，該等POS可由本集團以「直營模式」經營，也可由本集團的城市合夥人以「合夥人模式」經營。

倘在城市合夥人的POS使用自消費者收取的預付款項，本集團會根據合夥人模式規定的政策，將與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服務有關的交易額分成部分確認為收入。剩餘款項則支付給相關的城市合夥人。

對於不可退還的預付按摩服務套餐，預計本集團無權自消費者的未行使權利中獲取未兌換金額。未使用餘額在有效期結束後確認為未兌換收入。

(b) 來自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的收入

本集團通過自營網上商店向零售客戶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通過線上電商平台的款項於客戶下採購訂單時收取，而銷售收入於客戶接受產品交付時確認。

本集團通常向零售客戶提供客戶收貨後7日內退貨的權利，這將產生可變對價。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利用所有合理可得的資料估計並更新可變對價（可能受到限制）以及收回退貨的相關權利。

(c) 來自數字廣告服務的收入

來自數字廣告服務的收入主要指在本集團小程序及微信公眾號內以彈出式橫幅形式展示廣告所產生的收入。廣告合約乃由本集團與廣告代理簽訂以確立本集團將提供的服務及相關績效計量，主要包括每點擊付費（按廣告的點擊量及每篇網絡文章的固定單價計算）。來自數字廣告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財務資料

(d) 所應用的其他可行權宜方法

此外，本集團已應用下列可行權宜方法：就原預期為期一年或以下的銷售合約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披露有關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的資料。

(ii) 其他來源的收入及其他收入

(a)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法」指按使用透過將金融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為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比率。於計算利息收入時，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於資產並無信用減值的前提下）。然而，就已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於初次確認後，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的方法計算利息收入，倘資產不再面臨信用減值，則恢復使用總額基準計算利息收入。

(b)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則初步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政府補助。

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在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以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實際確認於損益。

無形資產

研發成本包括所有與研發活動直接相關或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等活動的成本。基於本集團研發活動的性質，該等成本一般要直至項目較後的發展階段，當餘下開發成本並不重大時，才會符合標準確認為資產。因此，研究成本及開發成本一般均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財務資料

本集團所收購並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h)(ii)）。

有關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的開支在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按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有），以直線法撇銷該等無形資產的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計算，並一般在損益內確認。

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無形資產	估計可使用年期
軟件	2至5年

軟件的可使用年期根據相關軟件執行其預期功能的預期服務年期評估。

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均每年覆核及調整（如適用）。

租賃

租賃資產

於合約成立時，本集團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租約或包含租約。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屬此種情況。當客戶既有權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約部分及非租約部分，則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約部分，並將各租約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約部分作為所有租約的單一租約部分核算。

財務資料

於租約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以及低價值項目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項目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倘未獲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租賃負債於租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折現，或倘利率無法實時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並無依賴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並於其產生時於損益扣除。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所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就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調整之任何租賃付款，加上任何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算成本，並扣減任何所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可退還租金保證金按照適用於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非股本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任何超出初始公允價值之保證金名義價值均作為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指數或比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倘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待應付款項之估計有變，或當本集團改變其對是否將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就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當發生租賃修改時，即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對價發生變化，倘有關修改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期，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為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優惠，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於該等情

財務資料

況下，本集團利用實務變通方法不評估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改，並將對價變動確認為負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觸發租金優惠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按應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清的合約付款現值確定。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租賃物業的租賃（本集團非該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相關廠房及設備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初步估計成本（如適用），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間接費用及借款成本。

在使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管理層擬定的運營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同時，亦可生產有關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主要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它們作為獨立項目（主要組成部分）入賬。

財務資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而計算，且一般於損益內確認。

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租賃作自用的物業	2至5年
— 按摩設備	2至3年
— 辦公及其他設備	2至5年
— 汽車	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與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覆核並調整(如適用)。

於證券的其他投資

本集團的證券投資(不包括於子公司的投資)政策載於下文。

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取消確認。除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外，有關投資初步以公允價值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闡釋，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d)。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入賬。

(i) 非股權投資

非股權投資分類為以下其中一項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投資乃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預期信貸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可重新分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預期信貸虧損、利息

財務資料

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並以猶如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公允價值與攤銷成本之間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投資被取消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重新分類)計量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中確認。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中的重大會計判斷

於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下列會計判斷：

(i) 釐定租期

誠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g)所闡述，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就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的續新選擇權的租賃於開始日期釐定租期時，本集團會評估行使續新選擇權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創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的經濟激勵的所有相關因素及情況，包括利好條款、所進行租賃物業裝修及相關資產對本集團運作的重要程度。租期於出現本集團可控範圍內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時重新評估。租期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年度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ii) 增值稅(「增值稅」)及所得稅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透過直營模式下向客戶提供智能按摩服務以及合夥人模式下向城市合夥人提供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服務產生收入。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內地增值稅及所得稅。對本集團相關稅務狀況的評估涉及對相關稅法的解釋及應用的判斷。本集團已基於當前事實及環境對納稅義務作出了最佳判斷。

財務資料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6及29(d)載有與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及金融工具有關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重要來源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予以折舊。本集團定期審查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以釐定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根據本集團於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計及預期技術變動而釐定。倘過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將予以前瞻性調整。

(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基於有關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在作出有關假設並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運用判斷，判斷基於本集團過往的收款歷史、現有市場狀況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有關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a)。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可能需要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虧損撥備。

(iii)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此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類似性質之出售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應客戶偏好及競爭對手就嚴峻的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其摘錄自附錄一所列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330,154	586,836	442,034	614,783
銷售成本	(244,819)	(341,591)	(238,284)	(369,509)
毛利	85,335	245,245	203,750	245,274
其他淨收入／(虧損)	200	(14,489)	(7,692)	(465)
營銷費用	(42,749)	(77,114)	(51,007)	(84,670)
行政開支	(18,377)	(29,222)	(21,286)	(28,133)
研發開支	(8,330)	(16,191)	(10,663)	(16,209)
營運利潤	16,079	108,229	113,102	115,797
財務成本	(1,329)	(2,008)	(1,212)	(2,543)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4,985)	(3,007)	(2,756)	(164)
除稅前利潤	9,765	103,214	109,134	113,090
所得稅	(3,284)	(15,874)	(16,400)	(19,980)
年／期內利潤及總全面收入	6,481	87,340	92,734	93,110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6,481	87,340	92,734	93,110
年／期內利潤及總全面收入	6,481	87,340	92,734	93,11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元)	0.12	1.69	1.77	1.86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組成部分描述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從智能按摩服務及其他產生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的收入均來自我們於中國的業務。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330.15百萬元、人民幣586.84百萬元、人民幣442.03百萬元及人民幣614.78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智能按摩服務								
– 直營模式.....	245,166	74.26	472,125	80.45	356,037	80.55	516,485	84.01
– 合夥人模式.....	70,963	21.49	95,580	16.29	71,613	16.20	87,368	14.21
小計	316,129	95.75	567,705	96.74	427,650	96.75	603,853	98.22
其他 ^(附註)	14,025	4.25	19,131	3.26	14,384	3.25	10,930	1.78
	330,154	100.00	586,836	100.00	442,034	100.00	614,783	100.00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i)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的線上銷售及(ii)數字廣告服務。

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

提供智能按摩服務一直是我們業務運營的主要重點。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交易額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智能按摩服務市場規模下降至人民幣1,640.4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公共衛生事件影響，回升48.90%至人民幣2,442.5百萬元。由於上述市場趨勢，智能按摩服務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亦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顯著上升。鑒於公眾衛生事件後消費活動自2023年起開始復甦，我們一直就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下的智能按摩服務不斷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由於市場環境的復甦及業務規模的擴大，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收入有所增加。

我們通過直營及合夥人模式運營POS。在直營模式下，我們負責POS的運營，包括POS場地選擇、租用協商、POS場地裝修以及POS的運營及維護。在合夥人模式下，我們將首先與城市合夥人訂立服務協議並釐定服務費率。城市合夥人負責管理POS運營，我們則提供全面的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

我們將根據直營模式下POS產生的所有交易額（經扣除增值稅）確認我們的收入。就合夥人模式而言，我們將根據合夥人模式下POS產生的交易額的一定比例計算服務費，並將其確認為收入。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6.13百萬元、人民幣567.71百萬元、人民幣427.65百萬元及人民幣603.8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95.75%、96.74%、96.75%及98.22%。該增加主要由於：

- (i) 在我們不斷擴展POS的支持下，增加了POS和按摩設備，因此我們的可接觸的消費者群有所增長，例如：(a)POS數量增加，分別由2022年12月31日的21,727個、2023年12月31日的32,141個及2023年9月30日的28,381個增加至2024年9月30日的42,668個，同比增長率分別為47.93%及50.34%；及(b)按摩設備數量增加，分別由2022年12月31日的167,066台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216,777台，再增加至2024年9月30日的402,121台，同比增長率分別為54.32%及85.50%；
- (ii) 在新老消費者數量穩步增加的情況下，交易量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30百萬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1.27百萬次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6.88百萬次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0.44百萬次；及／或
- (iii) 由於消費者黏性增加且更習慣使用智能按摩服務，更多消費者訂購更高端及／或更長時間的智能按摩服務，每筆訂單交易額的增長，而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的定價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相對穩定。

直營模式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按直營模式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45.17百萬元、人民幣472.13百萬元、人民幣356.04百萬元及人民幣516.4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74.26%、80.45%、80.55%及84.01%。

直營模式產生的收入增幅更為顯著，因為我們針對POS數量及地理覆蓋範圍更積極地擴展直營模式下的服務網點。直營模式下，我們的POS由2022年1月1日的9,917個增加約194.57%至2024年9月30日的29,213個。

合夥人模式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按合夥人模式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0.96百萬元、人民幣95.58百萬元、人民幣[71.61]百萬元及人民幣87.37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21.49%、16.29%、16.20%及14.21%。

於往績記錄期間，合夥人模式的服務網點增長保持相對穩定，得益於我們與城市合夥人多年來的穩定合作關係，合夥人模式的地理覆蓋範圍大致固定。於合夥人模式下，我們的POS由2022年1月1日的10,057個增加約33.79%至2024年9月30日的13,455個。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除智能按摩服務外，我們亦從事健康行業的其他業務，例如網上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及按摩小件，從而推廣及加強我們於健康行業的品牌形象為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帶來協同效應。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03百萬元、人民幣19.13百萬元、人民幣14.38百萬元及人民幣10.9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4.25%、3.26%、3.25%及1.78%。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共衛生事件後消費活動大幅恢復，其他業務表現改善所致。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4.3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9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集中於發展及推廣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因此其他業務的發展放緩。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POS及相關開支（包括我們服務網點的場地使用費及維護成本）、按摩設備折舊及攤銷、出售家用按摩設備的成本、僱員福利開支、運雜費及其他。

由於智能按摩服務為我們的主營業務及最主要的收入來源，因此相關成本將最為高昂。我們負責於直營模式下產生的所有成本，而於合夥人模式下，我們承擔提供全面智能按摩服務解決方案的成本（主要包括按摩設備的折舊）。城市合夥人負責POS及相關開支，包括合夥人下POS場地的場地佔用費及維護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POS及相關開支	158,752	64.85	229,808	67.28	160,970	67.55	257,251	69.63
折舊及攤銷	57,538	23.50	61,115	17.89	42,401	17.79	73,787	19.97
僱員福利開支	16,181	6.61	23,930	7.01	16,885	7.09	18,363	4.97
運雜費	5,689	2.32	17,403	5.09	11,717	4.92	12,679	3.42
出售家用按摩設備 的成本	5,335	2.18	6,039	1.77	4,279	1.80	4,324	1.17
其他	1,324	0.54	3,296	0.96	2,032	0.85	3,105	0.84
總計	244,819	100.00	341,591	100.00	238,284	100.00	369,509	100.00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是由於我們在服務網點及智能按摩設備方面的業務規模增長。考慮到POS及相關開支（包括我們POS的場地使用費及運維成本）為我們銷售成本的最主要組成部分，我們努力與場地方維持穩定關係。有關場地方與本集團訂立場地使用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分部－智能按摩服務－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直營模式」。

折舊及攤銷指於POS放置並由我們擁有的按摩設備的折舊及攤銷。

僱員福利開支指與運營及維護我們的POS有關的人工成本。

運雜費指我們智能按摩設備安置及調整的物流成本和其他雜費。

出售家用按摩設備的成本指我們的線上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的存貨成本。

其他指業務運營時產生的其他雜費。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智能按摩服務								
－直營模式	30,319	12.37	162,717	34.46	140,351	39.42	176,740	34.22
－合夥人模式	47,650	67.15	72,733	76.10	55,327	77.26	65,033	74.44
小計	77,969	24.66	235,450	41.47	195,678	45.76	241,773	40.04
其他	7,366	52.52	9,795	51.20	8,072	56.12	3,501	32.03
總計	85,335	25.85	245,245	41.79	203,750	46.09	245,274	39.90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85.34百萬元、人民幣245.25百萬元、人民幣203.75百萬元及人民幣245.27百萬元。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25.85%、41.79%、46.09%及39.90%。

智能按摩服務毛利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77.97百萬元、人民幣235.45百萬元、人民幣195.68百萬元及人民幣241.77百萬元。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9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5.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服務網點的擴張（尤其是直營模式）使我們的收入增加及公眾衛生事件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的消費活動普遍復甦。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95.6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1.7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POS擴展及智能按摩服務的消費者及交易訂單增加。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毛利率分別為24.66%、41.47%、45.76%及40.04%。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6%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47%，主要是由於公共衛生事件的影響使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消費者活動表現遜於預期，在此期間我們仍產生POS及相關開支等大額成本，而市場的消費者活動於2023年恢復，更多公共場所重新開放，從而使每個POS的平均交易額增加。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5.76%減少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0.04%，主要由於(i)為擴大業務規模及市場滲透率（擴大地理覆蓋範圍以在低線城市／區域建立更多POS）產生了初始成本；(ii)而我們在該等地區的服務費用通常較低，以及運維人員方面的支出增加，導致毛利增長放緩。

財務資料

直營模式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直營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0.32百萬元、人民幣162.72百萬元、人民幣140.35百萬元及人民幣176.74百萬元。有關往績記錄期間直營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毛利增加的原因，請參閱「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組成部分描述 — 毛利及毛利率 — 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直營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率普遍低於40%，此乃由於除了我們於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下承擔的折舊及攤銷外，我們還須負責POS及相關開支（包括POS的場地佔用費及維護成本）以及僱員福利開支。鑒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POS及相關開支一直是銷售成本項的最大組成部分，佔銷售成本64.85%、67.28%及69.63%，儘管我們根據直營模式下POS產生的所有交易價值（經扣除所得稅）確認收入，但相較於合夥人模式錄得相對較低的毛利率。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直營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毛利率分別為12.37%、34.46%、39.42%及34.22%。有關往績記錄期間直營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毛利率增加的原因，請參閱「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組成部分描述 — 毛利及毛利率 — 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

合夥人模式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合夥人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47.65百萬元、人民幣72.73百萬元、人民幣55.33百萬元及人民幣65.03百萬元。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合夥人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毛利增加的原因，請參閱「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組成部分描述 — 毛利及毛利率 — 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合夥人模式下的智能按摩服務普遍錄得67%或以上的毛利率。在合夥人模式下，我們的收入乃基於每個POS所產生的交易額的特定比例以服務費的形式計算，而不需產生場地使用費及運營維護費，該等費用構成運營POS最主要的成本組成部分。因此，與直營模式相比，合夥人模式下我們的毛利率更穩定、更高。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合夥人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毛利率分別為67.15%、76.10%、77.26%及74.44%。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合夥人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毛利率波動的原因，請參閱「一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組成部分描述－毛利及毛利率－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

其他毛利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毛利分別為人民幣7.37百萬元、人民幣9.80百萬元、人民幣8.07百萬元及人民幣3.50百萬元。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0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共衛生事件後，2023年中國的消費活動普遍復甦，令我們的其他業務收入增加。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0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專注於開發智能按摩服務，導致其他業務的發展放緩。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毛利率分別為52.52%、51.20%、56.12%及32.03%。其他業務的毛利率於2022年至2023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52.52%及51.20%。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6.12%減少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2.03%，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專注於開發智能按摩服務，導致同期的數字廣告服務規模縮小，考慮到所涉及的成本極低，藉此可產生較高的毛利率。

財務資料

其他淨收入／(虧損)

我們的其他淨收入／(虧損) 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政府補助、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以及出售一間子公司投資的收益。我們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0.20百萬元，而於2023年錄得其他淨虧損人民幣14.49百萬元，主要由於設備減值虧損增加，原因是發生一起涉及新產品質量升級的一次性事件，該產品被淘汰至我們的加工及維修設施進行維修，然後重新部署至我們的POS使用。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淨虧損為人民幣7.69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淨虧損為人民幣0.4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類似淘汰事件，但仍產生其他淨虧損，乃由於為提升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服務質量而出售舊按摩設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其他淨收入／(虧損) 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變動淨額.....	673	232	116	64
出售於子公司投資的收益...	-	26	26	-
利息收入.....	197	1,034	844	258
政府補助.....	554	317	13	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1,171)	(3,178)	(425)	(90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12,352)	(7,832)	-
其他.....	(53)	(568)	(434)	92
	<u>200</u>	<u>(14,489)</u>	<u>(7,692)</u>	<u>(465)</u>

財務資料

營銷費用

我們的營銷費用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品牌形象推廣開支、業務發展及差旅開支、推廣及廣告開支、辦公室開支、折舊及攤銷及其他。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營銷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2.75百萬元、人民幣77.11百萬元、人民幣51.01百萬元及人民幣84.67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營銷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僱員福利開支.....	22,396	52.39	35,200	45.65	24,416	47.87	46,419	54.82
品牌形象推廣開支.....	8,871	20.75	15,891	20.61	9,772	19.16	10,888	12.86
業務發展及差旅開支...	5,070	11.86	14,167	18.37	7,963	15.61	15,806	18.67
推廣及廣告開支.....	2,711	6.34	5,559	7.21	3,791	7.43	5,341	6.31
辦公室開支.....	1,583	3.70	2,982	3.87	1,938	3.80	2,188	2.58
折舊及攤銷.....	1,220	2.85	2,193	2.84	1,196	2.34	1,199	1.42
其他.....	898	2.11	1,122	1.45	1,931	3.79	2,829	3.34
總計.....	42,749	100.00	77,114	100.00	51,007	100.00	84,670	100.00

財務資料

營銷費用於往績記錄期間增加，主要是由於在我們的業務規模及服務網點擴大以及品牌發展措施增加的情況下負責營銷的人員數量及薪金增加以及業務開發和營銷活動力度加大。

營銷費用下的僱員福利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薪金、工資、花紅、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以及根據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股份激勵所產生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營銷費用下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88百萬元、人民幣1.48百萬元、人民幣0.81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

品牌形象推廣開支主要指就設立及優化POS之設計裝修所產生的開支。

業務發展及差旅開支指業務發展活動產生的成本。

推廣及廣告開支指與推廣我們的品牌及POS有關的開支。

辦公室開支指我們辦公室及倉庫的經營租賃開支以及辦公室開支。

折舊及攤銷指辦公室租賃及倉庫的折舊及攤銷。

其他則代表銷售推廣時所產生的雜費。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包括僱員福利開支、辦公室及租賃開支、企業服務費、折舊及攤銷、行政及差旅開支、[編纂]開支及其他。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8.38百萬元、人民幣29.22百萬元、人民幣21.29百萬元及人民幣28.13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僱員福利開支.....	7,828	42.60	14,839	50.78	11,875	55.79	12,722	45.22
辦公室及租金開支.....	2,296	12.49	3,671	12.56	2,137	10.04	2,127	7.56
企業服務費.....	2,202	11.98	3,924	13.43	2,594	12.19	4,969	17.66
折舊及攤銷.....	1,847	10.05	2,042	6.99	1,693	7.95	1,936	6.88
行政及差旅開支.....	1,712	9.32	3,030	10.37	2,227	10.46	2,034	7.23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	2,492	13.56	1,716	5.87	760	3.57	1,378	4.90
總計.....	<u>18,377</u>	<u>100.00</u>	<u>29,222</u>	<u>100.00</u>	<u>21,286</u>	<u>100.00</u>	<u>28,133</u>	<u>100.00</u>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3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業務規模的擴大導致行政人員的人數及薪金以及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長。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1.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8.13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產生[編纂]開支及為提升業務經營及發展的企業服務費增加。

行政開支下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工資、花紅、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以及根據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股份激勵所產生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行政開支下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99百萬元、人民幣5.51百萬元、人民幣4.98百萬元及人民幣2.38百萬元。

辦公室及租賃開支指我們辦公室的經營租賃開支及辦公室開支。

企業服務費主要指業務經營及發展諮詢有關的開支。

折舊及攤銷指辦公室租賃及辦公室設備的折舊及攤銷。

行政及差旅開支主要指業務管理活動產生的成本。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指有關編製及[編纂]的成本。

其他指與行政工作有關的其他雜項開支。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材料及辦公室開支、折舊及攤銷、差旅開支、外包研發開支及其他。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33百萬元、人民幣16.19百萬元、人民幣10.66百萬元及人民幣16.21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研發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僱員福利開支.....	7,105	85.29	10,901	67.33	8,392	78.70	8,525	52.59
材料及辦公室開支.....	859	10.31	2,470	15.25	844	7.92	3,722	22.96
折舊及攤銷.....	217	2.61	437	2.70	174	1.63	336	2.07
差旅開支.....	149	1.79	445	2.75	270	2.53	128	0.79
研發外包開支.....	-	-	1,868	11.54	934	8.76	3,000	18.51
其他.....	-	-	70	0.43	49	0.46	498	3.08
總計.....	8,330	100.00	16,191	100.00	10,663	100.00	16,209	100.00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旨在提升智能按摩服務質量及運營效率的研發項目數量增加，使得研發人員的數量及薪金以及研發工作涉及的材料成本增加。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6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項目數量持續增加，使得研發工作涉及的材料成本及外包研發開支增加。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下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研發人員的薪金、工資、花紅、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以及根據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股份激勵所產生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研發開支下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18百萬元、人民幣0.25百萬元、人民幣0.15百萬元及人民幣0.29百萬元。

材料及辦公室開支指本集團進行的研發工作所涉及的材料成本。

折舊及攤銷指研發設備的折舊及辦公室租金的攤銷。

差旅開支指研發活動產生的差旅開支。

研發外包開支指為研發工作聘請外部機構的費用。

其他指進行研發工作的其他雜項開支。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包括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及租金負債利息開支。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財務成本人民幣1.33百萬元、人民幣2.01百萬元、人民幣1.21百萬元及人民幣2.54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貸款利息	822	1,355	785	2,092
租金負債利息	507	653	427	451
	<u>1,329</u>	<u>2,008</u>	<u>1,212</u>	<u>2,543</u>

於往績記錄期間，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用於我們業務擴張的銀行貸款增加。

財務資料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主要包括贖回負債的變動金額。贖回負債產生乃由於向一名投資者馬鞍山基石億享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石億享**」)授予若干優先權，根據基石億享與本公司於2017年12月訂立的增資協議，基石億享有權要求本公司贖回其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文「一 贖回負債」及附註24。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贖回負債賬面值變動分別為人民幣4.99百萬元、人民幣3.01百萬元、人民幣2.76百萬元及人民幣0.16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減少主要是由於2023年部分清償贖回負債及於2024年基石億享終止優先權。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開支及遞延稅項開支。我們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產生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28百萬元、人民幣15.87百萬元、人民幣16.40百萬元及人民幣19.98百萬元。

根據中國內地有關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優惠稅率1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平潭樂摩共創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樂摩共創**」)與平潭樂摩共贏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樂摩共贏**」)，如所披露的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為本公司員工持有普通股的特殊目的公司，毋須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獲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並享有20%的減免企業所得稅率。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的所有其他子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財務資料

根據中國內地相關稅收規定，合資格研發成本可在計算所得稅時進行加計扣除，因此，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額外75%至100%的合資格研發成本可被視為可扣稅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所得稅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				
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期內撥備	3,840	18,289	18,779	19,391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	(5)	(5)	18
	<u>3,840</u>	<u>18,284</u>	<u>18,774</u>	<u>19,409</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				
及撥回	(556)	(2,410)	(2,374)	571
	<u>3,284</u>	<u>15,874</u>	<u>16,400</u>	<u>19,980</u>

年／期內利潤及總全面收入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全面利潤人民幣6.48百萬元、人民幣87.34百萬元、人民幣92.73百萬元及人民幣93.11百萬元。

財務資料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在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我們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無要求或並非根據有關準則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即經調整淨利潤或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撇除某些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各期間及各公司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有關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訊，透過協助我們管理層的相同方式幫助彼等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或虧損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類似名稱呈列的財務計量作比較。採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閣下不應獨立考慮有關計量，或以此取代分析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就(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ii)[編纂]開支調整的年／期內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期內利潤	6,481	87,340	92,734	93,110
加：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2,053	7,238	5,949	4,123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年／期內經調整淨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計量）.....	<u>8,534</u>	<u>94,578</u>	<u>98,683</u>	<u>100,200</u>

財務資料

各期間的比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對比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42.03百萬元增加39.08%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14.78百萬元，主要由於智能按摩服務產生的收入增加。

智能按摩服務

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27.65百萬元增加41.2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03.85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持續努力設立新的POS連同額外的按摩設備以擴大客戶群令消費者人數增加。我們的POS數量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28,381個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42,668個，增長50.34%，按摩設備的數量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216,777台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402,121台，增長85.50%；及(ii)新老消費者數量均有所增長，從而推動交易次數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6.88百萬次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0.44百萬次，增長28.92%。

- 直營模式

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56.04百萬元增加45.06%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16.49百萬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直營模式產生的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擴張直營模式的服務網點的POS數量及地理覆蓋範圍。直營模式下，我們的POS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16,699個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29,213個，增長74.94%。

- 合夥人模式

我們的合夥人模式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1.61百萬元增加22.0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7.37百萬元。合夥人模式的服務網點的地理覆蓋範圍保持穩定，合夥人模式的收入亦因此保持穩定增長。合夥人模式下，我們的POS數量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11,682個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13,455個，增長15.18%。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4.38百萬元減少24.01%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93百萬元，鑒於我們將資源集中於進一步發展及推廣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因此其他業務的發展放緩。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38.28百萬元增加55.07%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69.51百萬元。同時，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3.91%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0.10%，主要由於POS及智能按摩設備的數量增加因此，其產生較高的場地使用費以及按摩設備折舊及攤銷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03.75百萬元增加20.38%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5.27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6.09%減少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9.90%。

智能按摩服務

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95.68百萬元增加23.56%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1.7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POS擴展及智能按摩服務的消費者及交易訂單有所增長。

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5.76%下降5.72%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0.04%，主要由於(i)擴大業務規模及拓展市場滲透(就地理覆蓋範圍而言)以在低線城市／區域(我們在該等地區的服務費通常較低)建立更多POS產生的初始成本；及(ii)有關運營及維護人員的支出增加令開支增加，使得毛利率增長放緩。

- 直營模式

直營模式項下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40.35百萬元增加25.93%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76.74百萬元。

直營模式項下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9.42%下降5.2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4.22%。

有關直營模式項下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波動的原因，請參閱上述有關整體智能按摩服務的原因。

財務資料

- 合夥人模式

合夥人模式項下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5.33百萬元增加17.54%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5.03百萬元。

合夥人模式項下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7.26%下降2.82%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4.44%。

按合夥人模式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波動與上述整體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波動一致。儘管如此，鑒於我們無須承擔合夥人模式下的POS及相關開支及僱員福利開支，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合夥人模式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受開支增加的影響較小。

其他

來自其他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07百萬元減少56.63%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將資源集中於智能按摩服務的開發，因此其他業務的發展放緩。

來自其他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6.12%下降24.09%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2.03%，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專注於開發智能按摩服務，導致同期的數字廣告服務規模縮小，考慮到所涉及的成本極低，藉此可產生較高的毛利率。

其他淨收入／(虧損)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其他淨虧損人民幣7.69百萬元減少93.95%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0.47百萬元，乃由於2023年一款新產品的質量升級而導致的一次性淘汰事件。有關詳情，請參閱「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組成部分描述－其他淨收入／(虧損)」。由於出售舊按摩設備以提高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服務質量，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仍產生其他淨虧損。

營銷費用

我們的營銷費用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1.01百萬元增加66.0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4.67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業務規模擴大及品牌發展措施導致負責營銷的人員數量及薪金增加，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22.00百萬元；及(ii)業務開發及營銷活動強度增加，導致業務開發及差旅開支以及營銷及廣告支出合共增加人民幣9.39百萬元。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1.29百萬元增加32.17%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8.13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產生[編纂]人民幣2.97百萬元及公司服務費增加人民幣2.38百萬元以推進我們的業務擴張及發展需要。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66百萬元增加52.01%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21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持續開發新產品，研發工作涉及的材料及辦公室開支人民幣2.88百萬元及外包研發開支增加人民幣2.07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1百萬元增加109.82%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5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業務，導致銀行貸款增加。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我們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76百萬元減少94.05%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0.16百萬元，主要由於基石億享於2024年放棄優先權利。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40百萬元增加21.83%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9.98百萬元，主要由於相較於2023年，我們部分子公司2024年的所得稅稅率較高。

期內利潤及總全面收入

我們的年內總全面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2.73百萬元增加0.41%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3.11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15百萬元增加77.7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6.84百萬元，主要由於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增加。

財務資料

智能按摩服務

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6.13百萬元增加79.5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7.71百萬元，主要因為公共場所客流量恢復至較高水平，推動2023年消費活動復甦，同時我們在POS及按摩設備方面的業務也得到了擴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智能按摩服務市場交易額規模下降至人民幣1,640.4百萬元，隨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回升48.90%至人民幣2,442.5百萬元。為配合上述市場趨勢，本集團智能按摩服務於2023年的財務業績亦較2022年顯著改善。由於我們專注於發展智能按摩服務，緊接2023年公共衛生事件後，消費活動恢復正常，我們一直在擴展我們的服務網點。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增長主要受以下因素推動：

- (i) 在我們不斷擴充POS的帶動下，POS及按摩設備得以增加，令我們可觸及的消費者群增加，(a)POS數量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21,727個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2,141個，增幅為47.93%；及(b)按摩設備數量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167,066個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57,815個，增幅為54.32%；
 - (ii) 交易次數增長48.35%，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30百萬次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1.27百萬次，當中已計及消費者和長尾消費者數目的穩定增長；及／或
 - (iii) 每份交易訂單的交易金額增長超過10%，此乃由於我們的消費者黏性增加且更習慣使用智能按摩服務，更多消費者訂購更高端及／或更長時間的智能按摩服務。
- 直營模式

我們通過直營模式銷售的智能按摩服務獲得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17百萬元增加92.5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2.13百萬元。2023年直營模式下的收入增長更為顯著，因為我們在POS數及地理覆蓋方面更積極擴展直營模式下的服務網點。直營模式下，我們的POS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11,364個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0,038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76.33%。

財務資料

- 合夥人模式

我們自合夥人模式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96百萬元增加34.6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58百萬元。合夥人模式下服務網點網絡的城市數量保持穩定增長，合夥人模式下收入亦保持穩定增長。合夥人模式下，我們的POS數量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10,363個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2,103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為16.79%。

來自其他的收入

我們來自其他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3百萬元增加36.4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3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公共衛生事件後消費活動大幅恢復，我們的其他業務增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4.82百萬元增加39.5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1.59百萬元，而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4.15%下降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8.21%。

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擴大直營模式下的POS令POS數目及相關開支增長，由於公共衛生事件，我們於2022年就直營模式下的若干POS與場地方訂立條款更為優惠的協議，因此POS的使用費相對較低，從而緩和了上述部分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34百萬元增加187.3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25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85%上升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79%。

財務資料

智能按摩服務毛利

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97百萬元增加201.9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5.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服務網點的擴張（尤其是直營模式），因為我們的智能按摩服務於2023年處於消費活動復甦環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6%增加16.8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47%，主要由於公共衛生事件的影響使2022年的消費者活動表現遜於預期，在此期間我們仍產生於服務網點及相關開支等大額成本，而市場的消費者活動於2023年恢復，更多公共場所重新開放，從而使每個POS的平均交易額增加。由於2022年的公共衛生事件，每台按摩設備的實際運營時間大幅減少，因此於2023年公共場所重新開放時，我們的按摩設備產生的收入有所增加。

- 直營模式

我們直營模式的智能按摩服務毛利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32百萬元增加436.6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72百萬元。

我們直營模式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37%增加22.0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46%。

我們的服務網點數量由2022年12月31日的21,727個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32,141個，直營模式及合夥人模式下的服務網點數量於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分別增加76%及16%。

- 合夥人模式

合夥人模式項下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65百萬元增加52.6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73百萬元。

合夥人模式項下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7.15%上升8.9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6.10%。

按合夥人模式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波動與上述整體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波動一致。儘管如此，鑒於我們僅享有按合夥人模式下產生的交易額的一定比例計算的服務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合夥人模式提供智能按摩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受開支增加的影響較小。

財務資料

來自其他的毛利

來自其他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7百萬元增加32.9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0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共衛生事件後，2023年中國的消費活動普遍復甦，令我們的其他業務收入增加。

來自其他的毛利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52.52%及51.20%。

其他淨收入／(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淨收入為人民幣0.20百萬元，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淨虧損為人民幣14.4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有關新產品質量升級的一次性淘汰事件使2023年設備減損虧損導致設備減值虧損增加。

營銷費用

我們的營銷費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75百萬元增加80.3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1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服務網點，導致(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12.80百萬元，此乃由於負責銷售及營銷的人員數量及薪金增加；及(ii)業務開發及差旅開支以及營銷及廣告支出合共增加人民幣11.95百萬元，此乃由於業務規模及服務網點擴大以及品牌發展措施增加業務開發和營銷活動力度加大。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38百萬元增加59.0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擴大，導致行政人員的數量及薪酬以及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長。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5.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01百萬元。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3百萬元增加94.3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19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工作強度增加，令研發人員人數及工資增加，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3.80百萬元，研發工作涉及的物料成本增加人民幣1.61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加51.0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1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隨著我們業務規模的擴大而增加。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我們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9百萬元減少39.6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8百萬元增加383.3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的除稅前利潤增加所致。

年／期內利潤及總全面收入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度利潤及總全面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7百萬元增加1,247.6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35百萬元。

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的描述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675	184,618	228,012
無形資產	358	271	21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10,007	10,105
遞延稅項資產	2,292	4,702	4,1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61	5,554	7,759
	<u>101,986</u>	<u>205,152</u>	<u>250,218</u>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519	15,751	19,778
存貨	5,411	6,198	8,9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6,905	63,594	71,354
預付款項	39,457	76,228	93,5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211	38,891	27,804
	<u>155,503</u>	<u>200,662</u>	<u>221,4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9,752	152,184	135,920
合同負債	2,676	4,244	3,571
銀行貸款	18,271	42,425	48,612
租賃負債	4,682	8,426	6,740
贖回負債	75,062	16,009	–
其他流動負債	33	100	94
即期稅項	2,951	9,116	13,844
	<u>173,427</u>	<u>232,504</u>	<u>208,781</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17,924)</u>	<u>(31,842)</u>	<u>12,6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4,062</u>	<u>173,310</u>	<u>262,88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13,697	14,052
租賃負債	6,796	7,728	3,347
	<u>6,796</u>	<u>21,425</u>	<u>17,399</u>
淨資產	<u>77,266</u>	<u>151,885</u>	<u>245,481</u>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11,844	10,954	50,000
儲備.....	65,422	140,931	195,48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及總權益.....	77,266	151,885	245,481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人民幣94.68百萬元、人民幣184.62百萬元及人民幣228.01百萬元。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按摩設備及租賃自用的物業。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由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68百萬元增加95.00%至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4.6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3.50%至於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28.0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添置按摩設備用於POS擴張計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資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包括可進行轉讓的可轉讓存款單。我們的董事於投資前，已合理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包括存款單到期時的預期未來利息回報。

財務資料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分別為零、人民幣10.01百萬元及人民幣10.11百萬元。該波動乃基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認購存單，以最大限度地利用我們的盈餘資金。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可轉讓存款單.....	—	10,007	10,105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來源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主要通過業務營運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注資撥付營運資金。[編纂]後，我們擬通過類似資金來源及[編纂]撥付未來資金需求。我們預期未來營運資金的融資來源不會有任何改變。我們目前預計資本資源的組合及相關成本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化。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43.21百萬元、人民幣38.89百萬元及人民幣27.80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手頭現金及支付平台後現金結餘。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的概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20,519	15,751	19,778	3,002
存貨.....	5,411	6,198	8,910	6,7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6,905	63,594	71,354	73,689
預付款項.....	39,457	76,228	93,597	87,8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211	38,891	27,804	40,022
	<u>155,503</u>	<u>200,662</u>	<u>221,443</u>	<u>211,35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9,752	152,184	135,920	142,013
合同負債.....	2,676	4,244	3,571	3,337
銀行貸款.....	18,271	42,425	48,612	58,452
租賃負債.....	4,682	8,426	6,740	6,282
贖回負債.....	75,062	16,009	-	-
其他流動負債.....	33	100	94	93
即期稅項.....	2,951	9,116	13,844	4,511
	<u>173,427</u>	<u>232,504</u>	<u>208,781</u>	<u>214,688</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17,924)</u>	<u>(31,842)</u>	<u>12,662</u>	<u>(3,335)</u>

我們於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淨負債為人民幣17.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投資者基石億享於2017年12月與本公司簽訂投資協議的贖回權產生的贖回負債。根據上述投資協議，基石億享已獲權利要求本公司全額贖回其股份。贖回負債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淨負債為人民幣31.84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淨負債則為人民幣17.92百萬元。流動淨負債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人民幣23.75百萬元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8(b)）以及因業務擴張而增加購置按摩設備及場地佔用費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增加，且上述贖回負債部分已於2023年結清。

財務資料

我們於2024年9月30日錄得流動淨資產人民幣12.66百萬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淨負債人民幣31.84百萬元，主要由於基石億享於2024年2月終止贖回權導致贖回負債為零。

我們於2024年11月30日錄得流動淨負債人民幣3.3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流動淨資產為人民幣12.6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認購一張期限為三年的可轉讓存單（計入非流動資產），以最大限度地使用盈餘資金。

為維持充裕的運營資金及改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將採取下列措施：(i)定期計劃及監控現金流量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保持健康水平；(ii)與主要往來銀行維持穩定關係，以便及時取得或重續銀行借貸及磋商更佳的貸款條款；(iii)持續執行行政及其他開支的成本控制，以改善本集團的運營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包括密切監控日常運營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我們擁有穩定的運營現金流及良好的信貸記錄，我們在償還到期的銀行借貸時並無遇到困難。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流動淨負債並未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產生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擁有穩定的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因此我們預期自本文件日期起計的12個月內，我們將擁有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83,312	164,280	155,780	175,414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5,066)	(136,826)	(83,208)	(145,170)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6,418)	(31,774)	(44,381)	(41,3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 . .	21,828	(4,320)	28,191	(11,087)
年／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21,383	43,211	43,211	38,891
年／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43,211	38,891	71,402	27,804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175.41百萬元，主要由於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190.10百萬元，部分被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4.68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164.28百萬元，主要由於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176.40百萬元，部分被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2.12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83.31百萬元，主要由於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87.14百萬元，部分被已付所得稅人民幣3.83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45.17百萬元，主要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款項人民幣144.98百萬元；(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及(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投資人民幣10.07百萬元，部分被(i)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26.04百萬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3.52百萬元；(iii)已收利息人民幣0.26百萬元；及(iv)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10.0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36.83百萬元，主要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款項人民幣134.63百萬元；(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人民幣15.00百萬元；及(i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投資人民幣10.00百萬元，部分被(i)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20.00百萬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1.77百萬元；及(iii)已收利息人民幣1.03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55.07百萬元，主要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款項人民幣46.27百萬元；及(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人民幣35.00百萬元，部分被(i)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24.61百萬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1.40百萬元；及(iii)已收利息人民幣0.20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41.33百萬元，主要由於：(i)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36.48百萬元；(ii)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人民幣7.22百萬元；(iii)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人民幣0.45百萬元；(iv)已付利息人民幣1.95百萬元；(v)已付權益股東的股息人民幣38.03百萬元；及(vi)支付[編纂]人民幣0.08百萬元，部分被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42.88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31.77百萬元，主要由於：(i)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31.85百萬元；(ii)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人民幣7.47百萬元；(iii)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人民幣0.65百萬元；(iv)已付利息人民幣1.41百萬元；(v)已付權益股東的股息人民幣3.75百萬元；及(vi)清償部分贖回負債人民幣62.06百萬元，部分被(i)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69.76百萬元；(ii)僱員激勵平台注資人民幣2.67百萬元；及(iii)其他人民幣2.99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6.42百萬元，主要由於：(i)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23.00百萬元；(ii)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人民幣4.03百萬元；(iii)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人民幣0.51百萬元；及(iv)已付利息人民幣0.83百萬元，部分被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21.25百萬元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到期的所得款項人民幣0.70百萬元所抵銷。

運營資金聲明

經計及我們現時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其他內部資源及[編纂]的預計[編纂]）後，我們的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確認，自本文件日期起至少12個月內，我們有充足的運營資金滿足其運營資金需求。

流動資產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僅包括與線上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相關者）及在途商品。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概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存貨			
原材料	4,845	5,159	7,796
在製品	21	18	–
製成品	447	953	970
在途商品	98	68	144
	<u>5,411</u>	<u>6,198</u>	<u>8,910</u>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5.41百萬元、人民幣6.20百萬元及人民幣8.91百萬元。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1百萬元增加14.5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為配合2023年服務網點及按摩設備的擴充而擴大生產及運營規模，導致原材料及零配件增加。我們的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0百萬元進一步增加43.76%至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8.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POS網路及按摩設備的擴張，生產運營規模不斷擴大。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存貨的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止九個月 2024年
平均週轉天數 ⁽¹⁾	9.43	6.20	5.52

附註：

- (1)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等於年／期內開始及最終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期內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年／期內的日曆天數。

由於我們的採購及存貨控制政策，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一直維持在較低水平。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商和採購－存貨管理」。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押金、可收回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6.91百萬元、人民幣63.59百萬元及人民幣71.35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主要來自我們與城市合夥人就向其提供額外的按摩設備和備件所進行的交易以及我們在線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

押金指我們POS場所的押金。

可收回增值稅指未從增值稅中扣除的設備及材料採購費以及場地佔用費等可抵扣投入。

其他應收款項指我們就智能按摩服務有權收取的交易金額，將與外部電子支付平台結算及應由外部電子支付平台支付。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第三方 虧損撥備).....	2,330	1,346	837
押金	26,809	40,787	49,270
可收回增值稅	12,827	12,001	15,762
其他應收款項	4,939	9,460	5,485
	<u>46,905</u>	<u>63,594</u>	<u>71,354</u>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91百萬元增加35.5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59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押金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81百萬元增加52.1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79百萬元，原因是我們的POS擴張計劃的POS場地使用押金金額增加。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亦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4百萬元增加91.5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交易額增加，令外部電子支付平台應向我們支付的金額增加。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59百萬元增加12.2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71.35百萬元。我們的押金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79]百萬元增加20.8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9.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POS數量及POS場地使用押金金額不斷增加。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6百萬元減少42.02%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5.49百萬元，主要由於與外部電子支付平台的結算效率的優化。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未逾期).....	1,215	897	748
逾期少於3個月.....	10	28	–
逾期超過3個月.....	1,105	421	89
	<u>2,330</u>	<u>1,346</u>	<u>837</u>

考慮到我們智能按摩服務的業務性質，我們基本預收我們的服務費，即消費者在接受服務前通過外部電子支付平台即時支付費用，或消費者向本集團購買預付按摩服務套餐。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我們與城市合夥人就其購買按摩設備備件或小件的交易以及網上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及按摩小件有關。因此，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對於分析我們的業務表現並無意義。

於2024年11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中有人民幣0.25百萬元或13.10%已經清償。

預付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預付場地使用費及其他。預付場地使用費主要包括就獲得POS場所而預付予場地地方的場地使用費。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預付款項：			
– POS使用費.....	38,576	74,799	91,622
– 其他.....	881	1,429	1,975
	<u>39,457</u>	<u>76,228</u>	<u>93,597</u>

財務資料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預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9.46百萬元、人民幣76.28百萬元及人民幣93.60百萬元。我們的預付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46百萬元增加93.1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6.28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服務網點擴張，場地使用費的預付款項增加所致。我們積極推廣服務網點擴張政策，與場地方磋商並通過預付場地佔用費取得更合適的場地入住條款。

我們的預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6.28百萬元增加22.79%至於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93.60百萬元，主要由於POS數量的進一步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資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由中國持牌金融機構發行的可隨時贖回的理財產品。我們的董事已合理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於作出投資前理財產品到期時的預期未來利息回報。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0.52百萬元、人民幣15.75百萬元及人民幣19.78百萬元。該波動乃基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認購理財產品，以最大限度地利用我們的盈餘資金。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20,519	15,751	19,778

財務資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支付平台後的現金結餘。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43.21百萬元、人民幣38.89百萬元及人民幣27.80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21百萬元減少10.00%至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支付基石億享於2023年贖回其股份產生的款項以及支付現金股息所致。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89百萬元減少28.51%至於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7.8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採購按摩設備、預付POS場所的費用及認購存款單增加。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位於中國內地。將資金導出中國內地須遵守外匯管制相關規則及法規。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及手頭現金	38,580	36,624	23,050
支付平台後的現金結餘	4,631	2,267	4,7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3,211</u>	<u>38,891</u>	<u>27,804</u>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採購按摩設備、備件、小件和POS場所使用費的貿易應付款項、客戶就預充值預先支付的款項、城市合夥人押金、應付薪金及福利、應付權益股東股息、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22,492	63,086	54,990
預收款項.....	23,166	27,670	29,321
押金.....	5,861	5,628	4,873
應付薪金及福利.....	10,054	21,118	25,584
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	20,000	1,9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98	12,516	14,98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68,571	150,018	131,718
其他應付稅項.....	1,181	2,166	4,202
	<u>69,752</u>	<u>152,184</u>	<u>135,920</u>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9.75百萬元、人民幣152.18百萬元及人民幣135.92百萬元。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75百萬元增加118.18%至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18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規模擴大，導致原材料及按摩設備採購、POS場地使用費等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18百萬元減少10.69%至於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35.92百萬元，主要由於季節性採購計劃變動致使2023年第四季度的採購額大於2024年第三季度。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3個月以內.....	11,846	47,050	37,517
超過3個月但在6個月以內.....	3,187	4,294	359
超過6個月但在9個月以內.....	1,881	2,313	2,604
超過9個月但在1年以內.....	1,138	3,229	2,356
超過1年.....	4,440	6,200	12,154
	<u>22,492</u>	<u>63,086</u>	<u>54,990</u>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止九個月
			2024年
平均週轉天數 ⁽¹⁾	42.60	45.72	43.14

附註：

- (1)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等於年／期內開始及最終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期內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年／期內的日曆天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保持穩定，分別為42.60天、45.72天及43.14天。

於2024年11月30日，我們貿易應付款項中的人民幣27.38百萬元或49.79%已結清。

財務資料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主要為尚未提供的相關服務的消費者預付款項（不包括增值稅銷項稅）。預付款項中包含的增值稅銷項稅已歸類為其他流動負債。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合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68百萬元、人民幣4.24百萬元及人民幣3.57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合同負債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預收款項.....	350	1,454	1,657
未兌換積分.....	2,121	2,583	1,758
其他.....	205	207	156
	<u>2,676</u>	<u>4,244</u>	<u>3,571</u>

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8百萬元增加58.5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智能按摩服務預付卡或套餐及或兌換積分的消費者數量增加。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4百萬元減少15.86%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5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積分兌換政策發生變化。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預期將於一年或以上後確認為收入的合同負債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8,000元、人民幣99,000元及人民幣50,000元。所有其他合同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財務資料

債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債務主要包括銀行貸款、租賃負債及贖回負債。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債務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計入流動負債				
－ 銀行貸款.....	18,271	42,425	48,612	58,479
－ 租賃負債.....	4,682	8,426	6,740	6,282
－ 贖回負債.....	75,062	16,009	—	—
小計	98,015	66,860	55,352	64,761
計入非流動負債				
－ 銀行貸款.....	—	13,697	14,052	14,052
－ 租賃負債.....	6,796	7,728	3,347	2,914
小計	6,796	21,425	17,399	16,966
總計	104,811	88,285	72,751	81,727

銀行貸款

我們的銀行貸款主要包括來自金融機構的銀行貸款。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銀行借款的年利率分別介乎3.95%至4.95%、4.00%至4.85%及3.65%至4.85%。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擔保	15,250	35,040	37,939
— 無抵押	3,021	—	—
— 有抵押及有擔保	—	7,385	10,673
	18,271	42,425	48,612
長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及有擔保	—	13,697	14,052
	18,271	56,122	62,664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由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謝先生及／或其配偶擔保的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15.25百萬元、人民幣56.12百萬元及人民幣62.66百萬元。董事確認，所有相關擔保或相應貸款將於[編纂]前悉數解除或償還。

於2024年11月30日（即釐定我們債項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銀行貸款結餘為人民幣72.53百萬元。於2024年11月30日，我們的未動用銀行貸款為人民幣38.92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銀行貸款的屆滿情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或按要求	18,271	42,425	48,612	58,479
1年後但於2年內	—	7,287	10,425	10,425
2年後但於5年內	—	6,410	3,627	3,627
	18,271	56,122	62,664	72,531

財務資料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延遲或拖欠償還銀行貸款及借款的情況，亦無在取得其條款在商業上對我們而言可接納的銀行融資上經歷任何困難。

租賃負債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1.48百萬元、人民幣16.15百萬元及人民幣10.09百萬元。於2024年11月30日（即釐定我們債項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租賃負債結餘為人民幣9.20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一年內	4,682	8,426	6,740	6,282
一年後但兩年內	2,780	4,832	2,669	2,317
兩年後但五年內	4,016	2,896	678	597
	<u>11,478</u>	<u>16,154</u>	<u>10,087</u>	<u>9,196</u>

贖回負債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我們的贖回負債分別為人民幣75.06百萬元、人民幣16.01百萬元及零。

於2017年12月，本公司與馬鞍山基石億享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石億享**」）訂立投資協議。根據投資協議，基石億享同意注入現金以換取本公司12.50%股權，而有關款項已於2017年12月以現金悉數支付。

於投資協議規定的若干或有事件發生後，基石億享有權要求本公司悉數贖回其股權。於2023年4月，本公司結算基石億享初始投資的80%。該對價已於2023年以現金悉數支付。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4。

於2024年2月28日，基石億享放棄增資協議及回購協議項下規定的所有優先權利。因此，贖回負債於2024年為零。

財務資料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46.27百萬元、人民幣134.63百萬元及人民幣144.98百萬元。該增加與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POS擴張一致。

我們計劃以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編纂]撥付未來資本支出。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已簽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就收購物業、廠房 及設備簽約	3,854	12,532	6,816
已就短期租賃簽約	7,823	10,262	5,010
	<u>11,677</u>	<u>22,794</u>	<u>11,826</u>

撥備及或有負債

一般情況下，撥備乃通過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

當相關產品出售時，根據歷史保修數據及對相關概率的可能結果的加權，確認保修撥備。

如需要流出經濟效益履行責任的可能性較低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該等責任將披露作或有負債，但如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可能出現的責任（僅可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的情況下確定）亦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如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11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按揭、押記、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授信（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或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董事確認，自2024年11月30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項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訂立了若干重大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載於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31。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主要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性質：				
購置設備及零部件...	5,023	1,044	770	503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一名關聯方未償還結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性質：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本集團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382	237	153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福建榮耀(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吳景華先生最終控制)購買設備及備件，因此該交易構成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亦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

財務資料

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關聯方的交易乃經公平磋商後進行，並無扭曲我們的經營業績或使我們的歷史業績無法反映我們未來業績。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截至 12月31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截至 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淨利潤率 ⁽¹⁾	1.96%	14.88%	20.98%	15.15%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²⁾	2.58%	16.12%	22.32%	16.30%
流動比率 ⁽³⁾	0.90	0.86	不適用	1.06
速動比率 ⁽⁴⁾	0.87	0.84	不適用	1.02
槓桿比率 ⁽⁵⁾	135.65%	58.13%	不適用	29.64%

附註：

- (1) 淨利潤率等於年內／期內利潤除以年內／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 (2) 經調整淨利潤率等於年內經調整淨利潤除以年內／期內收入再乘以100%。詳情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3) 流動比率等於我們的流動總資產除以截至年／期末流動總負債。
- (4) 速動比率等於流動總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截至年／期末流動總負債。
- (5) 槓桿比率等於年／期末總債務除以同一年／期末總權益。

有關於各期間影響淨利潤率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因素討論，請參閱「各期間的比較」。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2年12月31日為0.90及於2023年12月31日為0.86。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的0.86增加至2024年9月30日的1.06，主要由於基石億享於2024年2月放棄相關優先權使我們的贖回負債變為零。

財務資料

速動比率

我們的速動比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2年12月31日為0.87，於2023年12月31日為0.84。

我們的速動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的0.84增加至2024年9月30日的1.02，主要由於基石億享於2024年2月放棄相關優先權使我們的贖回負債變為零。

槓桿比率

我們的槓桿比率由2022年12月31日的135.65%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58.13%，主要由於(i)銀行貸款增加；及(ii)贖回負債減少。

我們的槓桿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的58.13%減少至2024年9月30日的29.64%，主要由於(i)贖回負債減少；及(ii)租賃負債減少。

有關金融風險的量化及質化披露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金融風險，如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合同責任違約而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交易對手為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未提供任何會使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據此對所有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過往的到期付款記錄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在開票之日起30至90天內到期。倘債務人的結餘逾期超過3個月，則須結付所有未付結餘，方可再獲授信貸。本集團一般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有重大風險時產生。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總貿易應收款項中4.00%、4.58%及零分別為本集團在合夥人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分部的最大客戶，及總貿易應收款項中25.22%、15.93%及6.81%分別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款項。

本集團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該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未表明不同類型客戶的損失模式有顯著差異，因此並未根據本集團不同客戶類型區分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

下表提供了有關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0.7%	1,224	9
逾期不足三個月.....	9.1%	11	1
逾期超過三個月.....	60.5%	2,795	1,690
		<u>4,030</u>	<u>1,700</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1.4%	910	13
逾期不足三個月.....	12.5%	32	4
逾期超過三個月.....	80.3%	2,142	1,721
		<u>3,084</u>	<u>1,738</u>

財務資料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1.7%	761	13
逾期不足三個月.....	不適用	—	—
逾期超過三個月.....	92.3%	1,158	1,069
		<u>1,919</u>	<u>1,082</u>

預期虧損率基於過去36個月的實際損失經驗計算得出。這些比率已作調整，以反映在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月1日的結餘.....	617	1,700	1,738
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1,083	38	(656)
於12月31日／9月30日的結餘.....	<u>1,700</u>	<u>1,738</u>	<u>1,082</u>

財務資料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租金保證金。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本集團的歷史虧損記錄採用虧損率法估計。虧損率於適當時調整，以反映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下表載列本集團面臨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情況：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2%	28,510	1,757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3.9%	5,120	713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50.0%	1,175	587
三年以上.....	100.0%	6,332	6,332
		<u>41,137</u>	<u>9,389</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9%	47,700	2,338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8.8%	2,162	406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29.3%	4,428	1,299
三年以上.....	100.0%	3,954	3,954
		<u>58,244</u>	<u>7,997</u>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7%	51,136	2,411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2.1%	5,337	645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43.0%	2,346	1,008
三年以上.....	100.0%	5,283	5,283
		<u>64,102</u>	<u>9,347</u>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月1日的結餘.....	8,182	9,389	7,997
撇銷金額.....	(202)	(3,070)	(684)
確認的減值虧損.....	1,409	1,678	2,034
於12月31日／9月30日的結餘.....	<u>9,389</u>	<u>7,997</u>	<u>9,347</u>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財務職能由本集團集中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以及為滿足預期現金需求而籌集的資金。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要求以及遵守貸款承諾，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的現金公積金以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足夠承諾融資額度，從而在短期及長期內滿足其流動資金要求。

下表顯示了本集團金融負債在各報告期末的剩餘合同到期日，乃基於本集團按合同規定須付款的日期或倘交易對手可選擇須於何時付款的日期（不論是否履行承諾），以及本集團可能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的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同利率或（如屬浮動利率）基於報告期末的當前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

	於2022年12月31日				綜合財務 狀況表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8,710	—	—	18,710	18,27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9,752	—	—	69,752	69,752
租賃負債.....	5,101	3,037	4,206	12,344	11,478
贖回負債.....	75,062	—	—	75,062	75,062
	<u>168,625</u>	<u>3,037</u>	<u>4,206</u>	<u>175,868</u>	<u>174,563</u>

財務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綜合財務 狀況表的 賬面值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44,060	7,775	6,576	58,411	56,1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2,184	–	–	152,184	152,184
租賃負債.....	8,971	5,069	2,980	17,020	16,154
贖回負債.....	16,009	–	–	16,009	16,009
	<u>221,224</u>	<u>12,844</u>	<u>9,556</u>	<u>243,624</u>	<u>240,469</u>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綜合財務 狀況表的 賬面值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50,183	10,873	3,699	64,755	62,66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5,920	–	–	135,920	135,920
租賃負債.....	7,043	2,764	694	10,501	10,087
	<u>193,146</u>	<u>13,637</u>	<u>4,393</u>	<u>211,176</u>	<u>208,671</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可轉讓存款單、銀行貸款、贖回負債及租賃負債。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算的計息金融工具令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下文(i)為本集團受管理層監控之利率風險概況。

財務資料

(i) 利率風險概況

下表已向本集團管理層匯報，詳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利率風險概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固定利率工具：			
可轉讓存款單.....	–	10,007	10,105
租賃負債.....	(11,478)	(16,154)	(10,087)
銀行貸款.....	(9,963)	(42,425)	(43,290)
	<u>(21,441)</u>	<u>(48,572)</u>	<u>(43,272)</u>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貸款.....	(8,308)	(13,697)	(19,374)
銀行及手頭現金.....	38,580	36,624	23,050
支付平台後的現金結餘.....	4,631	2,267	4,754
	<u>34,903</u>	<u>25,194</u>	<u>8,430</u>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估計利率普遍上升或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302,000元、人民幣221,000元及人民幣75,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已於報告期末發生變動並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所產生的即時變動。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對本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的影響，乃按上述利率變動對利息開支或收入的年化影響進行估計。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敏感度分析乃按相同基準進行。

財務資料

股息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概無向其權益股東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其權益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23,750,000元，包括(i)向掌創共贏平台宣派股息人民幣3.75百萬元用作與我們結算其關聯方結餘；及(ii)因本公司良好的財務表現而向全體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20.00百萬元。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向其權益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20,000,000元，包括(i)向謝先生宣派股息人民幣10.00百萬元以滿足其財務需求；及(ii)因本公司良好的財務表現而向全體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10.00百萬元。

我們目前並無固定股息政策或固定股息支付率並可能在符合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不時宣派股息。分派股息須由我們的董事會制定計劃，並由其酌情決定及經股東批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持有相同類別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就股息及其他分派按其持股比例享有同等權利。

我們宣派或派付股息的決定及股息金額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需求、中國公認的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供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分配中國法定公積金的下限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倘法定公積金達致並維持或高於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毋須再撥入中國法定公積金。任何給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供分派利潤將作保留，並可用於其後年度的分派。

因此，我們將僅能於如上所述將足夠淨利潤分配至我們的法定公積金後宣派股息。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亦取決於能否獲得來自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集團公司的股息。若集團公司產生虧損或根據我們或我們的子公司未來可能訂立的銀行借款或融資協議的任何限制性契諾，來自集團公司的分派可能受到限制。

財務資料

可分派儲備

於2024年9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法定儲備，我們有保留利潤人民幣34.24百萬元可供分派予股東。

[編纂]

我們估計我們的[編纂]將為[編纂]，相當於[編纂]（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包括(i)[編纂]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編纂]及費用）[編纂]；及(ii)[編纂]相關開支[編纂]，包括(a)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編纂]；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編纂]。[編纂]的[編纂]直接歸屬於向公眾[編纂]H股，並預期將在[編纂]後直接確認為自權益扣除，[編纂]已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支銷，及餘下[編纂]的[編纂]預期將於[編纂]前支銷。

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發現任何可能引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作出披露的情況。

近期發展

有關我們近期發展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概要－近期發展」一節。

無重大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自2024年9月30日以來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4年9月30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之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編纂]

未來計劃及[編纂]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戰略」。

[編纂]

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將從[編纂]收取的[編纂]約為[編纂]（相當於約[編纂]）。

我們的董事擬將[編纂]作下列用途：

- 約[編纂]（相當於約[編纂]），相當於[編纂]的約[編纂]，將用於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的覆蓋範圍及滲透率。

我們計劃利用(i)約[編纂]（約佔[編纂]的[編纂]），用於進一步提高在我們已建立強大影響力的消費場景（包括商業綜合體、電影院及機場）中的滲透率；(ii)約[編纂]（約佔[編纂]的[編纂]），用於發展我們在其他消費場景（如交通服務及休息區、電子競技場所及辦公樓等）；及(iii)約[編纂]（約佔[編纂]的[編纂]），用於擴展我們的亞洲海外市場，尤其是泰國及其他東南亞城市。除增加智能按摩設備的數量外，我們計劃在不同部門招聘更多員工以支持我們相應的擴張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戰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服務網點」。

- 約[編纂]（相當於約[編纂]），佔[編纂]約[編纂]，將用於持續提升和迭代我們的技術。

這包括利用(i)約[編纂]（約佔[編纂]的[編纂]），用於通過升級我們的按摩設備及引入更多定制化功能推動數字化智能按摩技術及系統化解決方案應用之研發；及(ii)約[編纂]（約佔[編纂]的[編纂]），用於升級LMB Links的軟件和IoT技術等硬件，特別是針對海外市場的應用。我們相信，這些在研發

未來計劃及[編纂]

工作方面的投資將有效促進我們的業務增長，顯著提高服務質量和運營效率，最終提升消費者的滿意度和忠誠度。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戰略－繼續迭代和提升我們的技術，提高服務質量和運營效率」。

- 約[編纂] (相當於約[編纂])，佔[編纂]約[編纂]，將用於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及曝光度。

這包括利用(i)約[編纂] (約佔[編纂]的[編纂])，用於在新媒體平台上戰略投放定向營銷，以提升品牌曝光度及知名度；及(ii)約[編纂] (約佔[編纂]的[編纂])，用於升級優化POS的設計與形象。我們的董事相信，該等有針對性的營銷工作將加強我們在新媒體上的影響力，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影響。此外，在POS設計裝修方面的投資將會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確保向消費者展示的方式具有凝聚力和吸引力。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戰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曝光度」。

- 約[編纂]百萬港元 (相當於約[編纂])，佔[編纂]約[編纂]，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倘[編纂]定在高於或低於估計[編纂]中位數的水平，則上述[編纂]的分配將按比例調整：

倘[編纂]定為每股H股[編纂]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最高價)，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編纂]將增加約[編纂]。倘[編纂]定為每股H股[編纂]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最低價)，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編纂]將減少約[編纂]。倘[編纂]設定為高於或低於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我們擬按比例調整作上述用途的[編纂]分配。

未來計劃及[編纂]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的額外[編纂]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將為[編纂]（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中位數）。由於行使任何[編纂]而額外收取的[編纂]，將根據上述用途的[編纂]分配，按比例使用。

在[編纂]並未立即用於上述用途及在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我們會僅將該等[編纂]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財務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及中國其他相關法律）的短期計息賬戶。

倘上述[編纂]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我們將刊發適當公告。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下文第I-1至I-70頁所載的報告全文乃由 貴公司的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以供載入本文件。



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致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福建樂摩物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及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緒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就第I-4至I-70頁所載的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福建樂摩物聯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相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70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供載入 貴公司於[日期]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編纂]而編製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中期財務資料，其包括於2024年9月30日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解釋資料（「中期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

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知悉所有在審計工作中可能被發現的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8(b)，當中載有 貴公司於相關期間派付股息的資料。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日期]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組成部分的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廈門分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a)	330,154	586,836	442,034	614,783
銷售成本		(244,819)	(341,591)	(238,284)	(369,509)
毛利		85,335	245,245	203,750	245,274
其他淨收入／(虧損)	5	200	(14,489)	(7,692)	(465)
營銷費用		(42,749)	(77,114)	(51,007)	(84,670)
行政開支		(18,377)	(29,222)	(21,286)	(28,133)
研發開支		(8,330)	(16,191)	(10,663)	(16,209)
營運利潤		16,079	108,229	113,102	115,797
財務成本	6(a)	(1,329)	(2,008)	(1,212)	(2,543)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18(c)	(4,985)	(3,007)	(2,756)	(164)
除稅前利潤	6	9,765	103,214	109,134	113,090
所得稅	7(a)	(3,284)	(15,874)	(16,400)	(19,980)
年／期內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6,481	87,340	92,734	93,110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		6,481	87,340	92,734	93,110
年／期內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6,481	87,340	92,734	93,11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0	0.12	1.69	1.77	1.86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4,675	184,618	228,012
無形資產	12	358	271	21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5	–	10,007	10,105
遞延稅項資產	27(b)	2,292	4,702	4,1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	4,661	5,554	7,759
		<u>101,986</u>	<u>205,152</u>	<u>250,218</u>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5	20,519	15,751	19,778
存貨	16	5,411	6,198	8,9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46,905	63,594	71,354
預付款項	17	39,457	76,228	93,5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a)	43,211	38,891	27,804
		<u>155,503</u>	<u>200,662</u>	<u>221,4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69,752	152,184	135,920
合同負債	21	2,676	4,244	3,571
銀行貸款	22	18,271	42,425	48,612
租賃負債	23	4,682	8,426	6,740
贖回負債	24	75,062	16,009	–
其他流動負債		33	100	94
即期稅項	27(a)	2,951	9,116	13,844
		<u>173,427</u>	<u>232,504</u>	<u>208,781</u>
流動淨(負債)／資產		<u>(17,924)</u>	<u>(31,842)</u>	<u>12,6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4,062</u>	<u>173,310</u>	<u>262,88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2	–	13,697	14,052
租賃負債	23	6,796	7,728	3,347
		<u>6,796</u>	<u>21,425</u>	<u>17,399</u>
淨資產		<u>77,266</u>	<u>151,885</u>	<u>245,481</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28(c)	11,844	10,954	50,000
儲備		<u>65,422</u>	<u>140,931</u>	<u>195,481</u>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及 總權益		<u>77,266</u>	<u>151,885</u>	<u>245,481</u>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3,759	175,967	220,132
無形資產		355	271	211
對子公司的投資	13	4,700	10,950	12,38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5	—	10,007	10,105
遞延稅項資產		2,110	3,592	2,1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	4,490	3,029	1,785
		<u>105,414</u>	<u>203,816</u>	<u>246,716</u>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20,519	15,750	19,778
存貨	16	3,865	4,799	5,0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46,605	50,429	48,545
應收子公司款項	19	4,341	31,824	29,690
預付款項	17	39,305	52,487	50,8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a)	37,653	32,762	22,813
		<u>152,288</u>	<u>188,051</u>	<u>176,72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67,972	135,639	112,754
應付子公司款項	19	2,272	755	10,154
合同負債	21	2,676	4,244	3,571
銀行貸款	22	16,971	42,425	45,612
租賃負債	23	4,641	6,852	4,750
贖回負債	24	75,062	16,009	—
其他流動負債		33	100	94
即期稅項		2,874	8,792	6,018
		<u>172,501</u>	<u>214,816</u>	<u>182,953</u>
流動淨負債		<u>(20,213)</u>	<u>(26,765)</u>	<u>(6,23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5,201</u>	<u>177,051</u>	<u>240,48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2	—	13,697	14,052
租賃負債	23	6,796	5,052	1,888
		<u>6,796</u>	<u>18,749</u>	<u>15,940</u>
淨資產		<u>78,405</u>	<u>158,302</u>	<u>224,545</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28(c)	11,844	10,954	50,000
儲備		66,561	147,348	174,545
總權益		<u>78,405</u>	<u>158,302</u>	<u>224,545</u>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	為僱員激勵 計劃持有的 的股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i))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11,844	41,375	(1,593)	159	2,283	14,603	68,671
2022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481	6,48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	-	221	61	1,832	-	-	2,114
撥入法定儲備.....	-	-	-	-	882	(882)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11,844	41,596	(1,532)	1,991	3,165	20,202	77,266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					
附註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為僱員激勵 計劃持有的 股權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利潤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1,844	41,596	(1,532)	1,991	3,165	20,202	77,266
2023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87,340	87,340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1,143)	1,143	-	-	-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	253	6,715	(1,868)	2,944	-	-	8,044
撥入法定儲備.....	-	-	-	-	10,163	(10,163)	-
已向權益股東宣派股息.....	-	-	-	-	-	(23,750)	(23,750)
其他.....	-	2,985	-	-	-	-	2,985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954	52,439	(3,400)	4,935	13,328	73,629	151,885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							
(未經審計)	附註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	為僱員激勵 計劃持有的 股權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 (附註28(d)(ii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i))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11,844	41,596	(1,532)	1,991	3,165	20,202	77,266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2,734	92,734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24	(1,143)	1,143	-	-	-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交易	26	-	4,294	-	1,655	-	-	5,949	
已向權益股東宣派股息	28(b)	-	-	-	-	-	(3,750)	(3,750)	
其他		-	2,985	-	-	-	-	2,985	
於2023年9月30日的結餘		10,701	50,018	(1,532)	3,646	3,165	109,186	175,184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

附註	實繳資本	股本	資本儲備	股份溢價	為僱員激勵計劃持有的股權	為僱員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利潤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0,954	-	52,439	-	(3,400)	-	4,935	13,328	73,629	151,885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93,110	93,110
取消贖回負債.....	24	-	16,173	-	-	-	-	-	-	16,17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	26	-	441	362	122	68	3,320	-	-	4,313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28(c)	(10,954)	(69,053)	155,202	3,278	(3,278)	-	(12,691)	(112,504)	-
已向股東宣派股息.....	28(b)	-	-	-	-	-	-	-	(20,000)	(20,000)
於2024年9月30日的結餘...	-	50,000	-	155,564	-	(3,210)	8,255	637	34,235	245,481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8(b)	87,140	176,399	163,442	190,095
已付所得稅		(3,828)	(12,119)	(7,662)	(14,681)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83,312	164,280	155,780	175,414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及無形資產的款項		(46,272)	(134,626)	(91,251)	(144,9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款項		1,396	1,766	2,199	3,5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		(35,000)	(15,000)	(15,000)	(30,00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投資		–	(10,000)	–	(10,07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所得款項		24,613	20,000	20,000	26,037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	–	10,074
已收利息	5	197	1,034	844	258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5,066)	(136,826)	(83,208)	(145,17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	18(c)	(4,031)	(7,466)	(5,466)	(7,221)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	18(c)	(507)	(653)	(427)	(451)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18(c)	21,250	69,760	51,160	42,880
償還銀行貸款	18(c)	(23,000)	(31,854)	(26,062)	(36,477)
受限制銀行存款到期的					
所得款項		700	-	-	-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18(c)	-	(62,060)	(62,060)	-
支付[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已付利息	18(c)	(830)	(1,410)	(761)	(1,953)
僱員激勵平台注資		-	2,674	-	-
已付權益股東的股息		-	(3,750)	(3,750)	(38,034)
其他		-	2,985	2,985	-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6,418)	(31,774)	(44,381)	(41,3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		21,828	(4,320)	28,191	(11,087)
年／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21,383	43,211	43,211	38,891
年／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18(a)	43,211	38,891	71,402	27,804

第I-14至I-70頁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福建樂摩物聯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於2014年5月2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貴公司於2024年8月2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貴公司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乃按適用於中國境內企業的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分別由福建中正恒瑞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福建中恒宏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計。

貴公司自成立以來直接或間接於以下主要子公司（均為私人公司）擁有權益：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持股比例		主要活動
			貴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福安樂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及(b))	中國 / 2021年3月16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按摩設備翻新 及維修
福州樂摩優選生活服務科技 有限公司 (附註(a)及(b)) . .	中國 / 2022年11月24日	人民幣350,000元	100%	-	線上銷售家用 按摩椅及 按摩小件
樂摩物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附註(a)及(b))	中國 / 2022年11月30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提供智能按摩 服務
樂摩物聯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附註(a)及(b))	中國 / 2022年12月8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提供智能按摩 服務
樂摩物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附註(a)及(b))	中國 / 2022年12月28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提供智能按摩 服務
樂摩吧(上海)物聯科技有限 公司 (附註(a)及(b))	中國 / 2023年2月9日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提供智能按摩 服務

附註：

- (a) 該公司已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 (b) 該實體自成立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成立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或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貴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已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而編製。有關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貴集團已於整個相關期間採納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惟於2024年1月1日或前後起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除外。於2024年1月1日或前後起的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33。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已一致應用於歷史財務資料內呈列的所有期間。

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與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納相同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如附註2(d)所述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若干金融資產除外。

除另有指明外，歷史財務資料及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貴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在中國內地經營，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人民幣用作貴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估計及判斷的使用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以及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有關結果構成判斷無法從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而倘修訂對目前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於作出該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作出對歷史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於附註3內討論。

(c) 子公司

子公司為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倘貴集團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業務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貴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子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均包含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集團內部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外幣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均予以抵銷。集團內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予以抵銷。

當 貴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其終止確認該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有關的非控股權益及其他權益部分。任何因此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失去控制權時，於前子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在 貴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子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h)），惟其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除外。

(d) 於證券的其他投資

貴集團的證券投資（不包括於子公司的投資）政策載於下文。

證券投資於 貴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取消確認。除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外，有關投資初步以公允價值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有關 貴集團如何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闡釋，見附註29(d)。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入賬。

(i) 非股權投資

非股權投資分類為以下其中一項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投資乃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預期信貸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見附註2(s)(ii)(a)）、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可重新分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並以猶如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公允價值與攤銷成本之間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當投資被取消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金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可重新分類）計量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中確認。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h)(ii)）：

- 租賃物業的租賃（ 貴集團非該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相關廠房及設備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g)））。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初步估計成本（如適用），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間接費用及借款成本（見附註2(t)）。

在使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管理層擬定的運營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同時，亦可生產有關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主要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它們作為獨立項目（主要組成部分）入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而計算，且一般於損益內確認。

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租賃作自用的物業	2至5年
－ 按摩設備	2至3年
－ 辦公及其他設備	2至5年
－ 汽車	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與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覆核並調整(如適用)。

(f) 無形資產

研發成本包括所有與研發活動直接相關或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等活動的成本。基於 貴集團研發活動的性質，該等成本一般要直至項目較後的發展階段，當餘下開發成本並不重大時，才會符合標準確認為資產。因此，研究成本及開發成本一般均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所收購並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見附註2(h)(ii))。

有關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的開支在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按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有)，以直線法撇銷該等無形資產的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計算，並一般在損益內確認。

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軟件	2至5年
------------	------

軟件的可使用年期根據相關軟件執行其預期功能的預期服務年期評估。

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均每年覆核及調整(如適用)。

(g) 租賃資產

於合約成立時， 貴集團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租約或包含租約。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屬此種情況。當客戶既有權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約部分及非租約部分，則 貴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約部分，並將各租約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約部分作為所有租約的單一租約部分核算。

於租約開始日期， 貴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以及低價值項目的租賃除外)。當 貴集團就低價值項目訂立租賃時， 貴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倘未獲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租賃負債於租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折現，或倘利率無法實時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並無依賴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並於其產生時於損益扣除。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所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就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調整之任何租賃付款，加上任何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算成本，並扣減任何所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e)及2(h)(ii)）。

可退還租金保證金按照適用於以攤銷成本（見附註2(d)(i)、2(s)(ii)(a)及2(h)(i)）計量的非股本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任何超出初始公允價值之保證金名義價值均作為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指數或比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倘 貴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之估計有變，或當 貴集團改變其對是否將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就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當發生租賃修改時，即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對價發生變化，倘有關修改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期，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為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優惠，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於該等情況下， 貴集團利用實務變通方法不評估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改，並將對價變動確認為負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觸發租金優惠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按應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清的合約付款現值確定。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

貴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轉讓存款單、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一般而言，信貸虧損按合約金額與預計金額之間的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影響重大，則使用以下折現率折現預期現金差額：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 貴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即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或倘金融工具的預期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因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即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適用項目的預期年期內因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貴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以下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者除外：

- 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及
- 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即於金融工具的預期年期內發生違約的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釐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會考慮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的有關資料。這包括基於貴集團過往經驗及知情信貸評估(包括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

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天，貴集團則認為其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當出現下列情況時，貴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 債務人不大可能全額償付其對貴集團的信貸義務，而貴集團無權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有)等行動；或
- 金融資產逾期90天。

貴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反映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會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貴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貴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即表示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超過90天；
- 貴集團按貴集團不會另行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很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因發行人面臨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屬日後實際無法收回的金融資產，則其賬面總值會被撤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 貴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倘先前撤銷的資產其後收回，則在進行收回期間內的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 貴集團審閱其非金融資產（存貨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分類為最小資產組別，其透過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並且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使用價值乃基於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其會先用以減少任何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會按比例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僅當最終賬面值不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時，減損虧損可予撥回。

(i)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如下：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方式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使存貨運至現址及使其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j)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於顧客於 貴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支付不可退還對價時確認（見附註2(s)(i)）。倘 貴集團於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不可退還對價的權利，亦會確認合同負債。在後一種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k)）。

(k)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 貴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對價且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時予以確認。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h)(i)）。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極低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已於收購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用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見附註2(h)(i)）。

(m)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退款負債除外）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彼等按發票金額列賬。

(n) 贖回負債

即使 貴公司的購買責任是以交易對手行使贖回權為條件，載有 貴公司以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購買其自身股本工具責任的合約會產生金融負債。贖回負債初步按贖回金額的現值計量，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重新計量贖回負債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作為損益中確認為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由於 貴公司於報告期末無權將該負債的結算推遲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故該等金額分類為流動負債。

當交易對手的贖回權終止時，贖回負債當時的賬面值會重新分類至權益。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附註2(t)確認。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倘 貴集團因僱員過往提供服務而現時有支付預期應付金額的法定或推定義務，而該義務可作出可靠估計，則根據有關金額確認負債。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義務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授予僱員及董事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採用權益分配法計量，其相關股權價值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折現現金流量」）法計量（已顧及就已歸屬的股本工具施加的任何轉讓限制，並在存在相互排斥的歸屬選擇時，以績效條件的最可能結果為基礎）。該金額通常於獎勵的歸屬期確認為開支，並相應於權益中增加。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預期將達成相關歸屬條件的獎勵數目，以便最終確認金額以在歸屬日期符合相關歸屬條件的獎勵數目為基準。權益金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直至獎勵股份獲歸屬（轉撥至資本公積）。自承授人收取的認購價（可予獎勵被沒收時退還）確認為按金負債，直至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獲歸屬。

(q)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與業務合併或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項目有關外，其於損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包括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估計應付或應收稅項及對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應付或應收的即期稅項金額為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性的預期將支付或收取的稅項金額的最佳估計。其使用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標準時予以抵銷。

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告用途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作稅項用途的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概不會就以下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

- 並非業務合併且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及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初步確認時產生的暫時性差額；
- 有關於子公司的投資的暫時性差額，惟以 貴集團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及於可見將來應不會撥回為限；
- 初始確認商譽時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及
- 與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的第二支柱示範規則而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有關的暫時性差額。

貴集團就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以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為限。未來應課稅利潤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的撥回釐定。倘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不足以悉數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 貴集團個別子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就現有暫時性差額的撥回作出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檢討，並於相關稅項利益不再可能實現時予以扣減。當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提高時，該等扣減會被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標準時予以抵銷。

(r) 撥備及或有負債

一般情況下，撥備乃通過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

當相關產品出售時，根據歷史保修數據及對相關概率的可能結果的加權，確認保修撥備。

如需要流出經濟效益的可能性較低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該等責任將披露作或有負債，但如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可能出現的責任（僅可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的情況下確定）亦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如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

(s) 收入及其他收入

貴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產生收入時，貴集團將有關收入分類為收入。

有關貴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i)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貴集團按預期將有權收取的承諾對價金額確認收入，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該等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a) 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

貴集團透過直營模式下向客戶提供智能按摩服務以及合夥人模式下向負責在當地採購和建立服務網點的實體（「城市合夥人」）提供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服務產生收入。

— 直營模式

貴集團經營位於貴集團服務網點（「服務網點」）的智能按摩設備或按摩墊網絡，透過直營模式向客戶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收入於POS向客戶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時確認。服務費用通常於緊接客戶要求提供服務前或客戶自貴集團購買預付按摩服務套餐時提前向客戶收取。

— 合夥人模式

貴集團支持城市合夥人以合夥人模式經營由其管理的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將在合夥人合約期內持續提供貴集團的智能按摩設備、IT技術及業務管理平台整合為一項整體服務，並用於換取城市合夥人從相關POS收取的交易額的一部分（取決於合同規定的最低金額及上限金額（如適用））。在向城市合夥人提供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服務時，貴集團有權獲得的交易額分成收入即獲確認。

貴集團已設立自有小程序，客戶可通過小程序向貴集團支付預付款項。貴集團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客戶存入其賬戶的保證金（保證金可於使用前退還），以及售予客戶的預付按摩服務套餐（套餐不可退還，客戶可於固定有效期內享用指定數量的智能按摩服務）。客戶可使用該等金額在其選擇的POS支付智能按摩服務費用，該等POS可由貴集團以「直營模式」經營，也可由貴集團的城市合夥人以「合夥人模式」經營。

倘在城市合夥人的POS使用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貴集團會根據合夥人模式規定的政策，將與智能按摩POS營運支持服務有關的交易額分成部分確認為收入。剩餘款項則支付給相關的城市合夥人。

對於不可退還的預付按摩服務套餐，預計貴集團無權自客戶的未行使權利中獲取未兌換金額。未使用餘額在有效期結束後確認為未兌換收入。

(b) 來自銷售家用按摩椅和按摩小件的收入

貴集團通過自營網上商店向零售客戶銷售家用按摩椅和按摩小件。通過線上電商平台的款項於客戶下採購訂單時收取，而銷售收入於客戶接受產品交付時確認。

貴集團通常向零售客戶提供客戶收貨後7日內退貨的權利，這將產生可變對價。貴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利用所有合理可得的資料估計並更新可變代價（可能受到限制）以及收回退貨的相關權利。

(c) 來自數字廣告服務的收入

來自數字廣告服務的收入主要指在貴集團小程序及微信公眾號內以彈出式橫幅形式展示廣告所產生的收入。廣告合約乃由貴集團與廣告代理簽訂以確立貴集團將提供的服務及相關績效計量，主要包括每點擊付費（按廣告的點擊量及每篇網絡文章的固定單價計算）。來自數字廣告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d) 所應用的其他可行權宜方法

此外，貴集團已應用下列可行權宜方法：就原預期為期一年或以下的銷售合約而言，貴集團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披露有關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的資料。

(ii) 其他來源的收入及其他收入

(a)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法」指按使用透過將金融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為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比率。於計算利息收入時，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於資產並無信貸減值的前提下）。然而，就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於初次確認後，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的方法計算利息收入，倘資產不再面臨信貸減值，則恢復使用總額基準計算利息收入。

(b)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而貴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則初步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政府補助。

補償 貴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補償 貴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在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的可使用年內以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實際確認於損益。

(t)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u) 關聯方

(a) 在下列情況下，一名人士或其近親即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對 貴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符合下列條件的實體即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彼此互有關聯）。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家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以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在(a)(i)項中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家庭近親成員是指在與該實體的交易中預期可能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v)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從定期提供予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中識別，以供分配資源予 貴集團的各業務線及地理位置以及評估 貴集團各業務線及地理位置的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並且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顧客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使用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具有類似特徵。倘若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大多數該等標準，則可合併計算。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貴集團應用會計政策中的重大會計判斷

於 貴集團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下列會計判斷：

(i) 釐定租期

誠如附註2(g)所闡述，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就包含 貴集團可行使的續新選擇權的租賃於開始日期釐定租期時， 貴集團會評估行使續新選擇權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創造 貴集團行使選擇權的經濟激勵的所有相關因素及情況，包括利好條款、所進行租賃物業裝修及相關資產對 貴集團運作的重要程度。租期於出現 貴集團可控範圍內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時重新評估。租期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年度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ii) 增值稅（「增值稅」）及所得稅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透過直營模式下向客戶提供智能按摩服務以及合夥人模式下向城市合夥人提供智能按摩POS運營支持服務產生收入。 貴集團須繳納中國內地增值稅及所得稅。對 貴集團相關稅務狀況的評估涉及對相關稅法的解釋及應用的判斷。貴集團已基於當前事實及環境對納稅義務作出了最佳判斷。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附註26及29(d)載有與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及金融工具有關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重要來源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予以折舊。 貴集團定期審查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以釐定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根據 貴集團於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計及預期技術變動而釐定。倘過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將予以前瞻性調整。

(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基於有關預期虧損率的假設。 貴集團在作出有關假設並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運用判斷，判斷基於 貴集團過往的收款歷史、現有市場狀況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有關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9(a)。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 貴集團可能需要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虧損撥備。

(iii)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類似性質之出售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應客戶偏好及競爭對手就嚴峻的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貴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提供智能按摩服務。有關 貴集團主營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4(b)披露。

(i) 收入明細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來自智能按摩服務的收入.....				
— 直營模式.....	245,166	472,125	356,037	516,485
— 合夥人模式.....	70,963	95,580	71,613	87,368
來自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 的收入.....	7,943	9,073	6,149	6,348
來自數字廣告服務的收入.....	3,098	376	373	1,155
其他#.....	2,984	9,682	7,862	3,427
	<u>330,154</u>	<u>586,836</u>	<u>442,034</u>	<u>614,783</u>

其他主要包括 貴集團運營的線下按摩中心產生的按摩服務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及地區市場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明細分別於附註4(b)(i)及4(b)(iii)披露。

貴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且分散，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貴集團並無與任何單一客戶的交易額超過 貴集團收入的10%。

(b) 分部報告

貴集團按業務線管理其業務。為與內部向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信息的方式一致，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貴集團呈報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並無合併任何營運分部以形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直營模式下的智能按摩服務：該分部通過其位於 貴集團自營POS的按摩設備向客戶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 合夥人模式下的智能按摩服務：該分部通過其位於城市合夥人運營POS的按摩設備向客戶提供智能按摩服務。
- 其他：該分部主要從事銷售家用按摩設備和按摩小件及提供數字廣告服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貴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入及開支分別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收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直接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用來衡量可呈報分部表現的指標為毛利，其乃根據相關分部的收入減去銷售成本計算。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發生分部間銷售。並無計量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享資產及技術知識）。

貴集團的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例如其他淨收入／（虧損）、營銷費用、行政開支、研發開支、財務成本、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及資產及負債不予計量於個別分部下。因此，並無呈列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的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收入確認時間拆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及為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貴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直營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合夥人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 於一段時間內	245,166	70,963	5,861	321,990
— 於某一時間點	—	—	8,164	8,164
可呈報分部收入	245,166	70,963	14,025	330,154
可呈報分部利潤	30,319	47,650	7,366	85,33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直營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合夥人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 於一段時間內	472,125	95,580	9,910	577,615
— 於某一時間點	—	—	9,221	9,221
可呈報分部收入	472,125	95,580	19,131	586,836
可呈報分部利潤	162,717	72,733	9,795	245,245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直營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合夥人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 於一段時間內	356,037	71,613	8,217	435,867
— 於某一時間點	—	—	6,167	6,167
可呈報分部收入	356,037	71,613	14,384	442,034
可呈報分部利潤	140,351	55,327	8,072	203,75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直營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合夥人模式下的 智能按摩服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 於一段時間內.....	516,485	87,368	3,539	607,392
— 於某一時間點.....	—	—	7,391	7,391
可呈報分部收入.....	516,485	87,368	10,930	614,783
可呈報分部利潤.....	176,740	65,033	3,501	245,274

(ii) 可呈報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可呈報分部毛利總額.....	85,335	245,245	203,750	245,274
其他淨收入／(虧損).....	200	(14,489)	(7,692)	(465)
營銷費用.....	(42,749)	(77,114)	(51,007)	(84,670)
行政開支.....	(18,377)	(29,222)	(21,286)	(28,133)
研發開支.....	(8,330)	(16,191)	(10,663)	(16,209)
財務成本.....	(1,329)	(2,008)	(1,212)	(2,543)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4,985)	(3,007)	(2,756)	(164)
綜合除稅前利潤.....	9,765	103,214	109,134	113,090

(iii) 地域資料

貴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其非流動資產亦全部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地域資料分析。

5 其他淨收入／(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673	232	116	64
出售於子公司投資的收益.....	—	26	26	—
利息收入.....	197	1,034	844	258
政府補助.....	554	317	13	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淨虧損.....	(1,171)	(3,178)	(425)	(90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減值虧損.....	—	(12,352)	(7,832)	—
其他.....	(53)	(568)	(434)	92
	200	(14,489)	(7,692)	(46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除稅前利潤

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的除稅前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附註18(c)).....	822	1,355	785	2,092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18(c)).....	507	653	427	451
	<u>1,329</u>	<u>2,008</u>	<u>1,212</u>	<u>2,54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津貼及其他 實物福利.....	49,997	77,792	59,346	83,763
退休計劃供款.....	2,005	4,213	2,822	5,18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附註26).....	2,053	7,238	5,949	4,123
	<u>54,055</u>	<u>89,243</u>	<u>68,117</u>	<u>93,071</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附註12).....	77	87	69	60
折舊費用(附註11)....				
— 自有物業、廠房及 設備.....	58,368	65,404	46,322	78,409
— 使用權資產.....	4,977	7,286	4,653	6,5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	2,492	1,716	753	1,3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虧損.....	—	12,352	7,832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存貨成本(附註16)....	17,576	24,493	15,823	18,130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的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期內撥備	3,840	18,289	18,779	19,39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	(5)	(5)	18
	<u>3,840</u>	<u>18,284</u>	<u>18,774</u>	<u>19,409</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附註27(b))	(556)	(2,410)	(2,374)	571
	<u>3,284</u>	<u>15,874</u>	<u>16,400</u>	<u>19,980</u>

- (i) 根據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的有關規則及法規，貴公司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優惠稅率1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平潭樂摩共創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樂摩共創」)、平潭樂摩共贏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樂摩共贏」)、附註26所披露的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為貴公司員工持有普通股的特殊目的公司，無須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貴公司若干子公司獲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並享有20%的減免企業所得稅率。貴集團的所有其他子公司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iv) 根據中國內地相關稅收規定，合資格研發成本可在計算所得稅時進行加計扣除，因此，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合資格研發成本的額外75%至100%可被視為可扣稅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除稅前利潤.....	9,765	103,214	109,134	113,090
除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的適用 稅率計算.....	2,441	25,804	27,284	28,27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559	5,648	4,281	2,622
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扣減 的稅務影響.....	(1,438)	(3,680)	(2,670)	(3,565)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	(100)	(100)	(85)
未確認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的 稅務影響.....	281	897	752	595
法定稅收優惠.....	(2,123)	(13,025)	(13,111)	(7,329)
遞延稅項結餘的稅率變動 影響.....	-	-	-	(343)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 稅務影響.....	564	335	(31)	(20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	(5)	(5)	18
實際稅項開支.....	3,284	15,874	16,400	19,980

8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董事及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謝忠惠先生.....	-	538	236	8	782	242	1,024
執行董事							
陳興先生.....	-	382	161	5	548	-	548
封寶財先生.....	-	376	223	4	603	-	603
非執行董事							
徐偉先生.....	-	-	-	-	-	-	-
李堅正先生.....	-	-	-	-	-	-	-
監事							
余曉洪女士.....	-	209	16	-	225	242	467
	-	1,505	636	17	2,158	484	2,64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謝忠惠先生....	-	553	479	8	1,040	4,294	5,334
執行董事							
陳興先生.....	-	471	229	5	705	-	705
封寶財先生....	-	505	394	5	904	-	904
非執行董事							
徐偉先生.....	-	-	-	-	-	-	-
李堅正先生....	-	-	-	-	-	-	-
監事							
余曉洪女士....	-	257	29	2	288	242	530
	-	1,786	1,131	20	2,937	4,536	7,473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董事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謝忠惠先生.....	-	413	360	6	779	4,294	5,073
執行董事							
陳興先生.....	-	353	172	4	529	-	529
封寶財先生.....	-	376	295	4	675	-	675
非執行董事							
徐偉先生.....	-	-	-	-	-	-	-
李堅正先生.....	-	-	-	-	-	-	-
監事							
余曉洪女士.....	-	188	21	1	210	181	391
	-	1,330	848	15	2,193	4,475	6,66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小計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韓道虎先生(於2024年8月29日獲委任)...	-	-	-	-	-	-	-
執行董事							
謝忠惠先生(於2024年8月29日辭任)	-	-	-	-	-	-	-
董事長).....	-	413	360	7	780	846	1,626
陳興先生.....	-	350	172	5	527	-	527
封寶財先生.....	-	374	295	5	674	-	674
非執行董事							
李堅正先生(於2024年8月29日辭任)....	-	-	-	-	-	-	-
吳景華先生(於2024年8月29日獲委任)...	-	-	-	-	-	-	-
徐偉先生(於2024年8月29日辭任)....	-	-	-	-	-	-	-
監事							
余曉洪女士.....	-	235	21	5	261	181	442
陳霞女士(於2024年8月29日獲委任)...	-	33	-	5	38	60	98
王雪珍女士(於2024年8月29日獲委任)...	-	91	-	5	96	91	187
	-	1,496	848	32	2,376	1,178	3,554

附註：指根據 貴集團的股份獎勵計劃，估計授予董事及監事的受限制股份價值。該等股份獎勵的價值按照附註2(p)(ii)所載 貴集團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且根據有關政策，其包括因歸屬前取消授出權益工具而於過往年度產生的撥回金額調整。

該等實物福利的詳情(包括已授出股份的主要條款及數目)於附註26披露。

根據2024年12月23日的股東決議案，雷志剛先生、董慧女士及薛家麟先生將於 貴公司[編纂]後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而 貴集團並無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加入 貴集團或加入 貴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就管理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擔任任何職位的離職補償。

9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三名、兩名、兩名（未經審計）及兩名（未經審計）為董事，其薪酬於附註8披露。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另外兩名、三名、三名（未經審計）及三名（未經審計）的薪酬總額分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61	1,336	999	1,095
酌情花紅.....	440	986	739	26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323	886	444	1,464
退休計劃供款.....	9	23	18	17
	<u>1,433</u>	<u>3,231</u>	<u>2,200</u>	<u>2,844</u>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兩名、三名、三名（未經審計）及三名（未經審計）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數	人數	人數 (未經審計)	人數 (未經審計)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2	1	1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 貴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及各年度／期間已發行或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就與僱員訂立的僱員激勵計劃（見附註26）持有的未歸屬普通股應佔利潤及該等股份的數目不計入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

如附註28(c)所述，於2024年8月29日， 貴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拆分為每股股份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50,000,000股股份。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於 貴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被視為已發行，猶如上述改制已於2022年1月1日按於2024年8月29日確定的兌換比率進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貴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貴公司所有權益股東應佔年／				
期內利潤.....	6,481	87,340	92,734	93,110
具贖回權(附註24)的股份應佔年／				
期內利潤分配.....	(782)	(6,783)	(8,720)	(523)
就僱員激勵計劃(附註26)持有的				
未歸屬股份應佔年／期內				
利潤分配.....	(102)	(1,636)	(1,471)	(2,992)
貴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				
年／期內利潤.....	<u>5,597</u>	<u>78,921</u>	<u>82,543</u>	<u>89,595</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千	千	千 (未經審計)	千 (未經審計)
被視為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54,063	54,063	54,063	50,000
被視為已發行的股份的影響.....	–	196	–	–
於視為已購回的股份的影響.....	–	(2,501)	(1,586)	–
就僱員激勵計劃(附註26)持有的				
未歸屬股份的影響.....	(851)	(969)	(832)	(1,607)
具贖回權(附註24)的股份的影響..	(6,521)	(4,020)	(4,935)	(281)
於12月31日／9月30日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46,691</u>	<u>46,769</u>	<u>46,710</u>	<u>48,112</u>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就與僱員訂立的僱員激勵計劃持有的未歸屬普通股及具贖回權的股份的影響不計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原因為將其計入會產生反攤薄影響。貴公司並無其他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的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相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的對賬

貴集團

	用作自用的 租賃物業	按庫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汽車	租賃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1,149	252,158	2,143	521	5,386	5,364	276,721
添置	8,040	-	776	-	2,970	28,703	40,489
轉撥自在建工程	-	32,108	17	-	-	(32,125)	-
出售	(2,962)	(35,589)	-	-	(141)	-	(38,69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6,227	248,677	2,936	521	8,215	1,942	278,518
添置	16,287	-	410	13	10,590	156,626	183,926
轉撥自在建工程	-	146,518	-	-	-	(146,518)	-
出售	(9,028)	(59,697)	(381)	-	(944)	-	(70,050)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3,486	335,498	2,965	534	17,861	12,050	392,394
添置(未經審計)	2,356	-	353	5	10,041	121,168	133,923
轉撥自在建工程(未經審計)	-	131,185	-	-	-	(131,185)	-
轉撥至在建工程(未經審計)	-	(4,403)	-	-	-	4,403	-
撤減(未經審計)	-	(14,066)	-	-	-	-	(14,066)
出售(未經審計)	(2,973)	(42,090)	-	-	(1,023)	-	(46,086)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22,869	406,124	3,318	539	26,879	6,436	466,165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2,743)	(152,024)	(607)	(51)	(521)	-	(155,946)
年內支出	(4,977)	(55,284)	(672)	(99)	(2,313)	-	(63,345)
於出售時撥回	2,234	33,073	-	-	141	-	35,448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5,486)	(174,235)	(1,279)	(150)	(2,693)	-	(183,843)
年內支出	(7,286)	(59,402)	(757)	(99)	(5,146)	-	(72,690)
於出售時撥回	5,318	55,404	146	-	241	-	61,109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7,454)	(178,233)	(1,890)	(249)	(7,598)	-	(195,424)
年內支出(未經審計)	(6,563)	(71,450)	(392)	(76)	(6,491)	-	(84,972)
撤減(未經審計)	-	4,338	-	-	-	-	4,338
於出售時撥回(未經審計)	1,933	38,144	-	-	452	-	40,529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12,084)	(207,201)	(2,282)	(325)	(13,637)	-	(235,529)
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	-	-	-	-	-	-
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	(12,352)	-	-	-	-	(12,35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12,352)	-	-	-	-	(12,352)
撤減(未經審計)	-	9,728	-	-	-	-	9,728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	(2,624)	-	-	-	-	(2,624)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10,741	74,442	1,657	371	5,522	1,942	94,675
於2023年12月31日	16,032	144,913	1,075	285	10,263	12,050	184,618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10,785	196,299	1,036	214	13,242	6,436	228,01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用作自用的 租賃物業	按摩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汽車	租賃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0,911	252,532	2,092	521	5,386	5,364	276,806
添置	8,042	-	776	-	1,492	28,700	39,010
轉撥自在建工程	-	32,108	17	-	-	(32,125)	-
出售	(2,962)	(35,589)	-	-	(141)	-	(38,69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5,991	249,051	2,885	521	6,737	1,939	277,124
添置	11,028	-	351	13	5,208	156,084	172,684
轉撥自在建工程	-	146,471	-	-	-	(146,471)	-
出售	(8,791)	(59,697)	(381)	-	(241)	-	(69,110)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8,228	335,825	2,855	534	11,704	11,552	380,698
添置(未經審計)	111	-	289	-	6,235	121,043	127,678
轉撥自在建工程(未經審計)	-	131,185	-	-	-	(131,185)	-
轉撥至在建工程(未經審計)	-	(4,403)	-	-	-	4,403	-
撇減(未經審計)	-	(14,066)	-	-	-	-	(14,066)
出售(未經審計)	(1,535)	(42,090)	-	-	(294)	-	(43,919)
於2024年9月30日 (未經審計)	16,804	406,451	3,144	534	17,645	5,813	450,391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2,703)	(152,024)	(597)	(51)	(521)	-	(155,896)
年內支出	(4,819)	(55,284)	(658)	(99)	(2,057)	-	(62,917)
於出售時撥回	2,234	33,073	-	-	141	-	35,448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5,288)	(174,235)	(1,255)	(150)	(2,437)	-	(183,365)
年內支出	(6,360)	(58,821)	(738)	(99)	(3,868)	-	(69,886)
於出售時撥回	5,081	55,404	146	-	241	-	60,87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6,567)	(177,652)	(1,847)	(249)	(6,064)	-	(192,379)
期內支出(未經審計)	(4,952)	(71,182)	(393)	(76)	(2,943)	-	(79,546)
撇減(未經審計)	-	4,338	-	-	-	-	4,338
於出售時撥回(未經審計)	1,514	38,144	-	-	294	-	39,952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10,005)	(206,352)	(2,240)	(325)	(8,713)	-	(227,635)
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	-	-	-	-	-	-
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	(12,352)	-	-	-	-	(12,35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12,352)	-	-	-	-	(12,352)
撇減(未經審計)	-	9,728	-	-	-	-	9,728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	(2,624)	-	-	-	-	(2,624)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10,703	74,816	1,630	371	4,300	1,939	93,759
於2023年12月31日	11,661	145,821	1,008	285	5,640	11,552	175,967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6,799	197,475	904	209	8,932	5,813	220,13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下半年，貴集團發現部署於影院的部分新型按摩設備的部分組件出現質量問題，並決定逐步淘汰該等按摩設備進行維修。因此，該等按摩設備的預期使用量低於原本預算。貴集團評估了與直營模式下的智能按摩服務有關的按摩設備（包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採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兩年期財務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估計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3年
預測期內的預期使用量	77%-88%
預測期內的收入年增長率	2.5%
毛利率	36.5%
稅前貼現率	9.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淨收入／(虧損)」中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2,352,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已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人民幣8,103,000元，計算可收回金額所用假設的任何不利變動均會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分類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			
持作自用的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10,741	16,032	10,785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相關資產類別分類的使用權				
資產折舊費用：				
持作自用的租賃物業	4,977	7,286	4,653	6,563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6(a))	507	653	427	451
短期租賃的相關開支	13,888	13,674	11,398	15,357
所獲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	(88)	-	-	-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				
可變租賃付款	106	230	271	307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新增使用權資產分別為人民幣8,040,000元、人民幣16,287,000元及人民幣2,356,000元（未經審計）。該金額主要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租賃總現金流出及租賃負債的期限分析詳情分別載列於附註18(d)及2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已透過租賃協議取得使用物業作為其POS、生產設施及行政辦公室的權利。租賃的初始期限通常為1至5年。租賃付款一般每一年便會增加，以反映市場租金。

貴集團租賃多個POS，其中包含基於POS產生的收入的可變租賃付款條款及固定最低年度租賃付款條款。該等付款條款於貴集團經營的中國內地POS中很常見。各年度／期間的固定及可變租賃付款金額概述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固定付款	可變付款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POS.....	2,264	106	2,370
生產設施及行政辦公室.....	2,329	—	2,329
	<u>4,593</u>	<u>106</u>	<u>4,699</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固定付款	可變付款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POS.....	4,887	230	5,117
生產設施及行政辦公室.....	4,074	—	4,074
	<u>8,961</u>	<u>230</u>	<u>9,191</u>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固定付款	可變付款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POS.....	2,144	271	2,415
生產設施及行政辦公室.....	2,846	—	2,846
	<u>4,990</u>	<u>271</u>	<u>5,261</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固定付款	可變付款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POS.....	1,422	307	1,729
生產設施及行政辦公室.....	3,092	—	3,092
	<u>4,514</u>	<u>307</u>	<u>4,821</u>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估計該等POS產生的銷售額增加5%將使租賃付款分別增加人民幣25,000元、人民幣33,000元、人民幣21,000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23,000元(未經審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00
添置	395
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495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60)
年內支出	(7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37)
年內支出	(8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24)
期內支出(未經審計)	(60)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284)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358
於2023年12月31日	271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211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攤銷費用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及營銷費用。

13 對子公司的投資

對 貴公司子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對子公司的投資	4,700	10,950	12,380

貴集團主要子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

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指POS租金及開支的預付款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附註(i))	20,519	15,751	19,77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 可轉讓存款單 (附註(ii))	—	10,007	10,105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附註(i))	20,519	15,750	19,77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 可轉讓存款單 (附註(ii))	—	10,007	10,105

(i) 該金額指投資於中國內地知名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這些理財產品無固定或可確定回報。

(ii)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貴集團持有的可轉讓定期存單的年利率分別為2.85%及2.60% (未經審計)，到期日分別為2026年12月及2026年5月 (未經審計)。

16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存貨			
原材料	4,845	5,159	7,796
在製品	21	18	—
成品	447	953	970
在運貨品	98	68	144
	5,411	6,198	8,91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存貨			
原材料	3,299	3,765	4,634
在製品	21	18	–
成品	447	952	350
在運貨品.....	98	64	74
	<u>3,865</u>	<u>4,799</u>	<u>5,058</u>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售出存貨的賬面值	5,639	6,171	4,279	5,178
確認為研發開支的存貨賬面值.....	576	1,281	297	2,836
確認為營銷費用的存貨賬面值.....	8,520	12,807	8,718	8,115
作為銷售成本消耗的存貨賬面值...	2,640	4,193	2,491	1,988
存貨撇減.....	201	41	38	13
	<u>17,576</u>	<u>24,493</u>	<u>15,823</u>	<u>18,130</u>

17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 第三方	2,330	1,346	837
押金(附註(i)).....	26,809	40,787	49,270
可收回增值稅.....	12,827	12,001	15,762
其他應收款項.....	4,939	9,460	5,485
	<u>46,905</u>	<u>63,594</u>	<u>71,35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撥備)			
— 第三方	2,229	1,346	825
押金 (附註(i))	26,735	28,502	28,547
可收回增值稅	12,802	11,997	15,346
其他應收款項	4,839	8,584	3,827
	<u>46,605</u>	<u>50,429</u>	<u>48,545</u>

(i) 押金主要包括向POS場地方支付的押金，該押金可在使用協議終止時償還。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貴集團預期押金人民幣20,078,000元、人民幣26,140,000元及人民幣19,247,000元 (未經審計) 將於一年以上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預期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 (未逾期)	1,215	897	748
逾期少於三個月	10	28	—
逾期超過三個月	1,105	421	89
	<u>2,330</u>	<u>1,346</u>	<u>837</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 (未逾期)	1,113	897	748
逾期少於三個月	10	28	—
逾期超過三個月	1,106	421	77
	<u>2,229</u>	<u>1,346</u>	<u>825</u>

貿易應收款項自開票之日起30至90天內到期。有關貴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9(a)。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預付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預付款項：			
— POS場地使用費	38,576	74,799	91,622
— 其他	881	1,429	1,975
	<u>39,457</u>	<u>76,228</u>	<u>93,597</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預付款項：			
— POS場地使用費	38,424	51,360	49,612
— 其他	881	1,127	1,226
	<u>39,305</u>	<u>52,487</u>	<u>50,838</u>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及手頭現金	38,580	36,624	23,050
支付平台的現金結餘	4,631	2,267	4,7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3,211</u>	<u>38,891</u>	<u>27,80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及手頭現金	33,171	30,662	20,417
支付平台的現金結餘	4,482	2,100	2,3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7,653</u>	<u>32,762</u>	<u>22,81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支付平台後的現金結餘指存放於第三方支付平台的現金結餘，可按要求提取。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位於中國內地。將資金導出中國內地須遵守外匯管制相關規則及法規。

(b) 除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除稅前利潤		9,765	103,214	109,134	113,09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6(c)	63,345	72,690	50,975	84,972
無形資產攤銷	6(c)	77	87	69	60
財務成本	6(a)	1,329	2,008	1,212	2,543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18(c)	4,985	3,007	2,756	164
利息收入	5	(197)	(1,034)	(844)	(258)
存貨撇減	16	201	41	38	13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的虧損	5	1,171	3,178	425	90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	(673)	(232)	(116)	(64)
出售於子公司投資的收益	5	-	(26)	(26)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開支	6(b)	2,053	7,238	5,949	4,1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	6(c)	2,492	1,716	753	1,378
物業、廠房 及設備減值虧損	6(c)	-	12,352	7,832	-
所獲與COVID-19相關 的租金減免	11(b)	(88)	-	-	-
其他		-	(7)	-	(100)
運營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1,633	(828)	(2,543)	(2,7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 款項增加		(2,933)	(55,298)	(76,756)	(26,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增加)／減少		(5,416)	(917)	678	(2,5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162	27,575	63,568	15,698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1,324	1,568	308	(673)
其他流動負債 (減少)／增加		(1,090)	67	30	(6)
經營所得現金		<u>87,140</u>	<u>176,399</u>	<u>163,442</u>	<u>190,09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 貴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已經或未來現金流將在 貴集團的綜合現金流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的負債。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贖回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0,029	8,282	70,077	98,388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1,250	—	—	21,250
償還銀行貸款	(23,000)	—	—	(23,000)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4,031)	—	(4,031)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507)	—	(507)
已付利息	(830)	—	—	(830)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2,580)	(4,538)	—	(7,118)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	7,992	—	7,992
終止租賃合約產生的租賃負債減少	—	(677)	—	(677)
所獲與COVID-19相關的				
租金減免(附註11(b))	—	(88)	—	(88)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	—	4,985	4,985
利息開支(附註6(a))	822	507	—	1,329
其他變動總額	822	7,734	4,985	13,541
於2022年12月31日	18,271	11,478	75,062	104,811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贖回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8,271	11,478	75,062	104,811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69,760	—	—	69,760
償還銀行貸款	(31,854)	—	—	(31,854)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	—	(62,060)	(62,060)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7,466)	—	(7,466)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653)	—	(653)
已付利息	(1,410)	—	—	(1,410)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36,496	(8,119)	(62,060)	(33,68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贖回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	16,139	–	16,139
終止租賃合約產生的租賃負債減少	–	(3,997)	–	(3,997)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	–	3,007	3,007
利息開支 (附註6(a))	1,355	653	–	2,008
其他變動總額	1,355	12,795	3,007	17,157
於2023年12月31日	56,122	16,154	16,009	88,285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	18,271	11,478	75,062	104,811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51,160	–	–	51,160
償還銀行貸款	(26,062)	–	–	(26,062)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	–	(62,060)	(62,060)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5,466)	–	(5,466)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427)	–	(427)
已付利息	(761)	–	–	(761)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24,337	(5,893)	(62,060)	(43,616)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	9,137	–	9,137
終止租賃合約產生的租賃負債減少	–	(2,669)	–	(2,669)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	–	2,756	2,756
利息開支 (附註6(a))	785	427	–	1,212
其他變動總額	785	6,895	2,756	10,436
於2023年9月30日 (未經審計)	43,393	12,480	15,758	71,63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贖回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1月1日	56,122	16,154	16,009	88,285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42,880	–	–	42,880
償還銀行貸款	(36,477)	–	–	(36,477)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7,221)	–	(7,221)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451)	–	(451)
已付利息	(1,953)	–	–	(1,953)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4,450	(7,672)	–	(3,222)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	2,288	–	2,288
終止租賃合約產生的租賃負債減少	–	(1,134)	–	(1,134)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變動	–	–	164	164
利息開支 (附註6(a))	2,092	451	–	2,543
取消贖回負債 (附註24)	–	–	(16,173)	(16,173)
其他變動總額	2,092	1,605	(16,009)	(12,312)
於2024年9月30日 (未經審計)	62,664	10,087	–	72,751

(d) 租賃總現金流出

計入租賃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相關金額與已付租金相關：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營運現金流內	13,888	13,674	11,398	15,357
於融資現金流內	4,538	8,119	5,893	7,672
	18,426	21,793	17,291	23,029

19 應收／應付子公司款項

貴公司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應收子公司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104,000元、人民幣31,139,000元及人民幣27,300,000元 (未經審計)，屬非貿易性質，且無抵押、免息，可按要求償還。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餘下應收子公司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37,000元、人民幣685,000元及人民幣2,390,000元 (未經審計)，屬貿易性質，預計將在一年內結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應付子公司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272,000元、人民幣755,000元及人民幣10,001,000元（未經審計），屬貿易性質，可按要求償還。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餘下應付子公司款項分別為零、零及人民幣153,000元（未經審計），屬非貿易性質，且無抵押、免息，可按要求償還。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22,492	63,086	54,990
預收款項.....	23,166	27,670	29,321
押金(附註(i)).....	5,861	5,628	4,873
應付薪金及福利.....	10,054	21,118	25,584
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	20,000	1,9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98	12,516	14,98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68,571	150,018	131,718
其他應付稅項.....	1,181	2,166	4,202
	<u>69,752</u>	<u>152,184</u>	<u>135,92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21,469	58,902	47,386
預收款項.....	23,157	27,626	29,288
押金(附註(i)).....	5,861	5,628	4,822
應付薪金及福利.....	9,590	11,202	13,005
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	20,000	1,9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33	11,170	13,14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67,010	134,528	109,611
其他應付稅項.....	962	1,111	3,143
	<u>67,972</u>	<u>135,639</u>	<u>112,754</u>

(i) 押金主要指城市合夥人支付的押金，可在合作協議終止時償還。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3個月以內.....	11,846	47,050	37,517
超過3個月但在6個月以內.....	3,187	4,294	359
超過6個月但在9個月以內.....	1,881	2,313	2,604
超過9個月但在1年以內.....	1,138	3,229	2,356
超過1年.....	4,440	6,200	12,154
	<u>22,492</u>	<u>63,086</u>	<u>54,99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3個月以內.....	11,012	44,328	32,152
超過3個月但在6個月以內.....	3,184	4,118	262
超過6個月但在9個月以內.....	1,881	2,221	2,283
超過9個月但在1年以內.....	1,137	3,222	1,385
超過1年.....	4,255	5,013	11,304
	<u>21,469</u>	<u>58,902</u>	<u>47,386</u>

21 合同負債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預收款項#.....	350	1,454	1,657
未兌換積分.....	2,121	2,583	1,758
其他.....	205	207	156
	<u>2,676</u>	<u>4,244</u>	<u>3,571</u>

其主要指尚未提供的相關服務的客戶預付款項（不包括增值稅銷項稅）。預付款項中包含的增值稅銷項稅已歸類為其他流動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同負債變動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月1日的結餘.....	1,352	2,676	4,244
因於年／期內確認於年／期初計入合同 負債的收入令合同負債減少.....	(1,294)	(2,558)	(4,104)
年／期內收到客戶預付款項令合同 負債增加.....	2,618	4,126	3,431
於12月31日／9月30日的結餘.....	<u>2,676</u>	<u>4,244</u>	<u>3,571</u>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預計將於一年或以上後確認為收入的合同負債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8,000元、人民幣99,000元及人民幣50,000元（未經審計）。所有其他合同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22 銀行貸款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及有擔保.....	15,250	35,040	37,939
— 無抵押及無擔保.....	3,021	—	—
— 有抵押及有擔保.....	—	7,385	10,673
	<u>18,271</u>	<u>42,425</u>	<u>48,612</u>
長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及有擔保.....	—	13,697	14,052
	<u>18,271</u>	<u>56,122</u>	<u>62,66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及有擔保.....	15,250	35,040	34,939
— 無抵押及無擔保.....	1,721	—	—
— 有抵押及有擔保.....	—	7,385	10,673
	<u>16,971</u>	<u>42,425</u>	<u>45,612</u>
長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及有擔保.....	—	13,697	14,052
	<u>16,971</u>	<u>56,122</u>	<u>59,66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銀行貸款的年利率分別介乎3.95%至4.95%、4.00%至4.85%及3.65%至4.85%（未經審計）。

(a) 質押作為銀行貸款抵押的資產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貴集團銀行貸款零、人民幣21,082,000元及人民幣24,725,000元（未經審計）以貴集團賬面值零、人民幣41,251,000元及人民幣47,122,000元（未經審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附註11(a)）。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貴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5,250,000元、人民幣56,122,000元及人民幣62,664,000元（未經審計）由控股股東之一（附註31(d)）及一名聯屬人士擔保。

(b) 銀行貸款還款進度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一年內或按要求	18,271	42,425	48,612
一年後但兩年內	—	7,287	10,425
兩年後但五年內	—	6,410	3,627
	—	13,697	14,052
	18,271	56,122	62,664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一年內或按要求	16,971	42,425	45,612
一年後但兩年內	—	7,287	10,425
兩年後但五年內	—	6,410	3,627
	—	13,697	14,052
	16,971	56,122	59,664

23 租賃負債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租賃負債的償還期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一年內	4,682	8,426	6,740
一年後但兩年內	2,780	4,832	2,669
兩年後但五年內	4,016	2,896	678
	6,796	7,728	3,347
	11,478	16,154	10,087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一年內	4,641	6,852	4,750
一年後但兩年內	2,780	3,581	1,675
兩年後但五年內	4,016	1,471	213
	6,796	5,052	1,888
	11,437	11,904	6,638

24 贖回負債

於2017年12月，馬鞍山基石億享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石億享」)與 貴公司訂立一份增資協議(「增資協議」)，以對價人民幣50.0百萬元認購 貴公司實繳股本約人民幣1,428,571元，已於2017年12月悉數結算。因此，基石億享持有 貴公司12.5%的股權並享有優先權。

除 貴公司全體股東相同的投票權及股息權外，根據增資協議授予基石億享的若干主要優先權概述如下：

基石億享有權於發生若干事件時要求 貴公司及／或其創始股東購買根據增資協議持有的 貴公司全部實繳股本，包括但不限於(i)其未能於完成日期起計五年內完成合資格[編纂]，或(ii)其創始股東持有的 貴公司股權總額少於30%。贖回價為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i)基石億享支付的對價加對價支付日期起至贖回日期期間每年10%的單利；或(ii)按比例持有 貴公司當時最近一期經審計賬面淨資產。

此外，倘 貴公司於合資格[編纂]前進行清盤，基石億享有權在向其他股東分配 貴公司資產之前優先收到相當於已支付對價的金額加對價支付日期起至清盤日期期間每年10%的單利。 貴公司任何剩餘淨資產按比例分配給全體股東。

如附註2(n)所述，贖回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2023年4月，基石億享與 貴公司訂立回購協議（「回購協議」），要求 貴公司回購以減資方式持有的 貴公司實繳股本人民幣1,142,857元。對價為人民幣62,060,000元，乃根據增資協議所載贖回價釐定，並於2023年悉數結算。根據回購協議，基石億享與 貴公司將合資格[編纂]的到期日延長三年。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贖回負債的賬面值人民幣75,062,000元及人民幣16,009,000元乃根據支付的對價加每年10%的利息或 貴公司當日淨資產的按比例份額的較高者計算。

於2024年2月28日，基石億享放棄增資協議及回購協議項下所有優先權利。因此， 貴公司終止確認贖回負債，並將其賬面值計入權益。

貴公司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贖回負債變動載於附註18(c)。

25 僱員退休福利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按照中國內地法規的規定， 貴集團為其僱員參與了由市政府及省政府設立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貴集團須按僱員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特定比例向退休計劃供款。參加計劃的成員有權獲得相當於按其退休時工資的固定比率計算的退休金。除上述供款外， 貴集團無須就與此等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承擔其他重大付款責任。

2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貴集團已分別於2021年12月1日採納僱員激勵計劃（「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及2023年9月8日採納僱員激勵計劃（「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以表彰其過往及未來對 貴集團作出的貢獻。就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及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而言，樂摩共創及樂摩共贏作為僱員激勵工具分別於中國內地成立，以分別認購 貴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415,804元及人民幣252,741元。經 貴公司批准的合資格參與者通過持有樂摩共創或樂摩共贏的有限合夥權益（「受限制股權」）以 貴公司註冊資本形式獲授 貴公司股權。僱員激勵工具被視為 貴公司的子公司，因為其相關活動乃由 貴公司指導，以符合 貴集團有關僱員激勵計劃的責任。

於2024年8月29日， 貴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8(c)(i)），因此， 貴公司的總註冊資本人民幣668,545元，已間接授予僱員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該金額以相同條款及條件轉換為3,051,530股 貴公司受限制股份，相關經濟利益並未發生變化。

(a) 授出的各受限制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詳情：

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

於2021年12月1日、2022年7月29日及2024年6月7日， 貴公司若干董事以 貴公司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226,139元、人民幣7,295元及人民幣14,590元的形式獲授受限制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註冊資本人民幣8.4元。該等股份獎勵於相應授出日期即時歸屬。

於2021年12月1日， 貴公司的16名僱員以 貴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89,665元的形式獲授受限制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註冊資本人民幣8.4元，自授出日期起36個月的規定服務期屆滿時，根據僱員每年的年度績效考核情況歸屬。倘未滿足服務要求， 貴公司有權按原認購價購回受限制股權。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根據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確認的存款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532,000元、人民幣1,532,000元及人民幣1,409,000元（未經審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董事及僱員僅可將其已歸屬的受限制股權轉讓予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若僱員於[編纂]前終止服務，則須按指定價格交回股份獎勵或轉讓予其他合資格參與者。該轉讓限制將於[編纂]完成三年後解除。

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

於2023年9月8日，貴公司一名董事以貴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76,163元的形式獲授受限制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註冊資本人民幣10.58元。此外，於2024年8月31日，同一名貴公司董事以貴公司股份的形式以每股人民幣2.32元的認購價獲授受限制股權。授予董事的股份獎勵於相應授出日期即時歸屬。

於2023年9月8日，貴公司的12名僱員以貴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76,578元的形式獲授受限制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註冊資本人民幣10.58元，自授出日期起36個月的規定服務期屆滿或中國內地證券交易所規定的A股[編纂]禁售期結束時（以較遲者為準），受僱員每年的年度績效考核情況所規限。於2023年12月14日，貴集團修改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取消在歸屬期內須進行A股[編纂]的規定。自修訂日期起，貴集團考慮經修訂的歸屬條件，並確認經修訂歸屬期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同時將修訂期間已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成本調整至倘經修訂歸屬條件一直存在時應確認金額。

於2024年9月26日，貴公司的1名董事及4名僱員以貴公司股份的形式獲授受限制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4.09元。該等股份獎勵自授出日期起36個月的規定服務期屆滿時，受僱員每年的年度績效考核情況所規限。

倘未滿足服務要求，貴公司有權按原認購價購回股份獎勵。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根據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確認的存款負債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1,868,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元（未經審計）。

(b) 授予貴公司董事及僱員的受限制股權的數量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9月30日			
	註冊資本 金額	每註冊資本 人民幣1元的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註冊資本 金額	每註冊資本 人民幣1元的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註冊資本 金額	股份數目	每註冊資本 人民幣1元的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每股 股份的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於1月1日	415,804	38.64	415,804	38.64	668,545	-	49.34	不適用
於年內/期內授出及認購	7,295	38.64	252,741	66.96	14,590	404,431	66.96	14.98
於年內/期內沒收	(7,295)	38.64	-	不適用	(14,590)	(29,308)	66.96	14.67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的影響	-	不適用	-	不適用	(668,545)	3,051,530	不適用	不適用
於12月31日/9月30日	<u>415,804</u>	<u>38.64</u>	<u>668,545</u>	<u>49.34</u>	<u>-</u>	<u>3,426,653</u>	<u>不適用</u>	<u>12.22</u>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及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項下尚未歸屬的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182,370元及人民幣358,948元。於2024年9月30日，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及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尚未歸屬的股份為1,917,615股股份。

(c) 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作為換取所授出受限制股權而獲得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所授出的受限制股權於相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由於董事及僱員有權收取歸屬期內派付的股息，故毋須就預期股息作出調整。除於2024年9月26日授出之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乃參考 貴公司最近一項籌資活動交易的發行價計量外， 貴公司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釐定相關股權於相應股份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u>2021年僱員激勵計劃</u>	<u>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u>
五年預測期內的收入年增長率		
• 2021年12月1日及2022年7月29日	-4.25%-76.21%	
• 2023年9月8日		2.82%-27.96%
• 2024年6月7日	2.82%-27.96%	
超過五年期的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		
• 2021年12月1日及2022年7月29日	2.50%	
• 2023年9月8日		4.88%
• 2024年6月7日	4.88%	
五年預測期內的毛利率收入		
• 2021年12月1日及2022年7月29日	28.99%-46.04%	
• 2023年9月8日		34.90%-38.78%
• 2024年6月7日	34.90%-38.78%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 2021年12月1日及2022年7月29日	11.50%	
• 2023年9月8日		10.30%
• 2024年6月7日	10.30%	
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2021年12月1日及2022年7月29日	26.46%	
• 2023年9月8日		15.56%
• 2024年6月7日	15.56%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指：

貴集團

	<u>於12月31日</u>		<u>於9月30日</u>
	<u>2022年</u>	<u>2023年</u>	<u>2024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u>2,951</u>	<u>9,116</u>	<u>13,84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以及年/期內變動情況如下：

	信貸虧損撥備	存貨撇減	物業、廠房及 設備減值虧損	未變現 集團間利潤	累計稅項虧損	應計費用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因以下各項產生的遞延稅項：									
於2022年1月1日	(1,322)	-	-	(220)	-	(253)	1,273	(1,214)	(1,736)
(計入)/扣自損益	(342)	(28)	-	93	-	(109)	333	(503)	(556)
於2022年12月31日									
及2023年1月1日	(1,664)	(28)	-	(127)	-	(362)	1,606	(1,717)	(2,292)
扣自/(計入) 損益	271	1	(1,853)	(102)	(96)	(710)	360	(281)	(2,410)
於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月1日	(1,393)	(27)	(1,853)	(229)	(96)	(1,072)	1,966	(1,998)	(4,702)
(計入)/扣自損益(未經審計)	(259)	(1)	1,459	(83)	96	(830)	(387)	576	571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1,652)	(28)	(394)	(312)	-	(1,902)	1,579	(1,422)	(4,131)

(ii)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292)	(4,702)	(4,131)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q)所載會計政策，由於相關稅務司法管轄區及實體不大可能有可用以抵銷虧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故 貴集團並無就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1,122,000元、人民幣4,308,000元及人民幣5,105,000元(未經審計)的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將於五年內到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8 現金、公積金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貴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期初與期末結餘之間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貴公司權益的各組成部分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貴公司

	附註	實繳資本	資本公積金	僱員激勵計劃 持有股權	股份支付 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11,844	41,375	(1,593)	159	2,190	14,453	68,428
2022年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863	7,86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交易	26	-	221	61	1,832	-	-	2,114
提取法定公積金	28(d)(iii)	-	-	-	-	882	(882)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11,844	41,596	(1,532)	1,991	3,072	21,434	78,405
2023年權益變動：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1,844	41,596	(1,532)	1,991	3,072	21,434	78,405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2,618	92,618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24	(1,143)	1,143	-	-	-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交易	26	253	6,715	(1,868)	2,944	-	-	8,044
提取法定公積金	28(d)(iii)	-	-	-	-	9,619	(9,619)	-
已向權益股東宣派股息	28(b)	-	-	-	-	-	(23,750)	(23,750)
其他		-	2,985	-	-	-	-	2,985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954	52,439	(3,400)	4,935	12,691	80,683	158,30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實繳資本		資本公積金	僱員激勵計劃		股份支付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持有股權	持有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1,844		41,596	(1,532)		1,991	3,072	21,434	78,405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92,439	92,439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24	(1,143)		1,143	-	-	-	-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交易	26(a)	-		4,294	-		1,655	-	-	5,949
已向權益股東宣派股息	28(b)	-		-	-		-	-	(3,750)	(3,750)
其他		-		2,985	-		-	-	-	2,985
於2023年9月30日的結餘		10,701		50,018	(1,532)		3,646	3,072	110,123	176,028

	附註	實繳資本		資本公積金	僱員激勵計劃		股份支付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持有股權	持有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0,954	-	52,439	-	(3,400)	-	4,935	12,691	80,683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										
九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65,757	65,757
取消贖回負債	24	-	-	16,173	-	-	-	-	-	16,17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6(a)	-	-	441	362	122	68	3,320	-	4,313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28(c)	(10,954)	50,000	(69,053)	155,202	3,278	(3,278)	-	(12,691)	(112,504)
已向權益股東宣派股息	28(b)	-	-	-	-	-	-	-	(20,000)	(20,000)
於2024年9月30日的結餘		-	50,000	-	155,564	-	(3,210)	8,255	-	13,93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股息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已分別向其權益股東派付股息零、人民幣23,750,000元、人民幣3,750,000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20,000,000元（未經審計）。

(c) 實繳資本及股本

	附註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數目 千股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及2023年1月1日.....		—	11,844	—
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項下權益股東 的注資.....	26	—	253	—
部分清償贖回負債.....	24	—	(1,143)	—
於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月1日.....		—	10,954	—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時發行普通股 (未經審計).....	(i)	50,000	(10,954)	50,000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50,000	—	50,000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2024年8月26日及2024年8月28日的股東決議及發起人協議，貴公司股東同意將貴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截至改制基準日(2024年2月29日)的淨資產(包括實繳資本、資本公積金、法定公積金及保留利潤)轉換為50,000,0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轉換的淨資產超過普通股面值的部分計入貴公司的股份溢價。於2024年8月29日完成向平潭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備案登記後，貴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派付的股息並有權於貴公司會議上就每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所有普通股就貴公司剩餘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d) 公積金的性質及目的

(i) 資本公積金及股份溢價

貴集團的資本公積金指貴公司於2024年8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其股東出資超過註冊實繳資本的部分。

貴集團股份溢價指貴公司於2024年8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普通股面額與改制基準日淨資產之間的差額。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包括已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與 貴集團董事及僱員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部分，根據附註2(p)(ii)所載就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

(iii) 法定公積金

根據 貴集團中國內地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法定條例，法定公積金根據中國內地會計規章及法規按稅後利潤的10%提取，直至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公積金可用於彌補中國內地公司的累計虧損或轉增資本，惟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公積金結餘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且除清算外不可用於分配。

(e)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是透過為產品及服務制定與風險水平相符的價格及確保能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保障 貴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從而為股東持續帶來回報，並惠及其他利益相關方。

貴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較高的股東回報（在較高的借款水平下可能實現）與穩健的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安全性之間的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

貴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所規限。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貴集團承受於正常業務中產生的信貸、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貴集團所承受的這些風險以及 貴集團就管理這些風險所採取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和措施載於下文。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合同責任違約而使 貴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貴集團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交易對手為 貴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貴集團未提供任何會使 貴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已建立一套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據此對所有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過往的到期付款記錄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在開票之日起30至90天內到期。倘債務人的結餘逾期超過3個月，則須結付所有未付結餘，方可再獲授信貸。貴集團一般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貴集團於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 貴集團對個別客戶有重大風險時產生。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總貿易應收款項中4.00%、4.58%及零（未經審計）分別為 貴集團在合夥人模式下智能按摩服務分部的最大客戶，及總貿易應收款項中25.22%、15.93%及6.81%（未經審計）分別為應收 貴集團五大客戶的款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該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 貴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未表明不同類型客戶的損失模式有顯著差異，因此並未根據 貴集團不同客戶類型區分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

下表提供了有關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未逾期).....	0.7%	1,224	9
逾期不足三個月.....	9.1%	11	1
逾期超過三個月.....	60.5%	2,795	1,690
		4,030	1,700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未逾期).....	1.4%	910	13
逾期不足三個月.....	12.5%	32	4
逾期超過三個月.....	80.3%	2,142	1,721
		3,084	1,738
於2024年9月30日 (未經審計)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未逾期).....	1.7%	761	13
逾期不足三個月.....	不適用	–	–
逾期超過三個月.....	92.3%	1,158	1,069
		1,919	1,082

預期虧損率基於過去36個月的實際損失經驗計算得出。這些比率已作調整，以反映在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 貴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內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月1日的結餘.....	617	1,700	1,738
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1,083	38	(656)
於12月31日/9月30日的結餘.....	1,700	1,738	1,08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租金保證金。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 貴集團的歷史虧損記錄採用虧損率法估計。虧損率於適當時調整，以反映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下表載列 貴集團面臨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情況：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2%	28,510	1,757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3.9%	5,120	713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50.0%	1,175	587
三年以上	100.0%	6,332	6,332
		<u>41,137</u>	<u>9,389</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9%	47,700	2,338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8.8%	2,162	406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29.3%	4,428	1,299
三年以上	100.0%	3,954	3,954
		<u>58,244</u>	<u>7,997</u>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7%	51,136	2,411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2.1%	5,337	645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43.0%	2,346	1,008
三年以上	100.0%	5,283	5,283
		<u>64,102</u>	<u>9,347</u>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月1日的結餘	8,182	9,389	7,997
撇銷金額	(202)	(3,070)	(684)
確認的減值虧損	1,409	1,678	2,034
於12月31日/9月30日的結餘	<u>9,389</u>	<u>7,997</u>	<u>9,34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財務職能由 貴集團集中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以及為滿足預期現金需求而籌集的資金。 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要求以及遵守貸款承諾，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的現金公積金以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足夠承諾融資額度，從而在短期及長期內滿足其流動資金要求。

下表顯示了 貴集團金融負債在各報告期末的剩餘合同到期日，乃基於 貴集團按合同規定須付款的日期或倘交易對手可選擇須於何時付款的日期（不論是否履行承諾），以及 貴集團可能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的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同利率或（如屬浮動利率）基於報告期末的當前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

	於2022年12月31日				綜合財務 狀況表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8,710	–	–	18,710	18,27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9,752	–	–	69,752	69,752
租賃負債.....	5,101	3,037	4,206	12,344	11,478
贖回負債.....	75,062	–	–	75,062	75,062
	<u>168,625</u>	<u>3,037</u>	<u>4,206</u>	<u>175,868</u>	<u>174,563</u>

	於2023年12月31日				綜合財務 狀況表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44,060	7,775	6,576	58,411	56,1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2,184	–	–	152,184	152,184
租賃負債.....	8,971	5,069	2,980	17,020	16,154
贖回負債.....	16,009	–	–	16,009	16,009
	<u>221,224</u>	<u>12,844</u>	<u>9,556</u>	<u>243,624</u>	<u>240,469</u>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綜合財務 狀況表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50,183	10,873	3,699	64,755	62,66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5,920	–	–	135,920	135,920
租賃負債.....	7,043	2,764	694	10,501	10,087
	<u>193,146</u>	<u>13,637</u>	<u>4,393</u>	<u>211,176</u>	<u>208,67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貴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可轉讓存款單、銀行貸款、贖回負債及租賃負債。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算之計息金融工具令貴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下文(i)為貴集團受管理層監控之利率風險概況。

(i) 利率風險概況

下表已向貴集團管理層匯報，詳列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之利率風險概況：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固定利率工具：				
可轉讓存款單.....	15	–	10,007	10,105
租賃負債.....	23	(11,478)	(16,154)	(10,087)
銀行貸款.....	22	(9,963)	(42,425)	(43,290)
		<u>(21,441)</u>	<u>(48,572)</u>	<u>(43,272)</u>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貸款.....	22	(8,308)	(13,697)	(19,374)
銀行及手頭現金.....	18(a)	38,580	36,624	23,050
支付平台後之現金結餘.....	18(a)	4,631	2,267	4,754
		<u>34,903</u>	<u>25,194</u>	<u>8,430</u>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估計利率普遍上升或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貴集團之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02,000元、人民幣221,000元及人民幣75,000元（未經審計）。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已於報告期末發生變動並已應用於重新計量貴集團所持令貴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工具，貴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所產生之即時變動。就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之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對貴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之影響，乃按上述利率變動對利息開支或收入之年化影響進行估計。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敏感度分析乃按相同基準進行。

(d)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已歸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 貴集團參照以下估值方法所採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和重要性，從而釐定公允價值計量數值所應歸屬的層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來計量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達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並捨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來計量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是指欠缺市場資料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來計量公允價值。

	於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2022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理財產品.....	20,519	—	20,519	—
-----------	--------	---	--------	---

	於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2023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理財產品.....	15,751	—	15,751	—
可轉讓存款單.....	10,007	—	10,007	—

	於9月30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4年9月30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2024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理財產品.....	19,778	—	19,778	—
可轉讓存款單.....	10,105	—	10,105	—

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而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 貴集團政策為於公允價值層級之間出現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轉撥。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理財產品及可轉讓存款單所用的估值方法

第二級理財產品及可轉讓存款單的公允價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理財產品及可轉讓存款單的合約條款估計，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比率貼現。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30 承擔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並未在財務報表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約	3,854	12,532	6,816
已就短期租賃訂約	7,823	10,262	5,010
	<u>11,677</u>	<u>22,794</u>	<u>11,826</u>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訂立了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福建榮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貴集團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謝忠惠先生	一名控股股東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8所披露支付予貴公司董事及監事以及附註9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工資、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2,631	3,592	2,684	2,923
退休計劃供款	21	25	19	3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84	4,978	4,586	2,174
	<u>3,136</u>	<u>8,595</u>	<u>7,289</u>	<u>5,135</u>

薪酬總額載於「員工成本」(見附註6(b))。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性質： 購買設備及備件				
— 貴集團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5,023	1,044	770	503

(c) 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性質：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貴集團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382	237
			153

(d)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9月30日，貴集團控股股東之一及一名聯屬個人擔保的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15,250,000元、人民幣56,122,000元及人民幣62,664,000元(未經審計)(附註22(a))。

32 最終控股方

謝忠惠先生被貴公司董事視為貴公司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的最終控股方。

33 已頒佈但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直至歷史財務資料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但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且並無在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用。該等發展包括可能與貴集團相關的以下各項。

	<u>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i>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i>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i>金融工具：</i> <i>披露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i>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i>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i>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i>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i>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i>投資者</i> <i>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i>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釐定

貴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在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已得出結論，採納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3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9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期後財務報表事項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概無就2024年9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本附錄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載列的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其載於本文件僅為提供資料。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載列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附錄主要為投資者提供組織章程細則概要。由於以下資料為概要，故其並未包含對投資者可能重要的全部資料。

股份及註冊資本

本公司股份的發行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進行。每股同一類別的股份相互之間享有同等地位。每次發行中同一類別的股份均按相同條款及相同價格發行。任何單位和個人均可按照相同價格認購。

股份增加、減少、回購及轉讓

股份增加及減少

根據本公司經營發展的需要，根據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經股東會特別決議案批准，本公司可以通過以下方式增資：

- (1) 公開發行股份；
- (2) 非公開發行股份；
- (3) 向現有股東派發紅股；
- (4) 將公積金轉增註冊資本；
- (5) 法律及行政法規規定或國務院證券主管部門或者公司股票[編纂]地的監督管理部門等相關機構批准的其他方式。

本公司可以減少其註冊資本。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照公司法等有關規定及該等組織章程細則載列的程序辦理。

股份回購

本公司不得收購其自身股份，有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
- (2) 與持有我們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3)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計劃；

- (4) 應股東要求，向在股東會上對本公司合併或分立的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東購買其股份；
- (5) 將股份用於轉換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 (6) 本公司為維護價值及保護股東權益所必需；
- (7) 法律、行政法規及本公司股份[編纂]地監管規則允許的其他情形。

本公司在上述第(1)及(2)項情形下回購自身股份須經股東會通過。出現上述第(3)、(5)及(6)項規定情形的，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應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股東會授權由出席董事會會議三分之二以上董事通過，並須遵守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交易所的適用證券監管規則。本公司根據上述第(1)項至第(7)項情形回購自身股份後，屬於上述第(1)項情形的，回購的股份應自購回之日起十日內註銷，或屬於第(2)及(4)項情形的，應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註銷。倘本公司在上述第(3)項、第(5)項及第(6)項情形下回購股份，則本公司所持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且有關股份應在三年內轉讓或註銷。

經國家有關主管部門批准，本公司可以通過下列方式之一回購股份：

- (1) 公開的集中交易或要約；
- (2)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以及本公司股份[編纂]地其他證券交易所認可的其他方式，並應符合本公司股份[編纂]的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

出現以上第(3)、(5)及(6)項情形的，本公司應當通過公開集中交易回購股份。

收購本公司股份後，本公司應當按照證券法、本公司股份[編纂]地的證券交易所規則以及其他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股份轉讓

本公開發行前已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股份在證券交易所[編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況及其變動情況應當告知本公司。其在任期內每年可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彼等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股份[編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彼等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離開本公司之日起半年內不得轉讓。本公司股份[編纂]的上市規則對境外[編纂]股份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所有H股轉讓須透過一般或通用格式或董事會接受的任何其他格式的書面轉讓文書進行，包括香港聯交所不時指定的標準轉讓表格或轉讓格式。轉讓文書僅可親筆簽署，或(如轉讓人或承讓人為公司)加蓋公司印章。倘轉讓人或承讓人為根據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相關條文所界定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則，轉讓文書可以親筆簽署或以機印形式簽署。所有轉讓文書須存放於本公司的法定地址或董事會不時指定的地點。

公司股份[編纂]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對公司股份轉讓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股東及股東會

股東

本公司應依據證券登記機構出具的憑證設立股東名冊，且股東名冊為證明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在香港[編纂]的境外[編纂]外資股股東名冊正本存放於香港，可供股東查閱，但本公司可根據相當於香港公司條例第632條的條文暫停股東登記。股東按其所持股份的種類和數量，享有權利和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本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1) 按照所持股份份額收取股息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請求、召集、主持、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會，並依法行使相應的表決權及發言權；
- (3) 對本公司的業務運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 查閱及複印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名冊、股東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
- (6) 本公司終止或清算時，按其持股比例參與本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7) 對股東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或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本公司收購其股份；
- (8) 連續18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要求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或者會計憑證；及
- (9)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組織章程細則或者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其他權利。

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違反法律或行政法規，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股東會或董事會會議的召集程序或表決方式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章程，或決議違反公司章程，股東有權於決議案通過後60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決議案。

本公司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
- (2)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數目及認購方式支付股金；
- (3) 除法律及行政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4)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本公司或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本公司法人實體的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本公司債權人的利益；本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本公司或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有關股東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本公司股東濫用公司法人實體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逃避債務，嚴重損害本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有關股東應當對本公司欠付的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 (5)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及公司股票[編纂]上市規則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股東會是本公司的權力機構，股東會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行使職權。

- (1) 選舉或更換董事及監事（職工代表除外），並決定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事項；
- (2) 審查及批准董事會報告；
- (3) 審查及批准監事會報告；
- (4) 審查及批准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 (5) 決定增加或減少本公司的註冊資本；
- (6) 決定本公司發行公司債券；

- (7) 決定本公司的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等事宜；
- (8)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 (9) 決定本公司聘任和解聘會計師事務所；
- (10) 審查及批准提供第四十一條規定的擔保；
- (11) 審查有關一年內購買和出售本公司重大資產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本公司總資產30%的事項；
- (12) 審查及批准有關變更[編纂]的事項；
- (13) 審查及批准股權激勵計劃和僱員持股計劃；
- (14) 審查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本公司為第三方提供下列擔保，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1)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第三方提供的擔保總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本公司淨資產50%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2)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第三方提供的擔保總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本公司總資產30%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3) 最近12個月的擔保額度累計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本公司總資產的30%；
- (4) 為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所示資產負債比率高於70%的一方提供擔保；
- (5) 單筆擔保金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本公司淨資產的10%；

- (6)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 (7)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規則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擔保。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一次，應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六個月內舉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應在事實發生之日起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1) 董事人數少於公司法規定的人數，或者少於該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
- (2) 本公司尚未彌補的虧損達到已繳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
- (3)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要求；
- (4) 董事會認為必要；
- (5) 監事會提議召開會議；
- (6)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份[編纂]根據證券監管規則規定召開臨時股東會的，臨時股東會的實際召開日期可根據公司股份[編纂]證券交易所的審批進度進行調整。

召開股東會

董事會負責召開股東會。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及獨立董事有權請求董事會召開臨時會議，並向董事會提出書面請求。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請求之日起10日內就是否召開臨時股東會提出書面反饋。

倘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之日起5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須經相關股東同意。倘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向監事會提出書面請求。

倘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自收到請求之日起5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倘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會議通知，應視為監事會未召集和主持會議，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自行召集和主持。

監事會或者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會的，應當書面通知董事會，並同時向公司股份[編纂]證券交易所備案。股東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的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監事會或召集股東發出會議通知和股東會決議公告時，應當向公司股份[編纂]證券交易所提交相關證明材料。

由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的必要開支應由本公司承擔。

股東會由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責或不履行職責時，會議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責或不履行職責時，由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主持。

股東會通知

召集人應當於年度股東會召開21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體股東，並應當於臨時大會召開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會議召開日期不計算在開始期限內。法律、法規或者公司股票[編纂]證券監管機構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股東會通知應當包括下列內容：

- (1) 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時長；
- (2)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3) 簡而言之：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可書面委任代表代為出席併表決。該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 (4)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規章以及該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應載列的其他事項。

股東會議案

董事會、監事會及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議案。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於股東會召開10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臨時提案。召集人應當自收到提案之日起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並公佈臨時提案的內容。

股東會受委代表

股東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親自出席會議的個人股東應當出示身份證等有效證件或者持股證明文件。出席大會的受委代表應當出示身份證件及股東委託書。

法人股東應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授權的受委代表代表。出席會議的法定代表人應當出示個人身份證或能夠證明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受委代表出席會議的，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或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依法出具的書面委託書。

授權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須經過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連同投票代表的委任文件一同存放在本公司住所或會議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點。

委託人為法人的，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決議授權的人士應當作為該法人的代表出席本公司股東會。

股東出具的委任他人出席大會的授權書應包含以下事項：

- (1) 代理人姓名；
- (2) 其是否具有表決權及發言權；
- (3) 分別就列入股東會議程擬審議的各事項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的指示；
- (4) 授權書簽發日期和屆滿日期；
- (5) 委託人簽名(或蓋章)。委託人為法人股東的，應加蓋公司印章。

授權委託書應註明在股東未作出具體指示的情況下，受委代表是否可以依照自己意願投票。

在股東會上投票

股東會決議案分為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股東會的普通決議案應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所持表決權的一半以上通過。股東會的特別決議案應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股東(包括受委代表)根據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的數量行使表決權，每股股份行使一票表決權。

本公司所持股份沒有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會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倘任何股東根據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公司股票[編纂]上市規則，須就審議中的任何特定事項放棄投票，或被限制僅就審議中的任何特定事項投贊成票或投反對票，則由該股東或其代表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下作出的任何投票將不予計算。

股東會審議關聯方交易時，關聯股東應放棄投票，該股東所持有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不計入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東會決議的公告應當充分披露非關聯股東的表決情況。

下列事宜應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通過：

- (1) 董事會和監事會的工作報告；
- (2) 董事會提出利潤分配和虧損彌補方案；
- (3) 董事會、監事會成員的選舉和罷免及其薪酬和支付方式；
- (4) 有關本公司聘任和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5) 除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的上市規則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的事宜外的任何其他事宜。

下列事宜應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通過：

- (1) 增加或減少本公司的註冊資本；
- (2) 本公司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及清算或變更公司形式；
- (3) 對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修訂；
- (4) 一年內收購、出售重大資產或提供擔保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本公司總資產的30%；
- (5) 股權激勵計劃和僱員持股計劃；
- (6) 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規則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以股東會普通決議案通過將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且被認為需要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任何其他事宜。

董事及董事會

董事

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任期屆滿前可由股東會罷免。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且董事可於任期屆滿後連選連任。

董事的任期為自任期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的，在新任董事聘任前，原董事應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繼續履行董事職責。

董事可由總經理或任何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惟兼任總經理或任何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董事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董事總數的一半。

董事可於其任期屆滿前辭任。辭任董事應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辭任報告。董事會應在兩日內披露相關資料。董事辭任將導致獨立非執行董事中的董事人數低於法定人數或有會計專業人士缺席的，原董事在新任董事任職前應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繼續履行董事職責。除上述情況外，董事的辭任自辭任報告送達董事會時生效。

主席

董事會應委任主席及副主席。主席及副主席由二分之一以上董事選舉產生。

主席行使下列職權：

- (1) 主持股東會，並召開及主持董事會會議；
- (2) 監督及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 (3) 簽署公司股票、公司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
- (4) 簽署董事會文件及其他須由主席簽署的文件；

- (5) 在發生重大自然災害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時，對本公司事宜行使符合法律及本公司利益要求的特別處置權，並向董事會及股東會報告；及
- (6) 行使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至少三分之一為獨立董事，設主席一人及副主席一人。

董事會向股東會負責，行使以下職權：

- (1) 召開股東會，向股東會提交工作報告；
- (2) 執行股東會決議；
- (3) 決定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
- (4) 制定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及虧損彌補方案；
- (5) 制定本公司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的方案；
- (6)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公司形式的計劃；
- (7)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的對外投資、收購及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委託理財、關聯方交易、對外貸款等事項；
- (8)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及分支機構的設置；
- (9) 決定委任或解聘本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

其薪酬、激勵及處罰；根據總經理的提名決定委任或解聘本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薪酬、激勵及處罰；

- (10) 制定及修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 制訂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的方案；
- (12) 負責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 (13) 向股東會提議委任或更換向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14) 聽取本公司總經理匯報並檢查其工作；
- (15) 根據本公司股份[編纂]監管規則，對須由董事會決定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須予披露的交易及關連交易）進行審批；及
- (16)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份[編纂]監管條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或由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會議分為定期會議及臨時會議。董事會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會議，由主席召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的書面通知應於會議召開14日前送達全體董事及監事。

持有十分之一或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董事或監事會可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主席應自收到提議之日起十日內召開並主持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臨時會議通知以書面形式送達（包括專人送達、傳真及電子郵件）。會議通知應於會議召開五日前送達全體董事。在緊急情況下，經全體董事一致同意，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不受上述通知期限及形式的限制，惟此應記入董事會會議記錄，並由出席會議的全體董事簽署。

董事會會議由半數以上董事出席。董事會作出的決議須經本公司全體董事過半數通過。然而，董事會在其職權範圍內對有關本公司提供對外擔保及財務資助的事宜作出決議時，除經全體董事過半數審議通過外，其亦應經出席董事會會議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審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的表決實行一人一票制。在票數相同的情況下，主席可投兩票。

倘任何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所涉及的企業有關連，該董事不得為本身或代表另一名董事對該決議進行表決。董事會會議經半數以上非關連董事出席後，方可召開。董事會會議的決議須經過半數非關連董事通過。出席會議的非關連董事數目不足三人的，應提交股東會審議。根據法律法規及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規則，對董事參加董事會會議並於會上投票施加額外限制的，從其規定。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行。董事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且未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被視為放棄在會議上的投票權。

董事會轄下專門委員會

根據實際情況及需要，本公司成立了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專門委員會向董事會負責，並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董事會的授權履行職責。各專門委員會成員全部由董事組成，具體組成及任職資格要求參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公司股份[編纂]監管條例。審計委員會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而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制定專門委員會的工作程序並規範其運作。

董事會秘書

本公司設董事會秘書，負責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議的籌備工作、有關本公司股東資料的文件保存及管理事宜，並處理資料披露等事宜。董事會秘書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規定。

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一人、首席財務官一人及董事會秘書一人，其均由董事會委任或解聘。

總經理、副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會秘書為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總經理任期為三(3)年，可經重新委任連任。

總經理向董事會負責，行使以下職權：

- (1) 負責本公司的生產、經營及管理，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2) 組織實施本公司的年度業務計劃及投資建議；
- (3) 起草本公司的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4) 起草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為本公司制定具體規則及規例；
- (6) 就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財務負責人的委任或解聘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7) 委任或解聘除應由董事會委任或解聘外的其他管理人員；

(8) 總經理工作細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應出席董事會會議。

高級管理人員應忠實履行職責，維護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高級管理人員未忠實履行職責或違反誠信義務導致損害本公司及其公眾股東利益的，依法承擔賠償責任。

監事及監事會

監事

監事會由股東代表及職工代表組成，職工代表比例不得低於全體監事的三分之一。監事會的職工代表由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任何其他民主形式選舉產生。

各監事的任期為三年。監事任期屆滿後可獲重新委任。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配偶及直系親屬不得兼任監事。

監事可列席董事會會議，對董事會決議提出疑問或建議。

監事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對本公司承擔誠信及勤勉義務。監事不得濫用職權收受賄賂或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佔本公司財物。

監事會

本公司設監事會。監事會由兩名監事及一名主席組成。監事會主席由全體監事以簡單多數方式選舉產生。監事會會議由監事會主席主持。倘監事會主席無法或未履行職責，該會議由半數以上監事推舉的一名監事召開及主持。

監事會行使以下職權：

- (1) 審核董事會編製的定期報告，並提出書面審核建議；
- (2)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 (3)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履行職責的行為進行監督，並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組織章程細則或股東會所採納決議的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
- (4) 要求有損害本公司利益行為的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改正該行為；
- (5) 提議召開臨時會議，董事會未履行公司法規定的職責時，可召開及主持股東會；
- (6) 向股東會提出提案；
- (7) 根據公司法對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提出法律訴訟；
- (8) 對本公司運作異常情況進行調查，必要時可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或其他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9)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條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任何其他職權。

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每六個月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監事可提議召開監事會臨時會議。監事會決議須經監事會成員過半數通過。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任職資格及責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1)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民事行為能力受限制的人士；
- (2) 因犯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擾亂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事死刑或因犯罪而被剝奪政治權利的人士，執行期滿未滿五年的；被宣判緩刑的，自緩刑期滿之日起尚未逾二年；
- (3) 曾擔任進入破產清算的公司或企業的前董事、工廠經理或總裁，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
- (4)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 個人因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 (6) 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採取證券市場禁入措施，期限未滿的；及
- (7)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監管文件、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監管條例規定的任何其他情形。

財務會計制度

本公司應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中國有關部門的規定建立財務會計制度。本公司財政年度採用公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公司應於各財政年度末起四個月內提交並披露年度報告，並於各財政年度上半年末起三個月內提交並披露中期報告。

上述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應根據相關法律、行政法規以及中國證監會及本公司股份[編纂]的證券交易所的規定編製。

本公司不會設立除法定會計賬簿外的會計賬簿。

本公司資產不得存放於任何個人賬戶。

本公司於每年分配稅後利潤時，應依照利潤的10%提取法定公積金。本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達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時，不再提領。本公司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本公司先前年度虧損的，應在按照前段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前運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

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可提取酌情公積金。彌補虧損及提取公積金後，除組織章程細則另行規定外，稅後利潤結餘由股東按持股比例分配。

本公司所持的本公司股份不進行利潤分配。

本公司公積金用於彌補本公司虧損，擴大本公司經營規模或轉為資本。公司儲備用於彌補虧損的，優先動用任意儲備及法定儲備。損失仍無法彌補的，按照相關規定使用資本儲備。當法定公積金轉為資本時，該公積金的結餘不得少於轉換前其註冊資本的25%。

本公司以現金或結合現金的方式進行利潤分配。

本公司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多名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代表相關H股股東收取本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息及本公司應付的其他資金，並在其向H股股東付款前代為保管。

內部審計

本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配備全職審計師，對本公司的財務收支及經濟活動情況進行內部審計及監督。

本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審計師的職責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審計工作負責人對董事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委任符合國家有關規定及本公司股份[編纂]監管要求的會計師事務所以提供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核查及其他相關諮詢服務。任期為一(1)年及可獲重新委任。

本公司委任會計師事務所須經股東會批准。未經股東會批准，董事會不得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保證獲委任的會計師事務所所提供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屬真實、完整，不存在拒絕、代扣代繳或虛假記載的情況。

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會釐定。

本公司罷免或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應提前三十(30)日通知該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投票支持罷免該會計師事務所的，該會計師事務所所有權在股東會上發表意見。

會計師事務所辭任的，應向股東會說明本公司是否有違規行為。

公司合併、分立、增資及減資

本公司合併可採取吸收或成立新公司的形式。

通過吸收合併的情況下，一家公司吸收任何其他公司，被吸收的公司解散。通過成立新公司合併是指兩家或兩家以上公司合併後成立新公司，合併各方解散。

發生合併的，合併各方應當簽訂合併協議，並制定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本公司應當自通過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指定報紙上或者在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上公告。債權人可要求本公司於收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倘未收到通知，則自公告日期起45日內）。

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應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新成立的公司承繼。

本公司分立時，其資產亦相應分立。發生分立時，應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本公司應當自分立決議通過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指定報紙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上公告。

分立前的本公司債務，應由分立後的公司共同及個別承擔連帶責任，除非本公司與債權人就償還分立前債務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規定。

倘本公司需要減少註冊資本，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本公司應當自減少註冊資本的決議通過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指定報紙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上公告。債權人有權要求本公司自收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倘未收到通知，則自公告日期起45日內）。

減資後的本公司註冊資本不得低於法定的最低限額。

倘本公司因合併、分立等原因變更登記事項，應當依法到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倘本公司解散，應依法申請註銷；倘成立新公司，應當依法辦理公司成立手續。

倘本公司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法到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公司解散及清算

本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1)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經營期限屆滿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解散情形；
- (2) 股東會已決議解散本公司；
- (3) 因本公司合併或分立而需要解散；
- (4) 本公司被吊銷營業執照或被依法責令關閉或註銷；或
- (5) 本公司經營管理遇到重大困難且不能通過其他方式解決，且其存續將導致股東利益受到嚴重損害，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或百分之十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解散。

倘本公司根據上述第(1)、(2)、(4)或(5)項解散，應當自解散之日起15日內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成員由董事或股東會決定。倘未在規定期限內成立清算組，任何利益相關方均可請求人民法院指定相關人士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

- (1) 清算本公司資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2) 通過通知或公告通知債權人；
- (3) 處理本公司有關清算的未完成業務；
- (4) 清償所欠稅項和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項；
- (5) 結清債權債務；
- (6) 待清償全部債務後，出售本公司剩餘資產；
- (7) 代表本公司參加民事訴訟。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全體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指定報紙、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或以本公司股份[編纂]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方式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債權人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有關證明材料。

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組在清理本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

本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本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種類和比例分配。

清算期間，本公司存續，但不得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本公司財產在未依照前款規定清償前，不得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本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本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立即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破產。

人民法院裁定本公司破產後，清算組應當將與清算有關的全部事項移交給人民法院。

本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清算組應自股東會或人民法院確認之日起30日內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本公司登記，並公告本公司終止。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應當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 (1) 公司法或者相關法律、行政法規以及本公司股票[編纂]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和本公司股票[編纂]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相抵觸；
- (2) 本公司情況發生變化導致與組織章程細則所載事項不一致；或
- (3) 股東會決定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股東會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修訂，須經主管部門批准的，應當報請主管部門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4年5月29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2024年8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

我們的香港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2室。本公司[已]於[●]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名稱為福建樂摩物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莉莉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授權代表，其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文所載的我們的香港營業地點一致。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其營運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規限。中國組織章程細則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截至我們的成立日期，我們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載列如下：

- (i) 於2023年7月10日，我們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844,375元減少至人民幣10,701,518元。
- (ii) 於2023年9月14日，我們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701,518元增加至人民幣10,954,259元。
- (iii) 於2024年8月29日，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該轉換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50.0百萬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企業發展」。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任何其他變動。

3. 我們的子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主要子公司的公司資料及詳情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本公司子公司的股本在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發生變動。

4. 股東決議案

根據於2024年12月23日舉行的股東會，以下決議案（其中包括）獲股東通過：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H股且該等H股將於聯交所[編纂]；
- (b) 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經[編纂]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而授予[編纂]（或其代表）的[編纂]不得超過根據[編纂]的H股數目的[編纂]%；
- (c) 待中國證監會發出有關備案程序完成的通知後，於[編纂]完成後，將現有股東所持[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主板[編纂]該等H股；
- (d)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e) 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其中包括）H股發行及[編纂]的所有相關事宜。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乃由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

- (a) 彌償契據；
- (b) 不競爭契據；及
- (c)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知識產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就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其他知識產權。

(a) 商標

(i) 註冊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編號	擁有人	註冊日期	註冊地點
1....	乐摩	73888182	本公司	2024年3月7日	中國
2....	乐摩吧	65796439	本公司	2023年5月7日	中國
3....	乐摩吧	65790896	本公司	2023年1月28日	中國
4....	乐摩	60427359	本公司	2022年4月28日	中國
5....	乐摩吧	55635279	本公司	2021年11月7日	中國
6....	乐摩吧	55627475	本公司	2021年11月7日	中國
7....	乐摩吧	55625816	本公司	2021年11月7日	中國
8....	乐摩吧	55625168	本公司	2021年11月7日	中國
9....	乐摩吧	55614898	本公司	2021年11月7日	中國
10...	乐摩吧	37480942	本公司	2020年9月7日	中國
11...	累了困了乐摩吧	41438545	本公司	2020年7月21日	中國
12...	乐摩吧	33650842	本公司	2019年11月7日	中國
13...	LEMOBAR.COM	33650932	本公司	2019年5月21日	中國
14...	LEMOBAR.COM	33650909	本公司	2019年5月21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編號	擁有人	註冊日期	註冊地點
15...	LEMOBAR.COM	33643008	本公司	2019年5月21日	中國
16...	LEMOBAR.COM	33642985	本公司	2019年5月21日	中國
17...	LEMOBAR.COM	33631442	本公司	2019年5月21日	中國
18...	乐摩吧	24584805	本公司	2018年6月14日	中國
19...	乐摩吧 LEMOBAR.COM	24584604	本公司	2019年5月28日	中國
20...	乐摩吧	24572292	本公司	2019年5月28日	中國
21...		20987316	本公司	2017年10月7日	中國
22...		20987228	本公司	2017年11月28日	中國

(ii) 待決商標申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申請編號	申請人	申請日期	申請地點
1.....		Lemo (系列商標)- 306684427-10,20,28,35,42,44類	本公司	2024年9月30日	香港
2.....		Lemobar (系列商標)- 306684409-10,20,28,35,42,44類	本公司	2024年9月30日	香港
3.....		lemo樂摩 (系列商標)- 306684445-10,20,28,35,42,44類	本公司	2024年9月30日	香港
4.....	乐摩	樂摩-306684436-10,20,28,35,42,44類	本公司	2024年9月30日	香港
5.....	乐摩吧	樂摩吧-306683987-10,20,28,35,42,44類	本公司	2024年9月30日	香港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專利

(i) 註冊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	專利編號	專利類型	擁有人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1.....	一種按摩椅座椅角度動態調整方法及系統	2022112811219	發明專利	本公司	2022年10月19日	中國
2.....	一種自組網主節點選舉及數據同步方法	2022110401629	發明專利	本公司	2022年8月29日	中國
3.....	一種共享按摩椅的用戶支付挽留方法、設備及介質	2021106330630	發明專利	本公司	2021年6月7日	中國
4.....	一種動態調整共享按摩椅可佔座時間的方法、系統和介質	2021101665958	發明專利	本公司	2021年2月4日	中國
5.....	一種調整用戶身形數據的按摩椅控制方法、按摩椅及介質	202110061870X	發明專利	本公司	2021年1月18日	中國
6.....	一種防佔座按摩椅	2020111213524	發明專利	本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中國
7.....	一種用於按摩椅的柔性按摩機構	2024202156530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4年1月30日	中國
8.....	一種腿部按摩機構	2024202123448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4年1月29日	中國
9.....	一種按摩墊滾輪導電結構	2024201865402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4年1月25日	中國
10.....	一種帶自調節頭罩的按摩椅	2024201865436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4年1月25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	專利編號	專利類型	擁有人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11.....	一種按摩墊機芯按摩頭智能定位復位結構	2023209159662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3年4月 21日	中國
12.....	一種帶紅外保護裝置的按摩墊	2023206051158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3年3月 24日	中國
13.....	一種按摩機芯運行結構及按摩墊	2023201494431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3年2月 2日	中國
14.....	一種按摩機芯拖鏈式導線佈設結構	2023200173908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3年1月 5日	中國
15.....	一種按摩機芯運行傳動機構	2023200173861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3年1月 5日	中國
16.....	一種共享按摩椅軟硬件結合斷電檢測上報系統	2022232510722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2年12月 5日	中國
17.....	一種具有輸出短路保護和插入檢測的充電系統	2022221877013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2年8月 19日	中國
18.....	一種共享按摩椅斷電檢測系統	2021211833809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1年5月 28日	中國
19.....	一種帶有雙保險行程開關的行走按摩器	2021211836440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1年5月 28日	中國
20.....	防佔座按摩椅	2021203922815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1年2月 22日	中國
21.....	一種防佔座按摩椅	2021203804039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1年2月 19日	中國
22.....	一種按摩機芯及其按摩墊	202120205411X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1年1月 25日	中國
23.....	一種按摩椅	2020206432635	實用新型	本公司	2020年4月 24日	中國
24.....	按摩椅	2024300762813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4年2月 4日	中國
25.....	按摩椅 (A2商用)	2024300174065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4年1月 11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	專利編號	專利類型	擁有人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26....	按摩椅 (B10商用)	2023306279884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3年9月 25日	中國
27....	影院按摩墊 (M7-A 版型)	2023304157134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3年7月 4日	中國
28....	沙發按摩墊 (M8-A 版型)	2023304157149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3年7月 4日	中國
29....	按摩墊	2023300298595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3年1月 18日	中國
30....	展示架 (按摩椅)	2022305329646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2年8月 16日	中國
31....	按摩椅 (B6商用款)	2021307790488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1年11月 25日	中國
32....	按摩椅 (B3商用)	2021307752467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21年11月 24日	中國
33....	智能按摩椅(X11)	2018306882387	設計專利	本公司	2018年11月 30日	中國

(c)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網站備案 / 許可編號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到期日期
1....	lmb.ink	閩ICP備18001474號-7	本公司	2024年3月1日	2025年3月1日
2....	lmb.pink	閩ICP備18001474號-8	本公司	2024年3月1日	2025年3月1日
3....	lemobar.net	閩ICP備18001474號-1	本公司	2017年7月3日	2025年7月3日
4....	lemobar.cn	閩ICP備18001474號-2	本公司	2016年7月26日	2031年7月26日
5....	lemoba.cn	閩ICP備18001474號-3	本公司	2016年7月26日	2031年7月26日
6....	lemobar.com	閩ICP備18001474號-4	本公司	2016年7月26日	2031年7月26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著作權：

(i) 軟件著作權

序號	著作權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1....	按摩椅智慧感應運行控制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346217	中國	2024年3月4日
2....	樂摩吧共享按摩椅管理系統V2.0	本公司	2023SR1814494	中國	2023年12月29日
3....	樂摩吧摩卡會員管理系統V2.0	本公司	2023SR1814499	中國	2023年12月29日
4....	樂摩吧影院內廳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1095331	中國	2022年8月11日
5....	樂摩吧共享按摩椅自動控制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1518009	中國	2021年10月18日
6....	樂摩吧按摩椅運行狀態實時監控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1511681	中國	2021年10月15日
7....	樂摩吧支付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0SR0970927	中國	2020年8月24日
8....	樂摩吧串口燒寫軟件V1.0	本公司	2018SR1045659	中國	2018年12月20日
9....	樂摩吧附近按摩椅顯示系統V1.0	本公司	2018SR810852	中國	2018年10月11日
10...	樂摩吧微信小程序[簡稱：樂摩吧]V1.0	本公司	2018SR761490	中國	2018年9月19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 作品著作權

序號	著作權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1....	樂樂	本公司	註冊編號2022-F-10279249	中國	2022年9月16日
2....	樂摩吧樂樂	本公司	註冊編號2022-F-10250473	中國	2022年9月10日
3....	喵星人	本公司	註冊編號2022-F-10250472	中國	2020年5月1日
4....	樂摩吧	本公司	註冊編號2019-F-00805394	中國	2015年12月29日

C. 有關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我們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於該條提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¹⁾	概約百分比 ⁽²⁾	股份數目 ⁽¹⁾	股份說明	持股量佔非上市股份/H股的概約百分比 ⁽³⁾	持股量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³⁾
謝先生.....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10,487,769	21.0%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6,715,321	13.4%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韓道虎先生...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9,762,254	19.5%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股東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¹⁾	概約百分比 ⁽²⁾	持股量佔		持股量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非上市股份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股份數目 ⁽¹⁾	概約百分比 ⁽²⁾	股份數目 ⁽¹⁾	股份說明	概約百分比 ⁽³⁾	概約百分比 ⁽³⁾
吳景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7,582,439	15.2%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封寶財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兼總經理	實益權益	1,702,665	3.4%	[編纂]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所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50,000,000股計算。
- (3) 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包括[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計算(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H股)。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謝先生擔任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被視為於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持有的該等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2. 主要股東權益

有關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附有所在所有情況下均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權益的人士的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一節。

3. 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內容涉及(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

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主要條款包括(a)自委任日期起，任期三年；及(b)根據其各自條款的終止條文。董事可獲重新委任，惟須經股東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監事已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將於一年內屆滿或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4. 董事及監事薪酬

除「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歷史財務資料附註—8. 董事及監事酬金」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監事從我們獲取實物利益等其他薪酬。

5. 免責聲明

- (a)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提述的任何專家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中、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除與[編纂]有關的情況外，概無董事或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述的任何專家在於本文件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c) 在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或所述相關交易向本公司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或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利益。
- (d)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現有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D. 僱員持股計劃

我們已分別於2021年12月1日及2023年9月8日批准及採納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統稱「**股份激勵計劃**」）。由於股份激勵計劃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予新股份或獎勵，故股份激勵計劃無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本公司已設立三個激勵平台，即掌創共贏平台、樂摩共創平台及樂摩共贏平台（「**激勵平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三個激勵平台於[編纂]完成前合共持有6,715,321股股份。有關我們激勵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我們的激勵平台」。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2. 稅項及其他彌償

謝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彌償股東**」）已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彌償契據（即上文「B.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合約）。根據彌償契據，彌償股東將就(i)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編纂]成為無條件當日（「**生效日期**」）或之前所賺取、應計或收取（或被視為賺取、應計或收取）的任何收入、利潤或收益及／或所收購的資產、或與其有關、或因其而產生、或因參照其而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徵收的所有稅項；及(ii)本文件「業務－法律程序及監管合規－不合規」所載的若干不合規事件可能導致本集團產生的任何虧損或費用，對本公司（為其本身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作出彌償及持續彌償。

然而，倘（其中包括）(a)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已就此類責任作出充足規定或撥備；或(b)責任產生或增加僅由於生效日期後生效的法律追溯性變動或稅率追溯性增加；或(c)有關責任乃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生效日期後的任何自發行為而產生，而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理應知悉會產生有關責任；或(d)就所給予的稅項彌償項下的任何責任，以及彌償契據指定與稅項相關的任何索賠而言，該責任乃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則彌償股東無須承擔彌償契據項下的責任。

3. 訴訟

除「業務－法律程序及監管合規」所披露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悉，我們並未牽涉任何屬重大的訴訟、仲裁或申索，而據董事所知，我們亦無未決或面臨或向我們提出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4. 開辦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5.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上市委員會[編纂]批准本公司H股[編纂]及[編纂]。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編纂]。

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根據本公司與聯席保薦人訂立的委聘書，本公司就擬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已付及應付予聯席保薦人的保薦人費用總額為[編纂]百萬港元。

6.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分別以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刊發。

7.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相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全部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8.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發表意見及／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 . .	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 . .	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法律顧問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弗若斯特沙利文	獨立行業顧問

9.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E.其他資料 -8.專家資格」所述的各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示格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並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10.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任綽耀資本有限公司為[編纂]後的合規顧問。

11. H股持有人的稅項

(1) 香港

於股東名冊香港分冊登記的H股的出售、購買及轉讓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向買方及賣方各自徵收的現行稅率為出售或轉讓H股的對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

(2) 諮詢專業顧問

[編纂]的有意投資者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編纂]H股（或行使H股附帶的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稅務顧問。本公司、董事、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對於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編纂]H股或行使有關H股的任何權利而對任何人士造成的稅務影響或債務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12.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自2024年9月30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13. 發起人

本公司發起人為：

序號	姓名／名稱
1	謝先生
2	韓道虎
3	吳景華
4	李堅正
5	掌創共贏平台
6	潘建忠
7	李斌
8	封寶財
9	樂摩共創平台
10	基石億享
11	樂摩共贏平台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或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給予或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利益。

14.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i)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及(ii)概無就[編纂]或[編纂]本公司任何股份而授出任何[編纂]、[編纂]、[編纂]或其他特別條款；
- (b) 本公司股份或借貸資本(如有)並無附帶購股權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附帶購股權；
- (c) 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人員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e) 概無任何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f) 我們的業務並無受到可能或已經對我們最近12個月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干擾；
- (g) 概無有關行使任何優先認購權或轉讓認購權的手續；
- (h) 我們在香港境外將溢利匯入或將資金調回香港並無受到限制；
- (i) 本公司概無任何部分股本或債務證券(如有)目前於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交易系統[編纂]或[編纂]，目前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獲批准[編纂]；
- (j) 本公司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限；及
- (k) 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條款採納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A.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各重大合約；及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及

B.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lemobar.com 上刊發：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d)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f)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3.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g)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10.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 (h)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在中國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宜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i) 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及
- (j)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連同其非官方英語譯本。